

新世纪万有文库

最后一次幽会

伊万·布宁著 陈 馥译

辽宁教育出版社



最后一次幽会

——伊万·布宁散文集

陈馥 译

新世纪万有文库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最后一次幽会：伊万·布宁散文集/（俄）伊万·布宁著；陈馥译.-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7.3
（新世纪万有文库·外国文化书系）
ISBN 7-5382-4760-2

Ⅰ.最… Ⅱ.①伊… ②陈… Ⅲ.散文-作品集-俄罗斯-近代 Ⅳ.I511.2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1935 号

总发行人 俞晓群
责任编辑 柳青松
美术编辑 谭成荫
封面设计 陶雪华
出　　版 辽宁教育出版社（沈阳市北一马路 108 号）
发　　行 辽宁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沈阳新华印刷厂
版　　次 1997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7.625
字　　数 177 千字 插页 1
印　　数 1—10,000 册
定　　价 9.50 元

目 录

陈 馥

安通苹果

一

……我记得那晴朗的初秋。八月中旬，在圣拉弗连季节前后下了几场小雨，是及时雨，好像有意为秋播下的。俗话说："拉弗连季水不大，秋冬日子乐开花。"接着是小阳春，田野里结了许多蛛网，这也是好兆头："小阳春，蛛丝挂，秋天果子大"……我记得那晴和的黎明……我记得那枝叶变得稀疏而且枯干的满目金黄的大果园，我记得槭树间的一条条小径，落叶的清香，还有安通苹果、蜂蜜和秋的爽人的气味。空气多么洁净，似乎根本不存在。园子里到处是人声车声。租种园子的果贩们雇了些农民来摘苹果，要连夜运进城去——一定得夜里运，躺在大车上仰望繁星的天空，闻着爽人的空气中一丝煤焦油味儿，听着一长串运货马车在黑暗中沿着大路小心翼翼地轧轧作响，那有多美啊！摘苹果的农民啃着一只又一只的苹果，发出清脆的声音。这已经成了惯例，果贩非但不制止，反倒说：

"干吧，吃个够，有什么办法！收蜜的时候人人都吃蜜。"

打破这凉爽清晨的宁静的，只有园里花楸树丛中吃饱了的鸫鸟的咕咕低鸣，人声，以及苹果落进木斗木桶里发出的暗哑的笃笃声。在稀疏了的园子里望得见远处一条大路通向一个用麦秸盖着的大窝棚，夏天果贩们就在那里安营扎寨。到处是苹果香味，而那里尤其浓烈。窝棚中铺了几张床，备有一支单筒猎

枪，一个泛铜绿的茶炊，角落里还有些杯盘。外面扔着粗席、木箱、破烂家什，挖了一眼土灶。中午就用这灶煮上好的猪油粥，傍晚烧茶炊，长长的青白色炊烟在园中果树间散开去。若逢节日，窝棚旁边简直就是个集市，不时有红头巾在树后闪过。独院小地主的活泼的女儿们穿着无袖长裙，搽得香喷喷的，这里一群那里一伙；“老爷”家的小姐们穿着乡气的漂亮粗布盛装。年轻的管家婆有孕在身，她那睡眼惺忪的大脸盘摆出一副凛然不可侵犯的样子，活脱儿是只霍尔莫戈雷大母牛。她的发辫从两边盘到头顶上，再罩几层方巾，那头就像长了两只犄角，而且其大无比。她脚下是一双钉了掌的半统靴，不便活动。她的坎肩是波里斯绒的，围裙很长，呢裙是深紫色底带红砖色条纹的，裙边还镶了一圈宽宽的金缘带……

“管家婆！”果贩摇头晃脑地说，“这样的如今难找了……”

穿白色麻布衬衫和短裤的男孩子们光着头，赤脚迈着碎步三三两两不断走上前来，同时警惕地斜睨着拴在苹果树下的毛蓬蓬的看羊狗。每次自然只有一个孩子买苹果，因为只花得起一个戈比，或者拿一个鸡蛋来换，不过买的人很多，生意兴隆。那穿一身常礼服、一双黄长筒皮靴的患肺痨病的果贩兴高采烈。他和他“收容下来”的半疯半傻的大舌头兄弟一面做买卖一面说俏皮话，有时还拉一拉图拉制的手风琴。直到傍晚都有许多人聚集在园子里，窝棚旁边人声笑语不绝于耳，间或甚至传来舞蹈的顿足声……

入夜气温下降，露重而又寒冷。你闻足了打谷场上那新麦秸、新糠秕的香味，精神抖擞地经过园中成堆的苹果回家去吃晚饭。

傍晚冰凉的空气格外清晰地传来村里的人语或开门关门的吱哑声。天一黑，又有了别的气味——园中生起篝火，樱桃树枝冒着扑鼻的香烟。夜幕下园子深处出现一幅迷人的图画：窝棚

旁边燃着一团熊熊烈火,好像地狱的一角,周围有一些仿佛用乌木刻出的剪影在活动,而这些剪影又在苹果树上投下巨大的游移的黑影。时而有一只几俄尺长的黑手搁在整株苹果树上,时而有两条黑柱般的腿清晰地显现出来。忽然间,它们一齐从苹果树上滑了下去,躺在从窝棚到栅门的整条林间小径上……

夜深了,村里的灯火都已熄灭,如钻石般亮晶晶的北斗七星高悬在天上,你再一次跑进园子里去,踩着沙沙作响的干叶摸黑来到窝棚跟前。这块空地比别处亮一些,抬头可以看到天河。

"是您吗,少爷?"不知是谁从黑暗中轻声问道。

"是我。你们还没睡,尼古拉?"

"我们不能睡。夜深了吧? 像是火车来了……"

我们仔细听了许久,分辨着大地的颤动。那颤动逐渐变为轰鸣,越来越响,终于像是到了园子外边。车轮加快了敲击的节拍,一列客车隆隆地飞驰而过……渐近,渐强,渐凶……忽然弱下去,消逝了,似乎钻入地下……

"尼古拉,你们的枪呢?"

"就在木箱旁边。"

你举起那铁棍一般重的单筒猎枪放一枪。随着一声爆炸的巨响,一股鲜红的火焰冲向天空,倾刻间使人目眩,星星也没了光辉,一串生气勃勃的回声在天边滚滚而过,远远地消逝在清新敏感的空气中。

"嘿,真棒!"果贩说,"放吧,放吧,少爷,不然要倒大霉! 埂子上的杜梨又给偷光了……"

流星划破了黑暗的天空。你久久地望着那挤满各种星座的墨蓝色深处,直到脚下的大地浮动起来。于是你身心为之一震,把两手藏进袖筒里,赶紧沿着林间小径回屋去……外面真冷,露水真重,可是活在世上真好!

二

“安通苹果大，今年年成好。”如果安通苹果长得好，乡下日子就好过，粮食准丰收……我记得一个丰收年。

大清早，鸡刚叫，一家家农舍就冒起了黑烟。打开面向荫凉的园子的窗户，园中还浮动着淡紫色的雾气，有的地方透过来耀眼的朝霞的光辉。你急不可待地命人备马，自己则跑到池塘边去洗脸。岸边的柳树几乎落尽了叶子，树枝间清晰可见碧玉般的天空。柳树下池水澄澈，可是砭人肌肤，看上去似乎很重。这水立时赶跑了睡意。洗罢脸，在下房跟雇工们一起吃罢热土豆和撒了粗盐粒的黑面包，舒舒服服地跨上滑溜溜的皮马鞍，经过维谢尔基村去打猎。秋季教堂节日比较多，人们都穿得整整齐齐，心情也格外好，村子的面貌焕然一新。若是年成好，打谷场上金灿灿的粮食堆积如山，河上一早就有群鹅大声鸣叫，乡下的生活真不错。何况我们维谢尔基自古就是个富裕村，远近闻名。这里的老人都长寿——长寿是富裕的第一个明证，而且身材高大，毛发白如霜雪。只听见人说：“阿加菲娅八十三岁才死！”或者：

“潘克拉特，你什么时候死啊？得活到一百吧？”

“您说什么，老爷？”

“我问你多大年纪啦！”

“不知道，老爷。”

“你还记得普拉东·阿波隆内奇吧？”

“怎么不记得，老爷，记得清楚着呢。”

“我就说嘛，你顶少也有一百岁了。”

老头在东家老爷面前挺直身子，露出温顺而自责的笑容，似乎想说，有什么法子呢，真不该活这么久。如果不是在圣彼得节

吃了葱，他大概还要活得更长久些。

他的老伴我也记得，经常坐在台阶上一张小板凳上，弓着背，晃着脑袋，两手抓住凳子呼呼喘气，不知在想什么。村妇们说她想的“准是她的财宝”，因为她的那些大木箱里有的是“财宝”。她似乎听不见别人说话，哀愁地扬起眉毛茫然望着远方，晃着脑袋，像是在奋力回想着什么。这老太婆个子很大，看上去不知是哪朝哪代的人。她身上的呢裙几乎可以说是上一个世纪的，麻绳鞋是死人穿的那种，脖子的皮肤又黄又干，人字棉布衬衫雪白雪白，“简直可以就这么入殓了”。台阶旁边有一块大石头，是老太婆亲自为自己买来做墓碑的。殓布也是如此，那是块极好的殓布，上面有天使、十字架，四边还印着祈祷文。

维谢尔基村的农家院也和它的老人相称，都是砖砌的，祖传下来的。像萨韦利、伊格纳特、德龙这样的富裕农民盖的房子都是两三栋连成一气，因为这个村还不兴分家。这样的人家都养蜂，以有铁青色的比踋格种马而自豪，宅院也收拾得井井有条。打谷场边密密麻麻地种着大麻，烘干脱粒棚顶上的麦秸铺得像梳过一般整齐，干草棚和粮仓都安了铁门，里面存放着粗麻布、新的短皮袄、纺车、有金属饰物的马具、带铜箍的斗。大门和雪橇都烙上了十字。记得我曾经一度觉得务农是一桩极其诱人的事业。在阳光明媚的早晨，骑马从村里走过，心里总想：割草，脱粒，在打谷场的草垛上睡觉，逢节日天明即起，一面听着从大村里传来的浑厚悦耳的祈祷前的教堂钟声一面在水桶旁洗脸，穿上干干净净的大麻布衣、大麻布裤、带鞋掌的结实的长筒靴，可有多美啊？如果还有一位穿节日服饰的健壮美丽的妻子跟我一起去做礼拜，然后到有一把大胡子的丈人家去吃午饭，饭桌上有用木盘盛着的热气腾腾的羊肉、细面做的面包、鲜蜜、家酿啤酒，那就再满足不过了！

中等贵族的生活方式在我的记忆中（不久前）与富裕农民的

生活方式之间有许多共同点，同样勤于持家，同样是传统的自给自足。比如坐落在离维谢尔基村约十二俄里处的我姑母安娜·格拉西莫夫娜的庄园就是如此。跑到那里往往天已大亮。若是还牵着几群狗呢，只好让马溜蹄走，再说碰上凉爽的大晴天在开阔的野外走走是很惬意的事，也就不想赶路了。那一带地势平坦，眼界宽阔。天空是那么清淡，无垠，高远。灿烂的阳光在一侧闪耀，雨后被大车碾过的土路上留下许多油污的车辙，像铁轨一样闪闪发光。两边是大片大片长出绿油油的嫩苗的秋播作物。一只鹰不知从什么地方冲上澄澈的天空，招展着尖尖的双翼，忽然在一个地方静止不动了。一根根清晰可见的电线杆朝明朗的远方奔去，上面的电线有如银质的琴弦，直滑向明朗的天边。一些红脚隼蹲在电线上，简直就是五线谱上的黑色音符。

我不知农奴制为何物，没有亲眼见过，但我记得在安娜姑妈家我感觉到了。一走进院子就会发现农奴制在那里还是活生生的存在着。姑妈的庄园不大，然而古老，坚实，四周有上百年的白桦树和柳树环抱。院内的房屋不高，但是实用，而且很多。它们像是由发黑的橡树圆木连成一气，顶上盖着麦秸。显得大一些，或者不如说长一些的，是那间已经发黑的下人房，家奴中残剩下来的几个老头子老婆子、貌似堂吉诃德的退休老厨子有时从屋里探出头来。从前若是有人由外面来，他们都要毕恭毕敬地迎接，深深地向来人鞠躬。白发苍苍的马车夫从车棚出来去牵马，一路都不能戴帽子。他本是姑妈的前导马御手，如今只为她赶车去做礼拜了——冬天赶有篷有门窗的雪橇，夏天赶结实的包铁马车，像神父坐的那种。姑妈家的园子是远近闻名的不加修饰，有许多夜莺、斑鸠和苹果。她的房子呢，却是以其屋顶出名的。那房子坐落在整个庄院的上首，紧靠园子，有椴树枝叶拥抱着。房子矮矮的，并不壮观，然而在高得不寻常、厚得也不寻常、因年深日久变得既黑又硬的麦秸顶下却显得那么坚固，根

本不像百年老屋。它的正面在我看来总像有生命，犹如压在大帽子底下的一张老人的面孔，睁着两只凹陷下去的眼睛——那是经过日晒雨打玻璃成了珠母色的窗户。窗户两旁都有台阶，是带圆柱的老式大台阶。山墙上总是蹲着吃得饱饱的鸽子，数不清的麻雀阵雨般从这间屋顶撒向那间屋顶……置身于这个家园之中，这片碧玉般的秋的晴空之下，客人觉得舒适极了！

一进屋，首先闻到的是苹果香，然后才是旧红木家具、干椴树花（从六月起一直摆在窗台上）的气味……所有的房间，无论是前室还是客厅，都凉爽而阴暗，因为屋子四周有树木环抱，而上层窗玻璃又都是彩色的，或蓝或紫。处处是一片幽静的气氛，而且一尘不染，虽然那些圈手椅、有镶嵌物的桌子、带一圈窄窄的涂金花饰的挂镜似乎从来没有人挪动过。屋里传来一阵咳嗽的声音，姑妈出来了。她个子不大，然而也像周围的一切，看上去很硬朗。她披一块很大的波斯披巾，挺神气，却又挺和蔼。谈话总是围绕着陈年往事、遗产，而谈话一开始，待客的吃食也就跟着端出来了，先是杜梨、安通苹果、"白太太"苹果、波罗文卡苹果、红黄色的甜苹果，然后是一顿美美的午餐，有熬得通红的火腿豌豆汤、填馅儿鸡、火鸡、卤鱼卤菜、蜜蜜甜的劲大的红克瓦斯……面向园子的窗格推上去了，使人振奋的凉爽的秋风吹进屋里来……

三

这些年支持着地主们那日益衰败的气派的只有打猎了。

从前像安娜姑妈家这样的庄园并不稀罕。即便是那些一年不如一年的，仍然大手大脚地过日子，还有大片的地产、二十俄亩左右的园子。个别的一直存留至今，但已没了生气……没了三驾马车，没了供人骑的吉尔吉斯马，没了猎犬，没了家奴，也没

了拥有这一切的主人，像我已故的内兄阿尔先尼·谢苗内奇这样的爱行猎的地主。

九月一过，我们的园子和打谷场就空了，这时节天气往往骤变。风整天价撕扯着树木，雨从早到晚往它们身上浇。偶尔在傍晚时分，西边天上一线夕阳的金光会从压得低低的乌云间穿过来，空气清新澄澈，阳光在枝叶间眩目地闪耀。一阵风吹来，枝叶们便像有生命的网似的晃动。北边那浓重的铅灰色云层之上的稀薄的蓝天寒冷而明亮，群山样的雪白的絮云慢慢从铅灰色的云层后面浮现出来。站在窗前心里不由得想："也许天要放晴了。"可是风力并未减小。它搅得园子不安宁，它不停地揪着由下房烟囱里冒出去的黑烟，重新聚集起一团团灰色的雨云。这些雨云压得很低，跑得很快，像烟雾般遮住了太阳。太阳失去了光辉，并向蓝天的窗户关上了，园子变得萧索乏味，雨又下起来……起初撒下几点，像是小心翼翼地，接着越来越密，终于变成暴风雨，天昏地暗。漫长的、使人心神不安的夜降临了……

经过这样的折腾，园子几乎光了，带着遍地湿叶悄无声息地、驯服地立在那里。不过等天再晴开，十月初那万里无云的寒冷的日子——与秋告别的节日来临，园子看上去真美啊！树上残剩的叶子要一直挂到下头几场雪。发黑的园子遮不住碧色的寒天了，它晒着太阳恭顺地等候冬的到来。翻耕过的田地黑乎乎的，秋播作物长高起来，一片鲜绿……行猎的季节到了！

我又像是置身于阿尔先尼·谢苗内奇的庄园，宅第很大，客厅充满阳光，香烟缭绕。人很多，大家的脸都晒黑了，吹干了，身穿短棉袄，脚蹬长统靴。因为刚刚饱餐了一顿，个个满面红光，围绕着眼前这场猎事的热烈讨论使他们兴奋，但他们没有忘记把剩下的伏特加酒喝光。外面响起号角声，猎犬们以各自不同的音色大声吠叫起来。阿尔先尼·谢苗内奇的宝贝，一只善跑的细腿黑毛猎犬，爬上餐桌大嚼盘子里残剩的沙司兔肉。忽然

间，它惊恐地尖叫了一声，掀翻杯盘跳下餐桌，原来是拿着皮鞭和猎枪从书房来到客厅的阿尔先尼·谢苗内奇出其不意地放了一枪。客厅里的烟雾更浓了，而阿尔先尼·谢苗内奇却站在那里笑。

“可惜打偏了！”他挤挤眼睛说。

他长得高而清瘦，但是肩膀宽阔，身材匀称，五官像个茨冈美男子。他的目光有一种放任不羁的神气，动作很灵活，穿一件深红色绸衬衫，一条天鹅绒灯笼裤，一双长筒靴。他放那一枪吓着了他的宝贝狗，也吓着了客人，而他却用他的中音嗓子故意一本正经地朗诵道：

出发，出发，骑上顿河骏马，

把响亮的号角往肩上一挎！

然后大声说：

“行啦，可别误了大好时光！”

我至今还能感觉到我的年轻的胸膛怎样贪馋地深深呼吸那晴朗而潮湿的一天的寒气。向晚我常跟着阿尔先尼·谢苗内奇的一群猎手出去，被猎犬们好听的合唱刺激得兴奋不已；它们冲进黑树林，奔上红丘或者那片叫响林的孤林——这名称本身就能煽起猎人的欲望。骑在凶悍、强壮、墩实的吉尔吉斯马背上，拉紧缰绳，你就觉得自己和它几乎合为一体了。它喷着鼻息，想跑起来，马蹄搅得铺在地上的厚而轻的一层黑色落叶哗哗直响。无论什么声响在落尽树叶的、潮湿而清新的树林中都会隆隆地传开去。远处有一只狗叫了一声，立刻就有第二只、第三只热烈响应，整座树林一下子喧闹起来，仿佛是玻璃的。在一片嘈杂声中砰地响了一枪，于是一切都沸腾了，而且向远处什么地方涌去。

“盯住！”有人拚命大吼了一声。

“哈，盯住！”这真叫人陶醉。你向你的坐骑大喝一声，就在

林子里不顾一切地奔突驰骋起来，只见树从眼前晃过去，马蹄溅起的泥浆糊到脸上。出了林子就看见绿地上趴着一群五颜六色的猎犬，再猛催坐下的吉尔吉斯马去切断猎物逃窜的路，经过绿茵、新翻耕过和留着禾茬的田地，直到钻进另一座孤林中，直到那群猎犬的身影和狂吠声都消逝了，汗流浃背、紧张得发抖的你才勒住口吐泡沫、嘶嘶地喘息不已的马，大口大口地吸着林中冰凉的潮气。猎手们的呼喊声和猎犬们的吠叫声渐渐消逝在远方，你的四周如死一般寂静。经过了一番采伐的建材林呆立着，你仿佛跑进一座禁闭的宫殿里。从沟壑中袭来浓重的菌类、腐叶和湿树皮的气味。这种潮气越来越重，林中也越来越寒冷，黑暗……是准备夜宿的时候了。猎事结束的时候要把猎犬找齐真不容易。那无望的凄楚的号角声久久地在林中回荡，很晚还能听到人的叫骂声、狗的尖叫声……最后天黑尽了，猎手们叽叽喳喳地涌进某一位几乎不认识的独身地主的庄院，主人点上油灯、蜡烛出来迎接客人……

有的时候行猎队在这种好客的邻居家要住上好几天。一清早他们迎着寒风和霜冻出发到树林和野地里去，天黑才转回，人人一身泥，脸颊通红，散发着马汗、兽毛的气味，接着便是开怀畅饮。在野外冷风中待了一整天以后，灯火通明、挤满人的屋子使人觉得格外暖和。大家敞开短棉袄，从这个房间蹿到那个房间，胡吃胡喝，大声交换那只被打死的大狼给他们留下的印象。那狼龇牙瞪眼地伸长了尾巴躺在客厅中央，染污了地板的狼血已经不鲜而且凉了。你吃饱喝足以后才感觉到浑身疲乏得那么舒服，昏昏欲睡，别人的谈话声像是从水里传过来的。给风吹够了的脸颊开始发烧，一合上眼睛脚下就飘起来。等到走进拐角上某一间供有圣像和长明灯的古色古香的房间，往羽绒被褥里一躺，眼前就出现了猎犬的影子，像火星一样闪烁，身上也酸痛起来，在不知不觉间随着种种影象和感觉一起堕入酣甜的梦乡，甚

至忘了这房间曾经是一个老人的祈祷室，关于这个老人还有一些农奴时代传下来的阴郁的故事。他就死在这间祈祷室里，可能也是在这张床上。

如果睡过了出猎的钟点，休息尤其令人惬意。醒了以后赖在床上。屋里静悄悄的。可以听见管园子的雇工小心翼翼地到各个房间来生火，点燃的干柴哔哔剥剥地响。眼下可以在这已经入冬的安静的庄院里歇上一整天。不慌不忙地穿衣起床，在园子里漫步一会儿，湿淋淋的叶丛中还能发现个把漏摘的冰凉的苹果，它不知为什么特别好吃，跟别的完全不一样。然后去找书看，都是老辈人留下来的，有厚厚的皮封面，上等山羊皮书脊上烫有小金星。这些像教堂圣礼书一样的书籍用的是不光滑的厚纸，已经发黄，气味好闻极了！是一种酸酸的霉味儿，古旧的香水味儿……书页边上的注也写得好，是用鹅毛笔写的，字体大而圆润。翻开一本书，看到这样一行字："无愧于古代和近代哲学家的思想，是理性和情感之花"……不由得人要读一读这本书。《贵族哲学家》，讽喻体，一百年前由一位"获得过许多勋章"的人资助出版，社会救济机关印刷所印刷，讲的是某一位贵族哲学家"因为有时间也有能力议论人的理性能够升华到何等地步，所以立意在自己居住的广阔天地中绘出一幅人间蓝图"……后来又抓到一本《伏尔泰先生的讽刺小品和哲学论文》，久久地欣赏那造作得可爱的译文："先生们！伊拉斯谟[1] 曾于一十六世纪写下了颂赞憨愚的文字（不自然的停顿——分号）；各位命足下把理性捧上天……"接着我又从叶卡捷琳娜女皇时代的故纸堆转向浪漫主义时期，转向各种丛刊文库，转向感伤主义的词章华丽的长篇小说……钟盒里的布谷鸟跳了出来，在空寂的屋里可笑而又凄楚地向你报时。一种奇怪的惆怅情绪便油然而生

---

① 伊拉斯谟是尼德兰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文主义者。

……

瞧，《阿列克西斯的奥秘》，瞧，《维克多，或者森林童子》："钟打半夜十二时！神圣的寂静替代了村民白昼的喧哗和快乐的歌声。梦展开它的黑翼覆盖着我们这个半球，撒落下黑暗和幻想……幻想……它们往往只不过是不幸的痛苦的继续！……"你眼前又闪现出一些可爱的老词儿：巉岩和密林，苍白的月亮和孤寂，异象和幻影，"厄洛斯"[①]、玫瑰和百合花，"小顽童的恶作剧"，百合花样的手，柳德米拉们和阿林娜们……瞧，这些杂志上有茹科夫斯基、巴丘什科夫、中学生普希金的名字。于是怀着惆怅的心情忆起祖母，她在古钢琴上弹波兰舞曲，她怎样有气无力地诵读《叶夫盖尼·奥涅金》中的诗句。从前那种梦幻般的生活似乎就在眼前……这些容貌姣好的女子曾经生活在贵族庄园里！她们的画像从墙上望着我，一个个都有贵族气派的漂亮的头，梳着从前的发式，长长的睫毛温顺优雅地遮覆着神情忧郁的温柔的眸子……

四

安通苹果的香气已从地主庄院中消逝。日子还不长，可是我觉得几乎过去一百年了。维谢尔基村的老人们都死光了，安娜姑妈去世，阿尔先尼·谢苗内奇自杀……如今是一贫如洗的小地主时代。不过这种一贫如洗的小地主的生活也挺美！

我仿佛又来到乡下，是深秋时节。天空呈灰蓝色，阴沉沉的。清晨我骑上一匹马，带着一只狗、一杆枪、一支号，到野外去。风在枪筒里呜呜地叫，它强劲地迎面扑来，有时夹着雪粉。我整天在空廓的平原上游逛……黄昏时才回庄院，又饥又冷，可

① "厄洛斯"用单数大写是罗马神话中爱神的名字，文中用的是复数小写，指情欲。

一看见维谢尔基村的灯火，闻到庄院的人烟气味，心里就热乎乎地，快乐极了。记得我家里的人在这个季节喜欢"守黄昏"，不点灯坐在昏暗中闲谈。一进屋我就发现过冬的双层窗已经安好，这更增添了祥和的冬的情调。一个雇工在前室里生炉子，我像儿时一样，在一堆散发着浓重的冬的气息的麦秸旁蹲下来，时而看着烈火熊熊的炉子，时而望望窗外——黄昏的朦胧正令人惆怅地逝去。然后我走到下房去，那儿灯光很亮，人也很多，女仆们在砍圆白菜帮子，弯刀一闪一闪。我倾听她们弄出的细碎整齐的砍斫声和她们吟唱的快乐中含着忧伤的和谐的乡野歌谣……间或也会有某一位小地主邻居来接我去他家住好长一段时间……小地主的生活也挺美！

小地主起得早。他先用力伸伸懒腰，接着就下床，用廉价黑烟丝或者干脆用马合烟丝卷一支挺粗的烟。十一月的清晨的淡淡的日光照着四壁没有任何装饰的书房，照着卧室床头挂的粗硬的黄狐狸皮毛，还有主人那穿一条灯笼裤、一件系腰带的斜领衬衫的墩实的身子，镜子里反映着他那鞑靼式的睡眼惺忪的脸。半明半暗的暖和的屋里如死一般静。从小就到东家屋里来干活的老厨娘在门外走廊里不时发出呼哧呼哧的声音，然而东家老爷还是要扯着嘶哑的嗓子大声喊：

"卢凯丽娅！茶炊！"

接着他穿好长筒靴，披起短棉袄，衬衫领子也不扣上，就走到台阶上去了。锁着门的穿堂里有股狗臭。几条猎犬伸伸懒腰，尖声叫着打个哈欠，高高兴兴向他围拢来。

"一边去！"他那低音嗓子慢条斯理地、宽容地说，然后他就经过园子到打谷场上去了。他深深地呼吸着清晨刺人的冷空气，闻着一夜下来冻僵了、落光了叶子的草木的气味。已经砍去一半的白桦林荫道上那些冻得卷缩起来而且变成黑色的落叶在他的皮靴践踏下沙沙作响。烘谷房屋脊上有些白嘴鸦缩起头扎

煞着羽毛在睡觉，突现于低矮而灰暗的天幕上……真是个行猎的好天气！老爷在林荫道上站住，久久地眺望着秋的原野，有小牛犊在其间走来走去的一片萧索的冬麦田。两只母狗在他脚边尖声叫着，一只已经跑到园子外面的麦茬地里，在那儿眺跃着，似乎叫人打猎去。可是如今只剩下些普通猎犬，能干什么呢？猎物现在只在地里、小径上跑，怕进树林，因为风一吹树叶就沙沙作响……唉，要是有善跑的细腿猎犬，那可就好了！

烘谷房里开始脱粒了。脱粒机的磙子慢慢起动，发出轰隆轰隆的声音。几匹马懒洋洋地拉紧挽索，在传动杆间不情愿地踏着它们的粪便兜圈子。赶马的人坐在传动杆当中一张小凳上，一个劲儿地吆喝着，总用鞭子抽打一匹栗色骟马，它最懒，简直像睡着了一样，好在它的眼睛是蒙着的。

“哎，哎，姑娘们，姑娘们！”喂料的厉声喊道。他穿一件肥大的粗布衬衫，是个稳重的人。

姑娘们连忙清扫场地，抬着担架拿着扫帚跑来跑去。

“上帝保佑！”喂料的说着就把第一束麦子放下去试车，麦子嚓嚓地溜到滚筒下面，又成扇形被卷上来。磙子的轰鸣声越来越稳定，工作也红火起来。不久，各种音响便汇成好听的嗡嗡声。老爷站在烘谷房门口看那些红头巾黄头巾、手臂、耙子、麦秸在昏暗中晃动，在脱粒机的嗡嗡声和喂料人单调的吼声和口哨声伴和下有节律地忙碌着。麦鱼儿云雾般飞向门口，给老爷蒙了一身灰。他不时地朝田地那边望一望……快要白了，初雪即将把它们覆盖……

初雪！善跑的细腿猎犬没了，十一月打不成猎啦。不过冬天一到，又可以带上普通猎犬去“干活”了。跟从前一样，小地主们聚在一起，把仅有的一点钱喝光，整天在雪地里逛。晚上，远远地可以看见一处荒凉的田庄的厢房有灯火在冬夜的黑暗中闪亮。这小厢房内烟雾腾腾，点着几支蜡烛，一把吉他响了几下

……一个浑厚的男高音唱了起来：

白昼将尽，刮起了狂风，

长驱直入，掀开了大门，——

其他人强作开怀地用含着哀愁和绝望的潇洒劲儿哇里哇啦应和道：

长驱直入，掀开了大门，

铺出一条雪白的大路……

1900 年

最后一次幽会

一

秋天的一个月夜，潮湿而寒冷，安德烈·斯特列什涅夫命雇工备好马。

月光青烟似的射进幽暗的单马房那狭长的小窗里来，把骟马的一只眼睛照得像宝石一样。雇工给这坐骑戴上笼头和高高的沉重的哥萨克鞍鞯，从马厩里牵了出去，又把它的尾鬃挽成一个结。这马已经被驯服，只在感觉到近旁有异性的时候，才鼓起两肋深深地叹一口气。它的一个情侣挣开了颈套，雇工好不容易把那匹母马重新套上，用牙拉紧。

尾巴短了一截，又配着鞍鞯，骟马看上去挺帅。雇工把它牵到上房阶下，拴在一个朽坏的木桩上，就走开了。骟马久久地站在那里，用发黄的牙齿撕啃木桩，时而鼓一鼓肚子，由内脏中便发出一阵咕噜咕噜的响声。它身边地上的积水有些发绿，映着天上不圆的月亮。萧索的园子笼罩在薄雾中。

安德烈·斯特列什涅夫拿着一根短柄长鞭出现在台阶上。他的鼻梁拱起，小脑袋向后仰着，身子干瘦，肩膀宽阔。他穿一件褐色短外衣，纤细的腰里系一根有银饰的皮带，头上戴着红顶哥萨克皮帽，显得颀长而灵敏。不过在月光下也看得出，他的脸已饱经风雨而且憔悴，卷曲的硬胡子挂了白霜，脖子上露出条条青筋；他的长统靴穿旧了，短外衣的衣襟上有一些早已干透的野

兔的血渍。

台阶旁一扇黑黝黝的窗户上的风洞打开了，有个人畏葸地问：

"安德留沙，你去哪儿?"

"我不是小孩子了，妈妈，"安德烈·斯特列什涅夫皱着眉头说，一面拉起缰绳。

风洞关上了，但是通往穿堂的一扇门砰地响了一声，帕维尔·斯特列什涅夫趿拉着鞋走出来。他有些虚胖，肿眼泡，灰白的头发向后梳去，身上只穿着内衣和一件夹大衣，照例喝得有几分醉意，话也就多了。

"上哪儿去，安德烈?"他声音嘶哑地问。"请代我热诚地问候薇拉·阿列克谢耶夫娜。我一向都很敬重她。"

"你能敬重谁?"安德烈说，"干吗总管闲事?"

"罪过，罪过!"帕维尔说，"少年纵马去践约!"

安德烈咬咬牙，准备上马。他的脚刚碰到马镫，那骟马立即抖擞精神，紧张地动作起来。安德烈看好时机，敏捷地翻身上马，稳稳地落在吱吱作响的鞍架上。骟马仰起头，一脚踏碎了积水中的月亮，迈开溜蹄神气十足地上路了。

二

在月下露重的田野里，土埂上的艾蒿成了灰白色的。猫头鹰展开宽阔的翅膀，突然无声地从田埂上飞起来，把马儿惊得一面喷鼻一面躲闪。道路伸向一片小树林，它满被着清辉和露水，冷冷的，失却了生意。月华如练，水洗过一般散落在光秃秃的树梢，那些没了叶被的树枝便融汇在这一片湿漉漉的幽光里，难分彼此。空气中有杨树皮的苦味、河谷中的腐叶味……该下坡往河谷中走了，那河谷仿佛无底，上面罩着一层薄薄的水汽。骟马

在撒满晶莹的露珠的灌木林中穿行，也呼出白色的水汽。枯枝在马蹄下噼啪作响，从对面坡上那黑魆魆的高大树林中传来了回声……忽然间，骟马警惕地竖起了耳朵。河谷中被月光照亮的水雾里站着两只肩宽、颈粗、腿细的狼。它们看见安德烈走上前来便落荒而逃，穿过因霜冻呈白色、在月下闪着悦人的光辉的草地，笨拙地向坡上急蹿。

"她会不会多留一天呢？"安德烈仰望着月亮说。

月亮此刻正俯视着右边那一大片荒漠似的银白色草场……秋的愁绪，也是秋的美！

骟马经过深谷中那条被溪水冲毁的道路，吱吱地晃着背上的鞍架，憋足气力向着长在坡上的高大的密林登上去，却突然驻足，几乎栽倒在地。安德烈气歪了脸，狠狠地在骟马头上抽了一鞭子。

"该死的畜生！"他气急败坏地吼道。

密林那边是一片空空的田地。在斜坡上发黑的荞麦地间有一座简陋的庄园，几间杂用屋伴着麦秸盖顶的正房。这一切在月光下显得多么凄凉啊！安德烈停住马。四下里悄无声息，夜像是很深很深了。他进了庄院。正房黑黝黝的。安德烈扔了缰绳，跳下鞍架。骟马便低下头乖乖地留在那里。一只老猎狗蜷伏在台阶上。它没有动，只扬起眉毛看了安德烈一眼，用尾巴敲了敲地面表示欢迎。安德烈走进穿堂，闻到一股子从贮藏室散发出来的类似茅房的臭气。前室里半明半暗，玻窗上的寒露在月光下闪着金色的光辉。一个身材不高的女人穿一件宽大的浅色薄衣裙从漆黑的走廊里跑出来。安德烈弯下身去。她连忙用两只裸露的胳膊紧紧地搂住他那干瘦的脖颈，把头靠在他粗硬的呢外衣上，轻声啜泣起来。此刻可以听见她的心像孩子的一样狂跳着，甚至感觉得到她胸前挂着一个十字架，是纯金的，祖母的，也是仅剩的一件值钱的东西。

“你明天才走吧?”她急匆匆地低声问道,“是不是? 我真不敢相信我能有这样的福气!”

“薇拉,我先去把马安顿好,”安德烈说着从她的怀抱中脱开身子,“明天走,明天走。”他嘴里这样说,心里却在想,“上帝呀,一天比一天狂热! 她吸烟吸得那么厉害,又那么不能节制自己的感情!”

薇拉脸上的皮肤原本细腻,又因搽了脂粉更添几分光滑。她先小心地用她的面颊抚弄他的嘴唇,然后才用她的柔软的双唇去热烈地吻他。金十字架在她坦开的胸前闪光。她穿一件极薄的睡衣,也是唯一的一件,一直珍藏着,在最重要的时刻才使用。

“我早就坚信,”安德烈尽力回忆着她年轻时候的样子对自己说,“我十五年前就坚信,我会毫不犹豫地用十五年的光阴换一次和她的幽会!”

三

黎明前床边地板上点起了一支蜡烛。穿着灯笼裤和解开的斜领衬衫的安德烈伸长身子、仰着鼻梁拱起的小脸躺着,两只手枕在高傲地向昏暗中伸去的头下。薇拉把胳膊肘儿支在膝盖上,坐在他身边。她那双水汪汪的眼睛哭得红红的,而且肿了起来。她一面吸烟,一面呆呆地看着地板。她的一条腿架在另一条腿上,那穿着昂贵的便鞋的小巧的脚是她自己非常欣赏的。不过此刻她内心的痛苦实在太大了。

“我为你牺牲了一切,”她低声说,两片嘴唇又颤抖起来。

她的话里包含着那么多的柔情和孩子气的悲伤! 可是安德烈却睁开眼睛冷冷地问她:

“你牺牲了什么啦?”

"一切，一切。首先是名誉、青春……"

"天晓得我们现在有多年轻。"

"你真笨，真木！"她亲昵地说。

"天下的女人都这么说。这是你们爱说的话，只不过说起来腔调不一样。开头欢天喜地地惊呼：'你真聪明，真善解人意！'后来又说：'你真笨，真木！'"

她似乎没有理会，低声啜泣着说下去：

"虽然我什么事也没做成……但是我一直酷爱音乐，本来至少可以……"

"唉，你爱的不是音乐。帕达尔斯基刚一……"

"蠢话，安德留沙……现在我不过是女子中学的一名可怜的钢琴伴奏，而且在那么个地方！在一个最可恶的城市里，我向来讨厌它！就是现在我也未必找不到一个男人能给我舒适的生活、家庭，并且爱我敬我。只是一想起我们的爱情……"

安德烈点燃了一支烟，慢慢地，一字一字地答道：

"薇拉，我们这些贵族的子孙不会普普通通地去爱。这是我们致命的弱点。是我，而不是你，害了我自己。十五六年前我天天到这里来，情愿睡在你门口。我那时候还是个孩子，是个头脑容易发热的多情的小傻瓜……"

烟头上的火灭了，他把烟头远远地扔了出去，任那只手垂下来，两眼望着天花板。

"先人们的爱情，他们那些装在贴金边的蓝底椭圆像框里的肖像……我们这些古老世家的保护者古里、西门、阿维夫的圣像……不都是为了传给你我吗？我那个时候正写诗，有这么一首：

> 我恋着你，也追思着先人——他们
> 百年前也曾在此幻想，恋爱；
> 夜间我常常来到这片废园，
> 在他们仰望过的星空下徘徊。"

安德烈看了薇拉一眼，语气严厉起来：

“你为什么离开我，而且跟什么人走了？和你出身一样吗？”

他支起半个身子恨恨地凝视着她那枯干的黑发说：

“我一想到你总是心花怒放，仰慕不已，只把你看做我的妻子。可是命运什么时候才让我们结合到一起了？你成了我的什么人？是妻子吗？而我曾经那么年轻，快乐，纯洁，双颊红里透黑，穿着帅气的斜领细麻布衬衫……我每天到你家来，看你的衣裙——也是细麻布的，轻飘飘的，充满青春气息；看你的裸露的双臂——给太阳晒得好黑，也有血统的原因；还有你那双亮晶晶的鞑靼人的眼睛，是一双看不见我的眼睛！鬓发上插一朵黄玫瑰，脸上挂着像是少见多怪、但却十分动人的傻笑；甚至看你离开我沿着花园小径跑了，心里想着别人，却装出是去拣毽球的样子；听你母亲在阳台上说那些气人的话——这一切对于我……”

“都怪她，不怪我，”薇拉好不容易说出这句话来。

“不对！你还记得你第一次去莫斯科的情景吗？你一面收拾东西一面心不在焉地唱着，满脑子幻想，以为幸福已经在握，眼里根本没有我。在那个晴朗而颇有寒意的黄昏，我骑马为你们送行。草木青翠欲滴，收割过的庄稼地呈现出一片淡红色，列车车窗开着，挂着窗帘……唉！”安德烈含着泪气恼地倒在枕头上。“你手上的马鞭草气味也留在了我的手上，虽然我手上还有缰绳、马鞍、马汗的气味，但我总能闻出你那马鞭草的气味。昏暗中我沿着大路骑马回家，不停地哭着……如果说有人牺牲了一切，牺牲了自己的一生，那么这个人就是我，一个老酒鬼！”

安德烈感觉到温热的咸咸的泪水顺着脸颊和髭须流下来，流到嘴唇上，他便下了床，走到屋外去。

月亮沉下去了。稀薄的雾气还停留在坡地上，泛着毫无生气的青色。血红的朝霞在天边冉冉上升。远处那清冷的黑黝黝的林中传来护林人小屋里的鸡鸣。

安德烈只穿着一双短袜坐在门前台阶上，阴冷的潮气透过薄薄的衬衫砭着他的肌肤。

“当然，后来我们交换了角色，”他厌恶地轻声说。“现在什么都无所谓了，完了……”

四

早上他俩在冷冰冰的前室里喝茶，茶炊就摆在一个大木箱上，没有擦洗，长了绿霉，早已失去了光泽。玻璃窗上的水汽冷汗似的从上面往下淌，透过窗户依稀可以看到这霜冻的清晨的阳光，还有一株节节疤疤的树长在所剩无几、而且已经褪色的草丛间。一个睡得脸虚肿的棕红头发的女仆赤着脚进来说：

“米特里来了。”

“叫他等一下，”安德烈说，连眼睛也没有抬起来。

薇拉也没有抬起眼睛。她的脸在一夜之间消瘦了，眼圈儿发黑。她身上的黑衣裙使她显得更加年轻漂亮，在黑头发的衬托下脸上的脂粉色泽也更鲜艳了。安德烈那张干巴巴、硬梆梆的脸却像死人的一样，向后仰着；一个大喉结突起在又硬又卷的花白胡子下面。

刚升起在地平线上的太阳放射着刺目的光芒。台阶上铺满了白霜。这盐一般的白霜也撒在了小草上，以及随便扔在院子里的灰绿色圆白菜叶子上。一个长了一双铅灰色眼睛的农民把一辆塞满麦秸的大车停在阶前，麦秸上也挂了霜。他叼着烟斗，正捆着大车转，把麦秸压实；一缕青烟就从他肩头上向后飘去。薇拉穿着一件贵重的，轻软的，但是早已不时兴的皮大衣，戴一顶缀有铁锈色绢花的宽边黑草帽，走到台阶上来。

安德烈经过湿漉漉的村道把薇拉送到大路上去。他骑马走在大车后面。骟马总伸嘴去吃车上的麦秸，安德烈用鞭子抽它

的脸，每抽一下骗马都要仰起头来，由肚子里发出沉重的咕咕声。他们缓步向前走去，一路默然，庄子上那只老猎狗紧跟在安德烈身后。升起在地平线上的太阳晒得人暖烘烘的，天空柔和而晴朗。

到了大路旁，那赶车的农民忽然说：

“太太，明年夏天我再打发我那小子上您这儿来。我又叫他来给您当放牛娃了。”

薇拉羞涩地笑着回过头来。安德烈摘下帽子，从马鞍上弯下身子，握住薇拉的手，给了她一个长长的吻。她吻了吻他的花白的鬓角，轻声说：

“保重，亲爱的。别记仇。”

上了大路，那农民就让他的马跑起来，大车发出轰隆轰隆的响声。安德烈拨转马头向收了庄稼的地里走去。老猎狗远远地跟着为他送行，在金黄色的田地上它的身影清晰可见。安德烈停下来挥动鞭子赶它。它也停下来蹲着，似乎在问：“叫我上哪儿去啊？”安德烈刚一迈步，它又不慌不忙地小跑着跟上来。安德烈心里想着远方的火车站、闪闪发光的铁轨、南去的列车喷出的黑烟……

他往下走，来到光秃秃的、有的地方石头很多的草场，气温已经升高了。秋天的晴空湛蓝湛蓝的，悄无声息。这深深的岑寂笼罩着空空的田地、河谷，笼罩着整个辽阔的俄罗斯草原。空中飘浮着刺实植物的絮绒。牛蒡草上有几只金翅雀，它们要在那里待上一整天，只偶尔飞过来飞过去，就这样过着它们的宁静、美好、幸福的生活。

1912 年 12 月 31 日

卡普里

末 日

一切都结束了。卖掉的牲口已经牵走，马车、马具、家具也脱了手，牲畜院、板棚、粮仓、马厩的门全敞着，到处空空荡荡，显得开阔，院子里简直可以踢球。

新庄主，商人罗斯托夫采夫通知说，他四月二十日晚上到。沃耶伊科夫决定在同一天下午三点钟离开庄子。家眷呢，早在十二日就给他打发进城了。

家奴只留下两个，当过兵的彼得和萨什卡。他俩躺在空厨房里一条长凳上吸烟，议论着倾家荡产的东家老爷，时而大笑，时而叹息。老爷呢，像城里人那样穿一身咖啡色西装，戴一顶有黄帽圈的枪骑兵制帽。他一手拄根拐杖，一手提个方凳在屋里转来转去。光秃秃的四壁之间有多亮啊！每打开一道房门，他就站到凳子上去，撕下沾满蝇屎而且已经脱离墙面的壁纸。大块大块粘着石灰和干浆糊的壁纸随着撕裂声纷纷落地。拐角上那间大屋里的壁纸是蓝色夹金的，已经褪色，上面留下许多椭圆形和四方形的黑印——从前这儿总是挂满了银版相片和古色古香的小型版画，一个角落里供着圣像。这间屋的壁纸撕不下来。柔和的阳光透过四扇大窗户的昏暗褪色的薄玻璃射进来。沃耶伊科夫想起自己在这儿度过的童年，便抡起拐杖朝一扇扇窗户砸过去……碎玻璃片哗啦啦撒在朽坏的窗台和镶着八角形图案的干裂的黄地板上。春天的和风从窗户的破洞里钻进来，窗外的灰色丁香花丛也看得见了。

沃耶伊科夫在凳子上坐下来，要想一想最后还有什么该做的事。

他摘下帽子，耷拉着大脑袋端坐良久。他的头发按旧时式样斜分开，从右向左梳，蓄着鬓角。他把那些曾经在这所宅第里生活过、又在这里亡故的先辈想了一遍又一遍，几乎记起了为沃耶伊科夫家打猎争过光的所有猎狗的名字……如今它们的后代只有六只还活着，由于饥饿和衰老瘦得不成样子……不消说，它们也活不长啦……不过，可不能给格里什卡·罗斯托夫采夫留下！沃耶伊科夫抬起郁闷的黝黑的脸，那上面刻满了含有怒意的皱纹，小胡子染成墨绿色。这时他的目光是严厉的。

他戴上制帽，拄着拐杖，走到台阶上，隔着院子朝厨房那边喊了一声。身躯细长的彼得立刻出现在门口。

"狗呢？"沃耶伊科夫问。

彼得到穿堂、院子、花园……各处查看一过，回说：

"好像都在家呢。"

"那好极了，"沃耶伊科夫果断地大声说，"统统给我吊死。一条赏你们二十五戈比。"

于是他咬着熏黑了的贵重烟嘴儿点燃一支短而粗的卷烟，坐在台阶上吸起烟来。彼得走进厨房，赶紧把老爷的决定告诉萨什卡，叫萨什卡又惊又喜；然后从长凳下面找出一根绳子，再回到门口，心里盘算着：先吊哪一条呢？

三只花狗躺在院子中间晒太阳，两只白的在板棚一侧的阴凉处。剩下的一只正从枞树林那边跑来，踏着泛出淡红色的春天的土地，穿过园中的林荫道，林荫道上的树木和园中刚开花的苹果树都还没长叶子。六只狗都老了，这只浅黄身子黑耳朵的母狗也老了，它那四条细腿上长着长长的干毛。彼得拍拍自己的膝头，吹了声口哨。母狗便摇着毛茸茸的尾巴，穿过院子，奔到他身边来，舔了舔他的手。彼得把绳子套在母狗的脖颈上，拉

着它经过院子向花园跑去，脚下的皮靴一路咯吱咯吱地响。腿短、生性快活的萨什卡绰起被遗忘在穿堂犄角的一把铁铲，跟着彼得跑去。

那母狗起初还高高兴兴地走，到了花园门口突然站住，再也不肯往前迈一步。它尖声叫着蹦起来，在地上打滚。跟在后面跑的萨什卡拣起一根开杈的草绿色苹果树枝，在母狗枯干的脊背上抽了几下，树杈就带上了些老狗毛。彼得用肩头拉着绳子，像要扑倒般地向前跑。母狗乱窜乱蹦，拚命往后缩，千方百计想把它的头从绳圈中挣脱出来。躺在院子里睡觉的几只猎犬惊醒了，一齐跑过来撵这只母狗。

沃耶伊科夫跳下台阶，大吼一声："赶开！"

萨什卡用铁铲赶开猎犬。母狗发狂似的啃那绳子，牙床出血了，原来是它咬伤了自己的舌头。彼得在旁边的槐树林荫道上放慢了脚步，因为母狗突然身子一软，不再挣扎。益发显得瘦弱的它摇来晃去，磕绊着两只后脚，拖着尾巴。彼得把绳子往一株长在两条小径的交叉口、已经开始枯萎的大槭树的粗枝上一搭，连忙转身用右肩往下猛拉绳头，于是母狗吊了起来，它的前爪抽搐了一阵。这畜生竭力想在槭树下边被它刨松了的土地上定住身子，但是四脚悬空，挨不着地了。它吐出紫红的舌头，怪模怪样地露出珊瑚色的牙床，日光在它那黯淡下去的葡萄色眼睛里逐渐熄灭。

"这下子你住嘴吧，别嚷嚷了，"彼得说起笑话来总是阴阳怪气的。

萨什卡一面用女人的腔调唱着，一面在已经绽满新绿的树丛中挖坑。白嘴鸦在花园深处的老树上聒噪，四面八方都传来椋鸟的歌声，一只喜鹊喳喳地叫着，太阳晒着树根周围的积叶。萨什卡兴致勃勃，一脚一脚稳稳当当蹬在明晃晃的铁铲上，毫不费力地把铁铲插进松软的青色泥土里，把一条条肥胖的酱紫色

蚯蚓切成两截。安德烈，一个衣着整洁的青年农民，从村里来到这一时无主的园子里放马。他走上前笑着问：

“干吗要弄死呢?”

“还不是叫干啥就干啥，”彼得答道，肩头仍旧拉着绳子。“举行告别仪式。东家让统统弄死，好叫别人捞不着。”

“他心疼了吧?”

“你要是他也会心疼的。你倒找着个好地方放马啦！小心点儿，新东家今儿晚上就到。你甭想上他这儿来放马。”

“不等天黑我就牵走，”安德烈说。

他把棍子垫在母狗屁股底下往上一抬，母狗苏醒过来，把肚子一吸，叫了一声。他接着心不在焉地说：

“前不久我也吊死过一条小狗。不知是谁家的，跟上了我。我养了它一礼拜、两礼拜，它连叫都不叫一声……我左思右想，最后还是把它吊死了。”

“狗算个啥！连人，有名望的人，还没少给吊死呢，”彼得说。

“这么说你见过?”

“我哪儿见得着！不让看，连亲友都不让看。是当兵的告诉我的。他们摸黑搭好绞架，天一亮就带犯人，刽子手拿个袋子往犯人头上这么一罩，就把他吊在橡皮绳子上了。医生走过来看一看，再宣布是死是活……坟坑就在绞架底下。”

“不装棺材，就这么扔着?”

“你寻思该装玻璃棺材吧?”

“这样就没有一个建筑师找得着他啦，”萨什卡笑眯眯地从树林里走出来说。

彼得扔了绳子，母狗掉下来，一屁股蹲在地上。接着彼得就吸起烟来。

“这么说，绞架用过了还得往别处挪?”安德烈问。

“该往哪儿挪就往哪儿挪。”

"干吗要绞死他们?"

"当然不会为好事。还不是为异端邪说,为犯上作乱、为抢劫。可别闹事,别偷窃……"

"刽子手他也关饷吗?"

"这还用问! 还有好吃好穿呢。"

"你瞧着吧,也有他嗝屁的日子,"安德烈说了句俏皮话,走到马跟前去,那马正在老樱桃林里把干树枝弄得噼啪乱响。

"可不是么,"彼得说着向萨什卡喊道,"挖好了吗?"

他把母狗连同灰白的枯黄的干的湿的树叶一古脑儿向坑穴拖去。萨什卡把土填进坑里以后又用脚踩结实,潮湿的泥土经他的靴子一踩,呼出气来。

"好啦,永垂不朽,"他说。"你发你的臭去,我们过我们的日子。"

他扛起铁铲,跟在彼得后面向宅院走去。彼得背着绳子在院子里站住,招呼一条名叫契尔克斯的鬣毛斑白的大公狗。

"鲍里斯·鲍里瑟奇,吊死了一条,埋了,"萨什卡笑嘻嘻地朝着依然坐在台阶上的沃耶伊科夫喊道。

"嚎什么,蠢猪!"沃耶伊科夫对他呵斥道,"埋它干吗? 谁叫你们埋来着? 统统给我吊在枞树林里的树上,听见没有?"

"是,"萨什卡说着赶紧去帮彼得的忙。"嘿,快点!"他压低嗓门儿喊道。

下午三点来钟,所有的狗都已处置完毕。这时,在四月柔媚和煦的阳光下打盹儿的宁静无声的老庄园完全是空荡荡的了。两个疲惫不堪然而兴高采烈的家奴在林荫道上一边走一边盘算该领多少赏钱。

"不错,干得漂亮,"彼得阴阳怪气地笑道,"一个半卢布。咱们可得美美地吃它一顿丧酒。"

沃耶伊科夫光着脑袋站在台阶旁,一面画十字一面向宅第

鞠躬。

"永别了!"他严肃地说,然后向走上前来的两个家奴转过他那刚毅阴沉的脸问了一句:"完了?"

"完了,"两个家奴摘下帽子齐声答道。

"拿着。"

萨什卡接过钱,吻了吻东家老爷那戴一只磨细了的订婚戒指的皮肤黝黑的手。沃耶伊科夫拥抱了他,吻了吻他的嘴唇,脸上的表情毫无变化。他又对彼得点了点头。一瞬间,他的眼睛变了样,变得浑浊起来。他戴上帽子以后,更加严厉更加果断地说:

"你们可以走了。我没叫米龙来接我。我要自个儿走到他那儿去,从那儿坐车上车站。倒不是因为坐大车不体面,只是……我不想……"

于是他头也不回地走出大门。

萨什卡跑到小酒铺去,掌柜的用一柄生锈的斧子在门坎上给他剁下一块湿淋淋的腌猪肉。彼得在酒铺外边庄园附近的牧场上等他。然后他俩坐在嫩绿的细草上吃起来,在那里待了很久。玫瑰色的黄昏渐渐来临。空气转凉,白嘴鸦在潮湿的花园深处几株老树上聒噪得更加厉害。一轮不大的明月已经爬上光秃的树梢。金灿灿的日头正落到河对岸去。沉寂得使人困惑的了无生气的宅第门户洞开,玻璃反射出橙色的光焰。

罗斯托夫采夫带着管家乘竞赛马车来得很迟,全村的人都已入睡。当他的马大踏步走进原先属于沃耶伊科夫家的大院时,静寂中几乎可以听见车轮上的螺丝发出的轻微的响声。他在台阶旁停住车,吃力地爬下来,把鞭子递给坐在后面的管家。管家把车赶到板棚前去卸,身穿厚呢大衣、头戴暖和的深筒遮檐帽的罗斯托夫采夫伸伸两只因久坐而发木的脚,走进屋里。在跨过门坎进入洒满朦胧的月光的房间之前,他脱下帽子恭恭敬

敬地向宅第鞠了一躬。遍地都是撕下来的壁纸。他一间房挨一间房地巡视一过，用主人的眼光仔细检查每一个角落，用靴子踢开窸窣作响的纸片，边摇头边叹息道：

“咳，这个无赖！咳，这个野人！”

在昏暗中，屋里的房间似乎是无穷无尽的。多少年来，这儿过着对罗斯托夫采夫一族来说是神秘莫测、不可企及的特殊的生活，如今只剩下个破败不堪的空架子，待在里面叫人胆寒。罗斯托夫采夫弓着背，皱着眉头，转身走了出去。他心急如焚，恨不得一下子把如今已归他所有的一切查看一遍，于是走到园子里去，看了看苹果树上开的花——今年他对这园子期望很大。然而在微微泛红的月光下，连罗斯托夫采夫的一双锐利的眼睛也无法将那略带粉红色的小白花跟光裸的树枝和花蕾区别开来。他站在那儿嗅了几下，花香很淡，倒是冰凉潮湿的泥土和鲜嫩的小草散发着强烈的气味。在深沉的静谧中，一只夜莺正用低音调试嗓子，满园都是它那清晰的小心翼翼的啼声。夜是温馨的，月色很好，微微有点雾气。站在园子里可以望出去很远。罗斯托夫采夫转身向着枞树林，突然觉得帽子底下的头发似乎竖了起来：在高大茂密的枞树林那黑黢黢的浓荫里立着五个长长的青白色的鬼影。他吓得魂不附体，径直走上前去……然而又立即回转身来，越发深沉地叹息道：

“咳，这个无赖！咳，这个野人！”

“我本想在屋里过夜，”他走到院子中间，故意放大嗓门对着整个庄院说，“见他妈的鬼，那儿阴森森的，不像个样子。这老混蛋把什么都剥个精光，连狗都吊死完了……咱们到下房去吧，好在咱们不是乡绅。”

“那值不了多少钱，”管家笑嘻嘻地大声说着走到他跟前去。“别的不提，狗还可以一条条养起来……恭喜乔迁，格里戈里·基斯肯季内奇！”管家摘下帽子说。

“得了，得了！”罗斯托夫采夫故意做出生气的样子说：“咱们去睡吧……”

他们朝厨房走去，在披着露珠的草地上投下两个黑影。他们坐在窗前月光下一条板凳上吃了些灌肠和白面包，不时拉几句话，然后把大衣卷起来当枕头，两人头对头躺下。明天他们要起早，去接城里来的大车，收拾屋子。

心里火燎燎的罗斯托夫采夫觉得这一夜似乎盼不到头。他时时醒来，看到淡红色的月光总停留在他的靴筒上，心里真烦。每当他昏昏睡去的时候，他总是心惊肉跳地看到眼前出现一片稠密的暗绿色的枞树林，像一堵墙，上面影影绰绰吊着几条狗。他翻来覆去折腾了一夜，为自己的胆怯既生气又感到好笑。

1913年2月1日

爱情学

有一位姓伊夫列夫的先生，在六月初的一天出行去本县边远地区。

他乘一辆顶篷歪歪斜斜、布满尘土的长途马车，是他内兄给他的——他在内兄的田庄上消夏。拉车的三匹马虽然貌不惊人，却还好使，长着密密的鬃毛，是他向村里一个富裕农民租来的。赶车的就是这个富裕农民的儿子，小伙子十八岁，鲁钝而持家有方。他不知对什么事很不满意，像是受了委屈，跟他说笑话他也不答理。伊夫列夫确信跟他谈不起来以后，就静下心来向四周随意眺望。在马蹄得得和串铃叮当的伴和下，这有多惬意啊！

旅行开始还让人愉快，天气暖和，太阳不大，道路平坦，地里有许多野花和云雀，微风从望不到头的尚未长高的灰蓝色黑麦上吹过，散布着花粉，有的地方像升起了烟雾，远望一片迷茫。小伙子戴一顶新便帽，穿一件不合身的丝织上衣端坐在那里。因为这几匹马全托付给他了，又因为今天穿得这么讲究，他有一副特别认真严肃的样子。可是马咳嗽，跑不快，左边一匹身后的横杆时而蹭着轮子，时而又绷得太紧，磨得白亮的马蹄铁总在下面一闪一闪地晃眼睛。

前方出现一个村庄，它的柳丛和园子遮断了地平线，小伙子头也不回地问："咱们去不去伯爵家待一会儿？"

"干吗？"伊夫列夫说。

小伙子沉默片刻，用鞭子抽掉马身上的一只大牛虻，然后阴沉地说：

“喝杯茶嘛……”

“你想的不是喝茶”，伊夫列夫说，“还不是心疼你的马。”

“马不怕走路，只怕喂不好，”小伙子以教训的口吻说。

伊夫列夫环顾四周，天气阴晦了，失去光彩的云团从四面聚集拢来，已经在掉雨点。这种温暾天总是带来连阴雨……据一个在村子附近耕地的老头说，只有年轻的伯爵夫人一个人在家，可他们还是去了。小伙子披上粗呢外衣，因为马儿可以休息而高兴，满不在乎地坐在车夫座上淋雨，车就停在泥泞的院子中央，靠近一个周围有许多牲口蹄印、像是长在地上的石槽。他把自己脚下那双靴子看了又看，然后用鞭柄整理好辕马的后鞦带，而伊夫列夫此时却坐在因下雨而光线很暗的客厅里跟伯爵夫人谈天，等着上茶。已经可以闻见燃烧的松明气味，一个赤脚女仆在台阶上把浇了煤油的碎木片点着了塞进茶炊炉膛里，茶炊冒出的浓烟从敞开的窗外飘过。伯爵夫人穿一件宽大的粉红色家常便衣，敞着扑了香粉的前胸。她抽烟，深深地吸着，不时抚一抚头发，把结实浑圆的臂膀直露到肩头。她不停地抽烟说笑，总把话题引到爱情上面去，同时讲了她的近邻赫沃辛斯基的一段故事。伊夫列夫小时候就听说，这位地主爱他的一个年纪轻轻就死去的使女卢什卡至于神经失常，终生未愈。“唉，这个传奇人物似的卢什卡！那怪人把她神化，为她害一辈子相思病，弄得我年少时也几乎坠入情网，整天想入非非，其实听人说她长得一点也不好看。”伊夫列夫戏谑似地说，同时又有点为自己道出真情而感到难堪。

“是吗？”伯爵夫人接着说，并没有注意伊夫列夫的话。“去年冬天他死了。只有皮萨列夫一个是他有时肯见的人，看在老朋友份上。据皮萨列夫说，他在其他方面都很正常，我完全相信

这话。他只不过跟时下的人不合罢了……”赤脚女仆终于用一个旧银托盘格外小心地端来一杯青色的浓茶，还有一小篮爬满苍蝇的小点心。

等他们动身往前走的时候，雨却下大了。只好拉起车篷，盖上干得发硬的苫布，把身子缩成一团。马脖子上的串铃发出轰隆轰隆的声音，雨水顺着它们黑而亮的大腿直往下淌，麦田间地界上的野草在车轮下沙沙作响——小伙子把车赶到这儿来是想抄近路，车里渐渐有了一股黑麦的温暖气息，混和着这辆破旧的马车的气味……“原来赫沃辛斯基已经死了，”伊夫列夫想，“一定得去一趟，那怕只看一看神秘的卢什卡这人去楼空的圣地呢……赫沃辛斯基究竟是怎样一个人？疯子呢，还是只因为钻牛角尖迷了心窍？”据那些与赫沃辛斯基年龄相仿的老地主们说，他曾经是本县少见的聪明人。突然间他爱上了这个卢什卡，后来卢什卡又意外地死去，于是一切都完了，他把自己反锁在屋里（就是卢什卡的房间里，她死也死在那里），二十多年一直坐在卢什卡的床上，不仅从不外出，就是在庄园里也没有人再见过他的面。他把卢什卡的床垫子都坐穿了，而且简直把世间发生的一切事都归因于卢什卡的作用。比如暴风雨来了，他说是卢什卡在呼风唤雨；宣战了，是卢什卡下的决心；歉收了，是农民们得罪了卢什卡，等等……

“你是往赫沃辛斯基庄园那边去吗？”伊夫列夫伸出头去大声问。

“往赫沃辛斯基庄园，往皮萨列夫山沟那边去……”小伙子在哗哗的雨声中含糊不清地答道，雨水从他那湿得耷拉着的便帽上直往下流。

伊夫列夫不知道还有这样一条路。附近一带地方越走越见贫瘠荒凉。田间地界走完了，马儿开始下坡，拉着歪歪斜斜的车子，踏着雨水横流的沟沟坎坎，进入还没有开始割的草场。这一

片片绿色的坡地在低矮的乌云衬托下显得忧郁。接着车子又上了大路，这路从一个个沟底的这边通向那边，时隐时现，经过赤杨林和柳丛间的坑坑洼洼……这里曾经是一个养蜂场，坡上高高的草丛里还有几个木蜂房，草间露出些红红的草莓……我们又绕过一座设在荨麻丛中的旧水坝，一个早已干涸的池塘——它成了长满比人还高的荒草的深沟……一对黑色的小鹂哭喊着飞出来，冲向烟雨迷茫的天空……水坝上的荨麻丛里有一株老灌木长得很大，开着粉白色的小花，就是人们称之为"神树"的那种可爱的小树。伊夫列夫忽然忆起这个地方，忆起自己年少时曾经骑马来过这里……

"听说她是在这儿投水死的，"小伙子突然开口说。

"你是指赫沃辛斯基的情人吗?"伊夫列夫问。"不对，她可没想自杀。"

"不，她是投水死的，"小伙子说。"嗨，全都是瞎琢磨，其实他是穷疯了的，不是为了她……"

小伙子沉默了片刻，又不客气地说：

"咱们还得上……上那个赫沃辛斯基村去……瞧，这几匹马累的！"

"请吧，"伊夫列夫说。

这因雨水横流而呈锡色的大路向一个小岗子上伸去，那里有一块砍去树木的空地，立着一间孤零零的小木屋，周围是潮湿、腐烂的碎木片和树叶，还有些树墩，新生的山杨散放出微含苦味的清香。四下里看不到一个人，只有些黄鹀栖在雨中高高的花朵上啼叫，声音响彻耸立在小屋后面的稀疏的树林。当三匹马踏着泥浆走到小屋门口的时候，不知从哪里冒出来一群大狗，有黑色的、深棕色的、灰色的。它们凶恶地狂吠着围上来，直扑向马的面部，甚至把头伸到车篷下来。这时，马车上空同样是出人意料地打了一个震耳欲聋的响雷，小伙子发狂似地用鞭子

猛抽那些狗，马儿拉起车就跑，只见许多山杨的树干从眼前晃过去……

绕到树林后面就看得见赫沃辛斯基庄园了。那群狗追不上，随即停止了吠叫，煞有介事地跑回去了。林子闪开，前方又是大片大片的田地。天晚了，乌云不知是在散开呢，还是正从三个方向上来——左边的几乎呈黑色，有的地方露出一线青天；右边是灰色的，不断传来隆隆的雷声；西边，也就是赫沃辛斯基庄园后面，在俯瞰河谷的山坡后面，是混浊的蓝色，依旧张着灰濛濛的雨幕，露出天边群山样的彩云。然而车顶上的雨却稀疏了，溅了一身泥的伊夫列夫微微抬起身子，高兴地把变得沉重的车篷掀到后面去，轻松地吸了一口野外芳香的潮气。

他望着越来越近的庄园，终于看见了传闻很多的地方，可仍旧不像是二十年前有个卢什卡在这里生活过并且在这里死去，而像是远古时代的事了。一条小溪渐渐消逝在谷中水葱间，一只白鸥在它的上空飞来飞去。往前走，在半山坡上，有几排给雨淋得发黑的饲草，其间长着几株枝叶茂密的老银白杨树，互相隔得很远。宅第相当大，曾经粉刷得很白，现在顶着湿得发亮的屋顶立在一块光秃秃的地上。周围没有园子，也没有其它建筑，只剩一对砖砌的大门柱子，沟里长满牛蒡。马儿趟过小溪往山坡上走的时候，有个女人穿一件口袋已经耷拉下来的男人的夹大衣在赶牛蒡草丛里的小火鸡。宅第的正面极不中看，窗户少且又小，嵌在厚厚的墙壁中间。然而阴沉沉的台阶都很大，一个年轻人从其中的一个台阶上惊讶地望着来人，他穿一件灰色中学生制服上衣，腰里系一根宽皮带，毛发是黑色的，眼睛很美，相貌十分可亲，虽然脸显得苍白，而且因为长了许多雀斑，像个鸟蛋。

不得不说明来意。伊夫列夫登上台阶，报了姓名，说想看一看藏书，也许买下来——听伯爵夫人说，死者留下一些书。年轻人涨红了脸，立刻把客人请进屋去。伊夫列夫想："这就是那个

出了名的卢什卡的儿子了!"他一面走一面东张西望,时常借故回过头来跟主人说话,只是为了多看他一眼,他长得太嫩了。主人也不敢怠慢,不过只应答一两个字,而且颠三倒四,看样子是既羞涩又按捺不住。他一上来就笨拙地急忙声称他这些书是无价宝,可见能把书卖掉他高兴死了,心想准能卖个好价钱。他领着伊夫列夫,经过铺着潮得发红的麦秸的半明半暗的穿堂,走进一间宽大的前室。

"您父亲从前就住在这里吧?"伊夫列夫进门的时候一面脱帽一面问。

"对,对,是这儿,"年轻人连忙回答。"当然,不是这间屋……他老人家多半在卧室待着……当然,这儿也来……"

"嗯,我知道,他有病。"伊夫列夫说。

年轻人脸飞红。

"有什么病?!"年轻人说,声音里有了阳刚之气。"都是谣言,他老人家的脑子一点毛病都没有……只不过总在家看书,哪儿也不去,就这样……别,您别摘了帽子,这儿冷,我们不住这边……"

的确,屋里比外面冷多了。在糊着报纸的使人觉得不舒服的前室里,因为天阴而显得凄凉的窗台上,有一只树皮编的鹌鹑笼子。一只小灰袋子在地板上蹦蹦跳。年轻人弯下身去捉住那只袋子放在板凳上,伊夫列夫这才明白,原来袋子里有一只鹌鹑。随后他们就到大客厅去了。窗户向西向北的大客厅几乎占据了宅第的一半。一扇窗外有一株发黑的百年老疣桦矗立在乌云背后那晴开的晚霞射出的金光中。上方屋角整个是一个没有玻璃罩的大神龛,供着一些圣像,其中最大的、也是最古老的一幅穿着银质法衣,前面还摆着一对系有淡绿色蝴蝶结的婚礼用蜡烛,呈蜡黄色,像死尸一样。

"恕我冒昧,"伊夫列夫厚着脸皮说,"难道您父亲……"

"不，是这么回事，"年轻人立刻明白了他的意思，喃喃地说，"他老人家在她死后才买了这对蜡烛……而且一直戴着订婚戒指……"

大客厅里的家具挺粗笨，不过窗间壁旁立着的几个柜子却很漂亮，里面摆满了茶具、带金边的细瘦高脚酒杯。地板上到处是熊蜂的干尸，踩在脚下沙沙作响。起居室空空的，地上也有干蜂尸。经过起居室，再经过一间有卧榻的阴沉沉的房间，年轻人就在一道低矮的门前停住了脚步，从裤袋里摸出一把大钥匙。他把钥匙插进生锈的锁孔里吃力地转了转，打开了那道门，又喃喃地说了一句什么话，伊夫列夫便看见门内是一间有两扇窗户的斗室，一堵墙边摆着一张光光的铁床，另一堵墙边有两个卡累利阿桦木做的书柜。

"这就是藏书了？"伊夫列夫走到一个书柜前问。

年轻人连忙称是，并且帮他打开一扇柜门，紧盯着他的手。

里面都是些什么怪书啊！伊夫列夫揭开那些厚厚的封皮，翻着沙沙作响的灰色书页念道：《魔障之乡》……《晨星与夜魔》……《关于宇宙奥秘的思索》……《仙乡神游》……《最新圆梦书》……两只手不由得微微颤抖。那个与世隔绝的孤独的灵魂在这间斗室内就是靠这些东西活着，前不久才离开……说不定他并未完全疯狂吧？伊夫列夫想起巴拉丁斯基[①]的诗句："有一种生命现象，令人难以名状；既非梦亦非醒，介乎大智与疯狂……"西边天晴开了，从美丽的紫云后面射出万道金光，怪诞地照着这间爱的陋室。这是把一个人的一生变成某种美的存在的令人费解的爱，而那个人的一生本来也许应该是极其平淡的，如果没遇到具有不可解的魅力的卢什卡的话……

伊夫列夫从铁床下拿出一张小凳，在书柜前坐下，又从衣袋

① 叶·阿·巴拉丁斯基(1800—1844)，俄国诗人。

里掏出卷烟，同时不动声色地观察这间斗室，把它记在心里。

"您抽烟吗？"他抬头问站在他跟前的年轻人。

年轻人又脸红了。

"抽，"他喃喃地说，并且想以笑掩饰。"也不是真抽，闹着玩罢了……不过，请给一支，太谢谢您啦……"

他笨拙地接过一支烟，颤抖着双手点燃了，退到窗台上去坐着，挡住了晚霞的黄光。

"这是什么？"伊夫列夫探身向中间的一层搁板问道，那上面只有一本像祈祷书一样的很小的书，还有一只四角包银的木匣子，因为年深日久，银饰已经发黑。

"那个……那木匣子里装着她的一串项链，"年轻人迟疑片刻，又尽力用随随便便的口吻说。

"可以看看吗？"

"请吧……其实很一般……您不会感兴趣……"

伊夫列夫打开匣子，发现一根很旧的丝带穿着一串廉价的蓝珠子，像是玉石的。看到这串曾经挂在一个注定要被爱到如此程度的女人脖颈上的珠子——她的模糊的形象已经不可能不是美丽的了，伊夫列夫万分激动，心跳得眼睛发花。他仔细看够了，才把匣子放回原处，然后拿起那本小书。那是一本小巧的，几乎是一百年前精心印制的《爱情学，或爱与被爱的艺术》。

"很遗憾，这本小书我不能卖，"年轻人好不容易说出这句话来。"书很珍贵……他老人家甚至把它放在自己的枕头下面……"

"看看总可以吧？"伊夫列夫问。

"请吧，"年轻人低声说。

虽然给年轻人紧盯着伊夫列夫觉得很不好受，他还是克服了难堪的情绪，开始慢慢翻阅那本《爱情学》。全书分为若干小篇章：论美、论心灵、论理智、论爱情的征兆、论进攻与防守、论龃

龉与和解、论柏拉图式的恋爱……每一章又由短小精致的箴言组成，有时极其微妙，其中的一些被人用鹅毛笔蘸了红墨水仔细标出。伊夫列夫看到这样一些话："爱情并非人生一简单插曲。""理性与情感对立，却不能使之信服。""女子一旦迷恋起来，就会变得无比坚强。""我们拜倒在女性脚下，是因为她支配着我们的崇高的幻想。""虚荣挑挑拣拣，真正的爱情不加选择。""貌美的女子应占第二位，第一位属于可爱的女子。后者才是我们的心灵的主宰，在我们意识到以前，我们的心灵已经永远成为爱情的奴隶……"接下去是"花的表白"，又有一些地方被标出："野罂粟花——悲哀；毛茛花——你的美丽印在了我的心上；日日草花——甜蜜的回忆；悲哀的老鹳草花——心情忧郁；苦艾花——无尽的苦闷……"最后的一张空白页上有四行诗，仍旧是用那同一种红墨水写的，字体极小。年轻人伸长了脖子凑过来看，然后不自然地笑道：

"这是他老人家作的诗……"

半小时以后，伊夫列夫怀着轻松的心情告别了这位年轻人。从所有的藏书中，他以很高的价钱只买下这一本小书。金色的晚霞在田野那边的白云间渐渐暗淡，只在一个个水洼中还有些反光；田野湿漉漉的，绿油油的。小伙子不慌不忙地赶车，伊夫列夫也不催促。小伙子说，刚才在牛蒡草丛里轰小火鸡的那个女人是助祭的老婆，小赫沃辛斯基跟她姘居。伊夫列夫并不理会他的话，一心想着卢什卡，她的项链在他心里留下一种复杂的感情，就像他在一个意大利小城里参观一位圣女的遗物时体验到的一样。"她已经永远地走进我的生活中来了！"伊夫列夫这样想着，从衣袋里掏出《爱情学》，就着晚霞的光，慢慢地念了最后一张空白页上写着的那四行诗：

爱过的人会用心灵忠告你：

要生活在甜蜜的故事里！

还要把《爱情学》这本书
拿给你的儿孙去读。

1915年2月　莫斯科

旧金山来的绅士

哀哉，哀哉，巴比仑大城，坚固的城啊！……

《启示录》[1]

旧金山的一位绅士（他的姓氏，无论在那不勒斯市还是在卡普里岛上，都已无人记得）带着妻子和女儿来到旧世界[2]，专程为了开怀解闷，想过上整整两年。

他坚信他有充分的权利休息，寻欢作乐，作长期舒适的旅行等等。他的这种信念是有根据的。首先，他有钱；其次，别看他已经是五十八岁的人了，他其实刚开始生活。以前他不是在生活，而只是活着，说真的，活得挺不错，但还是寄一切希望于未来。他不停地工作（这意味着什么，被他招雇来的成千上万华工心里很明白），终于发现自己已经做了许多事，快要赶上那些他一度看作自己的榜样的人了，于是决定歇一口气。他那个阶层的人，打算享受一下人生的乐趣，往往从旅行欧洲、印度、埃及开始。他决定也这么办。当然，他首先想慰劳自己多年辛苦，但也为妻子和女儿高兴。他的妻子从来不是一个多情善感的人，可是上了年纪的美国妇女都十分爱好旅行。至于说到女儿，一个身体不很强健的大小姐，旅行对她来说简直是一种必需。且不

---

① 见《圣经·新约·启示录》第18章第10节。

② 指欧洲。

说旅行有益于健康，旅途中又焉知不会有巧遇良缘？有时你会和一位亿万富翁同桌吃喝，或者在一起欣赏壁画。

这位旧金山的绅士拟定了一个庞大的旅行计划。十二月到一月他希望享受意大利南部的阳光，参观古迹，欣赏塔兰台拉舞和江湖歌手的小夜曲，受用像他这样年纪的人特别敏感的东西——那不勒斯妙龄女郎的爱情，即使不是完全无私的爱情。他想在尼斯、蒙特卡洛度狂欢节，因为这个季节上流社会的精华都汇集到那里，正是他们支配着文明世界的一切幸福——夜礼服的式样、帝位的稳固、战争的宣布、饭店的兴隆。在那里，一些人热衷于赛车和赛船的运动，另一些人热衷于轮盘赌，第三种人热衷于通常称之为调情的勾当，第四种人热衷于射鸽——一群鸽子从鸽舍里飞出来，优美地盘旋上升，下面是翠玉般的草坪，背景是琉璃草色的大海，一刹那间，它们却变成一团团又白又软的东西，落下来砸在地上。三月初他要到佛罗伦萨，基督受难日以前到罗马，以便在那里听 Miserere[①]。他的计划中还有威尼斯、巴黎、塞维利亚的斗牛、英伦三岛的海水浴、雅典、君士坦丁堡、巴勒斯坦、埃及，甚至日本——自然是在归途中……旅行开始时诸事如意。

这是十一月底，到达直布罗陀之前，他们时而在寒气袭人的暗夜中航行，时而遇着雨雪交加的风暴，但是一路平安。船上乘客很多，这有名的“大西洲号”客轮就像一座设备齐全的大饭店，有夜总会、东方浴室、本船出版的报纸。船上的生活极有规律。乘客们一大早就起床，当刺耳的号声在走廊里响起来的时候，天色还很昏暗，灰绿色的茫茫大海上，大雾迷漫，白浪滔天，黎明慢腾腾地露出它那冷漠的面孔。人们披着法兰绒睡衣喝咖啡、巧克力、可可，然后坐进大理石浴盆里洗个澡，做体操，以便唤起食

---

① 拉丁语：天主教祷文。

欲和良好的自我感觉。完成白天的梳妆打扮之后，就去用早餐。上午十一点钟以前可以在甲板上精神抖擞地散步，呼吸海洋上清凉的空气，或者玩掷木盘等游戏，以便再一次唤起食欲。十一点钟加餐，吃点夹肉面包，喝点肉汤。吃罢这顿加餐，大家愉快地读报，悠闲地等待午餐——比早餐更富营养，也更丰盛。接下去休息两个小时，各层甲板上都摆满了躺椅，乘客们躺在上面，身上盖着毛毯，仰望浮着白云的天空，观看有如岗峦起伏的雪浪从船边掠过，或者舒舒服服地打个盹儿。下午四点多钟，给这些精神焕发、喜笑颜开的乘客喝香喷喷的浓茶，吃点心。晚上七点钟，号声报告构成这种生存的最主要的目的，它最辉煌的时刻到了……这时，旧金山来的绅士感到生命的活力犹如潮水奔涌而上。他搓着手，奔向他那豪华的特等舱房去换装。

晚上，“大西洲号”的多层楼舱在黑暗中睁着数不清的火眼，一大批侍役在厨房、洗碗间、储酒舱工作着。四壁之外的海洋是凶恶的，但是人们不去想它，坚定地相信船长能够驾驭它。船长有一头棕红色的头发，身躯硕大无朋，胖得出奇，穿一件镶有宽金缘带的制服，经常睡眼惺忪的，活脱儿是一尊大佛像。他很少走出他那神秘的寝室，在人前露面。从上层前甲板上时时传来警笛的吼声，带着地狱的阴森气氛和恶狠狠的声势，不过晚宴席上很少有人听见，因为这警笛声被美妙的弦乐淹没了。弦乐队在一间有双排窗户的大理石厅堂里不停地、精心地演奏着。这间铺着丝绒地毯，灯火辉煌如节日的大厅里挤满了袒胸露臂的女人、穿燕尾服或夜礼服的男人，身材匀称的侍役和恭顺的侍役领班，那个专管要酒的领班甚至在脖子上挂着链子，俨然是一位英国市长。旧金山来的绅士穿上夜礼服和浆过的衬衫显得年轻多了。这个干巴巴的人个子不高，正如俗话说的，剪裁虽差，但缝得结实。他从头到脚刷得亮光光的，带着适度的活泼神情，坐在这金碧辉煌的厅堂中间，面前摆着一瓶琥珀色的约翰内斯堡

酒，一排大小不一的极精致的玻璃酒杯，一束枝叶纷披的风信子花。他那张留着整齐的银白色唇髭、皮肤略呈黄色的脸上，有某种蒙古人的特征，嘴里的大金牙闪闪发光，结实的秃头是陈象牙色的。他的妻子，一个文静的大块头女人，穿着奢华，倒还与自己的年龄相称。女儿的装束复杂而又轻盈，露出无伤大雅的轻佻。她身材修长，一头秀发梳得十分可爱，呼出的气息带有紫罗兰口香丸的香味儿，几颗极娇嫩的小粉刺长在嘴边和略敷香粉的两肩之间……晚餐要进行一个多小时，饭后舞厅里的舞会便开始了。这时，男人们（其中当然包括旧金山来的绅士）在酒吧间里跷着腿根据交易所的最新消息决定各国人民的命运，一面吸哈瓦那雪茄烟一面喝甜酒，直到脸变成紫酱色。在这里侍候他们的是穿红坎肩的黑人，他们的白眼球像剥了皮的熟鸡蛋。墙外大海咆哮着，仿佛一重重黑黝黝的山峦在走动。暴风雪在变得更加沉重的缆索间拚命打着唿哨，整个船身都在颤动，同暴风雪和那些黑黝黝的山峦抗争，犁铧似的把激荡不宁、时而沸腾着高高溅起飞沫的巨浪劈成两半。警笛被雾气阻塞，发出垂死的呻吟声。值班人在高台上冻得发僵，过度紧张的瞭望弄得他们头晕目眩。轮船的水下部分如同既黑暗又闷热的地狱深处，也就是地狱的最后一层——第九层。这里烧着几座巨人般的大锅炉，轰隆轰隆地响，它们张开血盆大口，吞食着成堆的煤炭。一些流着又脏又臭的汗水、裸露的上身被炉火烤得通红的人不断把煤炭扔进炉膛。然而在酒吧间里，人们无忧无虑地把脚架在安乐椅的扶手上，呷着白兰地和甜酒，沉浸在香气扑鼻的烟雾之中。舞厅里朗若白昼，温暖如春，笑语盈盈，人们成双作对地旋转着跳华尔兹舞，或者弯腰曲背地跳探戈舞，乐队无休止地奏着充满哀怨的靡靡之音，总在乞求着一样东西……在这群浑身珠光宝气的人当中，有一位个子挺高、刮光了脸、样子像主教、身穿旧式燕尾服的阔佬，一位著名的西班牙作家，一位绝代佳人，

还有一对出众的恋人引起大家的好奇心。这对恋人并不掩饰自己的幸福，他只同她跳舞，两人事事做得恰如其分，令人倾倒。只有船长一个人知道，这对男女是为了赚钱，受劳埃德商船协会的招聘来扮演恋人的。他们时而在这条船上，时而在那条船上，已经漂泊很久了。

船到直布罗陀，使大家高兴的是太阳出来了，似早春天气。"大西洲号"客轮上出现了一位新乘客，引起大家的注意。这是某个亚洲国家的王储，要作一次化名旅行。他身材矮小，呆头呆脑，大脸盘，小眼睛，戴一副金边眼镜，粗硬的黑唇髭稀稀拉拉，跟死人脸上的一样，不大顺眼。可总的说来他是一个朴实、谦和、可亲的人。地中海上又是一派冬天的气象，特拉蒙塔那风嬉戏着猛扑上来，将一重重五颜六色的巨浪吹散，在灿烂的阳光和万里无云的晴空下，好似孔雀开屏……第二天，天空开始昏暗，地平线上雾气腾腾，陆地渐渐近了，出现了伊斯基亚岛和卡普里岛，用望远镜已经可以看见那不勒斯像许多方糖块儿撒在一个灰蓝色的东西脚下……许多女士和先生穿上了翻毛的轻裘。唯命是从，总是轻言细语的华人侍役，这些罗圈腿、留着齐脚跟的漆黑的大辫子、长着少女般的浓密眼睫毛的少年，陆陆续续扛着毛毯、手杖、箱子、梳妆盒之类的东西朝舷梯走去……那位旧金山绅士的女儿同王储并肩站在甲板上，昨晚她幸运地认识了王储，此刻正装作出神地眺望远方，望着他指给她看的地方，听他急促而低声地讲解着什么。在这群人中间他个子小得像个孩子，相貌不仅难看，而且怪里怪气——那眼镜，那圆顶礼帽，那英国式大衣，稀疏的唇髭如同马鬃一般，黑黄色的细皮肤似乎是绷在他那扁平脸上，又似乎上了一层薄薄的油漆。然而姑娘在倾听他的话语，激动得不知道他对她说些什么。在他面前，她的心由于莫名的欣喜而跳动着：瞧，他的一切都与众不同，无论是那双干瘦的手，还是有古代帝王的血液在下面流着的洁净的皮肤，

甚至那身极其普通，却似乎分外整洁的西服都包含着一种难言的魅力。旧金山来的绅士穿了一双有灰鞋套的漆皮鞋，老拿眼睛盯着站在他身旁的绝代佳人。这是一位个子高而身段极美的金发女郎，她的眼睛按照巴黎最时兴的式样描过，手里捏着一根银链子，牵着一只弓背脱毛的小狗，并且不停地同它讲话。女儿有点难为情，竭力不去注意父亲。

旧金山来的绅士一路上相当挥霍，因而深信人们会尽心侍候他吃喝，从早到晚为他奔忙，不等他开口就知道他想要什么，保证他的一切都清洁舒适，替他搬东西，雇脚力，把他的箱笼送到旅馆去。到处如此，在船上是如此，到那不勒斯当然也会如此。那不勒斯渐渐大起来，越来越近了。乐师们拿着闪闪发光的铜管乐器在甲板上集合，突然奏起震耳欲聋的庄严的进行曲，身材魁梧的船长穿着礼服出现在舰桥上，他像一尊大慈大悲的菩萨，对乘客们亲切地挥手致意。旧金山来的绅士同所有的人一样，觉得那骄傲的亚美利加进行曲是为他一个人吹奏的，船长也只是在祝贺他平安抵达。"大西洲号"终于驶进港口，把它那站满了人的多层大楼停在堤岸边，接着放下了搭板。这时候，有多少戴镶金边便帽的旅馆接待人员和他们的助手，多少各行各业的经纪人，以及手里拿着一扎扎彩色明信片的流浪儿和身强力壮、衣衫褴褛的人拥上来，准备为他效劳啊！他对这群破衣拉花的人得意地笑笑，朝着王储可能下榻的那家大饭店的小轿车走去，不慌不忙、神气十足地时而用英语，时而用意大利语说：

"Go away! ① Via! ②"

那不勒斯的生活立刻按它既定的程序开始了。一大早就得去昏暗的餐厅用早餐，多云的天空不大有希望豁然开朗，而饭店

① 英语：走开。

② 意大利语：走开。

前厅门口已经站着一群游览向导。等到淡红色的旭日开始露出笑脸，便可从高悬的阳台上远眺从头到脚被明亮的朝雾笼罩着的维苏威火山，欣赏那泛着珍珠色涟漪的海湾和地平线上隐约可见的卡普里岛，俯视泥泞的沿岸街上拉着双轮马车奔跑的小小的驴子和一队队吹吹打打，昂首阔步向前走去的小小的士兵。然后步出饭店大门，乘上小轿车，沿着狭窄、拥挤、灰色走廊般的街道从两列多窗的高楼间缓缓驰过，去参观博物馆——那里一尘不染，然而死气沉沉，光线柔和得令人快意，却又单调得如雪光反照一般；或者参观教堂——那里冷冰冰的，充满蜡油气味，格局千篇一律，都是在庄严的入口挂着沉甸甸的皮门帘，里面空荡，寂静，深处镶花边的祭坛上一只七烛台幽幽地燃着红色烛火，一个老太婆孤零零的留在黑木椅中间，脚下是光滑的作墓碑用的石板，还有照例出自名家之手的《拿下十字架》图。中午一点，在圣马丁诺山上用午餐，不少第一流的人物这时都到山上来，就在这里，旧金山绅士的女儿有一次险些儿晕了过去——她仿佛看见那位王储在大厅里坐着，虽然已从报上得知他在罗马。下午五点在饭店喝茶，富丽堂皇的沙龙里铺着地毯，烧着壁炉，温暖宜人。接下去又该准备进晚餐了，各层楼道里又传来那威严有力的锣声，太太小姐们又鱼贯地下楼去，她们身上的绫罗绸缎窸窸窣窣地响，穿衣镜里映出她们袒胸露臂的身影，富丽堂皇的餐厅又一次好客地敞开大门，穿红上衣的乐师们在台上奏乐，黑鸦鸦的一大群侍役围着他们的领班，那人正以高超的手艺往盘子里盛粉红色的肉羹……晚餐又是那么丰盛，上不完的菜，喝不完的酒和矿泉水，吃不完的甜食和水果，以致每晚十一点钟前，女仆们得忙着往各个房间送热水袋，给旅客们暖胃用。

不巧这年十二月的天气不那么好。只要跟接待员谈起天气，他们总是抱歉地耸耸肩膀，喃喃地说他们不记得有哪一年像这个样子，虽然他们并不是头一回说这种话，并且托辞说“各地都

一样的糟”：里维埃拉发生从未见过的狂风暴雨，雅典下雪，埃特纳火山整个儿被冰雪封裹，夜里闪闪发光，帕勒莫的游客都冻跑了……早晨的太阳每天给人以假象，一到中午天就阴下来，开始掉雨点，而且越下越大，气温也越来越低，饭店大门口的棕榈树如马口铁一般苍白，那不勒斯市显得格外肮脏和局促，博物馆过于单调乏味，身上的防雨斗篷在风中如翅膀一般搧动的肥胖的出租马车夫吸的雪茄烟头散发出呛人的恶臭，他们在细脖子驽马头上拚命甩鞭子不过是装个样子，清扫电车轨道的男人们的鞋子不堪入目，光着头冒雨在烂泥中踩来踩去的黑发女人们的腿短得不成样子，至于从沿岸街旁边翻着泡沫的海面不断吹来潮气和臭鱼味儿，那更不必说了。旧金山来的绅士和他的太太一早起来就吵嘴。他们的女儿一会儿头痛，脸色苍白，一会儿又活跃起来，对什么都赞不绝口，这时她既美丽又可爱，可爱的是她心中温柔复杂的情感，那是在她与其貌不扬、然而血管中流着特殊血液的人相遇之后产生的。究竟是什么唤醒了这位少女的心——金钱，地位，还是门第，毕竟无关紧要……大家一口咬定：索伦托和卡普里岛完全是另一番天地，那儿阳光明媚，温暖如春，柠檬花盛开，社会风气好些，酒也纯些。于是旧金山来的一家人决定带着他们的全部箱笼前往卡普里岛，去领略这岛上的景物，凭吊梯维里宫遗址，漫游神话一般的蓝洞石穴，听圣诞节前要唱着赞美圣母马利亚的颂歌在岛上行吟一个月之久的阿布鲁齐风笛手的演奏，然后在索伦托住下。

动身那天是旧金山来的一家人难忘的日子！连早晨也没有出太阳。浓雾遮住了整个维苏威火山，灰蒙蒙地压在微波万叠的铅灰色海面上。卡普里岛无影无踪，似乎从来不曾存在过。一只小火轮向那边开去，它摇晃得很厉害，旧金山来的一家人都直挺挺地躺在简陋的公共休息室的沙发上，用毛毯包住腿，因为恶心而闭着眼睛。太太觉得自己比谁都难受，她呕吐了几次，以

为就要一命呜呼了。那端着漱盂跑来侍候她的女仆只觉得好笑，她长年累月不分冬夏地在海上颠簸，从来不知道疲倦。小姐的脸色苍白得可怕，嘴里衔着一片柠檬。先生穿一件宽大的外衣，戴一顶大遮檐帽，一路咬紧牙关仰面躺着。他面色发黑，唇髭发白，头痛欲裂。这是由于近来天气不好，他晚间饮酒过度，又常常在一些妓院中流连忘返的缘故。雨打着震颤的玻璃窗，水渗进来，滴到沙发上。狂风压着桅杆，有时卷着巨浪扑来，使船身整个儿侧向一边，这时候，底舱里便传来轰隆轰隆的声音，不知是什么东西在滚动。在卡斯特拉马雷和索伦托停靠的时候，情况好一些，但是船仍旧颠簸得厉害，海岸和岸上的悬崖、花园、意大利松、粉红色和白色的大饭店、云雾缭绕的重重青山一齐在窗外上下飞舞，仿佛荡着秋千。许多小划子围拢来，碰着船壁，三等舱的乘客急切地大喊大叫，不知什么地方传来一个孩子气闷的呼叫声——他似乎被挤倒了压在下面。潮湿的海风吹进舱来。在一只摇来晃去的平底货船上，一个男孩站在“皇家”饭店的旗子下招徕顾客，不停地用他那含混不清的口音尖声尖气地喊着：“皇—家！皇—家饭店！……”旧金山来的绅士觉得自己完全是一个老人(他也该有这种感觉了)，对所有这些“皇家”、“华丽”、“最佳”饭店，对这些贪得无厌、身上有股大蒜气味的所谓意大利人已经感到厌恶和不耐烦了。有一次，在靠岸的时候，他睁开眼睛，从沙发上抬起半个身子，看见峭壁下挨着水边鳞次栉比的一片霉痕累累的小石头房子，加上近旁的小木船、破布衫、洋铁罐和棕色的网，想起这就是他来游览的意大利的真面目，失望至极……最后，黑黝黝的卡普里岛终于在暮霭中逐渐逼近，它的底部仿佛给灯火钻透了，风变得温馨、柔和，码头上灯光的倒影像金色的蟒蛇浮在平静下来的黑油般流动的波浪上向前游去……突然，机器轧轧地响起来，哗啦一声锚下了水，顿时从四面八方传来船夫争先恐后、声嘶力竭的呼喊声，旧金山来的绅

上立刻松了一口气，公共休息室里的灯光更亮了，他想吃，想喝，想吸烟，想活动……十分钟以后旧金山来的一家人上了一只大平底货船，再过十五分钟他们已经走上石板铺的沿岸街，然后钻进敞亮的缆车，飕的一声沿着斜坡驶上山去，两旁闪过葡萄园的木桩、半倒的石砌围墙、湿漉漉的遍身节瘤的橘树——有些树用草帘子遮住，树上结着亮光光的橙黄色果实，长着肥厚光滑的树叶，它们顺着山坡滑下去，在敞开的车窗外一晃而过……意大利的土地雨后放散出甜蜜的香气，意大利的每一个岛屿都有自己特殊的气息！

这天晚上，卡普里岛潮湿而黑暗。一刹那间，不知什么地方有了灯光，这个岛也立即活跃起来。在山顶缆车站上已经有一群人等在那里，准备竭诚接待旧金山来的绅士。和他同行的虽然还有别人，但那些人不值得一顾。其中有几个在卡普里岛上定居的俄国人，邋邋遢遢，一副魂不守舍的样子，戴眼镜，留胡子，破大衣的领子翻起来。还有一群长腿圆脑袋的德国青年，穿着蒂罗尔地方的服装，肩上挎个粗麻布包，他们不需要任何人效劳，以四海为家，花起钱来从不大手大脚。旧金山来的绅士心安理得地避开这些人。他立刻引起了注意。人们连忙过来搀扶他和他的太太小姐下车，跑在前面为他指路。接着他又被一群孩子和用自己的头顶为有身份的游客搬运箱笼的身强力壮的卡普里妇女包围起来。这是一个歌剧舞台样的小广场，上空悬着一盏球形电灯，在湿润的风中摇曳，妇女们的木屐敲着地面咯哒咯哒地响，孩子们小鸟似的打唿哨，翻筋斗。旧金山来的绅士仿佛登上了舞台，从他们中间穿过，向着连成一体的楼房下面的一处中世纪拱门走去。出了拱门，是一条下坡的热闹小街，直通前方灯火通明的饭店正门，左边的平顶屋上方错错落落地伸着棕榈树叶，抬头或向前望去，漆黑的夜空里闪着蓝色的星星。又像是专为欢迎来自旧金山的客人一般，怪石嶙峋的地中海小岛上这

座潮湿的小石城苏醒了，饭店老板也满面春风，等他们走进门厅那中国锣才敲了起来，召唤各层楼的旅客用晚餐。

老板是一位穿戴得异常雅致的年轻人，他彬彬有礼，风度翩翩地迎着新到的客人们鞠了一躬。就在这一瞬间，旧金山来的绅士大吃一惊。望着这位年轻人，他忽然想起，昨夜在搅得他不安宁的乱七八糟的梦中，他见到过这位先生，穿的正是这件圆下摆常礼服，头发也梳得这样光。他惊讶得几乎停住脚步，不过通常所说的迷信在他心里早已不复存在，就连一粒芥菜种那样大小的痕迹也没有了，他的惊讶即刻消逝。等到他走在饭店的走廊上时，他就把这梦与现实间奇怪的巧合当作玩笑讲给妻子和女儿听。女儿却不安地瞥了他一眼，此刻在这黑糊糊的异国小岛上，忧郁和可怕的孤独之感突然使她的心紧缩起来……

在卡普里岛上旅游的一位显贵——莱斯十七世刚刚离开，旧金山来的客人便住进他住过的那套房间。饭店给他们派来一个最漂亮最能干的女仆，是比利时人，腰身给紧身裹得又细又挺，头上戴一顶上过浆的小冠冕一样的狗牙边便帽；一个最出色的男仆，是西西里人，皮肤如煤炭一般黑，两眼炯炯有神；还有一个最机灵的茶房——矮小肥胖的路易吉，他一辈子干这行，换过不少地方。不一会儿，待役领班，一个法国人，轻轻地敲了敲旧金山绅士的门。他来探问新到的客人们是否去进晚餐。如果得到的回答是肯定的，而这是毫无疑问的，那么他就会报告说，今天有龙虾、牛排、龙须菜、野鸡等等。地板似乎还在旧金山绅士的脚下晃动（那只意大利破轮船把他播得够受的），但他不慌不忙，因为不习惯而有点笨拙地亲手关好领班进来时砰的一声打开了的窗户，从这扇窗户外面飘进远处厨房里的菜香和花园里带雨的花香。他一字一板地回答说，他们要用晚餐，他们的餐桌要放在尽里头离门口远的地方，他们要喝本地葡萄酒。他每说一句话，领班都唯唯称是，声调尽管千变万化，意思只有一个：旧

金山绅士的愿望无疑是合理的，全都要不差分毫地照办。最后，领班恭恭敬敬地垂首问道：

“就这些吗，先生？”

听到一声慢条斯理的回答“yes”之后，领班又说，今晚前厅里有塔兰台拉舞，由卡梅拉和朱塞佩表演，他们是全意大利和“整个旅游界”都知名的舞蹈家。

“我在明信片上见过她，”旧金山来的绅士淡淡地说。“这朱塞佩是她的丈夫吗？”

领班回答道：“是堂兄，先生。”

旧金山来的绅士迟疑了一下，若有所思，但是什么也没有说，只点了点头，让领班走了。

然后他又像准备去举行结婚典礼一般收拾打扮起来，先把各处的电灯都拧亮，所有的镜子顿时映照出荧荧的灯光、家具和打开的箱子。接着他就刮脸，洗脸，不时地按铃叫人，这铃声在走廊上常常被他妻子和女儿的房间里传出来的急不可待的铃声打断。系红围裙的路易吉以许多体胖的人特有的灵巧一溜烟似的朝铃声的方向奔去，装出一副吓得魂不附体的模样，逗得那些提着瓷桶跑过的女仆笑出了眼泪。他故意怯生生地用指关节敲敲门，呆子似的毕恭毕敬地问道：

“Ha sonato, signore?[①]”

门里一个慢条斯理的吱吱呀呀的声音颇有礼貌但又盛气凌人地说：

“Yes, come in……[②]”

旧金山来的绅士在这个对他说来意义如此重大的夜晚有什么感觉，又有什么想法呢？他像任何一个经历过海上颠簸的人

① 意大利语：“是您按铃吗，先生？”
② 英语：“是的，进来……”

一样，只觉得特别饿，美滋滋地想着那第一勺汤和第一口酒的味道，连这照例的梳洗也使他兴奋，不容他再去感觉和思考了。

他刮完胡子，洗完脸，安放好他的几颗假牙，在镜子前面站着，用镶银边的刷子蘸点水抿了抿他那黄色头顶周围的一圈稀疏的珍珠色头发，把一件奶油色丝织内衣绷在由于营养充足腰部越来越粗、上了年纪但还结实的身上，又把黑丝袜和舞鞋套在干瘪的平底脚上，往下蹲了蹲，拉好被丝织背带高高吊起的黑裤子和带凸胸的雪白的衬衫，在闪光的袖头上安好袖扣，然后再费尽力气去制服硬梆梆的领子下面那颗钮扣。地板还在他的脚下摇晃，手指尖痛得要命，那颗钮扣在喉结下面凹进去的地方有时狠狠地咬着他那松软的皮肤，但是他很倔强，虽然用力过度使他瞪得两眼闪闪发光，过窄的衣领卡着他的喉咙，弄得他脸色青紫，他终于完成了大业，精疲力竭地在壁镜前坐下，全身都映照在壁镜和其他镜子里了。

“啊，真可怕！”他喃喃地说，同时低下他那结实的秃头，既不打算弄明白，也没有想究竟是什么可怕。然后他习惯地把他那患关节炎后变得僵硬的短手指和隆起的杏仁色大指甲仔细察看了一番，又一次肯定地说：“真可怕……”

这时响起了第二遍洪亮的锣声，犹如在庙宇里一般，整个楼房都起了共鸣。旧金山来的绅士连忙站起身来，用领带把衣领系得更紧一些，又将背心扣好，勒住肚子，穿上晚礼服，拉平袖头，再一次照照镜子……他想：“这个皮肤黝黑的卡梅拉，有一双媚眼，长得像黑白混血儿一样，穿一身以橙色为基调的花连衫裙，舞一定跳得不同寻常。”他精神抖擞地走出自己的房间，踩着地毯来到隔壁他妻子的房门前，大声问她们是不是快打扮好了。

“再过五分钟！”门里传出少女的声音，银铃似的，而且兴高采烈。

“好极了，”旧金山来的绅士说道。

他沿着走廊和铺红地毯的扶梯不慌不忙地走下楼去找阅览室。侍役们见他走来都贴墙站定，给他让路。他径自往前走去，似乎没有注意到这些人。一个吃饭去迟了的老太婆，背已经驼了，白发苍苍，但是还穿着袒胸露臂的银灰色绸衣，像只老母鸡似的急急忙忙往前赶，样子很可笑。他毫不费力地赶过了她。餐厅里人们已经聚齐，而且开始吃饭了。他走过的时候，在玻璃门旁一张堆着一盒盒的雪茄和埃及纸烟的小桌子前面停下来，拿了一支大马尼拉雪茄，丢下三个里拉。他走过装上玻璃窗的外廊时，顺便从敞开的窗户向外望去，感觉到黑暗中有一股清爽宜人的气流迎面袭来，隐约可见一株老棕榈树的树巅，它的枝叶在星空下伸展开来，显得无比巨大，远处传来均匀的海涛声……阅览室里舒适、安静，只有桌子上有灯光。一个头发花白的德国人站在那儿翻阅报纸，他长得像易卜生，戴一副圆圆的银边眼镜，眼睛里有一种癫狂的、吃惊的表情。旧金山来的绅士冷冷地打量他一下之后，在屋角一张很大的皮安乐椅上坐下来，挨着一盏有绿灯罩的电灯，戴上夹鼻镜，伸了伸被衣领卡住的脖子，便整个儿被报纸挡住了。他在几篇文章的标题上扫了一眼，读了几行关于那无尽无休的巴尔干战争的报道，然后用习惯的动作把报纸翻过来。忽然间，一行行字在他眼前冒起了金星，他的脖子发硬，眼珠突出来，夹鼻镜也从鼻梁上飞了……他猛地向前一扑，想吸一口气，但只发出一声嘶哑的叫喊。他的下巴脱了臼，露出满嘴金光闪闪的假牙，脑袋耷拉在肩膀上摇来晃去，衬衫的胸部鼓起，整个身子歪扭着瘫倒在地上，鞋后跟掀开了地毯——他似乎在同什么人作生死的搏斗。

要不是阅览室里还有那个德国人，饭店人员自会迅速而不动声色地处理这可怕的事件，他们会立即拉着旧金山绅士的脚，揪着他的脑袋，从后门把他远远送走，不让一位旅客知道出了什么事。可是那个德国人大喊大叫着从阅览室里冲出来，惊动了

全楼的人。餐厅里有许多人从餐桌边跳起来，踢翻了椅子；许多人吓得面如死灰，向阅览室奔去。只听得人们用各种不同的语言问"怎么啦？出了什么事？"谁也说不清楚，谁也不明白，因为人们至今在死亡面前最为惊慌，而且无论如何不肯相信它。老板在旅客中间转来转去，忙着劝那些奔跑的人安静下来，说这不过是区区小事，一位旧金山来的绅士晕过去了……但是谁也不听，许多人已经看见侍役们茶房们从这位绅士身上扯下领带、背心和揉皱的晚礼服，不知为什么还从他那穿着黑丝袜的平底脚上脱下了舞鞋，而他还在挣扎。他顽强地抗争着，无论如何不肯屈服于这突然而又粗暴地向他袭来的死亡。他摇着头，像要挨宰似地怪叫，又像醉汉一样翻白眼……人们匆匆地把他抬进四十三号——一楼走廊尽头那间最小、最坏、最潮、最冷的房间，放在床上。这时，他的女儿跑来了，披头散发，敞着宽大的便衣，露出被紧身托得高高的胸脯。跟着来到的是他的妻子，躯干粗大，身体笨重，已经穿戴好准备去进晚餐，由于恐惧把嘴撮成一个圆圈……这时他的头不再摆动了。

一刻钟以后，饭店里的秩序大致已经恢复，晚间的气氛却无可挽回地破坏了。有些人又回到餐厅里去把饭吃完，但是默不作声，面带怒容。老板时而走到这位旅客跟前，时而走到那位旅客跟前；他感到自己是无辜受罚，一肚子怨气，但又无可奈何，只得颇全体面地耸耸肩膀，要大家相信，他完全明白，"这有多么糟糕"，而且保证要采取"一切他能够采取的措施"来结束这件不愉快的事。塔兰台拉舞只好取消，多余的电灯关了，大多数旅客到啤酒馆去了，四周静得连前厅里的钟摆声都听得清清楚楚。那儿只有一只鹦鹉机械地嘟哝着什么，它正在笼子里扑腾，准备睡觉，一只爪子怪模怪样地搭在高杆上，竟然这样睡着了……旧金山来的绅士躺在一张普通的铁床上，盖着粗毛毯，一盏吊在天花板上的昏暗的灯照着他。在他那汗涔涔的冷额上放着冰袋。青

紫的，已经没有生气的面孔渐渐凉了。从张开的闪着金光的嘴里发出的喘息声越来越微弱，似乎不是这位旧金山来的绅士（他已经不存在了），而是另一个人在喘气。他的妻子、女儿、医生、仆人站在旁边看着他。突然，他们预料到而又害怕的事情终于发生了——喘息声猝然停止。在众人的注视下，死者的脸慢慢蒙上一层灰色，容貌变得清癯，而且明亮——这是他早就应该具有的美。

老板走进来。医生低声对他说："Già é morto"[1]。老板冷淡地耸耸肩膀。泪流满面的太太走到他跟前，怯生生地说，现在应该把死者抬回他的房间里去。

"啊，不行，太太，"老板连忙拒绝，话说得很客气，但已没有献殷勤的腔调，而且用法语，不用英语。这几位旧金山来的旅客现在还能给他的帐房留下什么东西，他已丝毫不感兴趣。他说："那根本办不到，太太。"他又进一步解释说，他很看重那些房间，如果照太太的意思办，那么整个卡普里岛上的人都会知道这件事，旅客们就不肯再去住了。

一直叫人纳闷地盯着老板的小姐在一把椅子上坐下，用手绢掩着嘴哭出声来。太太的眼泪立刻干了，脸涨得通红。她提高嗓门，用自己的国语提出要求，仍然不相信已经没有人再尊重她们了。老板彬彬有礼、然而高傲地打断了她的话，声言倘若太太不喜欢这饭店的规矩，那他决不敢有所挽留；接着又斩钉截铁地说，天一亮就得把尸体运走，因为已经报告警察当局，马上会有人来办理必要的手续……太太又问，在卡普里岛上能不能弄到一具现成的棺材，哪怕是普通的也好。老板说，很遗憾，不能，绝对找不到，而定做又来不及，只好另想办法……譬如他买进的英国苏打水是用又大又长的木箱包装的……木箱里的隔板可以

---

① 意大利语："已经死了。"

拿出来……

夜间，饭店里的人都已入睡。四十三号房间的窗户打开了，它朝着花园的一角，那儿有一堵石砌的高墙，墙头上插着许多碎玻璃片，墙边有一株枯萎的芭蕉。人们关了电灯，锁上门走了。死者独自留在黑暗中，蓝色的星星从天上望着他，一只蟋蟀在墙缝里无忧无虑地唱着使人愁闷的歌……灯光昏暗的走廊里，两个女仆坐在窗台上补衣服。路易吉趿着鞋走来，一只手托着一大堆衣服。

"Pronto?（办妥了?）"他用清脆的耳语关切地问道，目光指向走廊尽头那道可怕的门，接着便用空着的一只手往那个方向轻轻摆了摆，悄声喊道："Partenza![1]"好像送走了一列火车——在意大利的火车站上每逢发车时人们照例是这么喊的。两个女仆强忍着笑声，彼此把头俯在对方的肩上。

然后路易吉蹑手蹑脚，连跑带跳地来到那道房门前，轻轻敲了一下，歪着脑袋，压低嗓门，毕恭毕敬地问道：——"Ha sonato, signore?"[2]

他又伸出下巴，憋着嗓子，慢条斯理而又悲哀地仿佛从屋里对自己回答道：

"Yes, come in……"[3]

黎明时分，四十三号房间的窗外开始发白，湿润的风吹得残破的芭蕉叶沙沙作响，卡普里岛上空是一望无际的蔚蓝色的天，朝阳从远处意大利的青山后面升起，把清晰可见的索利亚罗山顶染成金色，在岛上为游客修小路的石匠们上工去了，这时候一只装苏打水的长形木箱送进了四十三号房间。不一会，这木箱

---

① 意大利语：开车!

② 意大利语：是您按铃吗，先生?

③ 英语：是的，进来。

已变得十分沉重，狠狠压着助理接待员的双膝。他乘一辆单驾出租马车，押着这木箱沿着白色的盘山公路疾驰而去，经过石砌的围墙和葡萄园，一直往下，直到海边。车夫是个身体虚弱的人，眼睛红红的，穿一件袖子嫌短的旧上衣和一双变了形的鞋子。他正犯醉后头痛（昨天在小酒馆里掷了一夜骰子），一个劲儿抽打他那匹强壮的马，这马按西西里的方式披戴着：在扎着花绒球的笼头上和高高的黄铜鞍枕两端挂着各式各样的小铃儿，叮叮当当乱响，剪得整整齐齐的额鬃里插着一俄尺长的鸟毛，马一跑起来它就颤动。车夫沉默不语，想着自己的放荡生活，想着自己的恶习，想着昨夜把装满了衣袋的铜子儿输得精光，他十分丧气。然而清晨的空气是这样新鲜，四周是大海，头上是清晨的天空，醉意随即消失，无忧无虑的心情重新占了上风，何况还有一笔意外的收入使他得到安慰，那是一位旧金山的绅士给的，此刻这位绅士的僵死的头颅正在他背后的木箱里摇来晃去……一只小火轮像甲虫一样远远停在下面柔和亮丽的天蓝色海上，整个那不勒斯湾都是这种浓得化不开的亮蓝色。鸣最后一遍汽笛了，汽笛声在卡普里岛上四处回荡，海岸的一曲一折，岛上的一山一石都历历在目，宛如处在真空之中。在码头附近，接待员开着小轿车带着太太和小姐赶上了他的助手。太太和小姐面色苍白，由于哭泣和彻夜失眠，她们的眼睛已经凹陷下去了。十分钟以后，小火轮重又翻起水花，喧闹着奔向索伦托，奔向卡斯特拉马雷，带着旧金山来的一家人永远离开了卡普里岛……岛上又恢复了和平宁静的气氛。

两千年前这个岛上住着一个人，他杀人放火，无恶不作，竟把几百万人置于自己的统治之下。这种毫无理性可言的权力以及他对刺客的恐惧使他不能自制，做尽了伤天害理的事，以致人类永远忘不了他，而那些总的说来同他一样不可理解地、残暴地统治着今天的世界的人也从四面八方来到这里，为了看看此人

曾经住过的、建筑在该岛一个最陡的山坡上的石砌大厦的遗址。在这个美丽的早晨，为此目的来到卡普里岛的人们还在各家饭店里酣睡，而搭着红鞍子的鼠皮色小毛驴已经来到饭店门口，它们又要驮着那些睡足吃饱的美国人、德国人——男男女女、老老少少——沿着铺石板的小道进山去，一直登上蒂贝里奥山的顶峰，后面跟着用青筋嶙嶙的手拄着拐杖行乞的卡普里老太婆。旅客们安心地酣睡着，因为那个旧金山来的老头子的尸体已经运往那不勒斯去了，他原打算同他们一起上山去的，结果只是让他们想到了死亡的可怕。岛上静悄悄的，市区的商店还关着门。只有小广场上的集市在卖鱼卖菜，到这里来的都是平民，其中有个叫洛伦佐的，总是在这儿闲站着。这是一个高个子老船夫。他游手好闲，长得却很漂亮，给许多画家当过模特儿，闻名全意大利。他带来夜里捉到的两只龙虾，已经贱价卖了出去，此刻它们正在旧金山来的一家人下榻过的那家饭店的厨子的围裙里乱动呢，而他又可以闲站到天黑了。他气派不凡地东张西望，炫耀他的破烂衣衫、他的陶制烟斗和压在一只耳朵上的红色无檐绒帽。这时候，沿着索利亚罗山的悬崖峭壁，踏着崖石上开凿出来的石级——古代腓尼基人之路，从阿纳卡普里下来两个阿布鲁齐山民。一个背着风笛（一只山羊皮制的大风箱加上两根笛管），外罩一件皮斗篷；另一个带着类似木制芦笛的乐器。他们走着，那欢乐、瑰丽、充满阳光的国度尽在眼底：几乎就在脚边的卡普里岛石峰突兀，浮在仙境般的蓝色大海之中；在渐渐升高、开始炙人的灿烂的旭日辉耀下，海上的朝雾大放光彩；整个意大利，它那远远近近的层峦叠嶂在蓝色的雾霭和晨曦中还有些影影绰绰。这一切的美是人类的语言无法形容的。半路上，他们两人放慢了脚步，原来路旁索利亚罗山石壁上的崖洞里有一尊圣母像，身穿雪白的石膏衣服，头戴经过风吹雨打生了锈的镀金冠冕，温柔慈祥的站在那里，沐浴着和煦的阳光，举目望天，向着

她的荣耀的儿子永恒而幸福的居处。两个山民脱下帽子，把笛管放到嘴边，奏起了率真、谦卑而欢乐的曲子，赞美太阳，赞美清晨，赞美她——这既邪恶又美丽的世界上一切受苦人的贞洁的护佑者和她在遥远的犹太地一个穷苦牧人家里——伯利恒洞中生下的儿子……

而那来自旧金山的老头子的尸体正在归途中，他要回到大洋彼岸的新世界[1]，进入自己的墓穴中去。经过一星期的漂泊，从一个海港仓库到另一个海港仓库，受尽屈辱和怠慢，最后又来到不久前才把他当作尊贵的客人送往旧世界的那艘有名的客轮上。这回他被装进涂满焦油的棺材里，深藏在黑暗的底舱，不得同活人见面了。于是“大西洲号”又开始了漫长的海上征途。夜里船经过卡普里岛，它那渐渐消失在漆黑的大海中的灯火从岛上看来是忧郁的。然而船上的厅堂却灿烂辉煌，枝形吊灯的灯光和大理石的反光交相辉映，今夜的舞会同往常一样热闹。

第二夜，第三夜也举行了舞会，外面又是狂风大雪，大海唱安魂弥撒似的吼叫着，掀起山一般高的丧礼上用的那种银白色的浪花。船上的无数只火眼被漫天大雪遮掩，连此刻正从隔开新旧世界的石门——直布罗陀山崖上注视着逐渐隐没在黑夜和暴风雪中的航船的魔鬼都难以分辨。那魔鬼是个崖石般的庞然大物，然而心脏已经衰老的新人的得意之作——这具有多层楼舱、烟囱矗立的航船却更加庞大。暴风雪冲击着它的缆索和粗大的烟囱，铺上白皑皑的一层雪。可是它坚定，沉着，威严，而且可怕。在它的顶层有几间不很明亮的舒适的房间孤零零的耸立在风雪之中，那位像一尊菩萨似的身体硕大无朋的船长正端坐在里面，高踞于全船之上，在警觉和不安中打着盹儿。他听见受风暴压抑的汽笛在悲鸣，在怒吼，但是心里坦然，因为身边有个

---

① 指美国。

说到底连他自己也不明白的东西：隔壁那间类似装甲舱的大房间里时常充满神秘的杂音、颤音，蓝色的火花在一个面色苍白、头上带着半圈铁箍的报务员的周围发出噼噼啪啪的爆裂声。在“大西洲号”底层的水下部分，上千普特重的大锅炉和其他各式各样的机器闪着幽暗的金属的光，咝咝地冒着蒸汽，滴着开水和油。这是供给轮船动力的大灶，底部被几个大得可怕的炉膛烧得通红。集结到吓人的程度的力翻腾奔突，传递到船的龙骨，进入望不到头的圆形地道。这里灯光晦暗，一根巨大的轴在油污的轴床上慢慢地，以一种要人无条件服从的威力转动着，就像一个活生生的怪物躺在大炮筒子一般的地道里。而“大西洲号”的中层，它的餐厅和舞厅却充满了光明和欢乐的气氛，盛装的人们有说有笑，鲜花馥郁，弦乐队在演奏。雇来的那一对风姿绰约的恋人又在人群、灯火、丝绸、钻石、裸露的女人肩膀的五光十色之中痛苦地扭来扭去，有时痉挛地互相碰撞一下。那美丽的姑娘似乎自知犯罪，羞涩地垂着眼帘，她的发型朴素大方；那高个儿青年的黑发像是粘在头上的，由于搽粉脸色煞白，他穿着考究的漆皮鞋和小腰身、拖长尾的燕尾服，看上去活脱儿是一只大水蛭。没有谁知道这对恋人被这种在充满哀怨的靡靡之音中强颜欢笑的痛苦折磨得早已感到不耐烦，也没有谁知道一具棺材就停放在他们脚下深处，在漆黑的底舱里，挨着阴暗、炎人的轮船的肚腹。轮船呢，正吃力地在黑夜、大海、暴风雪中挣扎着前进……

1915年10月

轻轻的呼吸

在公墓的一座新近筑成的坟冢上，立着一个新的橡木十字架；它结实，沉重，而又光滑。

四月，天色灰暗。穿过光秃秃的树木，远远地就可以看见这宽广的外县公墓上的一块块墓碑。冷风吹着那十字架脚下的瓷制花环，发出琤琮的音响。

那十字架中央嵌着一个够大的凸出的圆形瓷像框，里面有张照片，是个中学女生，她有一双快乐的，异常活泼的眼睛。

这是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

在一群穿褐色中学生制服的小姑娘中间，她并不突出。她是许多可爱、富有、幸福的小姑娘中间的一个，有天分，但是淘气，根本不把班主任的训诫放在心上。除此之外，关于她还有什么可说的呢？她不是一天一天地，而是一小时一小时地长大、成熟起来。到了十四岁，她不仅有了纤细的腰和小巧的脚，而且有了轮廓动人的胸脯和人类的语言至今无法形容的种种迷人的体态。到了十五岁，她已经被公认为美人了。她的一些女伴是那么着意梳妆，洁身自好，一言一行无不谨慎小心！她呢，什么都不怕——不怕墨水弄脏手指，不怕满脸通红，不怕披头散发，也不怕在奔跑中跌一交露出膝盖来。她不经意不费力地，仿佛在不知不觉间就拥有了使她最后两年在全校如此出众的一切：绰约的风姿、华丽的穿戴、灵活的举动、明亮的眼睛……跳舞的时候没有一个人跳得过她，滑冰的时候没有一个人跑得过她，舞会

上没有一个人像她那样吸引人；不知为什么，也没有一个人像她那样受到低年级同学的爱戴。她在不知不觉间成了一位少女，她在学校里的声誉也在不知不觉间树立起来。已经有人议论说，她轻浮，没有拜倒在她脚下的男人便不能生活；还说男生申辛疯狂地爱上了她，而她似乎也爱他，不过对他的态度反复无常，弄得他直要寻短见……

据学校里的人说，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最后一个冬季简直玩疯了。那是个多雪而晴朗的严冬，太阳早早地就落到白雪皑皑的校园中一株高大的枞树后面去了；它总是那么明朗，光芒四射，预示第二天也是个寒冷的晴天，可以在大教堂街上散步，或者到市立公园的冰场上去溜冰，玫瑰色的黄昏、音乐、冰场上滑来滑去的人群，其中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看来是最无忧无虑、最幸福的人了。然而有一天，大课间休息时刻，她正在大礼堂里一阵风似的飞跑，后面跟着一群快乐地尖声叫嚷的一年级小姑娘，却突然被叫到校长那里去。她在飞跑中猛地站住，只深深地喘了一口气，用女性惯有的动作迅速理好头发，拉一拉肩上的围裙带子，目光炯炯的跑上楼去。看上去还年轻、头发却已花白了的校长拿着毛线活儿静静地坐在写字台前，她背后那面墙上挂着沙皇的肖像。

“您好，麦谢尔斯卡娅小姐，”她用法语说，眼睛仍旧盯着毛线活儿。“很遗憾，我不得不一再叫您到这儿来，好跟您谈谈您的品行。”

“我听着呢，夫人，”麦谢尔斯卡娅答道，同时走到写字台边，泰然自若、神情活泼、但是脸上毫无表情地看着校长，行了个屈膝礼，姿态是那样的自然和优美，只有她一个人做得到。

“您不会好好听我说，遗憾的是对此我已深信不疑。”校长说着扯了扯毛线，牵动了油漆地板上的线团，麦谢尔斯卡娅好奇地看了线团一眼，接着校长抬起眼睛来又说，“我不想重复说过的

话，也不想发表长篇大论。”

麦谢尔斯卡娅很喜欢这间一尘不染的大办公室，天冷的时候，光亮的荷兰式瓷砖炉烤得房间里暖烘烘的，写字台上的铃兰花散放着幽香。她看看站在一间豪华的厅堂中央的年轻沙皇的全身像，又看看校长那一头从当中分开、并且压出整齐的波纹的白发，沉默地等待着。

“您已经不是小姑娘了，”校长意味深长地说，心里渐渐恼怒起来。

“是的，夫人，”麦谢尔斯卡娅随随便便、几乎是高高兴兴地答道。

“但也不是少妇，”校长更加意味深长地说，她那没有血色的脸上微微泛起了红晕。“首先，这是什么发型？这是少妇的发型！”

“夫人，我的头发长得好，这不是我的过错，”麦谢尔斯卡娅说着用两手轻轻抚了抚她那梳得漂漂亮亮的头。

“哦，这不是您的过错！”校长说，“梳这种发型不是您的过错，插这些贵重的梳子不是您的过错，挥霍父母的钱去买二十卢布一双的鞋子也不是您的过错！可是我再对您说一遍，您完全忽略了一点：您现在不过是个中学生……”

这时，麦谢尔斯卡娅突然彬彬有礼地打断了校长的话，语调仍旧那么随便和平静：

“请原谅，夫人，您错了，我是少妇。您知道这是谁的过错吗？是我爸爸的朋友和邻居，您的兄弟阿列克谢·米哈伊洛维奇·马柳京的过错。事情发生在去年夏天，在乡下……”

这次谈话之后一个月，一个哥萨克军官在车站站台上当着一大群刚下火车的人把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枪杀了。这个军官其貌不扬，土里土气，和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的生活圈子里的人没有丝毫共同之处。她那番曾经使校长感到难以置信和震

惊的自白完全得到了证实：军官对法院检察官说，麦谢尔斯卡娅迷住了他，跟他关系密切，曾经立誓要做他的妻子。她被打死那天，他要去诺沃切尔卡斯克。她到车站来给他送行，忽然对他说，她从来没打算爱他，所有那些关于结婚的话，不过是拿他开心罢了。接着她给他看了一则日记，上面写到马柳京。

军官说："我匆匆看完这几行字，就在站台上（她在那儿来回走着，等我把日记看完）开枪打死了她。请看去年 7 月 10 日她写了些什么。"

那则日记如下：

现在是夜里一点。我刚才沉沉睡去，又立刻醒来……今天我成了少妇啦！爸爸、妈妈和托利亚都进城去了，我一个人在家。我独自一个人觉得那么幸福！早晨我在花园和野地里漫步，也到树林里去了，整个世界上仿佛只有我一个人，脑海里出现了从来没有过的美妙的念头。午饭我也是一个人吃的，后来弹了一个小时钢琴。音乐使我产生一种感觉，仿佛我将永远活着，而且比任何人都幸福。后来我在爸爸的书房里睡着了。四点钟卡佳叫醒我，说阿列克谢·米哈伊洛维奇来了。我高兴极了，我是那么乐意招待他，陪他玩。他赶着两匹非常漂亮的维亚特种马到我家来，这两匹马一直站在台阶旁边。他留下来是因为下雨了，他想等晚些时候路干了再走。没见到爸爸，他表示遗憾。他兴高采烈，在我面前像个年轻的情人，讲了许多笑话，说他早就爱上我了。午茶前，我们在花园里散步的时候，天又放晴了。虽然凉气袭人，阳光却耀眼地照着整个湿漉漉的园子。他挽着我的手，说他是和玛格丽特在一起的浮士德。他五十六岁了，但是还很好看，总是穿得漂漂亮亮（我只不喜欢他披着斗篷来），身上散发着英国香水的气味。他的眼睛黑黑的，显得很年轻，可是那一把大胡子却是银白色的，雅致地

朝两边分开，长长地垂着。我们坐在有玻璃长窗的外廊上喝茶，我一时觉得有些不适，就在沙发榻上躺下来。他先是在吸烟，后来靠拢我坐下，又说了些恭维我的话，接着就仔细看我的手，吻我的手。我拿一块丝巾盖在脸上，他隔着丝巾好几次吻我的嘴唇……我不明白，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我怕是疯了，我从来没有想到我会是这样的人！现在我只有一条出路……我对他的反感是这样强烈，真受不了！……

在这四月天，城市显得清洁，干燥。石板路又白了，走在上面使人觉得轻松愉快。每逢星期日，午前礼拜结束以后，总有一个身材瘦小的女人出现在通向城外的大教堂街上。她穿一身丧服，戴一副黑色细羊皮手套，拿一把乌木伞。她沿着公路走，穿过一个肮脏的广场，广场上有许多被煤烟熏黑了的铁匠铺，田野间的清风徐徐吹来。再往下走，在男修道院和监狱之间是一片浮着白云的天空和灰色的春天的原野。走过男修道院墙脚边的水洼，向左转，就可以看到一个大园子，里面种着低矮的植物，周围有一圈白色围墙，大门上端画了一幅圣母升天图。那瘦小的女人连连画着十字，习以为常地沿着主要的甬道走去。她走到那橡木十字架对面的长椅跟前，就在冷风和春天的寒气中坐下来，坐上一小时两小时，直到她那双穿着单薄的鞋子的脚和戴细羊皮手套的手完全冻僵才罢。春天的鸟儿在美妙地歌唱，冷风吹得瓷制花环发出琤琮的声音。她听着，有时候就想，只要能够去掉眼前这个没有生命的花环，她愿付出她余下的半生。这花环，这坟冢，这橡木十字架！下面难道就是她，用一双放射着无所畏惧的光辉的眼睛从十字架上那个凸出的圆瓷像框里向外看的她？怎么让那个如今与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的名字连在了一起的可怕事件同这纯洁的目光吻合呢？然而这个瘦小的女人在内心深处是幸福的，正如一切耽于某种狂想的人一样。

这个女人是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的班主任，年纪不轻了，还是处女。她早就靠一种代替了现实生活的空想生活着。起初，这空想围绕着她的哥哥，一个贫穷的，毫不引人注目的陆军准尉。她把自己的整个心灵跟他，跟他的前程（不知什么缘故在她看来他的前程是光辉灿烂的）结合在一起。他在沈阳附近战死以后，她就用她是一个有思想的劳动妇女的信念来开导自己。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的死使她迷醉于一个新的梦幻。现在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时刻缠扰着她的思想和感情。每逢节日她必定来上坟，一连几小时目不转睛地看着那橡木十字架，回忆棺材里面那张由许多花卉围绕着的苍白的小脸，回忆有一天无意中听到的话。那天，在大课间休息的时候，奥莉娅·麦谢尔斯卡娅和她的好朋友——又胖又高的苏博京娜在校园里一边散步一边像放连珠炮似地说：

"我爸爸有一本书（他有好多古旧的，引人发笑的书），里面讲到一个女人应该有什么样的美……讲了那么多，你明白吗？没法全都记住。当然啦，要有像沸腾的煤焦油似的黑眼睛（我发誓，真是这样说的：沸腾的煤焦油！）、夜一样黑的睫毛、淡淡的红晕、苗条的身段、比一般人稍长的手（你明白吗，比一般人稍长！）、小巧的脚、大得适度的胸脯、浑圆的小腿肚、贝壳色的膝盖、圆削的肩膀——好多都快让我背下来了。说得真对！你知道主要的是什么吗？是轻轻的呼吸！我就是这样，你听听我怎么呼吸——对吗？"

如今这轻轻的呼吸重又弥散在人世间，弥散在浮着白云的天空里，弥散在春天的冷风中了。

1916 年

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

凡尔赛饭店一个年轻的门房好不容易念完了印有贵族纹章但已经泛黄的名片上的本名和父名[1]: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接下去是一个更加难念的字。他把这张名片拿在手里翻弄了几下,再瞧瞧旅客一并递上来的身份证,耸了耸肩——到凡尔赛饭店来的旅客还没有递过名片的。他把这两样东西扔进小桌的抽屉里,仍旧对着桌子上头一面银白色小镜子去梳他那浓密的头发。他穿一件腰部带褶的衣服,一双擦得锃亮的长筒靴,遮檐帽上的金绦带已经油污——这是个下等饭店。

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四月八日从基辅动身来莫斯科是因为接到一份电报,电文只有两个字:“十日”。也不知他从哪儿弄到的钱,居然坐上了二等车。车厢尽管阴暗,却无疑给了他一种考究、舒适的感觉。一路都有暖气,这暖和的车厢,暖气炉的气味,以及汽锤钝重的打击声,也许使他忆起往昔。有时候,冬天仿佛又回来了,白茫茫的暴风雪掩埋了田里的麦茬和原先野鸭成群的铅灰色大水洼。不过这暴风雪常常出人意料地停下来,融化了,露出田地,白云后面似乎有灿烂的阳光,湿漉漉的车站站台变成黑色的,白嘴鸦在白杨树的秃枝上啼叫。每到一个大站,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准要下车跑小卖部,然后带几份报纸回到车上来。但他并不看报,却坐在那儿使劲吸他

---

[1] 俄罗斯人名分三部分:本名、父名、姓氏。

那燃得很旺、冒着火星的粗大的卷烟，也不跟任何邻座的人搭腔——跟他坐在一处的有几个敖德萨的犹太人，一路上没完没了地打牌。他穿一件秋大衣，口袋已经磨破，戴一顶很旧的绉绸大礼帽，鞋子虽说还新，但做工粗糙，是集市上出售的。他的手在划火柴的时候颤抖着——纵酒成性的人和地下室的老房客大都如此。说他贫穷，酗酒，还有其他证据，比如他不戴袖头[1]，棉布衣领已经穿坏，领带旧得不行，面部红肿，而且布满皱纹，一双湛蓝的眼睛泪汪汪的。他的颊须用次等褐色颜料染过，看上去不大自然。他的目光里有一种倦怠和鄙夷不屑的神情。

列车第二天抵达莫斯科，晚点整整七个小时。天气不阴不晴，但是比基辅的天气好些，干燥些，空气中有一种令人兴奋的东西。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叫了一辆出租马车，没有讲价钱就吩咐车夫径直送他去凡尔赛饭店。路上他突然开口说："伙计，这家饭店我当学生的时候就知道。"他那只用粗绳捆着的篮子刚刚送进客房，他就走出了凡尔赛饭店。

天色已晚，和风拂面，林荫道上的黑色树木又绿了，处处是熙熙攘攘的景象……春天的黄昏，一个虚度年华的穷愁潦倒的旅人在热闹的异乡城市里是多么孤独啊！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徒步走完整个特韦尔林荫大道，远远地又看见沉思中的普希金铸像、基督受难修道院的金色和淡紫色圆顶……他在菲利波夫咖啡馆里喝了一杯巧克力，把几本破破烂烂的幽默杂志拿来翻了一阵。从咖啡馆出来，他望着远处在青色暮霭中照着特韦尔林荫大道的电影院灯光广告，犹豫不决地站了一会儿，然后乘车到林荫道上的一家餐馆去，这家餐馆也是他在学生时代就熟悉的。给他驾车的是个老头儿，腰弯背驼，脸色阴沉忧郁，似乎在沉思默想，又似陷入暮年的混沌状态之中。他一路上

[1] 衣着讲究的人要在衬衫袖口缝上(或别上)花边做的或浆硬的袖头。

费力地、令人讨厌地使出浑身解数催促他那匹懒马疾驰，而且口中总是念念有词，不知对马说些什么，有时恶狠狠地骂它一句，最后总算到了目的地。他又一次卸下千斤重担，深深叹了一口气，接过钱去。

“我没弄明白，我以为你要去布拉格饭店，”他一面说，一面慢慢地把马掉过头去，似乎不大高兴，其实布拉格饭店还在前头。

“我也记得布拉格饭店，老头儿，”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说，“你大概早就在莫斯科赶车了吧？”

“赶车吗？”老头儿问，“我赶了五十一年了……”

“嘿，说不定你还拉过我哩，”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说。

“说不定拉过吧，”老头儿淡淡地答道，“世上的人这么多，哪能都记住……”

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过去熟悉的这家餐馆，如今只剩下昔日的招牌，徒有虚名，菜肴质量很差。大门上头点着一盏球形电灯，它那令人不快的荧光下有一群二等车夫，个个都那样暴戾无情，把马都使得皮包骨，患了气肿病，它们奔跑的时候痛苦地大声嘶叫。潮湿的前厅里摆着几盆热带植物，全是那种用大板车拉去参加了葬仪又参加婚礼，参加了婚礼又参加葬仪的玩意儿。侍役室里有几个人立刻过来招呼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他们跟凡尔赛饭店的门房一样，也有一头浓密而蓬松的头发。淡绿色大厅里有许多大镜子，长明灯在一个角落燃着微弱的深红色火焰。顾客还没有来，大厅里只点着几盏喇叭灯。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独自坐了许久。可以感觉到，挂着白幔的窗外天还没有黑尽，春天的黄昏是漫长的。街上传来马蹄踏着路面的声音。大厅中间有个金鱼缸，里面的小喷泉发出单调的汩汩声，一些脱鳞的小金鱼在里面游来游去，从下面不知

什么地方有光透过水照着它们。一个白衣侍役拿来餐具、面包和一小瓶冷伏特加酒。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开始空口喝酒，每次咽下之前都要含在口里品尝一会儿，咽下以后就咬咬牙，而且厌恶似地嗅嗅黑面包。突然间，大厅里响起了嗡隆嗡隆的留声机的声音，把他吓了一跳。接着这架留声机就唱了起来，唱的是各种各样的俄国歌曲，或者过分狂放不羁，或者过分旖旎缠绵，使人回肠荡气……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的眼睛红了，蒙上一层泪水。

后来，一个长了一头花白鬈发的格鲁吉亚人用铁扦给他送来一串喷香的半生不熟的烤羊肉，三下两下把肉一片片切在盘子里，炫耀着自己的手艺，又按照亚洲人的方式极不讲究地用手撒上葱、盐和小檗果粉。这时候，在空荡荡的大厅里充满了留声机里发出的催人乱扭乱蹦的步态舞曲[1]……随后侍役又给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端来洛克伏尔羊乳酪[2]、葡萄酒、咖啡、纳尔赞矿泉水[3]、蜜酒……留声机早已不唱了，由几个穿白衣的德国女人组成的乐队在台上奏乐。灯火通明、人越来越多的大厅变得暖洋洋的，充满了烟雾和菜肴的香味儿。侍役们旋风一般转来转去，喝醉了的顾客要香烟，吸了以后又想呕吐。侍役领班尽心服侍，同时注意不失体统。一面面镜子从它那如在水中的糊模不清的无底深处映照着一团庞大、嘈杂、紊乱的东西。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几次走出闷热的大厅，穿过凉爽的走廊上，跨进冷嗖嗖的厕所，那儿有一股奇怪的海水气味。他来去如腾云驾雾，回到座位上以后又接着要酒喝。夜里一点多钟，他坐上一辆漂亮的马车，闭上眼睛，把夜的凉气吸进昏昏

---

① 最初为美国黑人舞，二十世纪初在欧美曾风行一时。

② 因原产地为法国洛克伏尔而得名。

③ 北高加索有治疗作用的碳酸矿泉水。

沉沉的脑袋里，让这辆高高的胶轮马车飞快地把他拉到城外的妓院。他远远看见深夜的灯火排成望不到头的行列，先往下走，后又上坡。他觉得在观望的似乎不是他，而是另一个人。在妓院里他差一点跟一位肥胖的绅士交起手来，那位绅士冲着他扑过来，大喊大叫说，整个俄国知识界都知道他。后来他和衣躺在一张宽大的床上，盖着绗过的缎被。房间不大，天花板上有盏天蓝色的灯，照得房间半明半暗，香皂香得叫人气闷，门后衣帽钩上挂着几件连衣裙。床边有一盘水果，一个陪伴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的姑娘一声不吭地在那儿用小刀削梨皮，津津有味地吃着。她的女伴只穿着睡袍，看上去像个小姑娘。她裸着两条粗大的臂膀趴在梳妆台上飞快地写信，完全不理会另外两个人。她边写边哭——哭什么呢？世上的人那么多，哪能都弄清楚……

四月十日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醒得很迟。从他睁开眼睛时的惊慌神色可以看出，他想到自己在莫斯科，想到昨天发生的事情，一时大为惊愕。他凌晨四点多钟才回来，摇摇晃晃地爬上凡尔赛饭店的楼梯，但却准确无误地经过隧道一般的有股子怪味儿的长走廊，走向自己的房间。走廊里只在尽头点着一盏昏暗的灯。每间房门口都摆着长统靴和皮鞋，人们都素昧平生。忽然间，有一扇门几乎带着恐怖的气氛在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面前打开了。一个老头儿出现在门口，他穿着睡衣，像个演《狂人日记》[①] 的蹩脚演员。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看见屋里有一盏带绿罩子的电灯和满屋子的东西。这是一个孤独的老房客的窝，屋角挂着圣像，旁边是数不清的香烟盒子，一个叠一个，几乎堆到天花板……难道他就是那位二十三年前住在凡尔赛饭店的《圣徒传》的疯疯癫癫的作者？——卡济米

① 指俄国著名作家果戈理的作品。

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的黑屋子里有一股香得呛人的干蜂房味儿，使人透不过气来。从门上头的气窗里射进一方微弱的光。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走到板壁后面，摘下大礼帽，露出稀疏的涂了发蜡的头发，又把大衣脱下来，扔在空床的床头……他一躺下，身子下面的东西就都旋转起来，堕入深渊之中。他立即睡着了，在梦中老是闻到他脑袋旁边那铁盥洗池的恶臭，然而眼前却是春日，满树繁花，贵族大宅第里的厅堂，许许多多的人——他们诚惶诚恐地在等候总主教的光临，这等待使他彻夜烦躁。现在凡尔赛饭店走廊里不断传来按铃、奔跑、互相呼喊的声音。板壁后面，太阳穿过尘封的双层玻璃窗照进来，屋里挺热……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脱了上衣，按了按铃，开始盥洗。茶房跑进来，他是个眼睛很尖的小伙子，头上长着狐狸毛一般的头发，身上穿着常礼服和粉红色斜领衬衫。

"面包、茶炊、柠檬，"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说，看也不看他一眼。

"也要我们这儿的茶叶和白糖吧?"茶房问，带着莫斯科人的机灵劲儿。

过了一会儿，他用手掌托着滚烫的茶炊飞奔而来，霍地展开台布，铺在沙发前面的圆桌上，摆好放有一只茶杯和一个涮杯缸的托盘，把茶炊的四只脚咚的一声放在托盘上……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在茶还没煮好以前，随便地翻开连同茶炊一起送来的《莫斯科小报》。他的目光落到一则新闻上，其中讲到昨天在某处发现一个姓氏不详的人昏迷不醒……"患者已被送进医院。"他看完以后就丢开了报纸。他觉得站立不稳，心里很不好受。他起身打开窗户，窗外是个院子，迎面扑来清新的空气和城市的气息，传来小贩悠扬动听的叫卖声、对面那所房子后面铁轨马车的铃声、一片轻便马车的车轮声、悦耳的钟声……在这个晴朗的春日，城市早已开始了它的喧闹的、包罗万象的生活。卡

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把整个柠檬的汁都挤出来掺在茶里，贪馋地喝下这杯浑浊的酸水，然后又走到板壁后面去了。凡尔赛饭店安静下来。他的目光懒懒地扫过一张贴在墙上的帐房通知，上面写着："逗留三小时，即按一昼夜计算。"一只老鼠在五斗柜里闹腾，滚着一个糖块，不知是哪位旅客扔下的…… 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就这样半睡半醒地在板壁后面躺着，直到阳光从这间屋里退了出去，窗外再一次送来清新的空气，时间已近黄昏。

于是他仔细地穿戴起来——解开装内衣的篮子，换了一套内衣，拿出一方廉价、然而干净的手帕，刷了刷磨得发亮的常礼服、大礼帽和外套，从外套的破口袋里掏出一卷一月十五日的基辅报纸，扔在一个角落里……他穿好衣服，用染色梳子梳齐了颊须之后，数了数自己的钱(荷包里只剩下四卢布七十戈比)，走出大门。六点正，他来到莫尔恰诺夫卡一座矮小的老教堂附近。教堂院子里有一株大树已经披上新绿，孩子们在玩耍，一个瘦瘦的小姑娘在跳绳，她的一只黑袜子老往下滑，几个穿俄罗斯民族服装的保姆坐在长椅上，守着几辆小手推车，车里躺着酣睡的婴儿。满树的麻雀喊喊喳喳，和风拂面，简直像夏天一样，连灰尘也有一股夏天的气息。远处房屋后面的天空在晚霞中呈金黄色，使人觉得世上什么地方还有快乐、青春、幸福可寻。教堂里的枝形吊灯已经点燃，摆好了诵经台，台前有一方地毯。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小心翼翼地摘下大礼帽，唯恐弄乱了头发，然后怯生生地步入教堂(他已有三十来年不进教堂的门了)，挑了一个看得见新郎新娘的角落坐下来。他环视一个个彩绘的拱门，又昂首观看中央的圆顶。他的每一个动作，每一次呼吸都在寂静中引起反响。金碧辉煌的教堂在静候，只听得蜡烛发出哔剥声。接着教士、唱诗班、老婆子、小娃娃、来看婚礼的漂亮客人、忙碌的办事人画着十字，像办例行公事般随随便便地走进

来。当大门口骚动起来的时候，就听见一辆马车吱呀吱呀驶到门前，大家转过脸去望着入口，唱起了迎亲歌：《来吧，我心爱的人！》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心头如小鹿儿乱撞，面如死灰。他不由自主地向前移动。新娘从他身边走过时挨他那么近，甚至于让他触到她披的白纱，闻到她身上的铃兰香水味儿。而她呢，根本不知道他还活在人间，垂着美丽的头走过去，披着透明的薄纱，缀着花朵，那么洁白无瑕，充满娇羞和幸福，好似初次领圣餐的公主……迎上前来的新郎是个矮子，宽肩膀，黄发平头，他在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眼里几乎不存在。在婚礼进行的整个过程中，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眼前只有那颗低垂着的披白纱、缀花朵的头和那只拿着系白缎蝴蝶结的蜡烛，不停地颤抖的小手……

晚上九点多钟他又回到住处。他的整件大衣都散发着春天的气息。他一走出教堂就看见一辆马车停在大门口，马车的镜子似的车窗映着晚霞，车厢里铺着白缎，那个女孩的脸在这镜子似的车窗里最后露了一次，就被别人带走了，永远地离开了他。他在一些小巷里踯躅了许久，最后来到诺温斯基林荫道上……此刻，他用颤抖的双手慢慢脱去大衣，把装着两根鲜黄瓜的纸袋放在桌上——这两根黄瓜是他从一个摊贩那儿买来的，不知买来做什么……春的气息透过纸袋散发出来。四月的月亮高悬在还没有黑尽的天上，它那淡淡的银光也带着春天的气息穿过顶上面的一块窗玻璃洒进来。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点上蜡烛，惨淡的烛光照着这空空的，暂时的栖身处。他在沙发上坐下来，脸上感觉到夜晚的凉气……他这样坐了很久，没有拨过钟，什么东西也不要，就把门反锁上了。这些举动使得茶房起了疑心，茶房亲眼看见他拖着脚步走回自己的房间，而且抽出门钥匙，显然打算从里面反锁上。茶房几次踮着脚走到他的门外，从锁眼向里窥望，只见卡济米尔·斯坦尼斯拉沃维奇坐在沙发上，

浑身打颤，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哭得好不伤心。他那染过的颊须褪了色，把两个腮帮子都抹成褐色。

夜里，他扯断窗帘绳，含着眼泪把它拴在衣帽钩上。然而残烛闪着鬼火，可怕的黑色巨浪在这反锁着的房间里翻腾……不，他没有勇气自杀！

早晨，他提前三个小时去火车站。在站上，他垂着眼皮在乘客中间踱来踱去，蓦地在这个或那个乘客面前站住，压低嗓子，用平稳、毫无表情，然而相当急速的语调说：

“看在上帝的面上……我是走投无路啊……赏我点钱买张票上勃良斯克吧……几个戈比也行……”

有几个人不好意思地匆匆把钱塞给他，竭力不去看他的大礼帽，穿坏的天鹅绒大衣领，以及那张颊须已褪成紫色的可怕的脸。

后来他就混在涌向站台的人群中不见了。此时，在凡尔赛饭店那间他住过两昼夜的客房里，侍役们正把盥洗池中的提桶拎出去，打开窗户让四月的阳光照进来，又来回拖动椅子清扫垃圾，也扫去了一张他撕碎的字条。字条是跟黄瓜一块儿被他遗忘，掉在桌子底下，后来又给滑下来的桌布盖住的，上面写着：

“请勿因我死而怪罪任何人。我参加了我独生女儿的婚礼，她……”

1916 年

阿昌的梦

讲谁不都一样吗？凡是地上的生物，都值得讲一讲。

阿昌认识了这个世界和它的主人船长以后，它在人世间的生活就跟这位船长联系在一起了。从那个时候算起，已经过了整整六年。这六年像船上沙漏里的沙一样渐渐流逝。

天又黑了——是梦还是现实？天又亮了——是现实还是梦？阿昌老了，阿昌喝上酒了，它总打盹儿。

外面敖德萨城里正是隆冬季节。天气恶劣，阴沉，比阿昌和船长初遇时那种中国的天气还要坏。下着砭人肌肤的碎雪，它斜飞下来，撒在空寂无人的滨海大道那结了一层冰的滑溜溜的柏油路上，也狠狠地鞭打着每一个犹太人的脸，使他们不得不把两只手塞进衣袋里，缩着头，笨拙地左右躲闪。在同样空寂无人的港湾那边，越过雪雾迷茫的水面，隐约可以看见一大片光秃秃的草原。防波堤整个冒着浓重的灰色水汽，大海从早到晚不停地把它肚里那些吐着泡沫的脏腑翻到防波堤这边来。风在电话线之间响亮地打着呼哨……

在这种日子，一天的城市生活开始得不会早，阿昌和船长也不会一大早醒来。六年的时间是长还是短？这六年下来阿昌和船长都老了，虽然船长还不到四十岁；他们的命运也大大恶化了。他们不再出海，像水手们说的“上岸”了；也不住在原先住的地方，而是在一条相当阴暗的窄巷里一幢五层楼房的顶楼上。这楼房煤烟刺鼻，住户都是那种晚上才回家来，戴着帽子吃晚饭

的犹太人。阿昌和船长住的顶楼天花板很低，房间又大又冷，而且总是很阴暗，因为只有两扇窗户，开在倾斜的屋顶上，不大，是圆形的，使人想起船上的舷窗。两窗之间摆着一件类似五斗柜的家具，左侧靠墙有一张旧铁床。这个寂寞住所的全部陈设尽在于此，如果不算整天送进冷风来的壁炉的话。

阿昌睡在壁炉后面那个角落里。船长睡在床上。这张被压得几乎塌到地板上的铁床和床上的垫子究竟像什么样，任何住过顶楼的人都不难想象。床上的脏枕头里已经没有多少绒毛了，船长只好把自己的短羊皮袄垫在枕头下面。然而就是在这样一张床上，船长也睡得很安稳。他闭着眼睛，仰着灰色的脸，一动不动地躺在上面，跟死人一样。从前他的床才叫好呢！平平整整的，高高的，下面有几个抽屉，上面有厚厚的松软的垫子，铺着光滑的细布床单，还有枕着凉爽的雪白的枕头！不过在那个时候，即使有船摇着他，他也不如现在睡得酣。现在一天下来他累得不得了，再说他还有什么可不放心的？还有什么怕睡过了的？新的一天又能给他带来什么欢乐呢？世上曾经有两个不停地相互交替的真理，一个是：生活有说不出的美；另一个是：生活到底是怎么回事，只有疯子才明白。如今船长肯定地说，过去，现在，将来，永远都只有一个真理，也是终极真理，即犹太人约伯[①]的真理，不知哪个部族的智者、传道者[②]的真理。如今船长在啤酒馆里经常说："你趁着年幼就要记着你将来会说我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③]然而日夜依旧。天又黑了，天又亮了。船长和阿昌醒了。

船长醒了，却没有睁开眼睛。此刻他在想什么？连躺在终

① 指《圣经·旧约·约伯记》所写的那个约伯。

② 指《圣经·旧约·传道书》的作者。

③ 参见《圣经·旧约·传道书》第12章第1节。

夜散发着海水气味的冰凉的壁炉边地板上的阿昌也不得而知。阿昌只知道船长至少要像这样躺上一个小时。阿昌瞟了船长一眼，又合上眼皮打起盹儿来。阿昌也是个酒鬼，早晨它也不清醒，浑身无力，对世界有一种苦不堪言的反感。所有坐过海船而又犯晕船病的人都熟悉这种感觉。因此，阿昌早晨一打盹儿就会做烦心的无聊的梦……

它梦见：

有个愁眉苦脸的中国人，是个老头，登上一艘轮船的甲板。他蹲下来，哀哀地央求从他身边走过的人买他带来的一筐臭鱼。那是在中国的一条大河上，天气很冷，刮着风沙。浑浊的水上漂着一条挂苇席帆的小船，小船上蹲着一只小黄狗，是公的，有点像狐狸，又有点像狼，脖子上长了一圈厚厚的硬毛，它正竖起两只耳朵，转着两只黑眼睛机警而又灵气十足地观察着轮船的高高的铁壁。

"你把狗卖给我得了！"闲站在高台上的年轻的船长兴高采烈地向那个中国人大声喊道，仿佛对方是个聋子。

那个中国人，也就是阿昌的第一位主人，举目向上。听见船长的喊声，他又胆怯又高兴，一面鞠躬一面说，"很好的狗，很好！"① 于是小狗给船长买去了，只花了一个卢布，取名叫"昌"。当天阿昌就跟着新主人出发到俄国去了。最初，足足有三个星期，阿昌晕船晕得厉害，迷迷糊糊的什么也看不见，无论是海洋、新加坡、科伦坡……

当时中国已经是秋天了，天气恶劣。刚出河口阿昌就开始恶心。迎面而来的是濛濛的雨雾。水面上浪花耀眼，灰绿色的波涛摇晃着，奔跑着，溅溅着。浪脊尖尖的，不整齐。平坦的沿岸水域逐渐展开，退隐在雾中，四周的水面越来越宽阔。阿昌身

① 原文为发音不正确的英语。

上的毛都挂上了银白色的水珠，船长穿着带风帽的防水布雨衣。他俩在舰桥上，那种居高临下的感觉更加厉害了。船长在指挥，阿昌在发抖，并且转过脸去避开迎面吹来的风。水面越更宽阔，一直延伸到雨雾迷茫的地平线上，与阴霾的天空混成一体。风卷起巨澜，任意冲突，在横桁间呼啸，拍打着甲板上的帆布篷。水手们穿着有铁掌的长统皮靴。披着湿漉漉的斗篷，在那里解开帆布篷的绳索，抓住它们，把它们卷起来。风总在寻找薄弱易攻的地方，只要向它慢慢低头致意的轮船朝右一偏，它立刻掀起汹涌的大浪，把轮船举上去。轮船支持不住，从浪尖上跌下来，钻进水沫中，只听得上层工作室里的咖啡杯咣啷一声摔到地板上，砸得粉碎，都怪仆役忘了从小桌上收走……于是好戏开台了！

此后什么日子阿昌都经历过。有时太阳从晴明的天上喷着烈火；有时乌云像群山一样只见高起来，大起来，夹着令阿昌丧胆的隆隆雷声；有时倾盆大雨铺天盖地而来，泼在轮船和大海上，好像大洪水[①]时代一样。但是颠簸却从未停歇过。甚至停泊的时候也是如此。一连三个星期吃尽苦头的阿昌没有离开过自己的窝一步。它躺在黝暗闷热的船尾走廊上，在两间空空的二等舱室之间，紧靠着一扇开向甲板的门的高门坎。这扇门一天只开一次，在船长的传令兵给它送饭来的时候。到红海的整个旅途在阿昌的记忆中留下的只有舱壁吱吱乱响，恶心，心脏仿佛时时要停止跳动——一会儿随着颤抖的船尾掉进深渊，一会儿又升上天空。还有，每当一座水山轰隆一声狠狠地撞在这高高翘起，又忽然歪向一边的有螺旋桨轧轧响着的船尾上，灭了舷窗中的日光，接着便浊流般从舷窗的厚厚的玻璃板上冲下来的时候，它都感受到一种刺心的对死亡的恐惧。病倒了的阿昌听

① 指《圣经·旧约·创世纪》中所说的灭绝人类的大洪水。

得见远处有号令声，水手长吹出的响亮的哨声，水手们在上头跑来跑去的脚步声，还有海水的激溅和喧哗声。它半睁着眼睛还能分辨出黝暗的走廊里堆着一大蒲包一大蒲包的茶叶。恶心的发作，空气的闷热，浓烈的茶叶气味使阿昌头脑昏晕……

就在这个地方阿昌的梦中断了。

阿昌抖了抖身子，睁开眼睛，发现这回不是海浪撞击了船尾，而是楼下有一道门让人猛摔了一下。接着船长大声地咳着从他那张压得塌了下去的床上慢慢坐起来。他穿上他的破皮靴，系好鞋带，又从枕头下面拉出那件缀着金钮扣的黑羊皮袄穿上，走到五斗柜跟前。这当儿，阿昌披着它那身已不成样子的黄毛皮也从地板上爬起来，一边打哈欠一边不满地尖声叫着。五斗柜上有一瓶已经开了盖的伏特加酒，船长拿起来就对着瓶口喝，然后微微呛咳着走到壁炉边，倒了一点在小盆子里给阿昌。阿昌贪馋地舔起来。船长点燃一支烟，又躺下了，等天大亮。已经可以听见远处有电车隆隆地开过去，楼下街面上不时响起马蹄的得得声，但是出门还早。因此船长躺在那里吸他的烟。阿昌舔完小盆子里的酒也想躺下。它跳上床去，蜷缩在船长的脚边，渐渐进入伏特加酒造成的怡然自得的境界。它的半睁半闭的眼睛模糊了，看不清主人的模样了，可心中对主人的感情却越来越温柔。如果用人的语言来表达阿昌此刻的思想，可以这样说："唉，你这个傻瓜！世上只有一个真理，这个真理才叫妙呢，你要是知道就好了！"接着阿昌又想到，也许是梦见好几年前那个早晨，带着船长和阿昌离开中国的轮船经过叫他们吃尽苦头的不安分的大洋，终于进入红海……

它梦见：

轮船过丕林岛的时候速度逐渐慢下来，催眠似的轻轻摇着，阿昌便堕入甜美酣沉的梦乡。突然间，它清醒过来。醒来以后，它吃惊得不得了，不知为什么周围那样安静，船尾有节律地震颤

着，不东倒西歪了；海水在舱壁外什么地方奔流着，发出均匀的哗哗声；厨房里的暖烘烘的香味儿从通向甲板的门下面钻过来，十分诱人……阿昌欠起身子，看了看空空的饭厅，昏暗中有一抹柔和的光，紫里透着金黄，是一种肉眼几乎分辨不出、然而极其悦目的东西。原来后舷窗打开了，开向有阳光的蔚蓝色的穹苍，开向广漠的空间，而在低矮的天花板上流着曲曲折折的溪水，好像在镜中，只不住地流着，却不流去。于是在阿昌身上也发生了那段时间在它的主人船长身上发生过不止一次的情况：它忽然明白了，世上并非只有一个真理，而是有两个。一个真理是，活在世上而且出海远航十分可怕。另一个呢……阿昌还没想清楚，通向甲板的门突然打开了，它看见了甲板上的扶梯、轮船那发亮的大黑烟囱、夏日清晨的明朗的天空、从扶梯下面的机舱里匆匆走出来的船长——他洗得干干净净，刮了脸，散发着花露水的香气，两撇黄胡子像德国人的那样向上翘着，机警的浅色眼睛炯炯有神，身上穿着雪白的绷得紧紧的制服。阿昌看到这些兴奋得冲了出去，船长顺势一把将它抱起来，亲了它的头一下，然后转过身去，抱着它三步两步登上上层甲板，从那里再往上走，到了舰桥上，就是在中国的大河河口使它那么害怕的地方。

到了舰桥上，船长就把阿昌扔下，进了工作室。阿昌把它那条蓬蓬松松的狐狸尾巴伸长了摆在光滑的地板上，在那里蹲了一会儿。不高的太阳从它身后照着，炽热而明亮。阿拉伯此刻一定很热，它的金色海岸就在右边，还有深褐色的群山，那些尖峰像死星球上的一样，也盖着厚厚的一层黄沙。那一大片有许多沙山的沙漠特别清晰地映入眼帘，看上去似乎可以一跃而过。在高处，在舰桥上，还可以感觉到早晨的气息。清风徐徐吹来，大副精神抖擞地踱着方步，他就是后来经常吹阿昌的鼻子惹它发火的那个人，穿一身白制服，戴一顶白盔形帽，脸上架一副吓人的墨镜，总抬头向高耸入云的前桅尖端望去，那上面有片薄薄

的卷云，很像白色的鸵鸟毛……后来船长在工作室里喊道："阿昌！喝咖啡了！"阿昌立刻跳起来，绕到工作室门口，灵巧地跃过黄铜门坎。小屋里比舰桥上还要好。那儿有一张宽大的固定在壁上的皮沙发，沙发上端挂着一个壁钟样的圆圆的东西，玻璃罩和指针都闪闪发光；地板上有一个涮杯盆，盛着甜牛奶泡面包。阿昌贪馋地吃起来，船长干他自己的事。他把一张大航海图展开，铺在沙发对面窗下的一张高台上，拿一支尺子压住，用红笔重重地划出一条长线。阿昌舔完盆子里的东西，髭须上还沾着牛奶，就跳上了高台，蹲在窗前。窗外是一个水手的宽大水手衫的蓝色翻领，那水手背对窗户站在长好多角的舵轮前。于是船长——原来他很喜欢跟阿昌单独聊天——对阿昌说：

"瞧，伙计，这就是红海。这儿的小岛、礁石多得不得了，咱们得动点脑筋才能过去。我可要把你安安全全带到敖德萨，因为人家已经知道你了。我对一个很任性的小姑娘透露了你的消息，还把你吹了一通，是通过一些聪明人铺在海底的很长很长的电缆告诉她的，你明白吗……阿昌，我这个人总算是非常非常幸运的了，幸运得你都无法想象，所以我非常非常不愿意撞到哪块礁石上，叫我第一次远航就出大丑……"

船长说着忽然严厉地看了阿昌一眼，打了它一耳光，像对待下级似的向它吼道：

"把爪子拿开！不许碰公家的东西！"

阿昌甩了甩头，咆哮了一声，眯起眼睛。这是它头一回吃耳光，心里很不高兴。它又觉得活在世上而且出海远航真是糟透了。它扭过脸去，那双清亮的眼睛也顿时缩小了，失去了光彩。它低声咆哮着，露出一嘴狼牙。然而船长并不理会阿昌的委屈情绪。他点燃一支香烟，回到大沙发上，从凸纹布上衣一侧的口袋里摸出一只金表，用坚硬的指甲打开表盖，望着里面一个十分活跃、忙个不停、边跑边发出响声的发亮的东西，又和气地说开

了。他又对阿昌说，他要带它去敖德萨城伊丽莎白大街，在那条街上船长，第一，有一套住宅；第二，有一个漂亮的妻子；第三，还有一个出色的女儿。他这个人总算是很幸运的了。

“我总算是幸运的，阿昌！”船长说。

“这个小姑娘嘛，阿昌，”船长接着说，“很顽皮，好奇，个性强，有你好受的，尤其是你的尾巴！不过，阿昌，你真不知道她有多可爱啊！我爱她爱得心惊胆战，因为她成了我的整个世界，几乎是整个世界。能这样爱自己的女儿吗？一般来说，能这样强烈地爱一个人吗？难道你们所有的佛比你我还傻？这种对尘世，对一切肉身之爱——从阳光、海浪、空气到女人、孩子，到刺槐的香气，被他们说成什么，你听听！你知道什么是你们中国人发明的‘道’吗？伙计，我是不大懂，其实所有的人都不大懂。就照我能理解的来看，那是什么？有一个数不清多少代以前的女始祖，她生下什么就吞掉什么，吞了又生，生出世上的一切，这就是万物之‘道’，万物都不能违抗它。可是我们每时每刻都在违抗它，每时每刻都想，比方说，不仅叫我们所爱的女人的心顺从我们，而且叫整个世界都顺从我们！活在世上太可怕了，阿昌，”船长说。“很好，但是太可怕，尤其对于我这样的人！我太追求幸福，常常误入歧途。那‘道’究竟是晦暗的，凶恶的，还是相反呢？”

船长沉默片刻又说：

“关键在哪儿？关键就在于：你爱一个人的时候，谁也没办法使你相信，你所爱的人会不爱你。问题就出在这儿，阿昌。可是生活真美妙，天哪，太美妙啦！”

太阳升高了，把轮船晒得烫人，它不知疲倦地切开在热气蒸腾的广漠空间安静下来的红海，颤抖着向前奔去。光明空廓的热带天穹向小屋里望着。时近正午，黄铜门坎在太阳照射下好似在燃烧。玻璃样的海浪在船外不停地缓缓向前滚动，时时闪

出刺目的光芒，射进小屋里来。阿昌蹲在大沙发上听船长说话。船长摸摸阿昌的头，把它推到地板上，说，“不行，伙计，太热了！”这回阿昌倒没有生气，因为它觉得在这个欢乐的正午活在世上太好了。再说……

阿昌的梦到这里又断了。

“阿昌，走！”船长一边把脚从床上放下来一边说。阿昌又惊讶地发现，它不是在红海上航行，而是在敖德萨城内一处顶楼上；外面倒也是正午，但不是欢乐的，而是阴暗的，无聊的，讨厌的。于是它向着吵醒它的船长低声咆哮。船长却不理它，只顾去戴上他的旧制帽，穿上他的旧大衣，然后把两只手往衣袋里一插，拱起肩膀，朝门外走去。阿昌只好从床上跳下来。船长下楼的时候步履艰难，勉勉强强，像是万不得已非下去不可。阿昌倒蹦得挺快，酒精的兴奋作用在它身上还没有完全消失……

两年以来，阿昌天天跟着船长上饭馆。他们在乌烟瘴气、臭味熏天的饭馆里喝酒，吃点小菜，呆望着在他们身旁吃喝的酒鬼们。阿昌躺在船长脚边的地板上。船长坐在那里吸烟，照他在海上养成的习惯把胳膊紧紧趴在桌上，等着他自己规定的该转移到另一家饭馆或者咖啡店的时刻到来。阿昌和船长在这里吃早饭，在那里喝咖啡，在第三处吃午饭，在第四处吃晚饭。船长通常沉默不语。一旦碰见过去的朋友了，他就会聊上整整一天，说生命一点价值也没有，还不停地给自己，给朋友，给阿昌斟酒——阿昌面前的地板上总摆着一只小碗。今天他俩也准备这样过。他们已经跟船长的一位老朋友，是个戴圆筒帽的画家，约好一起吃早饭。这就是说，他们得先去一家臭烘烘的啤酒馆，坐在一帮红脸德国人中间。这些人木头木脑，能干活儿，从早到晚地干，为的自然是吃饱喝足了以后再干，并且繁殖出跟自己一样的人。然后他们就得去一家咖啡店，那里面挤满了希腊人和犹太人。这些人的生活也毫无意义，又非常不安定，时刻都要打听股

市行情。从咖啡店出来他们还得去一家只有形形色色的社会渣滓才光顾的饭馆，在那里坐到深夜……

冬季昼短，跟朋友喝酒聊天，过得就更快。阿昌跟着船长和画家已经去过啤酒馆、咖啡店，现在在饭馆里没完没了坐着喝酒。船长又趴在桌上起劲地对画家说，世上只有一种真理——邪恶的，下贱的真理。“你看看周围的人吧，”他说，“想想咱们每天在啤酒馆、咖啡店、大街上看到的那些人！我的朋友，我走遍了全世界，生活到处都是这个样子！人们好像在生活，但靠的是谎言和乱七八糟的东西。他们心里没有上帝，没有天良，没有合理的生存目的，没有爱，没有友谊，没有诚实，连普通的恻隐之心也没有。生活不过是在肮脏的下等酒馆里度过一个百无聊赖的冬日……”

阿昌躺在桌子下面迷迷糊糊地听着这番话，再也兴奋不起来了。它究竟同意还是不同意船长的话呢？无法肯定。既然无法肯定，事情就不妙。阿昌不知道，不明白船长的话对不对，而我们只在悲哀的时候才说“不知道，不明白”。任何生物在快乐的时候自以为他什么都知道，什么都明白……忽然间，一道阳光划破了这迷雾，有人用指挥棒敲了敲饭馆里那个小舞台上的谱架，一把小提琴奏响了，接着是第二把、第三把……越奏越热情，声音也越来越强。不一会儿，阿昌心里就充满了另一种惆怅，另一种悲哀。一种莫名的欢欣，甘甜的痛苦，不自觉的渴望使它浑身颤抖，它已经分不清自己是在做梦呢，还是醒着。它全身心地投入到音乐中，顺从地跟着音乐到了另一个世界里。于是它又发现自己在那个美妙世界的门口，还是航行在红海上的那艘轮船上的不懂事、轻信人间的小狗……

“当时是怎么回事？”阿昌好像在做梦，又好像在思索。“对了，我还记得，在红海上那个炎热的正午活着真好！”阿昌和船长坐在上层工作室里，后来站在舰桥上……多么光明耀眼，海有多

蓝，天有多青啊！那些伸开两只袖子悬挂在船头的白色、红色、黄色水手衫在青天的背景上显得多么鲜艳啊！后来阿昌跟船长和一些水手在闷热的头等舱饭厅里吃早饭，水手们的脸颊晒成砖红色，眼睛油亮油亮的，额头却很白，流满汗水。屋角有一台电风扇吹着，发出嗡嗡的声音。早饭后阿昌打个盹儿，接下去是午茶，午茶后是中饭，中饭后又到上层工作室前面去坐着（仆役在那里给船长摆了一张帆布圈手椅），极目眺望，观看在五色斑斓、形态各异的层云间呈柔和的青色的晚霞，看那失却了光焰的血红色的太阳怎样触到模糊的水平线，忽然拉长了脸，像一顶主教的金冠……轮船迅速追上去，船边的海水一波一波地向外扩展开，渐渐变得像闪着深紫色的纹革。可是太阳也在赶路（大海仿佛在把它吸进去），它越来越小，终于成了一根长长的烧红的木炭，颤抖着熄灭了。它一熄灭，某种悲哀的阴影就笼罩了整个世界，越晚越上劲的风也更加剧烈地骚动起来。船长坐在那里望着落日的黑焰，他没戴帽子，风吹乱了他的头发。他显得心事重重，傲然而又惆怅，但使人感到他总算是幸运的，不仅这条向前奔驰的轮船听他指挥，连整个世界都由他掌握，因为此刻他心中装着整个世界，也因为那个时候他就已经浑身酒气了……

黑夜降临，可怖而又壮丽。它是漆黑的，使人忐忑不安。风儿乱吹，高高腾起的海浪发出惊天动地的喧声。跟着船长不停地在甲板上乱转的阿昌有时尖声叫着逃离船舷。这时船长就把阿昌抱起来，把脸贴在它那颗砰砰跳动的心上，其实它的心跳得和船长的一样！船长带它到后甲板上去，在黑暗中伫立良久。阿昌在那里看到一幅可怖的奇景：从高大的船尾下端那个发出低沉的轰隆声的螺旋桨底下沙沙地飞出无数根白晃晃的钢针，它们一飞出来就汇入轮船开辟出来的水沫四溅的雪白的航道中，时而有一些浅蓝色的大星星，或者深蓝色的鼓鼓的气团光闪闪地炸裂开来，又神秘地冒着磷青色的烟消失在沸腾的水山中。

风从四方八面吹来，或强劲，或柔和，从黑暗中拍打着阿昌的脸，翻开它胸前的厚厚的毛，使它浑身发冷。阿昌像依偎父母似的依偎着船长，闻到一股冷冷的硫磺气味，是大海翻出了它的肚肠。船尾颤动着，似乎有一种强大而极其自由的力量把它放下去又提起来，阿昌也跟着摇来晃去，紧张地观察这盲目的，黑暗的，但又以百倍活跃的精力在暗中骚动的深渊。有时，一个特别乖戾的巨浪轰鸣着从船尾旁奔腾而过，阴森地照亮了船长的两只手和银色的衣裳……

这天夜里船长把阿昌带到他的舱室里去了。那是一个又大又舒适的房间，电灯在红色的绸灯罩下射出柔和的光，一张写字台稳稳地固定在船长的床边，那上面，在阴处，摆着两张相片。凭灯光可以看清，一张相片照的是个可爱的小女孩，满头鬈发，气鼓鼓的，大模大样的坐在一张大圈手椅里；另一张是一位年轻夫人的大半身相，她肩上扛着一把白花边遮阳伞，戴一顶大花边帽子，穿着华丽的春装，身段苗条，美丽而又神情忧郁，像一位格鲁吉亚公主。由敞开的舷窗外传来黑浪的喧嚣声。船长说：

“阿昌，这个女人不会爱我们！有些女人的心总在受一种可悲的爱欲的煎熬，因为这个缘故她们永远不会爱任何人。就有这种女人，她们没有心肝，虚情假意，总想上舞台，买汽车，参加游艇上的聚餐，念念不忘一个中分头、涂着油腻腻的发蜡的运动员，怎么去指责她们呢？谁能猜透她们的心呢？阿昌，人人都有自己的天性，也许她们正像在漆黑的、闪着甲胄寒光的海浪间自由地游来游去的海生动物一样，是听从了‘道’的最隐秘的旨意吧？”

“唉！”船长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来，一面摇头一面解开白皮靴的带子，并且说，“阿昌，那天我第一次感觉到她已经不完全是我的了，我的那份心情呀！头天晚上她第一次单独去参加游艇俱乐部的舞会，天快亮了才回来，像一朵谢了的玫瑰花，累得脸色

苍白，可是那股兴奋劲儿还没有下去，眼圈黑黑的，眼睛显得更大了，而且离我很远很远！你不知道她有多机灵，想瞒过我！她没事人似的惊讶地问我：'哟，可怜的人，你还没睡？'当时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立刻明白了，闭上了嘴，只瞟了我一眼就不声不响地开始脱衣服。我真想杀了她，可她却干巴巴地平静地说，'帮我解开背后的钮扣'。我就乖乖地走过去解那些衣钩和钮扣，两只手直发抖。一看见她的肉体，她的后颈窝，以及从肩上脱下去掖在紧身里的衬裙，一闻到她的黑发的气味，朝反映着由她的紧身高高捧起的双乳的窗间壁镜里瞧上一眼……"

船长挥了挥手，没有把话说完。

他脱衣上床，熄了灯。阿昌在写字台旁边的一把上等羊皮圈手椅里折腾了一阵，以便舒舒服服地躺下来，这时它看见一道道白色的火舌时明时灭，划破了大海的黑色复棺布；黑暗的天边闪着些不祥的火光，从那边有时有可怕的活跃的海浪奔过来，带着雷鸣声越长越高，甚至高过船舷，向舱室里窥望，好像童话里的蛇精，周身被透明透亮的绿宝石、蓝宝石眼睛照得通明，可是轮船把它推开，在自古就存在的、此刻与人类为敌的所谓海洋这种自然物的沉重易动的机体间平稳地奔驰向前……

夜里船长忽然喊叫起来，声音充满委屈和激愤，把他自己吓醒了。他默默地躺了一会儿，叹了一口气，自嘲地说："嗯！'妇女美貌如同金环带在猪鼻上。'①贤明的所罗门王，你说得太对啦！"

他在黑暗中摸到了烟盒，点燃一支烟，刚吸了两口手就垂下来，他就捏着一支点燃的烟入了梦乡。四周重又悄然，只有海浪闪闪发光，一起一伏，在轮船两侧喧嚣着奔腾向前。南十字星座从乌云后面显露出来……

---

① 《圣经·旧约·箴言》第11章第22节："妇女美貌而无见识，如同金环带在猪鼻上。"

这时候，一声巨响忽然震得阿昌发昏。它吓得跳起来。出了什么事？是不是因为船长酗酒轮船又触礁了，像三年前一样？是不是船长又向他那美丽而忧郁的妻子开了一枪？不，周围不是黑夜，不是大海，也不是伊丽莎白大街上的冬日正午。他们是在灯火辉煌、人声嘈杂、烟雾腾腾的饭馆里，喝醉酒的船长用拳头在桌子上捶了一下，对画家吼道：

"胡说，胡说！你的女人才是戴在猪鼻子上的金环！'我已经用绣花毯子和埃及线织的花纹布铺了我的床。你来，我们可以饱享爱情，因为我丈夫不在家……'① 唉，女人呀！'她的家通向死亡，引向阴间……'② 够了够了，我的朋友。要打烊了，我们走吧！"

一分钟以后，船长、阿昌、画家已经来到幽暗的大街上，风夹着雪花吹打着街灯。船长吻了吻画家，他们各自西东。还没有完全醒过来的阿昌阴郁地跟在摇摇晃晃、但走得很快的船长身后沿人行道一路跑着……又过了一天，是梦还是现实？世上又只有黑暗、寒冷、疲倦……

阿昌的日日夜夜就这样单调地过去了。突然，一天早晨，世界像轮船一样猛地撞到了被疏忽的暗礁上。那是个冬日的清晨，阿昌一觉醒来吃惊地发现，屋里静极了。它连忙跳起身奔到船长床边，只见船长仰着头躺在那里，面孔灰白而凝然，眼皮半睁，一动不动。看到那样的眼皮，阿昌没命地嚎叫起来，仿佛它被街上急驰而过的小汽车撞倒了，并且碾成了两段……

后来各色各样的人，包括扫院工、警察、戴圆筒帽的画家和其他跟船长在饭馆里结识的先生们大声交谈着，不停地进进出出，阿昌却像化石一般……船长有一回说的话多可怕啊！他说：

---

① 参见《圣经·旧约·箴言》第7章第16、18、19节。

② 同上，第7章第27节。

“看守房屋的发颤，从窗户往外看的都昏暗；人怕高处，路上有惊慌，因为人归他永远的家，吊丧的在街上往来；因为瓶子在泉旁损坏，水轮在井口破烂……”[1] 此刻阿昌连惊慌都感觉不到了。它头朝屋角躺在地板上，紧紧闭上双眼，以便不去看这个世界，忘掉这个世界。可是这个世界在它头上发出低沉而遥远的嘈杂声，好像大海在一个越沉越深的人头上喧嚣一般。

阿昌再次清醒过来是在一座波兰天主教教堂门前的台阶上。它垂着头呆呆的，半死不活的蹲在大门口，浑身颤抖着。忽然，教堂的大门敞开了，映入阿昌的眼帘和心田的是一幅美妙的有声图画：半明半暗的哥特式殿堂，红星样的灯火，群集的热带植物，摆在黑色高台上的橡木棺材，黑压压的人群，两位穿重孝服、如大理石雕般美丽的女士（好似一对年龄相差许多的姐妹），在这一切之上是人声，雷声，众教士大声颂扬令人伤心的天使的欢乐，那么庄严伟大，使人心乱如麻，而这一切又为非人间的歌声所掩盖。阿昌在这有声的情景面前既痛苦又兴奋，浑身的毛都竖立起来。这时候，画家眼睛红红的从教堂里走出来，惊讶地站住，弯下身去不安地问阿昌：

“阿昌！ 你怎么啦？”

画家用颤抖的手摸了摸阿昌的头，把身子更低地弯了下去。他俩的饱含泪水的眼睛相对凝视着，流露出无比的爱意。于是阿昌以它的整个身心向全世界无声地喊道：不对，不对！ 世上还有我不知道的真理，是第三个真理！

这天阿昌从墓地回来就住到它的第三位主人家里去了，还是在顶楼上，不过屋里很暖和，有一股雪茄烟味，铺着地毯，摆放着古色古香的家具，墙上挂着大幅大幅的画，还有绸缎……天黑下来，壁炉里装满一大堆烧得通红的东西，阿昌的新主人坐在圈

---

[1] 参见《圣经·旧约·传道书》第 12 章第 3、5、6 节。

手椅里。他回来以后连大衣也不脱，帽子也不摘，就坐在圈手椅里吸烟，眼睛望着他的工作室的暗处。阿昌则躺在壁炉边的地毯上，闭上双眼，把头搁在两只爪子上。

有一个人如今也躺下了，躺在这黑下来的城市郊外一处墓地的围墙里面，在人们叫做墓穴，叫做坟茔的地方。不过那个人不是船长，不是。既然阿吕还爱着船长，感觉得到他的存在，用回忆（那是属神的，没有人能懂得）的眼睛看得见他，那么船长就仍然跟它在一起，在那个无始无终、死神进不去的世界里。那里应该只有一个真理，第三个真理。这第三个真理究竟是什么呢？——最后一位主人知道，阿昌不久也该回到他那里去了。

1916年，瓦西里耶夫村

耶利哥的玫瑰

古代东方人往往在棺内墓中放一朵耶利哥[1]的玫瑰，表示相信生命是永恒的，死者能够复活。

奇怪的是，为什么把一团带刺的枯草叫做玫瑰，而且还是耶利哥的玫瑰。这种干硬的沙漠小灌木，就像我们所谓的风滚草，只有在死海以下的砂石中，荒无人迹的西奈山麓，才能看到。据传说，这名称是那位把可怕的火谷，即犹太旷野一个寸草不生的死亡之谷选为自己的居所的圣徒萨瓦亲自定的。他把这种刺草奉为复活的象征，并且用他所知道的世上最悦耳的比喻来加以形容。

因为这种刺草的确神奇。一个朝圣者采了它，带到离开它的故土几千里以外的地方去；一年年下来它枯干了，发灰了，没有生气了，可是一放进水中，立刻舒展开来，绽出细小的叶片和粉红色的花朵。可怜的人心便感到了快乐和安慰：世上没有死，存在过经历过的东西不会灭亡！只要我的心灵，我的爱，我的记忆活着，就不会有离别和失落。

我也是这样安慰自己，在自己心中重现我曾涉足的那些光辉的古国，重现我生命中那些如日中天的美好日子——当时我身强力壮，前程似锦，携带着注定要伴我终生的女子第一次远游，既是新婚旅行，也是朝拜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圣地。眼前是处

---

[1] 耶利哥是《圣经》译名，今译杰里科，在巴勒斯坦。

在长年寂静和忘怀的伟大安详中的圣乡——加利利地、犹太众山、五城的盐和琉璜火。那是春天，路上处处欢快祥和地开着拉结[1]在世的时候开过的同样的银莲花和罂粟花，大地装点着同样的野百合花，天上也同样是《福音书》的比喻所说的那些无忧无虑的飞鸟在歌唱……

耶利哥的玫瑰。我把我的往昔的根和茎浸入心的活水中，浸入苦恋与柔情的清纯甘露中，于是我珍藏的小草重又令人惊异地吐出嫩芽。推迟了，那不可回避的时刻——这露会干，这心会衰，我的耶利哥的玫瑰也将永远被忘尘掩埋。

① 据《圣经》传说，拉结是亚伯拉罕的孙子雅各之妻。

陈年旧事

很久很久以前，好像过去一千年了，有位在世间默默无闻、从不引人注目的最卑微的伊万·伊万内奇，和我一样在阿尔巴特大街的北极饭店住宿。当时他已经上了年纪，一副气衰力竭的样子。

莫斯科年复一年干着自己的宏大的事业。伊万·伊万内奇也干着某种事业，为了某种目的活在世上。他早晨九点左右出门，下午四点过后返回。他总是悄悄地想着什么心事，然而并无忧伤的迹象；一面想着一面在门厅里从钉子上取下自己的门钥匙，登上二楼，沿着曲轴形的走廊前行。走廊里有各种异味，很难闻；尤其是劣等旅馆用来擦地板的一种东西，散发着令人窒息而又刺鼻的气味。不仅如此，光线也暗得凶险（客房的窗户都朝内院开，房门上端的玻璃又不大透光），在每一处转弯的地方整天点着一盏带反光镜的壁灯。对北极饭店还不习惯的人来到这走廊上都会感到不好受，可是伊万·伊万内奇似乎一点这种不好受的感觉都没有。他毫不在意地沿着这条走廊款步走去。迎面而来的往往是与他同居于此的人：一个刚长出一把胡子、两眼炯炯有神的大学生，他精神抖擞地急步走着，边走边穿他的制服大衣；一个摆出一副无求于人的神气的女速记员，她身材高大，虽然像个白黑人，却很有魅力；一位穿高跟鞋的小老太太，她有一头褐色美发，总是穿得漂漂亮亮，浓妆艳抹，还不停地咯痰，而且没见她人影就先听见她的小狮子狗摇着脖子上的串铃儿沿着走

廊飞快地跑来，向前伸着下颔，凶恶而又呆傻地鼓着两只眼睛……伊万·伊万内奇彬彬有礼地向所有迎面走来的人鞠躬问好，并不希冀回报。他拐一个弯以后便转入一条更长更暗的甬道，壁灯在更远的前方闪着红光。他把钥匙插进自己的门锁里，然后就一个人在客房中待到第二天早晨。

他在自己屋里干些什么？怎样消磨时间？只有上帝知道。他回家以后的生活从外表上一点看不出来，谁都不知道，也不需要知道，包括女仆和茶房，他们只有送茶炊、收拾床铺和糟糕的洗脸池（从那里突然会喷出一股水来，不往脸上喷，也不往手上喷，而是斜着朝一边高高地喷出去）的时候才打破他的自我封闭。我要再说一遍，伊万·伊万内奇的存在绝少为人注意，其方式的单调亦属罕见。冬去春来。有轨马车在阿尔巴特大街上轰隆轰隆地来来去去，不断有人赶往什么地方去会见什么人，出租马车喀嚓喀嚓地驶过，头顶货盘的小贩在叫卖。向晚时分，远远地，在这条大街的一端，可以看到一片辉耀着金色晚霞的天空，从那古老的圆帐形钟楼里便传出悦耳的低沉的钟鸣，压倒市井间的一切嘈杂和喧嚣。可是伊万·伊万内奇对这一切似乎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春夏秋冬任何一个季节对他，对他的生活方式都没有丝毫看得出的影响。然而某一个春日，某公爵到北极饭店来租了一间客房，成了伊万·伊万内奇的近邻。从此在伊万·伊万内奇身上便发生了人们完全料想不到也猜不透的变化。

公爵有什么地方能够打动伊万·伊万内奇呢？当然不是爵位，因为带狮子狗的小老太太也是有爵位的，和他同住这家饭店的时间最长，却没有给他任何一点异样的感觉。是什么使他着迷呢？当然不是财富，也不是外貌——公爵已经彻底败落，人也不修边幅到了极点，个头大得不成比例，下眼皮形成两个肉袋，还总是气喘吁吁的。然而伊万·伊万内奇被打动了，给迷住了；主要的是，他完全脱离了他多年的常轨，把自己的生存变成了某

种无休止的骚动。他忐忑不安地、毫无意义地、丢人现眼地模仿起别人来。

公爵来到饭店，住下了，开始出出进进，约见什么人，张罗什么事——伊万·伊万内奇的记忆中有许许多多人在北极饭店住下以后自然也都是如此，并无二致，而伊万·伊万内奇从未想到要去跟他们结识。但是他对公爵却不知为什么另眼相看。他第二次，或者是第三次遇见公爵的时候不知为什么竟并足向他致敬，报了自己的姓名，还客气地道了半天歉意才请公爵尽量准确地告诉他，现在几点钟了。他用这种巧妙的方法结识了公爵之后，简直是爱上了公爵，并且彻底打乱了自己平素的生活习惯，跟在公爵后面亦步亦趋起来。

比如说，公爵很晚才上床睡觉。他夜里两点左右回饭店（总是坐出租马车）。于是伊万·伊万内奇屋里的灯也亮到夜里两点。他不知为什么要等公爵回房，直到走廊里传来公爵那沉重的脚步声、他喘气的吁吁声。伊万·伊万内奇高高兴兴地等着，几乎是战战兢兢地等着，不时把头伸到房门外去，看公爵是不是过来了，好跟他说几句话。公爵从容地迈着步子，似乎并未看见他，而且总是以极为平淡的语气问一句："您还没睡？"

伊万·伊万内奇心里却乐开了花，不过他倒也没有什么畏葸和低三下四的表现，只回答说：

"没有，公爵，还没有睡。早着呢，才两点半……您出去玩了？挺开心？"

"嗯，"公爵喘着气，钥匙对不准锁孔，"遇见一个老熟人，到酒馆里去聊了一阵……晚安……"

谈话到此结束，公爵就是这样冷淡而又客气地中止他和伊万·伊万内奇的夜间谈话的。可是伊万·伊万内奇已经觉得满足了。他踮着脚尖走回屋里，照老习惯做他睡前做的那几件事，向着屋子的一角在胸前画十字并颔首致敬，不声不响地钻进隔墙

后一张床上的被子里立刻睡去，心里感觉十分幸福，对公爵一无所图，只不过第二天早上要对茶房说这样一句极无恶意的谎话：

“我昨天又坐到半夜……又跟公爵谈到鸡叫第三遍……”

公爵一到晚上总是把他那双穿走了样的大皮靴放在门外，并且把他的极为肥大的银灰色长裤挂出来。伊万·伊万内奇也开始把自己那双皱皱巴巴的皮靴放在门外(以前是逢十二教堂大节他才让人刷鞋)，并且也把有些钮扣已经脱落的长裤挂出来(以前他从来不挂出来，即使在圣诞节前夜，复活节前夜也不挂出来)。

公爵早上醒得早，咳嗽得厉害，起来就点上一支粗大的卷烟，还打开门向走廊里大声喊："茶房！要茶！"然后穿着睡衣、趿着拖鞋上厕所去，一去就是好半天。伊万·伊万内奇也跟着学，他也大声向走廊里喊叫要茶炊，并且赤脚穿上一双套鞋、在很旧的内衣外面披上一件夹大衣就跑去上厕所，而以前他都是晚上去。

有一天，公爵说他非常爱看马戏，常常去看。伊万·伊万内奇于是也决定去看马戏，虽然他从来没有这个爱好，大约有四十多年不进马戏场了。一天，他终于去了，晚上欣喜万分地对公爵说，他真开心极了……

哦，春天呀，春天！这些荒唐事大约都是春天引发出来的吧？

每年的春天似乎都意味着某种旧事物的结束、某种新事物的开始。在那个遥远的莫斯科的春天，这种错觉尤其甘美，强烈——因为那时我还年轻，也因为我的大学时代刚刚结束；至于许许多多别的人呢，只因为那年春天是少有的美妙。每年的春天都像节日一样，而那年春天节日的气氛格外浓重。

莫斯科刚刚经历了一个复杂的、令人疲惫的冬季。接着是四旬大斋、复活节，然后就又像是做完了一件事似的，有一种如

释重负之感,静候着某种实实在在的东西降临。许多莫斯科人已经在改变或者准备改变自己的生活,仿佛是从头开始,与以往不同,要生活得更合理,更正确,更年轻。大家忙着收拾屋子、订做夏装、上街购物,而买东西(即使是买鞋油)总使人快活! 一句话,许多人在准备离开莫斯科城到别墅、到高加索、到克里木、到国外去休假,统称消夏。夏天总使人觉得一定是幸福而长久的。

那时列昂季耶夫巷米尔—梅里利兹公司卖出了多少令人赏心悦目的箱子和发出清脆响声的新崭崭的篮笼啊! 又有多少人在巴济尔和特奥多尔理发馆刮过脸啊! 日复一日都是阳光普照,使人兴奋。日复一日给人带来的是新的气息、新扫净的街道、一个个教堂圆顶在耀眼的天幕上闪着的新光彩、新的受难林荫道、新的彼得大街、坐着讲究的轻便马车沿铁匠桥街飞驰而过的爱俏的男女身上的新时装、乘“气胎马车”飞快地赶路的一位名演员头上的新银灰色便帽。大家都在结束以往的一段不是自己想要的生活,这几乎对整个莫斯科都意味着新的、一定是幸福的生活即将开始,对我尤其如此。当时我的这种感觉确乎比别人更甚。我告别北极饭店,告别我作为一个大学生在那里经历过的一切的日子越来越近;从早到晚我忙这忙那,在莫斯科城里东跑西跑,处理种种使人快乐的操心事。而饭店里我的那位邻居,我们同时代人当中最卑微的一个,在干什么呢? 也和我们大家差不多。在他身上终于发生了在我们大家身上都发生了的同样的事。

四月过去了,五月也过去了,有轨马车叮叮当当行驶着,人们不停地匆匆来去,出租轻便马车喀嚓喀嚓的响,头顶货盘的小贩凄凄地柔声叫卖(其实卖的不过是龙须菜罢了),斯卡奇科夫糖果店散发出一股温暖的甜香,布拉格饭店门口摆着一桶一桶的桂皮,体面的先生们已经在里面吃酸奶油浇新土豆了。白昼在不知不觉间到了尽头,金色的晚霞辉耀在西边天上,低沉的钟

声从圆帐形的钟楼里传出来，悦耳地回荡在幸福的、熙熙攘攘的大街上空……春天的城市一天天过着它那规模宏大的多姿多彩的生活，而我是这生活的最幸福的参与者之一，分享着它的种种气味、声音，和大家一样忙乱，与人会见，处理杂务，购物，要车，跟朋友一起去特朗布莱咖啡店，在布拉格饭店要波特文尼亚汤，就着鲜黄瓜喝一小杯冷伏特加酒……那么伊万·伊万内奇呢？他也出门，也到什么地方去了，干些自己的事，小事，极小的事，但却因此有了在我们当中生存下去的权利，也就是继续在北极饭店对面的小菜馆吃三十戈比一顿的饭，继续住在北极饭店的客房里。他不知在什么地方做什么事，才挣到这份微薄的权利，跟我们总希望过一种新的生活、穿一套新的衣服、戴一顶新的帽子、做一种新的发式、在某方面向某人看齐、结识新的人、交新的朋友等等似乎全然无关。不料来了这位公爵。

他究竟什么地方使伊万·伊万内奇着迷，震动？其实重要的不是对什么着迷，而是渴望被迷住。公爵除了有上面说过的那些特点以外，是个还有些残余的大气派的人，曾经人世很深，也就是说，体面地生活过。于是可怜的伊万·伊万内奇也想开始过一种新的，有些气派甚至有些乐事的、像春天一样的生活。嘿，迟一点上床睡觉，把长裤挂出来给人刷净，洗脸之前先上厕所，这难道不好吗？去剪剪头发，修修胡子，买一顶使人显得年轻的灰帽子，拿着由一位漂亮的售货小姐亲手精致地包扎好的随便什么玩意儿回来难道不使人年轻吗？伊万·伊万内奇正是这样逐渐地，越来越深地迷上了这一切，不过他是按自己的方式做的，也就是在主客观情况允许的范围内做了别人也做的事：结识了新朋友，而且在别人后面亦步亦趋起来，老实说，并不比别人过分！他也有了春天给予人的希望，生活中也多了一点放任，一点气派。他修短了胡子，傍晚回北极饭店的时候手里也拿着一小包一小包买来的东西。不仅如此，他甚至买了一顶灰色帽子，

以及上路要用的东西(比如布满闪闪发光的白铁钉的价值一卢布七十五戈比的小箱子),想着夏天一定要去圣三一修道院或者新耶路撒冷……

伊万·伊万内奇的这个想法是否实现了,总之,他追求新生活的冲动究竟有什么结果,我不得而知。我想,他的冲动像我们大部分的冲动一样,结果不怎么样;不过,我再说一遍,我也不能肯定。我不能肯定的原因是,在不久后的一天,我们,即公爵、伊万·伊万内奇和我,就分手了,不是分别一个夏天,也不是一年两年,而是永远。不多不少,正是永远,就是说直到世界逝去不再相见。这显然是个很奇怪的念头,此刻对于我简直是可怕的。想想看:永远!其实,我们所有的人都只在有限的一段时间里一起活在世上,一起体验人间的欢乐和痛苦,看到同一片天空,有着最终是一样的爱和憎,而且人人都注定要服同样的死刑——从地球上消失。因此,当命运让我们分手,每次都完全有可能把十分钟的分手变成永久的分手的时候,我们本该有一种互相极为依恋、极感亲密的情愫,甚至要害怕和痛苦得号哭。然而,大家都知道,我们一般都离这种情愫有十万八千里之遥;即使与最亲密的人分手,我们往往也满不在乎。公爵、伊万·伊万内奇和我当然也就这样分手了。一天,向晚时分,人家给公爵找了一辆马车,把他送往斯摩棱斯克车站——马车是劣等的,只要六十戈比。我呢,租的是由一匹跑得挺快的灰色母马拉的车,去库尔斯克车站,花了一个半卢布。我们彼此甚至没有道别就分手了。只有伊万·伊万内奇留在那阴暗的走廊和他那房门上端的玻璃不透光的斗室中。我和公爵给所有的人塞过小费,坐上马车就各自东西了。公爵态度相当冷漠,我却精神抖擞,穿一身新,下意识地期待着在火车上,旅途中,会有什么奇遇……当日的情景仍历历在目:我朝克里姆林宫方向去了,克里姆林宫正沐浴在夕照中;我穿行其间,经过那儿座大教堂——哦,它们有多美啊,我

的上帝！接着我走上有各种化学品气味的以利亚大街，天已经黑下来；接着是圣母堂大街，教堂的钟声齐鸣，为幸福地结束了的忙碌的一天祝福。我坐在车上不单是为自己和整个世界高兴，而是一心一意沉浸在生存的欢乐之中，以至于还在阿尔巴特广场上的时候，一瞬间我竟忘记了北极饭店，忘记了公爵，忘记了伊万·伊万内奇，哪里想得到他们会永远留在我对往昔的既甜蜜又痛苦的梦中，这梦又将成为我的精神生活，直到我入土，而总有一天我会徒然呼唤他们：

"亲爱的公爵，亲爱的伊万·伊万内奇，你们的遗骨今安在？我们共同的那些愚蠢的希望和欢乐，我们那个远远逝去的莫斯科的春天又在何处呢？"

1922年　安布瓦斯[法国]

不相识的朋友

在这张印着大西洋海岸的哀愁而又伟丽的月夜景色的明信片上，我急于表达我对您的热诚的谢意，因为我得到一本您新近出版的书。这海岸，我的第二故乡，是爱尔兰。您看，您未曾谋面的朋友当中的一个从这么遥远的地方向您致敬。祝您幸福，愿上帝保佑您。

10 月 7 日

又是一张印着爱尔兰风光的明信片，命运永远地把我抛在了这个国家。

昨天我冒着暴雨（我们这里经常下雨）进城办事，偶然买到一本您的书。在返回别墅（我身体不好，因此我家长年住在别墅）的路上，我一直不停地读着。因为下雨，云层厚，光线很暗，一处处庭院中的花草却特别鲜亮，空空荡荡的有轨电车开得很快，不断迸出青紫色的电火。我读着读着，不知为什么幸福得难过极了。

别了，再一次感谢您。我还想对您说点什么，不过究意是什么呢？我不知道，也不会判断。

10 月 8 日

我忍不住又给您写信了。想来像这样的信您一定收到得太多太多，不过这些信正是您为之创作的那些人类灵魂的反应啊！

那么我又何必沉默呢？是您通过出版书（给世人，同时也是给我）主动和我交往的啊……

今天整天在下雨，雨点洒在我家庭院中绿得不自然的草木上，我屋里也很阴暗，壁炉一早就生了火。我有许多话要对您说，而您比别人清楚，倾吐衷肠有多难，几乎是不可能的。我仍然感受着得自于您的一种莫名的，理不出头绪但又非常美好的东西。请您告诉我，这种东西，这种感觉，究竟是什么？一般说来，人们受到艺术感染的时候究竟体验到什么？是人的才能、力量使他们神魂颠倒？是人们身上始终存在着的对个人幸福的向往在某种对感觉起作用的东西（如音乐、诗歌、某种形象的回忆、某种气味）的影响下特别活跃起来？还是像您这样为数不多的人向我们揭示，让我们想到世间必竟还存在着的人类心灵的超凡的美给予我们的快感呢？有时我读一篇东西，甚至是很糟糕的东西的时候，忽然会说：天哪，多美啊！这说明什么呢？也许说明，生活毕竟是美好的！

再见吧，不久我会再给您写信。我想，这并没有什么失礼之处，给作家写信是很平常的事。何况您也可以不看我的信……当然，这会使我非常伤心。

10月10日

原谅我再说几句也许是不得体的话，我不能不说：我不年轻了，有一个十五岁的女儿，她已经长成一位娉婷少女，而我当年很有几分姿色，至今变化不大……我总不希望您想象中的我与我的真实面貌不相符合。

夜又及

您的才华像伤感而又崇高的音乐一样感染了我，使我激动，我非和您分享不可，所以才给您写了信。为什么一定要分享呢？

我不知道，您也不知道，不过我们都很清楚，这种人类心灵的要求是无法杜绝的，没有这种要求就没有生活，这中间包含着一个伟大的奥秘。其实您写作也只是受了这种要求的驱使，而且更甚于此——您是全身心地听从这种要求的驱使。

我一向读书很多，而且大量写日记，像一切对生活感到不满足的人一样。现在我仍然读得很多，也读过您的作品，但还少，只是久闻先生大名。现在看到您新近出版的这本书……多奇怪啊！某个人的手在某个地方写出一部作品，某个人的心灵以极不明显的暗示吐露了自己的内心生活的极小一部分(文字，即使像您这样一位作家的文字，又能吐露多少呢?)，而空间、时间、种种命运和地位之间的差异竟然一下子消失了，您的思想感情变成了我的，我们共同的。世间实在只有一个独一无二的灵魂。在我作了上面这一段解释之后，我要给您写信倾吐衷肠、交流思想感情、诉诉苦的冲动难道还不可理解吗？难道您写作品和我给您写信不是一回事吗？您不也是在对某个人述说，把自己写出的文字寄送出去给某个未知的人吗？您也在诉苦，多半只是诉苦，因为诉苦，换句话说，祈求同情，最是与人难分的。歌曲、祈祷文、诗、爱情的表白当中包含着多少怨诉啊！

也许您会给我回信，哪怕是几个字？请回信！

10 月 11 日

我又在夜里给您写信了。我已经准备就寝，可是一种要倾吐衷肠的莫名其妙的愿望折磨着我，而这衷肠很容易被人骂作幼稚可笑，吐露出来的又往往与感觉到的大相径庭。我想说的话其实很少，不过是：我很伤感，自怜，同时又因为有所伤感，有可自怜的而觉得自己毕竟是个幸福的人。使我伤感的是，我身处异国，在欧洲最西部的海岸上一座城市郊区的别墅里，四周是漆黑的秋夜和由直抵美洲的海洋上升起的雾气。使我伤感的

是，我不仅在这间舒适、漂亮的屋子里是孤独的，在整个世界上也是孤独的。尤其使我伤感的是，我臆造出来并且对之已经有所期待的您，离我那么远，那么不可知，无论我怎么说，于我自然十分陌生，却又十分真实……

其实世间的一切都是美好的，连这个灯罩，电灯射出的金黄色光芒，我那已经揭开的床上放着的闪光的内衣，我的睡袍，我的穿着便鞋的脚，以及宽大的袖子里的细瘦的胳膊也无不如此。对这一切我都有一种无限惋惜的情绪：这一切是为了什么呢？一切都在过去，一切都将过去，一切都是枉然，正如成了我的生活的无休止的期待……

恳求您给我写信。当然，只需三言两语，好叫我知道您听到了我的心声。请原谅我再三打搅。

10 月 13 日

唉，总不见您来信。从我初次给您写信到现在，已经过了十五天……

也许是您的出版商还没有把我的信转寄给您吧？也许您有急事要办，有应酬？这很使人难过，但是这样想总比以为您根本不屑于理会我的请求好些。想到后者，太使人难堪和痛苦了。您会说，我没有任何权利要求您关注我，当然也就谈不上什么难堪和痛苦了。不过我真的没有这个权利吗？既然我对您怀有某种感情，也许就有了这个权利吧？打个比方说，难道有哪个罗密欧会不要求回报，即使没有任何理由；或者哪个奥赛罗是根据他的权利去嫉妒的？罗密欧和奥赛罗都会说：既然我爱，怎么可以不被爱，怎么可以背叛我？这不止是要别人爱我，而是有复杂得多、大得多的原因的。我一旦爱上什么东西或者什么人，这就成了我的事，存在于我的心中了……话又说回来，我真不知道怎么才能向您解释清楚，只知道，人们一向是这样看的……

无论怎样吧，我一直没有得到您的回音，于是又给您写信了。我无意中想到，您和我有相近之处——也许又是我胡思乱想？我相信了自己的胡思乱想，一个劲儿地给您写起信来，而且心里明白，给您写得越多，越是非写不可，因为在这个过程中我和您之间的某种联系也会逐渐加强。我并不去想像您的面貌，我眼前甚至不存在一个有血有肉的人。那么我究竟在给谁写信？给自己写吗？反正都一样。我也就是您啊。

10月21日

今天天气真好，我心情舒畅，窗户都开着，太阳和暖融融的空气使人想到春天。这个地方很奇怪！夏天多雨而阴冷，秋冬却多雨而暖和，有时天气好得叫人弄不清现在是冬天还是意大利式的春天。啊，意大利，意大利，还有我的十八年生命，我的希望，我的快乐的轻信，我在即将跨进生活的门坎时对未来的期待！那时生活还在前头，在充满阳光的雾霭中，犹如维苏威火山周围的群山、深谷、开满鲜花的园林！请原谅，我知道这些都太不新鲜了，那又与我何干呢。

10月22日

您不给我写信的原因也许是我对于您实在太抽象了？那么我再告诉您一些我的生活细节吧。我结婚已经十六年，丈夫是法国人。那是一个冬日，我和他在法国的里维埃拉相识，后来在罗马结婚，又在意大利度蜜月，之后就到这里来定居了。我有三个孩子，一个男孩、两个女孩。我爱他们吗？是的，但总还是不如那些把自己的生活局限在家庭和孩子身上的母亲。孩子们小的时候，我不停地照料他们，跟他们一起玩，一起做功课。现在他们不需要我了。我就有许多空闲时间用来读书。亲人们与我天各一方，共同关心的事很少，以至于连信也很少写。由于我丈

夫所处的地位，我常有应酬活动或接待来访的客人，或去拜访别人，出席晚会和酒宴。但是男女朋友我都没有。我和此地的太太们不一样，而我又不相信男女之间能够保持友谊……

我的情况已经说得够多的了。如果您回信，请讲一点您的情况。您是怎样一个人？固定住址在哪里？喜欢莎士比亚，席勒，歌德，但丁，巴尔扎克，还是福楼拜？喜欢音乐吗？什么样的音乐？结婚了吗？您是被一种已经使你厌烦的关系捆住了呢，还是有一位正处在温柔美丽的岁月中的未婚妻，一切都新鲜、欢快，没有回忆——那种只能使人苦恼、使人误以为幸福曾经降临而只不过没有被理解和抓住的回忆呢？

夜又及

总不见您回信，真叫人受不了！我有时甚至诅咒我决定给您写信的那个日子和那个时辰……

尤其糟糕的是，这事情不知如何了结。我一再对自己说，不会有回信来，没必要期待了，可我仍在期待，因为，谁能担保真的不会有回信来呢？唉，如果我能确定您不会回信就好了！这样我也会觉得幸福。不过还是有一线希望好些。我希望着，我期待着！

11月1日

没有信来，我的痛苦依旧……

不过只有早晨最苦——我以不自然的平静和慢条斯理的姿态，用由于内心隐藏着激动的情绪而发凉的双手穿上衣服，走出卧室去喝咖啡，给女儿上钢琴课；她挺直身子，十分优美地挺直了身子坐在钢琴前面，令人感动地用心弹着，只有十五岁的女孩子才做得到。中午邮件终于送来了，我连忙跑出去，可是什么也没发现。我几乎安下心来，直到第二天早晨……

今天天气又非常好。太阳低低地照着，明亮而和煦。花园里有许多落了叶的黑黑的树木，开着秋天的花。透过园中的树枝可以看到山谷里有一种精致的，蔚蓝色的，美得不寻常的景象。心里充满对什么人的感激之情。为了什么呢？不为什么……真的不为什么吗，既然有这种使心灵感动的感激之情存在？

我也感激您，因为您给了我臆造您的可能。您永远不会认识我，永远不会遇见我，而这中间也包含着许多凄恻的美。也许您不来信，没给我写过一个字，我眼前根本不存在活生生的您——是好事。如果我认识您，如果我哪怕收到过一封您的来信，我向您诉说的方式，您给我的感觉，还能跟现在一样吗？您一定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一定要差一些，我给您写信也不会像现在这样无拘无束了……

天凉下来了，我还没有关上窗户，一直在眺望花园那边的低谷和小山上的蓝色雾霭。这种蓝色美得使人苦恼，苦于总觉得非为它做点什么事不可。做什么呢？我不知道。我们什么也不知道！

11月3日

这很像日记，但毕竟不是日记，因为现在我有一个读者，虽然是假想的读者……

是什么驱使我给您写信呢？是一种讲述的愿望，还是倾吐衷肠（哪怕是以曲折的方式）的愿望？当然是后者。作家，甚至最负盛名的作家，十之八九都不过是在讲述而已，就是说，他们实质上与配得上称为艺术的东西毫无共同之处。那么什么是艺术呢？诗词、音乐、人的心灵唱出的歌……哦，但愿我身后能留下哪怕几行文字，说明我也曾有过生活、爱情、欢乐，我也曾有过青春、春天、意大利……在大西洋海岸有一个遥远的国度，我在这里生活着，爱着，但仍然期待着什么……在这个大洋中有一些

贫瘠的荒岛，上面有一些与人类世界格格不入的蛮人过着贫穷的不开化的生活，他们的起源，暗昧的语言，以及生存的目的无人知晓，也永远不会有人知晓……

我仍在期待，期待有回信来。现在这已经成了一个摆脱不掉的念头，一种心病。

11月5日

真奇怪啊！回信当然是没有，没有，没有。可是，您想想看，因为我从未见过也不可能见到的人没有来信，没有回答我向远方，向我的幻想发出的呼声，我竟然有一种可怕的孤独感，可怕的空虚感。空虚，空虚！

又是雨，雾，平常的一天。这倒很好，平常，也就是应该如此。这使我安心。

再见，愿上帝饶恕您如此冷酷。对，这毕竟是冷酷的。

11月7日

因为有雾，又下雨，才下午三点钟天就黑了。

下午五点钟有客人来我家喝茶。

他们乘小汽车冒雨从阴暗的城里来。雨天湿得发黑的柏油路，湿得发黑的屋顶，以及那黑色花岗岩的大教堂——它的尖顶直刺向夹着雨丝的黑暗的天空，使得整个城市显得更加阴暗……

我已经穿好衣服，仿佛在等着上台。我在等着那一刻到来，届时我要说在那种场合该说的话，要表现得殷勤，活跃，周到，只是脸色有点苍白，而这很容易归因于可怕的天气。装扮好的我似乎年轻了，我觉得自己像女儿的姐姐，并且随时都有可能失声痛哭。我毕竟体验到了一种类似恋爱的奇异感觉。爱谁呢？又是由什么引起的呢。

别了，我不再期待了——这是我的真心话。

11 月 8 日

别了，我的未曾谋面的朋友。在结束我这些得不到回音的书信的时候，我要像开始写它们的时候一样对您表示感谢。感谢您没有回信，否则情况会更糟。您能对我说什么呢？我们又怎能毫不尴尬地中止通信呢？除了我说过的这些话以外，我还有什么可对您说的呢？我再没有什么可说的了，我的话说完了。事实上，谈任何一种人生都可以只用几句话。是的，只用几句话。

怀着我似乎失去了什么人的奇异感觉，我重又一个人面对着我的家，面对着附近这片雾气腾腾的海洋，面对着平常的秋日和冬日。我又回过头来写日记，我奇怪地需要它，正如我奇怪地需要您的作品一样，这只有上帝知道。

前几天我梦见过您。您是那么怪诞，沉默，坐在黝暗的房间里的一角，让人看不见。不过我还是看见了您。即便在梦中我也感觉到：怎么可以梦见生活中从未见过的人呢？不是只有上帝才能从无变有吗？于是我毛骨悚然，在恐惧中醒来，心情十分沉重。

十五年，二十年后，无论我还是您大概都不在世上了。到另一个世界再相会吧！谁能断定它不存在呢？我们连自己的梦，自己的想象塑造的东西都不理解。这想象，更确切地说，我们称之为我们的想象，我们的臆造，我们的幻想的东西，是我们的吗？我们追求这个或者那个心灵，如同我追求您的心灵，是遵从了我们自己的意志吗？

别了。或者还是说，再见吧！

11 月 10 日

1923 年阿尔卑斯山海滨

盲 人

无论在阳光灿烂的日子还是大风天，如果你走到防波堤上，总是可以看见远方阿尔卑斯山的雪峰；它们是银白色的，可怖的。然而，在风平浪静的日子，这座白色小城的滨海大道上却是暖融融的，阳光耀眼，着春装的人们在这里漫步，或者坐在棕榈树下的长椅上，眯起眼睛从宽边草帽檐下望着深蓝色的大海，以及穿一身航海服矗立在万里无云的晴空下的英王的白色雕像。

一个盲人独自坐着，背对着海湾。他看不见太阳，只能感觉到太阳晒着他的脊背。他没戴帽子，头发灰白，很有老者的风范。他的坐姿是紧张而一动不动的，同所有的盲人一样，犹如一尊埃及人像：上身挺得笔直，两个膝头并作一处，一顶翻过来的帽子和一双晒黑了的大手搁在膝上，那雕塑般的面孔微微仰起并且稍稍转向一侧，——不停地用敏锐的听觉警惕地捕捉在这里漫步的人的话语声和沙沙的脚步声。他有些像吟唱似地反复低声说着，凄婉而又谦卑地叫我们想到我们应该做有慈悲心肠的善人。当我终于止步，在他视而不见的眼前拿出几个生丁放进他的帽子里的时候，他仍旧那样视而不见地望着空中，没有改变姿势，也没有改变表情，在一瞬间中断了他那吟唱似的有节律的机械反复的话语，只简单而发自内心地说：

“Merci, merci, mon bon frère!”①

---

① 法语：“多谢，多谢，我的好兄弟！”

"Mon bon frère……"对，对，我们都是兄弟。然而只有死亡，或者巨大的悲痛，巨大的不幸，才能除去我们在人世间的种种头衔，把我们引出寻常生活的圈子，以真实而无法反驳的说服力，使我们想到这一点。他说"mon bon frère"这几个字的时候是多么深信不疑啊！他不害怕，也不可能害怕错把并非普通一路人，而是国王，或者共和国总统，或者名人，或者亿万富翁称做了兄弟。甚至完完全全不是因为他不害怕这个，自信人们看到他眼睛就会谅解他所做的一切。不，原因根本不在这里。只不过他此刻已从众生中升华罢了。上帝的手触到了他以后，仿佛剥去了他的名分、时间、空间。此刻他只是一个人，对他说来一切人都是兄弟……

再者，他说"好"兄弟也是对的，因为我们大家性本善良。我走着，呼吸着，看到，感觉到，——我负载着生命，负载着生命的充实和快乐。这是什么意思呢？意思是我领会着，接受着我周围使我觉得可爱、愉悦、亲近的一切，唤起我心中的爱的一切。因此，生命无疑就是爱，就是善；而减少爱，减少善就是减少生命，也就是死亡。这个盲人在我走过他身边的时候向我召唤道："也看我一眼吧，也感觉一回对我的爱吧。在这个阳光明媚的早晨，世上的一切于你都是亲近的，那么我于你也是亲近的。既然我于你是亲近的，你就不可能对我的孤独和我的无奈无动于衷，因为我的肉身，同全世界的肉身一样，与你的本是一物；因为你感觉到生命就是感觉到爱，而任何痛苦都是破坏了我们共同的生之快乐的我们共同的痛苦；你感觉到生命，也就是感觉到我们彼此的存在，乃至一切物质的存在！"

请勿力求在凡尘中，在尘世的嫉妒、仇恨、恶的竞争中去实现平等。

那里不可能有平等，从来不曾有过，将来也不会有。

1924年5月25日

苍 蝇

普罗科菲躺在高板床下面的铺板上已经两年有余，他的双腿因截肢而萎缩了。

村庄坐落在河谷的斜坡上，地势低洼。这一带很荒凉，是被上帝遗忘了的地方。正值农忙季节。附近的田地上堆起一个个麦垛，远望像沙漠一样赤裸，焦黄。村里只留下老人和小孩。公鸡喔喔啼着，使人瞌睡。一头小牛犊像有苦说不出的哑巴似的在牧场上让人腻烦地哞哞叫唤。几只狗在仓房的阴影里打盹儿，不时赶开它们耳朵上的苍蝇。一间间闷热的农舍门坎上有些小鸡吱吱叫着啄食。太阳昏昏地烤着大地，从东边，也就是坡地那边，有一片沉默的云渐渐大起来，颜色发青，但一时还看不出会有什么结果。

普罗科菲一天天就在这静寂和无聊中躺着。去年这个时节我到他那里去过，今年春天还去过，现在又顺路去看他。一切依旧，屋里半明半暗，闷热；桌子上有面包，用一件破破烂烂的粗呢外衣盖着；在这件呢外衣上、窗玻璃上，以及四面墙上爬着无数的——简直就是黑压压一片——苍蝇，而他头靠炉灶的一侧躺在铺板上，齐腰盖着色彩斑驳的旧马衣，嘴里叼着烟斗，面带微笑。他一口一口吸着，面带微笑。马披下面是他的一双不会动弹的腿，瘦得极不自然，虽然穿着条纹布的长裤，仍然叫人看着很不舒服，很胆寒，以致当他掀开马披给我看的时候，我赶紧移开我的视线。可是他还打趣说：

"您看看,成什么了! 这不是腿,倒像小木杆! 拿去织花边没问题!"

我在铺板旁边一只底朝天的木桶上坐着卷烟,心里想:过半小时我走了以后,他又得一个人待在这屋子里,又得这么躺着,望着对面的墙壁,以及悬在他头上的高板床的一块块发黑的木板。一想到这种生存方式,我就觉得毛骨悚然,可他躺在那里跟没事人一样;不仅如此,他的自我感觉看上去好极了。这是怎么回事? 是出了名的俄罗斯式的忍耐精神吗? 是东方式的对命运的屈从吗? 是神圣崇高的境界吗? 不,都不是。他的脸是一张普通的中年农民的脸,上面没有丝毫神圣崇高的痕迹,只有一双眼睛明亮而又生气勃勃得使人震惊。他微笑着说:

"您相信吗,人家为了给我整理床铺把我抬到坐柜上去的时候,瞧着这两条腿我自己都觉得希奇,小得跟孩子的一样。尤其甩来甩去就像是别人的……"

我连想到这两条腿都受不了。他呢,一面吸烟一面赶苍蝇,把掉在额上的长发甩开,而且还拿这头发打趣说:

"瞧我这头发长的! 都能当主教了!"

为了换个话题,我说:

"普罗科菲,你们这儿的苍蝇也太多了!"

他活泼地接过去说:

"苍蝇吗? 可了不得! 从早到晚我一个劲儿地碾,碾死千千万万了。我只要往墙上啐一口痰,马上会有一群苍蝇围上来,我就碾它们。用棍子。棍子就在我身边。"

他伸出右手在床上摸了一下,给我看一根涂了焦油似的棍子,原来棍子上和墙上都是粘粘糊糊的苍蝇肉酱。

"管它呢,"他又说,"没有苍蝇我又能干什么? 这我倒整天有事儿干。"

"你还干什么呢?"

“还下什么？不下什么了。躺着抽烟，想事儿。”

“想什么？”

“嘿，还不都是乱七八糟的事儿、随便想。如今我不大想家务事儿了。他们从地里回来都要跟我说，我也不大在意。我们冻不着饿不着，这您知道，所以就不想了。我多半想从前的事儿，那时候我还健康、年轻。”

“唉，普罗科菲，”我忍不住说，“你遭遇这样的事也真够可怕的！”

他平静地直视着我，叼着烟袋平静地说：

“这不过是一种看法，老爷。因为您身体健康，所以有这种感觉。要是您得了病，就算不比我重，您又能怎么样？还不是只好躺着。健康的人，当然啦，总想多多地享受，大大地发财，在人前炫耀炫耀。等他一躺下来，看见苍蝇也高兴。您总琢磨着怎么才能写出更好的文章来，我总琢磨着怎么才能碾死更多的苍蝇。还不都一样，让人心满意足罢了。死也一样。要是死真的那么可怕，就没人去死了，上帝也不会让人受那么大的罪了。嘿，都不过是一种看法……”

半小时以后，我怀着对周围的一切都不必认真对待的奇异的愚钝感向他道别，走出那间农舍，跨上马。也许真的一切都很好，感谢上帝，让最普通的人都能心满意足，高高兴兴？比如当你把一只脚放在马镫上一踩，翻身上马，立刻感觉到座下是一匹年轻强壮的马的光滑的皮肤和活泼的动作，你心里有多愉快啊！我动了动缰绳，让马大步沿牧场走去。村里变得更加安静了，连公鸡也不再啼叫，那头小牛犊合上粗大的白睫毛躺在那里打盹儿。我骑马经过一间间农舍，一扇扇被夕阳照得耀眼的玻璃窗，绕到最后一间农舍的后面，沿着村道登上一个漫坡，进入草地……迎面吹来干燥而温馨的微风，前面是一望无际的平原，七月的田亩直伸展到远方地平线上，像一片黄沙，在隐约可辨的

远方渐渐变成一种美丽诱人的青灰色的东西……

普罗科菲依旧躺在那里，他有他的快乐。我起身告辞的时候（这一别也许又是一年），他随随便便、高高兴兴地握了握我的手，而且完全不似从前。从前他只伸出他的关节突出、一点不柔软的手指指尖，并且怀着粗人的畏怯心理；这回他却是用整只大手愉快而友好地用力握了，而主要的是，彼此完全平等。似乎正是这一点给了我极大的震撼，使我特别深切地感觉到他的肉体和精神都有了根本的改变，是这些漫长的岁月改变了他——他独自躺在高板床下想他的心事，同时不停地以碾苍蝇为乐，这乐趣已经逐渐变成行猎的癖好，几乎升华为人生目的：上帝保佑，明天我醒来再接着干。奇怪的工作，奇怪的念头！他碾死一群一群的苍蝇，在深心里暗自平静地创造着一种可怕的，同时也是快乐的智力游戏……究竟是智力游戏、还是大彻大悟者的装疯卖傻呢？是虚心的人有福了，还是绝望产生了无所谓的心态呢？

我一点也不明白，望着远方继续前行。

1924年6月9日

树皮鞋

遮天蔽日的暴风雪肆虐了四天了。白雪掩盖下的冰冷的庄屋里昏暗而又愁惨，因为一个孩子得了重病。他发高烧，说胡话，不时哭泣，总说要一双红树皮鞋。不离他床前一步的母亲也痛哭流涕，因为担心害怕，又无计可施。怎么办呢？丈夫出门在外，家里只剩几匹驽马，到医院去请医生要走三十俄里，何况天气这样恶劣，没有哪个医生肯出诊……

前室里一声响，是涅费德抱来一捆生火用的麦秸。他把麦秸扔在地板上，一面喘气一面扫去身上的雪花，呼出一团团白色水汽和暴风雪的爽人的气息，接着便把通内室的门推开一缝向里面探问道：

"怎么样了，太太？好点了吗？"

"好什么，涅费德！肯定是活不成了！他总说要什么红树皮鞋……"

"红树皮鞋？有这样的？"

"天晓得。他说胡话，烧得烫人……"

涅费德甩了甩帽子，沉思起来。他的帽子上、胡子上、旧短皮袄上、破毡靴上都是雪花，都结成了冰……可是他忽然坚决地说：

"那就得去找一双。是灵魂盼着。得去找一双。"

"怎么找？"

"上新村去。到那家小铺去。拿点洋红染一染不费事。"

“上帝保佑，新村离这儿六俄里地呢！这大雪天怎么走！”

涅费德又想了想，说：

“不，我得去。没关系，我去。车赶不了，走路也许行。风雪推着我走……”

他合上门走了。他在厨房里二话不说再披上一件无领呢袍，扎紧破腰带，拿起一根鞭子，就出去了，踏着积雪穿过院子，迈出大门，消失在汹涌的茫茫雪海中

午饭以后天渐渐暗下来，至于昏黑，可总不见涅费德的踪影。大家认为，如果上帝保佑他走到，他准是留在那边过夜了。碰上这种暴风雪，一天之内走个来回是不可能的。至少得等到明天午饭前。然而，也因为他没有回来，这一夜更加叫人胆战心惊。屋里到处都听得见暴风雪的呼号声，人人脑子里只有一个可怕的念头：在暴风雪肆虐的原野上，那无边无涯的黑暗中，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啊！烛火阴郁地抖颤着。母亲把蜡烛搁在床头地板上。孩子躺在阴影中，但是墙壁在他看来是火红的，上面有许多既美丽又可怕得无法形容的怪影在跑动。有时他似乎比较清醒，于是就哀哀地哭着求人(好像有充足的理由)给他一双红树皮鞋：

“好妈妈，给我！亲爱的妈妈，你有什么难的！”

母亲跪下来捶胸哭道：

“老天呀，帮帮我们吧！老天呀，救救我们吧！”

最后总算天亮了，透过暴风雪的呼号，十分明显地(一点不像夜里那样隐隐约约)听到有人驾车来到窗下，先是传来喑哑的人语声，接着便是一阵急速的不祥的敲窗声。

原来是几个新村的农民运来一具尸体——整个儿裹在白色冰雪中的僵硬的涅费德仰面躺在橇车上。新村的这几个农民从城里回来，在原野上瞎转了一夜，天亮以后走进一片草甸子，连人带马陷进深深的积雪中，吓得以为他们完蛋了，却突然发现一

个人的两只穿着毡靴的脚竖起在积雪之上。他们连忙把积雪刨开，把那个人拖出来，不料是个熟人……

他们也因此得救，明白了草甸子是这个田庄的，而在坡上，不远处，就有人家……

涅费德怀里揣着一双孩子穿的新树皮鞋，还有一小瓶洋红。

1924年6月22日

书

我躺在打谷场上的麦草垛里看书，看了许久，忽然产生一种愤懑情绪。我又是一大早捧起一本书看！天天如此，从小如此！我在一个并非现实的世界里，在许多从来不曾存在过的虚构的人物当中过了半辈子，把他们的遭遇，他们的快乐和悲哀，当成我自己的一样为之激动，永远地把我自己跟亚伯拉罕和以撒、佩拉斯吉人和伊特鲁斯坎人、苏格拉底和凯撒大帝、哈姆莱特和但丁、格雷特亨和恰茨基、索巴凯维奇和奥菲莉娅、别却林和娜塔莎·罗斯托娃绑在一起！现在怎样认清我在人世间的真实的和虚构的旅伴们？怎样把他们分开，又怎样判定他们各自对我产生了何等程度的影响呢？

我看书，我生活在别人的虚构中，可是田野、庄园、村子、农民、马匹、苍蝇、蜜蜂、小鸟、浮云都过着自己的真实的生活。于是我忽然感觉到了这一点，觉悟到书的迷惑性，便把书扔在麦草上，用新的眼光惊奇而又快乐地环顾四周，敏锐地看到，听到，闻到，主要是感觉到一种格外普通、同时也是格外复杂的东西，一种为生活和我本身所具有、可又是书本里从来写得不是那么回事的深刻的、美妙的、无法形容的东西。

我看书的时候，大自然中正悄悄地发生着种种变化。刚才还阳光明媚，喜气洋洋，此刻却阴晦了，沉寂了。天上的白云和黑云一点点聚集拢来，有的地方，尤其是南边，还很明亮美丽，然而西边，在村子以外，它的柳丛后面，却有了雨云，颜色发青，令

人不快。可以闻到远方飘来的原野上的雨的温暖柔和气息，园子里只有一只黄鹂在鸣唱。

一个农民沿着打谷场和园子之间的干燥的紫色小路从墓地归来。他扛着一把闪白光的铁锹，铁锹上还带有青黑色的泥土。他的面孔显得年轻，开朗，帽子推到了后脑勺上，额头冒着汗。

"我在我小女儿坟上种了一棵茉莉花！"他兴致勃勃地说。"您好哇，总瞧书，总编书？"

他是幸福的。怎么讲？只因为他活在世上，就是说，他在完成一桩世界上最不可解的事业。

黄鹂在园中鸣唱，其余的声响全无，连公鸡也不叫。只有这一只鸟在鸣唱，不慌不忙地吊着花腔。它为什么唱？为谁唱？是为自己还是为这个园子，为这个庄院百年来所过的这种生活呢？也许这个庄院是为了它那长笛般的歌喉活着吧？

"我在我小女儿的坟上种了一棵茉莉花。"他小女儿会知道吗？那农民自以为小女儿知道，也许他是对的。到了晚上，那农民就会把这棵茉莉花忘了，那么以后花又为谁开呢？这花是一定会开的，而且会使人觉得它不是无谓地开放，却是为了某一个人，有它的用意。

"您总瞧书，总编书。"为什么要编——虚构呢？为什么要那些男女主人公？为什么写有开场和收场的小说？永远害怕自己显得不够书卷气，不够像那些出了名的人！不过永远沉默，不讲真正属于你的、唯一真实的东西，亦即最有权利要求表达，要求哪怕是在言词中留下痕迹，留下形象的东西，——也使人永远痛苦！

1924 年 8 月 20 日

暗　径

一个阴雨连绵的寒冷的秋天，在图拉的一条雨水横流、布满黑色车辙的大路上，一辆遍体泥污、支起半边顶篷的四轮马车，由三匹很不起眼的马拉着（马尾巴全都结扎起来，以免扬起泥水），急速驶近一座长长的木屋。这木屋的一部分是官家的驿站，而另一部分是民房，过往的旅客可以在这里休息或者留宿，吃顿饭或者喝杯茶。驭座上坐着一个身强力壮的农夫，他穿一件直襟厚呢袍，腰带勒得紧紧的，神情严肃，黑黑的脸膛，留着稀疏的黑胡须，活像一个古代的强人。车里坐着一个身材匀称的年老的军人，他戴一顶有遮檐的大便帽，穿一件尼古拉[①] 式灰色军大衣，海狸皮的衣领竖着；他的眉毛还是黑的，但是唇髭已经发白，同它连成一片的颊须也白了，下巴刮得光光的，整个仪表酷似亚历山大二世；这位沙皇在位的时候，这种仪表在军人中间非常流行。他的目光也像是在探询什么，严厉而又倦怠。

三匹马停下来的时候，他从车厢里伸出一只穿着笔挺的长统军靴的脚，用两只戴着麂皮手套的手提着大衣下摆，跳上木屋前的台阶。

“往左，大人！”车夫从他的座位上粗声粗气地喊道。老军人迈过门坎的时候微微弯下他修长的身子，进了穿堂，然后走进左边那个房间。

---

① 指沙皇尼古拉一世。

房间里暖和，干燥，整洁。左边屋角里挂着一幅新的金光闪闪的圣像，圣像下面有一张桌子，铺着干干净净的粗台布，桌旁有几条板凳，也擦得干干净净。右边尽里头的屋角是炉灶，白得像刚粉刷过。靠门这边似乎是一张沙发床，上面蒙着些色彩斑驳的马衣，高起来的一头紧挨着灶壁。炉门内飘来菜汤的香味，是炖烂了的圆白菜、牛肉、桂叶的香味。

来客把军大衣脱下来扔在板凳上。只穿一身制服和长统靴，他的体态显得更加挺拔。随后他又摘下手套和帽子，带着满面倦容，用苍白瘦削的手摸了摸头——花白的头发和梳到眼角的鬓发有些卷曲，稍长而好看的脸上长着一双乌黑的眼睛，还有几粒小麻子。房间里没有人，他把通到穿堂的门拉开一点，没好气地喊道：

"喂，有人吗？"

一个黑发女人应声走了进来，她也长着黑眉毛，同样保持着与年龄不相称的风姿，模样像中年茨冈女人，上唇和腮边都有一层黑绒毛，身躯肥胖，然而步履轻盈，两只乳房高耸在红上衣下面，黑色的毛料裙子绷着她那像母鹅一样呈三角形的肚子。

"欢迎光临，大人，"她说。"您吃饭还是喝茶？"

来客看了看她那浑圆的肩膀和穿一双旧的鞑靼式红色便鞋的小巧的脚，随随便便而又盛气凌人地说：

"喝茶。你是女主人还是女佣人？"

"是女主人，大人。"

"这么说，你亲自经营？"

"对，亲自经营。"

"为什么亲自经营？孀居吗？"

"不，大人，总得讨生活呀。再说，我喜欢操持。"

"嗯，嗯。好极了。你这儿多干净，多舒服啊！"

那女人微微眯起眼睛，不住地用尖利的目光打量他。

"我爱干净，"她答道。"我本是在老爷家里长大的，自然懂得体面，尼古拉·阿列克谢耶维奇。"

他忽地挺直身子，睁大眼睛，涨红了脸。

"娜杰日达！是你？"他急切地说。

"是我，尼古拉·阿列克谢耶维奇，"她答道。

"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他在板凳上坐下来，定睛望着她说，"谁想得到啊！我们多少年不见面了？大概有三十五年了吧？"

"三十年，尼古拉·阿列克谢耶维奇。我现在四十八岁，想来您也快六十了吧？"

"差不多……我的上帝，多奇怪啊！"

"有什么奇怪的，先生？"

"嗯，一切，一切……你还有什么不明白的！"

那倦怠的漫不经心的神情消失了，他站起身来，眼睛看着地板，迈着坚定的步子在房间里踱来踱去。最后他停住脚步，红着脸说：

"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听到过你的消息。你是怎么到这儿来的？为什么不在老爷家了？"

"您走后不久老爷就给了我解放证。"

"后来在哪儿呢？"

"说来话长，先生。"

"你说你没有嫁过人？"

"没有。"

"为什么？凭你那俊俏的模样儿？"

"我不能这样做。"

"为什么不能？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有什么好解释的。也许您还记得，那时候我是多么爱您。"

他羞得几乎掉泪，便又阴郁地踱起步来。

"一切都会过去的，我的朋友，"他喃喃地说，"爱情、青春

——一切，一切。这是一桩平平常常的丑事儿。一切都会随着岁月流逝的。《约伯记》中是怎么说的？‘海中的水绝尽，江河消散干涸。’①”

“上帝是我们的主宰，尼古拉·阿列克谢耶维奇。人的青春会过去，爱情可是另外一回事。”

他抬起头来，停住脚步，苦笑了一下说：

“你总不能一辈子爱我吧？”

“看来我能。多少年过去了，我的心总是不变。我知道，您早就不是当年的您了，对您来说，就跟什么事儿也没发生一样，可是……现在责怪已经晚了，不过，说真的，您扔下我真够狠心的。多少次我伤心得想自尽，就说伤心这一点，别的更不用说了。尼古拉·阿列克谢耶维奇，想当初我称呼您尼古林卡，您叫我——还记得吗？总念诗给我听，讲的都是‘暗径’什么的，”她说完冷冷地笑了笑。

“啊，你那时候可真美！”他晃着脑袋说。“那么热情，那么迷人！你的体态，你的眼睛！记得吗，人们都盯着你看？”

“记得，先生。那时候您的相貌也很出众。我可是把我的美貌，我的热情都给了您。这样的事情怎么能忘掉！”

“唉，一切都会过去，一切都能忘掉。”

“一切都会过去，可不是一切都能忘掉。”

“走吧，”他转身走到窗口说，“你走吧。”

他掏出一块手帕捂住眼睛，又急促地说：

“愿上帝宽恕我。看来你已经宽恕我了。”

她走到门口停下来说：

“不，尼古拉·阿列克谢耶维奇，我并没有宽恕您。既然说到

① 见《圣经·旧约·约伯记》第14章第11节。下面紧接着的一句话是：“人也是如此，躺下不再起来……”

我们的感情，我就照直说吧：我始终不能宽恕您。不论是当时还是以后，对我来说，世界上没有什么比您更珍贵的了。就因为这个我不能宽恕您。好啦，回想往事有什么用，人死了哪能再活过来。”

“是啊，是啊，没有用处，叫人套马吧！”他答道，神色严厉地离开了窗口。“不过我要告诉你：我始终生活得不幸福，别以为我幸福。坦率地说——原谅我，也许这样说会伤你的自尊心——我狂热地爱我的妻子，但是她变了心，抛弃了我，比我抛弃你更叫人寒心。我宠爱我的儿子，他小的时候，我在他身上寄托了多少希望啊！可是他长大了却变成一个恶棍，浪子，无赖，心如铁石，寡廉鲜耻，丧尽天良……其实这也是一桩极平常的丑事儿。再见，亲爱的朋友。我觉得我在你身上也失去了一生中最宝贵的东西。”

她走过来吻了吻他的手，他也吻了吻她的手。

“叫人套马吧……”

当他重新登程的时候，他阴郁地想：“是啊，那时候她多么可爱，多么迷人啊！”他羞愧地回想起自己最后说的话和吻她的手的情景，又立即为自己的羞愧而更加羞愧了。“她给了我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不是吗？”

偏西的太阳露出苍白的脸来。车夫赶着马从容不迫地小跑着，不停地从一条黑色车辙转向另一条，挑选着稍好的路。他也在想心事，最后一本正经而又粗鲁地说：

“大人，我们走的时候她一直在窗口望着。您准是早就认识她了？”

“早就认识，克利姆。”

“这个女人可机灵啦！听人说她越来越富，还放债呢。”

“这有什么？”

“有什么?! 谁不想过好日子？不放亏心债，那就算不错了。

听说她还公道，不过也够厉害的！到时候还不了债——怨自个儿去吧。”

“对，对，怨自个儿……快赶吧，可别误了火车……”

西沉的太阳射出黄色的光芒，照着空廓的田野，马在泥水中跨着均匀的步子。他看着一闪一闪的马蹄铁，皱起两道黑眉思索着：

“对，怨自己。当然罗，那是最美好的时光。岂止美好，是真正绝妙的时光！‘蔷薇花开红似火，暗径菩提处处荫。’……不过，我的上帝，那样下去会怎么样呢？如果我不扔下她，会怎么样呢？荒唐！那个娜杰日达不是小客店的女掌柜，而是我的妻子，我那彼得堡宅第的女主人，我孩子的母亲？”

他闭上眼睛，摇了摇头。

1938年10月20日

高加索

我到莫斯科以后，偷偷地在阿尔巴特大街附近一条小巷里找了一家不显眼的旅馆住下，闭门不出，只盼着与她幽会，至于心力交瘁。那些日子，她一共来会过我三次，每次进门就急匆匆地说：

"我只待一会儿……"

她的面庞像恋爱中的女人那样，由于兴奋而呈现出美丽的苍白色，说话有时都变了腔调。她把小伞一扔，连忙掀起面纱过来拥抱我的那副楚楚可怜、喜不自禁的样子，总令我激动不已。

她说："我觉得他起了疑心，甚至已经有所觉察，也许是看了您写来的某一封信，拣到了我的写字台的钥匙……我认为他什么都干得出来，因为他是个生性残暴而又爱面子的人。有一次他直截了当地对我说，'为了捍卫我做丈夫、做军官的名誉，我会不顾一切！'现在他不知为什么对我的每一步行动都很注意，要顺利实现我们的计划，我得特别小心才行。他已经同意放我走，我说如果看不到南方、大海，我一定会死去，这话对他真起作用。不过，看在上帝份上，您得有耐心！"

我们的计划十分大胆，那就是两人乘同一次火车去高加索海滨，找一处荒无人烟的地方，一起过上三四个星期。我熟悉高加索海滨，曾经在索契附近住过一段时间——那时我年轻，单身，秋天傍晚时分的黝黑的柏树林、砭人肌肤的矿泉水……给我留下了终生难忘的印象……每当我说："这回我要跟你漫步在山

间的丛林、热带的海滨……"她的脸都变得煞白。直到最后一分钟我们也不相信计划能够实现，因为这幸福在我们看来实在太大了。

莫斯科下着冷雨，好像夏天就此一去不复返了。脚下是污泥浊水，头上是阴沉沉的天空，行人张着雨伞，拉散座的四轮轻马车在急驶中抖颤着竖起的车篷，街道因而闪着潮湿、黝暗的光。那是个阴暗的、令人厌恶的黄昏。去车站的路上，由于担心和寒冷，我的五脏六腑似乎都停止了运动。我把帽子低低地压在眉骨上，又把脸藏在竖起的大衣领里，跑步穿过车站大厅和月台。

在我事先预订下的头等车包房里，可以听见雨哗啦哗啦地浇着车顶。我连忙放下窗帘。一侯脚夫在他的白围裙上擦干淋湿的手，接过小费，走了出去，我便锁上了包房的门。然后我又微微启开窗帘，屏住呼吸，目不转睛地望着车厢外各色各样的人提着东西在昏暗的灯光下来来去去。我们说好，我要尽量早些到车站，而她要尽量迟些来，免得我在月台上碰见她和他。现在他们该来了。我越来越紧张地观察着，可是总不见他们来。第二遍铃已经响过，我浑身发冷，怕她迟到，或者他在最后一刻突然不放她走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惊愕地看见了他的高大身影、军官制帽、窄腰军大衣、一只戴麂皮手套的手——他用这只手挽着她迈着大步走来。我从窗前闪开，跌坐在沙发的一角。二等车厢就在旁边，我仿佛目睹他陪着她进了那个车厢，像当家人那样左顾右盼，看脚夫是不是把她的东西都放好了，然后摘下手套、帽子，和她亲吻，为她祝福……第三遍铃在我耳边震响起来，列车开动了，我陷入麻木状态之中……列车逐渐加速，摇来晃去，随后便趋于平稳，全速奔驰向前……列车员把她带到我这里，东西也搬了过来，我用一只冰冷的手塞给这个列车员一张十

卢布的钞票……

她进来都没有吻我一下，只可怜兮兮地向我笑了笑，一面在沙发上坐下，一面摘去缠住头发的帽子。

"我简直吃不下饭，"她说，"我想我准没勇气把这个可怕的角色演到底。口渴死了，你给我一点矿泉水吧。（这是她第一次对我称呼'你'。）我相信他会尾随我去。我把格连吉克和加格雷两处的地址给他了。好啦，三四天以后他就到格连吉克……由他去罢，与其受这样的折磨，倒不如死了的好……"

早晨，我来到车厢过道上的时候，那里阳光四溢，闷热得很。从洗手间袭来肥皂、花露水，以及人多的车厢里早晨都有的种种气味。给灰尘弄得已不明净、又给太阳晒得烫人的玻窗外面，是一片平坦的枯焦的草原，依稀可见尘土飞扬的大路、高加索牛车，不时闪过铁路线上的小岗棚和旁边小花园里种着的金黄色的向日葵花、紫红色的锦葵花……往下是无边无涯的荒原，点缀着累累坟塚和古代墓葬。骄阳似火，天空好像一团尘雾，接着地平线上逐渐现出山峦的影子……

从格连吉克和加格雷两地她给他寄了两张名信片，说她还不知道在什么地方住下来好。

接着我们便沿海岸南行。

我们找到一处蛮荒之地，那里丛生着青冈林、开花的灌木、红木、木兰、石榴，其间夹杂着扇形的棕榈、黑色的柏树……

我一大早就醒了，独自去小山坡上的树林里漫步。她要睡到早茶时分，我们是七点钟左右吃早茶。烈日已经很有威力地吐着洁净、快活的光焰。林中那芳香的雾气泛着天青色，正在消

散。苍翠的远山之外是一带雪峰，闪着亘古不变的皑皑清辉……回来的时候，经过我们所在的村庄的集市，暑气蒸腾，家家的烟囱都冒着烧干粪的气味。这里在进行繁忙的交易，步行的人和骑马骑驴的人挤在一起。各族山民一早汇集到这个地方。契尔克斯妇女身穿黑色齐地长袍，脚登红色平底软皮鞋，头上蒙着黑巾，不慌不忙地走来走去；从这丧服样的头巾下面有时闪出锐利的目光。

接着我们去到岸边，那里总是空廓无人。我们洗海水浴，晒太阳，直到吃中饭。中饭总是坐在我们那阴暗的瓦顶小屋里吃煎鱼、白葡萄酒、榛子、水果，饭后穿过紧闭的百叶窗会有火辣辣的欢快的光柱射进屋来。

等到暑气退去，我们打开窗户，眼前看到的是从长在低处岩石缝里的几株柏树枝桠间显露给我们的一片大海，呈紫罗兰色，平静极了。这样的安逸，这样的美，似乎永无止境。

日落时分，常有奇异的云堆积在大海那边，光彩是那么华丽，她有时就往沙发榻上一躺，用纱巾蒙着脸哭泣，因为再过两三个星期又得回莫斯科了！

夜是温暖的，漆黑的。在伸手不见掌的黑暗中有火蝇在浮动，闪着茶晶色的光点；雨蛙发出玻璃铃铛似的声音。等到眼睛习惯于黑暗了，天上的星星和山脊的轮廓便显露出来，有些白日里我们没有注意到的树木耸立在村庄之上。从小酒店里终夜传来低沉的鼓声和用凄凉哀怨的喉音呼喊出的一支似乎总在反复、永无尽头的歌。

离我们不远，由树林往下向海边去的山沟里，有一条清澈见底的小溪，从石头上跳跃着匆匆流去。在晚出的月亮像个美丽的生灵似的从群山和树林后面升上来凝视着大地的那个幽秘时刻，溪水的闪光便碎成万点，如在沸腾，构成一幅绝妙的图画。

有时到了夜间会有可怖的乌云从山顶直压下来，于是雷雨

大作，林中喧声四起，一片阴森的黑暗，时而闪现出魔幻的绿色无底深渊，高空里随即便响起史前时代的雷鸣，滚滚而过。林中的幼鹰惊醒了，叫嚷起来；一只雪豹在狂嗥，豺狗尖声吠着……有一次，一大群豺狗聚到我们的灯火照亮的窗下（在这样的夜晚它们总是喜欢跑到有人烟的地方来）。我们打开窗户，居高临下地望着它们，它们站在闪闪发光的如注的雨中吠着，想进屋来……她望着这些豺狗高兴地哭了。

他在格连吉克、加格雷、索契等地找她。他到索契的第二天，早晨洗了海水浴，然后刮脸，穿上干净的内衣、雪白的直领制服，在旅馆餐厅的露台上吃了饭，喝了一瓶香槟酒、一杯掺香甜酒的咖啡，不慌不忙地抽完一支雪茄。回到他的房间以后，他就在沙发上躺下来，用两支左轮手枪对准自己的太阳穴开了枪。

1937年11月12日

叙事诗

每逢冬季的大节前夕，庄园大宅里总是烤得如澡堂一般，呈现出一派奇特的景象。奇就奇在这些宽敞而低矮的房间全都敞着门，从前室到尽头的起居室，一路过去畅通无阻。各室上方供着的圣像前面都闪着烛光和长明灯火。

在这种节日前夕，大宅各处的橡木地板都要洗刷一遍；由于生着火，很快就烤干了，然后铺上洁净的马衣，把扫除时挪开的家具重新摆在最佳位置上，又在上方供着的披金挂银的圣像前面燃起长明灯和蜡烛，而将其余的灯火熄灭。此时窗外的冬夜已呈墨蓝色，人人都回自己的卧室去了，屋里没有一点声息。这种肃穆的、似乎有所期待的宁静与蒙上一层哀戚动人的烛光的圣像夜间显示的高洁神态极相配称。

冬天，那个头发花白、骨瘦如柴、身材短小得像小姑娘的女香客玛申卡有时会到庄园里来做客。在这样的夜晚，大宅里只有她一个人不睡觉。吃罢晚饭，她从下房来到前室，把毡靴从穿一双羊毛袜的小脚上脱去，无声地踏着铺在地板上的柔软的马衣走遍这些有神秘光照的热烘烘的房间，一见到圣像就跪下去，画十字，礼拜，最后再回到前室，在一只一向搁在那里的黑木箱上坐下来，低声背诵祈祷文和《诗篇》[①]，或者自言自语。有一天，我听见玛申卡向“神兽，上帝的狼”祈祷，并且了解到到这只

① 指《圣经·旧约》中的一卷书，包括一百五十篇诗。

野兽的事迹。

那天晚上我睡不着，深夜走进客厅，想去起居室的书柜里找本书看。玛申卡没有听见我的脚步声。她坐在黑黢黢的前室中嘟哝着。我停住脚步倾听，她在背诵《诗篇》。

她毫无表情地念道：

"耶和华啊，求你听我的祷告，留心听我的呼求。我流泪，求你不要静默无声。因为我在你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像我的列祖一般……"①

"当对神说，你的作为何等可畏。"②

"住在至高者隐密处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荫下……"③"你要踹在狮子和虺蛇的身上，践踏少壮狮子和大蛇……"④

念最后这一句时她提高了嗓门，声音仍旧是轻轻的，然而却是坚决的。她坚信不疑地说出"践踏少壮狮子和大蛇"这几个字以后，沉默片刻，慢慢吸进一口气，接着就像跟什么人聊天似的说：

"因为树林中的百兽是我的，千山上的牲畜也是我的……"⑤

我往前室里瞧了一眼，看见她坐在黑木箱上，垂着一双穿羊毛袜的小脚，两手交叠着放在胸脯上。她的眼睛望着前方，没有看见我。后来她举目向上，一字一字地说：

"神兽啊，上帝的狼！求你也为我们向圣母祈祷吧。"

我走到她跟前去低声对她说：

"玛申卡，别怕，是我。"

---

① 见《诗篇》第39篇第12节。
② 见《诗篇》第66篇第3节。
③ 见《诗篇》第91篇第1节。
④ 见《诗篇》第91篇第13节。
⑤ 见《诗篇》第50篇第10节。

她垂手起立，鞠躬到地。

“您好，老爷。我不怕。现在我还有什么可怕的？年轻的时候我不懂事，什么都怕。让那黑眼鬼给害的。”

“你坐下吧，”我说。

“不敢，”她说，“我站一会儿，老爷。”

我把一只手放在她那锁骨很大的瘦棱棱的肩膀上，强令她坐下，我自己也在她身边坐下来。

“坐下，不然我就走了。告诉我，你在向谁祈祷啊？什么上帝的狼，有这样的圣徒吗？”

她又要站起来，我再一次阻止了她。

“唉，你这个人！还说什么都不怕呢！我问你，真有这么一位圣徒？”

她想了想，认真地回答说：

“看来是有，老爷。不是有以弗拉虎吗？既然教堂里画了像，那就是有。我亲眼见过，老爷。”

“见过？在哪儿？什么时候？”

“很久以前了，老爷，忘不了的一天。在哪儿我说不上，只记得我们坐马车走了三天才到。那儿有个村子叫陡坡村。我是远处来的，您也许听说过梁赞吧？陡坡村还要往下去，在顿河左岸，那个不开化呀，真没法说。就在那边有我们爵爷们的一个村子，是他们爷爷特别喜欢的，大概有一千间土坯房，盖在几个光秃秃的山坡上。最高的山坡，也是光秃秃的，顶上有三层高的东家大宅，下临石河；还有一座带圆柱的黄颜色教堂。上帝的狼就在这座教堂里，正中间一块铁板是它咬死的老公爵的墓碑，右边柱子上有那狼的全身画像，一身灰毛，坐在大尾巴上，挺直了身子，两只前脚踩在地上，目不转睛地盯着你。它颈上有一圈毛发白，很粗，夹着许多长毫，头大，耳朵尖，呲着獠牙，两只充血的眼睛凶恶极了，头上却有金色的光环，像各位圣徒一样。这个怪物

想起来都叫人害怕。它活灵活现的蹲在那儿望着你，好像就要扑过来！”

“等一等，玛申卡，”我说，“我一点儿也不明白，是谁在教堂里画了这只可怕的狼，又为了什么呢？你说它咬死了老公爵，为什么它又成圣，而且蹲在老公爵的墓上？你是怎么跑到那个可怕的村子里去的？都给我讲讲清楚吧。”

于是玛申卡讲了下面的故事：

“老爷，我到那儿去只因为我本是农奴的女儿，在我们东家大宅里干活。我无父无母，听说我父亲是个过路人，很像逃出来的农奴，勾引上我母亲以后就不知躲到哪儿去了，母亲生下我不久也去世了。东家可怜我，我刚满十三岁就叫我到大宅里来干活，给年轻的东家太太当使唤丫头。不知我什么地方招她喜欢，她总把我带在身边，一步也不让离开。就是她带我去这个不在跟前的陡坡村看祖上的遗产，这原是东家老爷的主意。那片地早荒了，没人照管。爷爷一过世，宅院就空了，门窗都封死。年轻的东家老爷和太太想去看一看。爷爷死得好吓人，我们都是听家里人说的。”

客厅里忽然传来轻微的爆裂声，接着不知什么东西掉在地上咚的响了一下。玛申卡连忙从大木箱上下来，跑到客厅里去，掉在地上的蜡烛已经散发出一股刺鼻的气味。她捏了捏还在冒烟的烛芯，踩了踩马衣上阴燃的细毛，然后爬到一张椅子上去，借着插在圣像前一些银质小槽里的还燃着的蜡烛，点燃了落下的这一支，找到它原先所在的那个小槽，火苗朝下滴几点热蜜一般的蜡在小槽中，把它插好，用细细的手指灵巧地把别的烛花捏掉，然后从椅子上跳下来。

“瞧，燃得多欢啊！”她望着重新有了生气的金黄色烛火一面画十字一面说，“多有教堂气氛啊！”

屋里有一股甜甜的油烟味儿，烛火一闪一闪，这幅圣像多少

年来一直从这排烛火后面的一个空空的镶银圆圈里望着我们。明净的上层玻窗的下半部结了厚厚的一层灰白色冰花，窗外是漆黑的夜，靠近窗户有一些发白的东西，那是压在小花园里的树枝上的积雪。玛申卡抬头看了看，又画了一个十字，走回前室来。

"您该歇息了，老爷，"她在大木箱上坐下来，用枯瘦的手捂着嘴打了一个哈欠，说，"夜黑得怪可怕的。"

"为什么可怕？"

"因为暗，在这种夜晚只有公鸡、乌鸦、猫头鹰能不睡觉。上帝在听世上的事儿，天上的大星星们都闪闪发光，海里河里的冰窟窿都要冻上。"

"你自己怎么晚上不睡觉？"

"我需要睡多久就睡多久，老爷。上年纪的人有多少觉？就像鸟儿在树枝上打盹儿似的。"

"那你睡吧，不过你得把那只狼的故事给我讲完。"

"这可是凶事，好多年以前的了，老爷。大概也算是叙事诗吧。"

"你说什么？"

"叙事诗，老爷。东家们都这么说，他们喜欢念叙事诗。听着有时候叫我浑身打寒颤：

> 林海在山外怒号，
> 狂风在雪原上猛扫；
> 雪暴天气降临，
> 大路没了踪影……

多好啊，上帝！"

"好在哪儿，玛申卡？"

"好就好在自己也说不出。瘆人。"

"古时候的事都挺瘆人，玛申卡。"

"怎么说呢，老爷？也许是瘆人，可现在又让人觉得可爱了。那还是什么时候的事啦？好多好多年以前的事了，又过了多少朝多少代，橡树老得一棵棵散了架，坟墓一座座塌得跟地一样平。那事由家奴们一代一代口传下来，谁知道是真是假？听说还是大女皇[①]时候的事了，老公爵到陡坡村去长住，听说是因为什么事冒犯了大女皇，让大女皇给发配了。老爷子变得又凶又恶，尤其在处罚奴隶和通奸的时候。他那时候还身强力壮，长得特俊，听说家奴中的女孩儿和他那些村子里的女孩儿没有一个在洞房花烛之夜没给他要去糟蹋了的。结果他犯了一个最可怕的罪：甚至想霸占他亲生儿子的新娘。他儿子在彼得堡当军官，等找到了对象、也得到父亲允许结了婚以后，就带着新娘回陡坡村来拜见父亲。老爷子竟迷上了新媳妇。难怪歌里是这么唱的：

爱情处处一样火热，

世上人人谈情说爱……

若说一个老人得了相思病，这本来算不上罪恶。我说的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我说的是他等于对自己的亲生女儿起了歹心。"

"后来呢？"

"后来小公爵发现父亲打的什么主意，决定悄悄逃走。他事先跟马夫们讲好，千方百计买通了他们，叫他们半夜给他套三匹快马，等老公爵一睡着就带上新娘逃出家门。他真的这么办了。不过老公爵根本没打算睡觉，他当天晚上就从他的心腹们那儿听到了风声，马上追了出去。深更半夜，地冻天寒，月亮周围都有一圈圈的冻云，草原上的积雪能让人没顶，可他都不当一回

① 指俄国女皇叶卡捷琳娜二世（1729－1796在位）。

事，浑身挂满了刀枪，骑上马飞跑，和他宠爱的猎犬总管一起去追，不久就看见他儿子的那辆三套马车。老公爵大叫：站住，我要开枪了！儿子不理会，拚命赶着马儿跑。老公爵就对准马儿开枪，先打死了右边拉边套的马，接着又打死了左边的一匹，正想打死辕马，他转眼望了望侧面，看见月光下的雪原上有一只大得不得了的狼，眼睛像火一样红，头上有光环，正向他扑过来！老公爵当即向它开了一枪，那狼连眼睛也不眨一下，直冲上来，扑到老公爵身上，一下子咬断了老公爵的喉咙。"

"哟，竟有这样狂热，玛申卡，"我说，"真像叙事诗呢！"

"罪过啊，您别笑，老爷！"她说。"上帝什么都见得多了。"

"这我没话说，玛申卡。奇怪的是，为什么偏偏要把这只狼画在被它咬死的老公爵的墓旁。"

"这是按老公爵本人的意思，老爷。把他抬回家来的时候，他还活着，临死前作了忏悔，领了圣餐，最后一刻命人把这只狼画在教堂里他的墓旁，想必是为了教育后代。那年月谁敢不听他的？再说那教堂也是他们家的，是他修建的。"

1938年2月3日

斯乔帕

黄昏时分，在通往切尔尼的大道上，年轻的商人克拉西利希科夫遇上了雷雨。

他赶着一辆赛车飞跑，身上穿一件厚呢大衣，竖起衣领，把遮檐帽低低地压在眉骨上——雨水从帽檐上不住地往下流。他坐在紧靠挡板的地方，两只穿高统靴的脚牢牢地踩在马车的前轴上，一双被雨水浇湿的冰凉的手拉着又湿又滑的皮缰绳，催促着已经跑得不慢的马。他的左侧，在喷泉般的泥浆中转动的马车前轮旁，有一只棕色班特尔狗伸长了舌头以均匀的速度跑着。

克拉西利希科夫的马车起初沿着公路一旁的黑泥车辙走；等到那车辙变成一条冒着水泡的灰色小河时，他就转到了公路上。因为公路上铺着小石子，整个马车便抖颤起来。在散放着黄瓜清香和磷的气味的雨帘后面，附近的田野和头上的天空早就没了踪影，只不时有刚劲的多杈闪电以炫目的宝石红火从上到下曲曲折折地烧裂眼前这由乌云形成的大墙，犹如末日的征兆一般，接着便是一连串噼噼啪啪的裂帛声，拖带着惊天动地的隆隆巨响从头上飞过。每响一次，拉车的马都要贴紧两耳向前猛窜，而那只狗便改为跳跃前进……克拉西利希科夫在莫斯科长大，又在那里读完了大学，可是夏天一来到他那位于图拉省的豪华别墅般的庄园，就喜欢做一个农民出身的地主兼商人，喝拉

斐特酒[1],吸金烟盒里装的雪茄,穿涂了油的长统皮靴、斜领衬衫和腰部带褶的外衣,为自己有俄罗斯人的体态而骄傲。这天,在滂沱大雨和雷鸣电闪中间,他感觉到冰凉的雨水怎样从他的帽檐和鼻子上直流下来,浑身便充满了乡村生活给予他的一种精力旺盛的快感。今年夏天他常常想起去年夏天的事:由于跟一位著名女演员打得火热,他在莫斯科熬到七月,直至那女演员动身去了基斯洛沃茨克。无所事事,暑热难当,挖得乱七八糟的街道上摆着烧沥青的大铁桶,从里面冒出热腾腾的臭气和青烟;在圣三一地下餐馆跟小剧院的演员们——他们也打算去高加索避暑——一块儿吃中饭,然后坐咖啡馆,晚上在自己的寓所等她,寓所里有带布套的家具、大吊灯、蒙着薄纱的画、樟脑气味……莫斯科夏季的傍晚长极了,近十一点才天黑,只好等啊等,总不见她来。终于听到门铃响了,她身着夏季盛装,进门就喘着气说:"真对不起,我头疼,躺了一天,你的茶花简直要蔫了,我急得不得了,叫了一辆快马车赶来,肚子饿极了……"

暴雨过去,惊天动地的雷鸣渐轻渐远,头上的天空明朗起来,前方靠公路左侧出现了孤老头子普罗宁开的车马店,那是他熟悉的。离城还有二十俄里。克拉西利希科夫想,得歇一歇再走,马已经累得大汗淋漓,再说也不知道天气还会不会变,那边真黑,而且还在闪电……到了转弯的地方,他让马大步向车马店走去,在木台阶旁停住车。

"大爷!"他大声喊道,"客来了!"

然而那圆木墙、铁皮顶屋子的窗户都黑着,没有人答应。克拉西利希科夫把马拴好以后登上台阶。那又湿又脏的狗抢在他前面跳了上去,它两只眼睛亮得无神,像疯狗一样。克拉西利希科夫把帽子从汗津津的额上推向后去,脱下被雨水浸透变得沉

[1] 拉斐特酒是法国拉斐特地方出产的红葡萄酒。

重的厚呢大衣，扔在台阶的栏杆上，露出腰间束着挂有银质小饰物的皮带的上衣。他擦了擦被泥浆溅花了的脸，然后用马鞭柄去清除靴筒上的污泥。穿堂门开着，但屋里好像没有人。他想，大概都圈牲口去了吧，于是挺直身子瞭望原野，打量着要不要往前走。黄昏时分的空气是静止不动的、潮湿的，鹌鹑在远处湿得沉甸甸的麦子中间叫唤，从四方八面传来它们的生气勃勃的声音。雨停了，然而夜色也上来了，天昏地暗。在公路那边低低的、黑压压的一带树林后面，乌云变得更加厚重，还有火光一闪一闪，照亮的面宽，而且凶险。克拉西利希科夫一步跨进穿堂，在黑暗中摸到了通向内室的房门。里面漆黑一片，寂然无声，只听得墙上那只价值一卢布的钟在滴答。他碰上门，向左边转过身去，摸索着打开了卧室门，里面还是没有人，只有天花板上的苍蝇在闷热的黑暗中发出一阵瞌睡的不满的嗡嗡声。

“像是都死绝了！”他大声说，但立即听见主人的女儿斯乔帕摸黑从铺板上滑下来，用未成年的悦耳的嗓音急速地说：

“瓦西里·利克谢伊奇，是您吗？这儿就我一个人，做饭的老妈子跟爸爸吵了一架，回家去了，爸爸又有事，带上长工进城去了，今天不一定回来……大雷雨把我吓得要死，刚才我听见像是有人来，更加害怕了……您好啊，对不起……”

克拉西利希科夫划着一根火柴，照亮了斯乔帕的一双黑眼睛和黝黑的小脸蛋。

“你好，小傻瓜。我也要进城，可是你看这天气，我进来躲一躲……你以为是强盗来了？”

火柴快燃尽了，但是还看得见那羞涩地微笑着的脸蛋、脖子上的一串琥珀项链、黄黄的印花布连衫裙下面的一对小乳房……她几乎只有他的一半那么高，看上去简直是个孩子。

“我这就点灯，”她连忙说，克拉西利希科夫那看穿一切的目光使她更加心慌意乱，她奔向吊在桌子上端的一盏灯。“是上帝

差您来的，我一个人在这儿怎么办啊！”她踮起脚尖，一面笨拙地把玻璃灯罩从锯齿形的护栅和白铁圈里抽出来，一面用悦耳的声音说。

克拉西利希科夫又划着一根火柴，望着她那伸长了又弯下的身影。

“等一等，不用了，”他忽然扔掉火柴说，接着便搂住了她的腰，“你放下，先到我这儿来一会儿……”

她惊恐地回头看了他一眼，垂下双手，转过身来。他把她拉向自己的怀抱，她没有挣扎，只是古怪地把头向后仰去。他穿过黑暗居高临下地直盯着她的眼睛笑了：

“你更加害怕了？”

“瓦西里·利克谢伊奇……”她乞求似地喃喃说，同时想挣脱。

“等一等。你不喜欢我吗？我知道你总是高兴我来。”

“世上没有比您更好的人了，”她低声而又热烈地说。

“你看看……”

他给了她一个长长的吻，接着他的两只手就向下滑去。

“瓦西里·利克谢伊奇……看在基督面上……您忘了您的马还在台阶下面呢……爸爸要是回来……啊，别这样！”

半小时以后他从屋里走出来，把马牵到后院去，拴在披屋下面，卸了马嚼子，从停在后院中央的一辆大车上拿了些湿漉漉的草料扔给他的马，然后望着明净的天上那些悠然自得的星星转回屋去。从四方八面仍有一些远方的微弱闪光向静寂无声的小屋内闷热的黑暗中窥视。她蜷缩着躺在铺上，把头埋在胸前，因为恐惧，狂喜，事情发生得突然而大哭了一场。他吻了吻她那被泪水打湿的发咸的脸颊，仰面躺下，把她的头搁在自己的肩上，右手夹着一支烟卷儿。她乖乖地无言地躺着，他一面吸烟一面用左手温存而又心不在焉地抚平她那些搔着他的下巴的头发

……她立刻睡着了。他望着眼前的黑暗躺在那里得意地笑了：“‘爸爸进城去了……’嘿，谁叫他进城！可恶的是他马上会明白，这个穿灰上衣、留一部雪白的大胡子的小老头干瘦利索，两道浓眉还是黑的，目光灵活非凡，喝醉了酒话就没完，可是什么都看得一清二楚……”

他睁着眼睛躺着，直到屋子中央从天花板到地板之间的暗处渐渐亮起来他才转过头去，看见窗外东方已经现出鱼肚白，可以分辨出屋角一张桌子上方挂着的一大幅穿法衣的圣徒像，那圣徒举起一只为人祝福的手，目光威严得令人不能抗拒。他看了看她，她仍像先前那样蜷缩着躺在那里，在梦中忘却了一切！可爱又可怜的小姑娘啊……

等到天大亮了，公鸡隔着墙以各色腔调啼过了，他便做了一个要起身的动作。她猛地坐起来，侧身向着他，敞着怀，蓬散着头发，大惑不解地盯着他。

“斯乔帕，”他小心翼翼地说，“我得走了。”

“您要走了？”她失神地低语道。

忽然间，她明白过来，两手交叉着捶胸说：

“您上哪儿去啊？现在我怎么能没有您？现在我该怎么办？”

“斯乔帕，不久我会再来……”

“可是爸爸在家，我怎么见您啊！我不如到公路那边的树林里去，可是我怎么离开家呢？”

他咬紧牙关把她掀倒在铺上。她大大伸开两条胳膊叫了一声“啊！”像是临死的甜蜜的绝叫。

随后他穿好衣服，戴上遮檐帽，拿起马鞭，背对着窗户和初升的太阳的浓重光华站在铺板前面，而她跪在铺板上像小娃娃似的咧开嘴嚎啕大哭，并且断断续续地说：

“瓦西里·利克谢伊奇……看在基督份上……看在上帝份

上，您娶我吧！我做您的最低贱的奴婢！在您的房门口睡觉，娶我吧！就这么上您家去我也心甘情愿，可是谁能让我就这么去啊！瓦西里·利克谢伊奇……”

“住嘴！”克拉西利希科夫厉声说，“过两天我来找你父亲，跟他说我娶你。听见了吗？”

她跪坐在那里，一听这话立刻中止了哭嚎，呆呆地睁着两只饱含泪水的闪光的眼睛：

“真的？”

“当然是真的。”

“主显节[①]那天我已经满十五岁了，”她连忙说。

“好了，再过半年就可以结婚了……”

他回到家，立刻动手收拾行装，当天傍晚就乘三套马车去了火车站。两天以后他已经在基斯洛沃茨克了。

1938年10月5日

---

① 主显节值1月19日。

穆 莎

那时我已不很年轻，可是忽然起了学画的念头——我一向热爱绘画艺术，于是扔下我那坦波夫省的庄园，跑到莫斯科去过冬，向一位虽无才气、却够有名气的画家学画。他是个不修边幅的胖子，画家通常有的习惯他都养成了：蓄起长长的头发，做成油光油亮的大发卷儿披在脑后，嘴里叼一个烟斗，上身穿一件石榴色天鹅绒夹克，皮鞋外面套一双肮脏的灰鞋套（我特别讨厌这双鞋套），说话随随便便，眯起眼睛屈尊俯就地看看学生的习作，然后仿佛自言自语似的说：

"有意思，有意思……显然有进步……"

我住在阿尔巴特大街布拉格饭店旁边的首都旅社，白天去老师家或在自己的住处作画，晚上常常在一些小餐馆里同新结交的各色名士派艺术家们消磨时光，他们有的少不更事，有的曾经沧海，但都一样地热衷于台球和虾就啤酒……我的生活过得并不愉快，而且无聊！这个女人一样的邋邋遢遢的画家，加上他那间照艺术家的方式杂乱地堆着各式各样蒙着灰尘的模型和画具的工作室，还有这使人郁闷的首都旅社……只记得窗外时时飘着雪花，有轨马车摇着铃铛在阿尔巴特大街上隆隆地驶过，晚上灯光昏暗的餐厅里有啤酒酸味、煤气臭味……真不明白，为什么我要过这种可怜的生活，当时我根本不穷。

然而三月里的一天，我正在自己的住处用铅笔作画，从双重窗户上面那个敞开的气窗里送进已非冬日的雨雪的潮气，马蹄

铁在街上敲出的声音也不似冬日，连有轨马车的铃声都更像音乐了，这时有人敲了敲我的前室门。我大声问：谁？没有人答应。我等了等，又大声问了一次，还是没有人答应，接着敲门声又起。我去打开了门，门外站着一位姑娘，个子高高的，戴一顶冬天的灰色帽子，穿一件灰色直筒长大衣、一双灰色高腰套靴，两眼直视着我。她的眼睛是橡实色的，有长长的睫毛，脸上和露在帽子外面的头发上都有雨滴雪粉在闪光。她直视着我说：

"我是音乐学院的学生穆莎[①]·格拉夫。听说您是个挺有意思的人，特来认识认识。您不反对吧？"

我相当惊讶，不过还是彬彬有礼地回答说：

"非常荣幸，欢迎之至！不过我得先提醒您，您听到的传闻未必可靠，我好像并没有什么有意思的地方。"

"不管怎么样，您先让我进屋，别叫我站在门口，"她说，眼睛仍旧直视着我。"您既是感到荣幸，那就接待我吧。"

她一进门就像回到家一样，在我那面银灰色的、有些地方已经发黑的镜子前面摘去帽子理了理赤褐色的头发，脱下长大衣扔在椅子上，露出方格法兰绒连衣裙，然后在长沙发上坐下来，一面用被雨雪弄湿了的鼻子大声吸气，一面对我下命令：

"给我把靴子脱下来，再把大衣口袋里的手绢递给我。"

我把手绢递给了她，她擦干濡湿的地方，向我伸出两只脚来，满不在乎地说：

"昨天晚上我在绍尔的音乐会上看见您了。"

我强忍着得意而又惶惑的傻笑，顺从地把她的靴子一只一只脱下来，心里想："好一个怪客！"她身上还散放着新鲜空气的清香，这清香激动着我的心。她的勇气，加上她的面孔、直视的眼睛、大得好看的手，以及当我伸手从蒙着她圆浑的双膝的裙子

① 希腊神话中的文艺女神名叫"缪斯"；亦可指灵感，俄语译为"穆莎"。

下面脱去高腰套靴又发现薄薄的灰色长袜里面包着鼓鼓的小腿肚、两只长长的脚掌穿着露出脚背的漆皮鞋的时候我看到并且感觉到的一切所包含的女性和青春的特质也都激动着我的心。

随后她在沙发上舒舒服服坐好，看样子不打算很快离开。我不知道说什么好，便问她从谁那儿听说我什么了，她是什么人，在哪儿住，家里还有什么人。她说：

"我从谁那儿听到了什么并不重要。我来主要是因为在音乐会上看见了您。您长得相当漂亮。我父亲是医生，家离您这儿不远，就在清水林荫道。"

她说话有些突兀，而且简短。我又不知道说什么好了，于是问：

"喝茶吗？"

"喝，"她说。"要是您有钱，请叫茶房到别洛夫的店里去买点香柠檬苹果，就在阿尔巴特大街上。不过叫他快一点，我性子急。"

"您看上去可是不慌不忙的。"

"看上去怎么样不算数……"

茶房送进茶炊和一袋苹果，她开始泡茶，擦净杯子和小勺儿……吃罢一只苹果、喝完一杯茶以后，她往里挪了挪身子，拍拍身旁说：

"现在您坐到我这儿来吧。"

我坐下，她搂着我不慌不忙地吻了吻我的嘴唇，又放开我把我端详了一番，似乎确信我值得她这样做，然后才闭上眼睛，再给我有力的，长长的一吻。

"好了，"她仿佛松了一口气似的说，"目前这样就够了。后天再说。"

屋里已经完全黑了，只有昏暗的街灯射进来一点愁闷的光。我的感觉是不难想象的。这幸福不知从哪里忽然降临！她年轻

力壮，嘴唇的滋味和外形都是超凡脱俗的……我仿佛是在梦中听到那有轨马车的单调的铃声、马蹄的得得声……

"后天我想跟您去布拉格饭店吃一顿饭，"她说。"我从来没有去过那儿，总的来说，我还很不老练。我想象得出您是怎么看我的。其实我这是初次恋爱。"

"恋爱？"

"这不叫恋爱叫什么？"

自然，我不久就放弃了学画，她虽然继续上课，也不那么正规了。我们形影不离，像新婚夫妇似的在一起过日子，参观画廊和其他展览，出席音乐会，甚至去听各种演讲……五月，我按照她的愿望迁往莫斯科近郊一座古老的庄园，那里建造了许多小别墅出租。她经常到我那里去，深夜一点钟回城。我怎么也料想不到我会住进莫斯科郊外的别墅，在此以前我从未住过别墅，而且无所事事。这个庄园大不似我们草原地区的庄园，气候也不同。

天天下雨，周围都是松林。有时，松林上头的青天里会有白色的云朵聚集拢来，从高处传来隆隆的雷声，接着阳光里便有闪光的雨点洒下来，迅速把暑热变为芳香的松林蒸汽……一切都湿漉漉，油光光，照得见人……在庄园范围内的公园里，树木长得十分高大，坐落其间的别墅便显得格外小巧，如同热带国家在树下建造的住房。池塘像一面巨大的黑镜子，一半覆盖着绿藻……我住在池塘边的树林里，那用圆木砌的别墅还没有完全建成，墙没有勾缝、地板没有刨光，炉灶没有火盖，家具几乎全无。由于潮气始终不散，我扔在床下的长统靴竟长了霉。

晚上近十二点才天黑，西边天上的朦胧日光总照着静止不动的悄无声息的树林。夜里若有月亮，这朦胧的日光便与月光奇怪地搀和在一起，也是静止不动的，怪异的。这笼罩着万物的平静气氛，这天宇和空气的澄明，总使人以为雨是不会再下的

了。可是我送她去车站回来刚要睡着，夹着迅雷的急雨又倾泻到了屋顶上，四下里一片黑暗，闪电将它的光直射下来…… 清晨，在潮湿的林间小径的淡紫色泥地上布满了斑驳的阴影和耀眼的光点，捕蝇小鸟鹟发出喀嚓喀嚓的叫声，鸫鸟嘶哑地低鸣着。午前又闷热起来，云层增厚，开始掉雨点。日落前晴开了，低低的太阳将它那透亮的金色光栅穿过叶丛投进窗来，在我的圆木墙上颤动。这时我便去火车站接她。火车到了，数不清的别墅房客涌上月台，机车喷出的煤炭气味和雨后树林的清香混合在一起。人群中出现了她，提着一网兜食品、水果、一瓶马德拉葡萄酒……我们友爱地面对面坐着吃饭。在她迟归前我们漫步于公园中，她把头靠在我的肩上梦游似的走着。黑黝黝的池塘，耸入星空的百年老树……明亮得怪异的夜，无边地寂静的夜，加上这湖泊般的银色林间空地上的无限长的树影。

六月间她跟随我回到乡下。我们没有正式结婚，她像妻子一样和我生活在一起，并且操持家务。秋季虽然漫长，她在日常的劳碌和读书中度过，倒也不觉得无聊。常来的邻居是一位姓扎维斯托夫斯基的穷地主，单身汉，住在离我们约两俄里远的地方。他身体瘦弱，须发呈棕红色，性格腼腆，略通音乐——可又不乏才气。冬天他几乎每晚到我家来。我自小就认识他，现在对他习惯到了如此的程度，若有一晚他不来，我倒要觉得奇怪。我们在一起下棋，或者他和她在钢琴上作四手联弹。

圣诞节前的一天，我有事进城去。回来的时候，月亮已经升起。进屋以后，我左右不见她的影子，便独自坐下喝茶。

“杜尼娅，太太呢？是不是散步去了？”

“我不知道，老爷。从吃早饭的时候起就没见她在家。”

“她打扮好就出去了。”我的老妈妈从餐室里走过的时候头也不抬地阴沉地说。

“一定是到扎维斯托夫斯基那儿去了，”我想，“过不了多久

她一定会跟他一起回来，已经七点钟了……"于是我到书房里去躺下，忽然睡着了——我在冰天雪地间跑了一天的路。一小时后我又忽然醒来，脑海里出现一个明确而又怪诞的念头："她这是把我甩了！她从村子里雇了一个农民赶车送她上车站，去莫斯科，她什么事都做得出来！不过说不定她回来了呢？"我走遍各个房间，没有，她没有回来。我在仆人面前觉得丢脸……

到了十点钟，我不知道做什么好，便穿上短皮袄，不知为什么带上一杆枪，沿着大道向扎维斯托夫斯基家走去，心里想："今天他偏偏没来，这个可怕的夜晚还长着呢！她真的走了，甩了我？不会，不可能！"我在被来往的车辆压结实了的积雪上走着，左边是白皑皑的田地，在低垂、惨淡的月亮照耀下闪闪发光……我离开大道，折向扎维斯托夫斯基那可怜的庄园。穿过田地通向大宅的林荫道上树木光秃秃的，进了院门往左有一座年深日久的破房子，里面一片漆黑……我登上结了冰的台阶，好不容易才推开包皮已成碎片的沉重的门。前室里的炉子敞着，燃过了劲儿，颜色发红，屋里暖烘烘的，没有点灯……客厅里也是漆黑一片。

"维肯季·维肯季奇！"

他穿着毡靴无声无息地出现在书房门口，只有月光穿过三层窗照着他。

"哦，是您……请进，请进……您看我在这儿闲坐着消磨黄昏，没有点灯……"

我走进去，在一张凹凸不平的沙发上坐下来。

"您瞧，穆莎不见了……"

他没有说话，后来才用几乎听不见的声音说：

"嗯，嗯，我理解您……"

"您理解什么呀？"

这时候穆莎从与书房相连的卧室里走出来，也是无声无息

地，穿着毡靴，披着大围巾。

“您带来一杆枪，”她说，“要是您想开枪，那就朝我开，别朝他开。”

她在我对面的一张沙发上坐下来。

我看了看她的毡靴，又看了看灰裙下面的双膝，在射进窗来的金黄色月光下什么都清清楚楚。我想大喊一声：“我的生活中不能没有你，就为了你的双膝，为了这裙子，这毡靴，我甘愿舍弃自己的性命！”

“事情很清楚，已经结束了，”她说，“吵闹是没有用的。”

“您太残酷啦！”我好不容易说出这句话来。

“你给我一支烟，”她对扎维斯托夫斯基说。

扎维斯托夫斯基胆怯地凑过去，递给她一只烟盒，然后伸手到衣袋里去摸火柴……

“您对我说话已经用‘您’了，”我上气不接下气地说，“当着我的面您就别对他称‘你’吧！”

“为什么？”她扬起眉毛举着烟卷儿问。

我的心已经跳到了嗓子眼儿，敲击着太阳穴。我站起身来，趔趄着走出门去。

1938年10月17日

更深夜静

"有多长时间我没到那里去过了啊!"我对自己说。十九岁以后就没去过。我曾一度在俄罗斯生活,感觉得到俄罗斯是我的,有随意东走西走的充分自由。乘车跑二百俄里本不算一回事,可是我一再延宕,没有成行。几十年岁月就这样过去了。终于到了不能再拖的时刻,现在若不去,以后便永远去不成,得抓住这唯一的,也是最后的机会。此刻是深夜时分,不会碰见什么人。

我从桥上走到河那边去,在七月之夜的月光下,可以远眺四周的景物。

这桥是我十分熟悉的,跟从前一样,仿佛昨天才看到过。它是古朴的,拱着脊背,看上去甚至不像石桥,而像永远不会毁坏的化石。当我还是一个中学生的时候,我以为在拔都时代就有这座桥了。然而只有大教堂下面那陡坡上残剩的一点城墙和这石桥能够说明这座城市有古老的历史。其余的一切不过是陈旧,乡气罢了。奇怪的只是,从我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起到现在,世上确乎有了变化:从前这条河不能通航,现在呢,无疑经过了一番疏浚,清理。月亮在我的左边,远远地照着河面。在它的摇曳的光影中,在河水的闪烁的波光中,有一只白色的明轮船。轮船静静的,像是空无一人,虽然所有的舷窗都被照得通明,犹如一只只呆滞的金眼睛,而且把光投到水面上,形成一根根流动的金水柱,轮船似乎就停在这些水柱上。这景象我在雅罗斯拉

夫尔，在苏伊士运河和尼罗河上都看到过。巴黎的夜晚潮湿，黑暗。在看不透的天上，昏沉沉的落日余晖呈粉红色，塞纳河水黑焦油似的从一座座桥下流过，桥上的灯光倒影也在桥下形成流动的水柱，只不过是白、蓝、红三色的，像俄国国旗一样。而我眼前的这座桥上却没有灯，它是干燥的，铺满灰土。前方山坡上是城中的一座座花园，很暗，在花园之上耸立着消防队的瞭望台。天哪，这真是难以述说的幸福啊！我第一次吻你的手就是在夜间失火的时刻，你捏了捏我的手作为回答，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给予我的这个暗示。整条街上都是黑压压的人群，非同寻常的不祥的火光照着他们。当时我在你家做客，忽然听见外面警报声起，大家一齐奔向窗口，然后跑到栅门外去。火远远地烧着，在河那边，但是万分炽热，贪婪，迅猛。浓烟形成黑红色的烟团滚滚上升，从其中高高地蹿出深红色的火苗，颤抖着，把靠近我们的大天使堂的圆顶照成红铜色。就在这推推搡搡的人群中间，在由四方八面聚集拢来的平民百姓说出的时而惊慌、时面同情、时而兴奋的话语中间，我闻到了你那少女的秀发、脖颈、布衣的芳香，于是我突然下定决心，连气也不敢喘地握住了你的手……

我过了桥，上了山坡，沿着那条铺了路面的路走进城去。

城里没有一星灯火，也没有一个活人。寂然，空旷，平静，凄凉，是俄罗斯草原之夜的凄凉、沉睡的草原城市的凄凉。只有花园中的树叶在七月均匀的微风中令人难以觉察地、小心翼翼地抖动着。这微风不知起自田野间什么地方，温柔地吹拂着我。我走着，天上一轮大大的月亮也在走。它滚动着，圆镜般穿过黑暗中的树枝。宽阔的街道躺卧在阴影中，只有阴影遮盖不到的右边一排房屋的白墙被月光照着，黑黝黝的窗玻璃反射着幽光。我踏着阴影下斑驳的人行道向前走，人行道上像是铺满了透光的黑丝花边。她穿一件与此相仿的晚礼服，非常华丽，长长的，剪裁极好。这件衣服与她的纤细身材和年轻的黑眼睛特别配

称。穿上这件衣服她变得神秘，而且对我冷淡到使我觉得委屈的地步。这是在什么地方？在谁家做客？

我的目的地是老街。我本可以走另外一条近一点的路到达那里，之所以折进这些花园间的宽敞的街道，只是想看看那所中学。等我走到中学所在地，又是一惊：一切还是半个世纪以前的老样子，砖砌的围墙、砖铺的院子，院内有一座大砖楼，一切都像当年我在的时候一样公式化，枯燥乏味。我在大门前留连片刻，想在自己的内心唤起回忆的愁绪和悼惜之情，然而没有能够做到。我初次走进这大门的时候还是个一年级学生，头发剪得短短的，戴一顶新的蓝色遮檐帽，帽檐上端饰有银棕枝，身上穿一件新的有银钮扣的制服大衣。后来我成了一个清瘦的青年，穿一件灰色短上衣，一条裤脚有套带的时髦长裤。难道这就是我吗？

老街在我看来只是比从前窄了一点，此外毫无变化。坑坑洼洼的马路，没有种一棵树，两旁是些落满尘土的商人的住宅。人行道也是坑坑洼洼的，不如在街心走，沐浴着月光……今夜几乎同那个夜晚一样，只不过那是在八月末，满城是堆积在各处市场上的苹果的香味儿，而且那么温暖，穿一件腰里系根高加索皮带的斜领衬衫走路真是一种享受……换一个地方，比如在天上，还能记得这个夜晚吗？

我终于没有决心走到你家。你家想来也没有变化，那我就更害怕看见它了。现在换了一些素不相识的人住在那里。你父亲，你母亲，你弟弟都比年纪轻轻就亡故的你长寿，然而他们也都相继辞世。我家里的人也都去世了。不仅是亲人，许许多多在我踏上人生旅程的时候同我做过朋友或者友好相处过的人（当时他们也刚踏上人生旅程）都相信这旅程不会有尽头，但我却眼看着一切开始，流逝，终结，速度如此之快，而且就在我眼前！我在一处重门深锁的商人住宅外的石墩上坐下来，回想我

和她相处的那些早已逝去的岁月中她的模样：梳理得简单朴素的深色头发、明亮的目光、嫩生生的脸被太阳晒得微黑、轻柔的夏衣覆盖着贞洁、健壮、自由的少女身躯……那时候我们的爱情刚刚开始，我们的幸福还没有蒙上任何阴影，是无猜无忌、绸缪遣绻、心花怒放的时期……

夏末俄罗斯县城中那些温馨、光明的夜晚确有十分独特之处。那样平和，那样安详！一个老更夫敲着梆子在夜幕下的快乐的城中踱步，只不过是为了消遣，因为没有什么可提防的。安心睡觉吧，善良的人们！仁慈的上帝、老更夫不时无忧无虑地去仰视的高高的光明的天空会保佑你们！老更夫走在白日里晒烫了的马路上，只偶尔出于嬉戏的目的用梆子敲出舞蹈的节拍。就是在这样一个夜晚，城里只有这老头儿一个人没有睡觉的深夜时分，你在你家那入秋前已呈现凋萎景象的花园中等着我。我轻轻推开你事先开了锁的栅门，溜了进去，无声地匆匆跑过庭院，到了堆房后面，走进黑影斑驳的花园中。远远地，在苹果树下的长椅上，你的衣服现出朦胧的白色。我连忙走过去，怀着一颗快乐得忐忑的心去迎接你的期待的目光。

我俩坐着，在一种幸福的迷雾中坐着。我用一只手搂着你，听着你的心跳，另一只手握着你的手，通过它感触到整个的你。夜已深沉，连梆声也听不到了。老更夫大概已经在某处长椅上躺下来，嘴里叼着烟斗打盹儿，沐着月光。我向右边望去，看见月儿已高高地，清白地照着庭院，屋顶闪着鳞光。我再向左边望去，看见消失在其他苹果树下的长满枯草的小径，而在它们的后面，穿过另一座花园，有颗孤独的绿色的星星正从低处窥视我们，它的光是那样微弱，既像恬淡寡欲，又似乎有所期待，无声地述说着什么。不过这庭院，这星星只是在我无意间映入了我的眼帘，当时世界上只存在一样东西：灰蒙蒙的夜色和夜色中你那闪闪的目光。

后来你送我至栅门前，我说：

“假如真有来生，我们能再相见，为了你今生给予我的一切，我一定要跪下去吻你的脚。”

我来到没有阴影的街心，朝我下榻的客店走去。当我回头望的时候，我看见那白色的东西仍在栅门处。

现在我从石墩上站起来，沿着我来的路往回走。显然，除了看看老街，我还有别的目的。我怕向自己承认，然而我知道我非达到这个目的不可。我去了，想看一看再走，这回是永别了。

路又是我熟悉的。一直向前，然后向左，经过市场，从市场转到修道院街，往城关走去。

市场好像城中的另一座城。货摊的气味很诱人。小吃摊是一排长桌和长椅，上面搭着天篷，光线暗淡。五金货摊的通道中央上方用铁链子吊着一幅巨眼救主像，他的金属衣饰已经生锈。面食摊前总是一大早就有成群的鸽子在人行道上跑来跑去地啄食。上学途中可以看到数不清的鸽子！都是肥肥的，嗉子鼓鼓的，啄几下跑几步，温柔而又帅气地走着之字，晃着身子，一律不停地伸缩着头颈，像没看见你似的；可是只要你一靠近它们中间的任何一个，它们就都飞起来，翅膀发出哨音。夜间这里有许多可恶又可怕的大黑老鼠忧心忡忡地飞快地跑来跑去。

修道院街通向野外，人们从城里回乡下去要走这条路，死后下阴间也要走这条路。在巴黎某条街上有一家人，两天两夜与众不同地做道具似地在大门上挂起丧仪用的黑纱和锡箔纸，两天两夜在大门洞里摆一张蒙着黑布的桌子，上面有印着黑框的纸供前来吊唁的客人签名。在出殡的那天又有一辆带黑色华盖的大马车停在大门口。那马车的木架都涂上了漆黑的焦油，活像装鼠疫病人的棺材；华盖的垂边剪成圆形，上面有大颗大颗的白色星星，象征天穹，而顶篷四角都挂着卷曲的黑色缨饰，是阴间的鸵鸟羽毛。拉车的马异常高大，一律披着漆黑的马衣，马衣

上面画着一个个大白眼圈。一个老酒鬼坐在高得不得了的车夫座上等着出殡，他也象征性地穿着一套道具似的丧仪制服，戴一顶类似的三角帽，心里却肯定在嘲笑那句庄严的话："愿主让他们安息，永远光照他们。"[①] 我们这里全然不同。风从野外顺着修道院街吹来，人们用白布抬着敞开的棺木迎风走去，摇晃着死者那双目紧闭、眼睑鼓起的没有血色的脸和他额上的五彩缘带。她也是这样给抬走的。

到了城关，公路左边矗立着阿列克谢·米哈伊洛维奇皇上[②]时代的一座修道院，它的要塞式的大门总是关着，要塞式的围墙里那座大教堂的几个金色葱头圆顶闪闪发光。再往前走就是野外了，另有几堵不高的墙围着一大块地，其间有一片树林，几条纵横交错的长长的甬道把它分割开来；甬道两旁，在许许多多的老榆树、椴树、白桦树下，散布着形式各异的十字架和碑牌。这块地的大门敞开着，我看见了那条主要的甬道，平坦，似无尽头。我怯生生地摘下帽子走进去。夜是多么深沉，多么静默啊！月亮已经落到树林后面去了，而视野中的一切依然清晰可见。这一大片树林中的坟茔、十字架、碑牌在透光的阴处构成斑驳的图案。黎明前风已止息，树下的一切明与暗的斑点都在酣睡。树林深处，从墓地教堂后面忽然有一团黑黑的东西一闪一闪地飞快地朝我滚过来，我不由得闪到一旁，我的头立时发僵，而且收缩起来，心脏猛地一蹿，停止了跳动……这是什么？它跑过去不见了，而我的心仍悬着。我就怀着这颗停止跳动的沉甸甸的心向前走去。我知道应该往哪里去。我沿着甬道一直朝前走，走到尽头，在离后墙几步远的地方站住。我面前那平坦的地上，在枯干的小草间，孤零零地卧着一块又长又窄的石板，头挨着墙。

---

① 原文为拉丁语。

② 彼得大帝的父亲。

墙外有一颗绿色星星像珍奇的宝石般从天边望过来，和从前那颗一样光华四射，只是不会说话，一动也不动。

1938年10月19日

鲁　霞

晚上十点多钟，一辆由莫斯科开往塞瓦斯托波尔的快车在波多尔斯克下面的一个小站上停下来。它本不该在这里停留，看样子是要等另一条线上的列车先过去。一位先生和一位太太走到头等车厢里一扇放下玻璃的窗前。列车长提着一盏红灯正跨越轨道，那位太太便问他：

"请问，我们为什么停下来？"

列车长说是对面开来的一辆特别快车晚点了。

小站昏暗而又凄凉。天早已黑下来，但是在小站和长满黑森森的树林的野地西边天上还残留着毫无生气的莫斯科地区夏季的晚霞。沼泽的湿气通过车窗渗进来，静谧中可以听见一种节奏均匀的，也像是发了潮的秧鸡的吱吱声。他趴在窗上，她趴在他的肩头。

"我曾经在这个地方度过假，"他说，"在离这里约五俄里的一处别墅当补习教师。这地方没有什么意思，树林矮小，只有喜鹊、蚊子、蜻蜓。简直没有什么景物可看。在别墅里也只能从阁楼上眺望远方。别墅自然是俄国式的，而且年久失修，因为房东家道中落。屋后有个废园，园后那片湖水，不如叫它沼泽，长满了水葱和睡莲，泥泞的岸边照例有一只平底船。"

"还有一位百无聊赖的别墅女郎，你陪她在这水面上荡舟。"

"不错，一样不少，只不过这位女郎并非百无聊赖。我多半在晚上陪她荡舟，很有诗意不是？西边天通夜泛着绿色，透明透

亮。地平线上，正如现在这样，总有一点无焰的火在隐隐地烧着，烧着……桨只有一支，形状像铁铲，我野人似的用它划着，左一下右一下。对岸有稀疏的树林，显得阴暗，可是树林后面通夜都有这种奇怪的微光。四下里静极了，只有蚊子在呻吟，蜻蜓飞来飞去。我从未想到它们夜里还飞，原来是有事可做。真叫人害怕。”

对面的列车终于隆隆地响起来，一阵风似的呼啸而过，照得通明的车窗连成一条金色的带子。这边的车厢立刻起动。列车员进来开了灯，动手铺床。

“你跟这位女郎怎么样了呢？有一段真正的罗曼史？你怎么从来没跟我讲过？她长的怎么样？”

“身材细长，穿一件黄布无袖长裙，光脚蹬一双农民手织的花毡鞋。”

“也是俄国式的啰？”

“我看多半是穷人式的。没衣服穿所以穿无袖长裙。此外，她还是个画家呢，上过斯特罗加诺夫美术学校。她本人就可以入画，甚至可以入圣像画。一根长长的黑辫子垂在背上，黝黑的脸上有些小黑痣，鼻子薄而直，再加上黑眼睛、黑眉毛……干而硬的头发有些鬈曲。在黄色无袖长裙和白色细布长袖衬衫的衬托下，她显得很美。踝骨和脚尖也都是干瘦干瘦的，黝黑的皮肤包着突出的骨头。”

“我知道这种类型的人。我有一个女同学就像这样。肯定挺神经质。”

“可能。再说她的面孔像她母亲，而她母亲是一位有东方血统的公主，患有严重的忧郁症。吃饭的时候才露面。她出来，在桌边坐下，一言不发，干咳几声，连眼睛也不抬，手不停地搬弄刀叉。如果她开口说话，那是既突然，声音又大得吓人。”

“她父亲呢？”

"也是沉默不语，瘦瘦高高的，退役军人。只有儿子正常，而且可爱，我就是这儿子的补习教师。"

列车员离开车厢的时候说床铺好了，并且道了晚安。

"她叫什么名字?"

"鲁霞。"

"这算什么名字?"

"很简单，就是玛鲁霞。"

"那么你深深地爱上她了?"

"当然，我觉得深极了。"

"她呢?"

他沉默片刻，干巴巴地说：

"她的感觉一定也是如此。不过我们睡觉吧。这一天下来我累坏了。"

"好哇！白吊我的胃口。哪怕是三言两语你也得讲讲你们的罗曼史是怎么结束的。"

"没有什么结尾。我离开了，事情就完了。"

"你为什么不娶她呢?"

"显然是预感到我会遇见你。"

"说正经的，为什么?"

"因为我开枪自杀，她用匕首自刎……"

这一男一女漱洗完毕便把自己关在窄小的车厢里，脱了衣服，怀着旅行的快意躺到干净得发亮的被单下面，枕着从高起一点的床头不断往下滑的同样干净得发亮的枕头。

车厢门上端的青色孔眼静静地向黑暗中望着。她很快就睡着了，他却睡不着，躺在铺上吸烟，在想像中望着那个夏天……

她身上也有许多小黑痣，这个特点很迷人。由于她的鞋子是软的，又没有后跟，她走起路来整个身子在黄色无袖长裙下面波浪似地一起一伏。无袖长裙宽大而轻便，她那细长的少女身

躯在里面活动十分自如。有一天，雨水湿透了她的鞋子，她从花园里跑进客厅来，他连忙迎上前去给她脱下鞋子，并且吻她那双湿漉漉的瘦脚，他一辈子从未体验过这样的幸福。在开向露台的门外，清新好闻的雨哗哗地越下越急，越下越密。屋里阴下来，其他人都在睡午觉。正当他俩热情迸发至于忘乎所以的时候，一只有大红冠子的公鸡，黑羽毛闪着金属的绿光，忽然也从花园里跑进来，用它的爪子一路敲击着地板，把他俩吓了一大跳。公鸡一见他俩从沙发上跃起身来，像是很知趣似的连忙垂下闪光的尾巴，躬身跑回雨地里去了……

起初她总出神地看他，等到他开口跟她说话，她就把脸涨得通红，可笑地喃喃起来。吃饭的时候，她常常把话锋转向他，大声对她父亲说：

"爸爸，别劝他，白费劲。他不爱吃甜馅饺子。他也不爱吃凉拌菜，不爱吃面条，看不上酸牛奶，讨厌奶渣。"

上午他辅导那个男孩，她做家务——全部家务都靠她一个人做。一点钟吃午饭，午饭后她回自己的阁楼上去；如果不下雨，也可能去花园。在花园里一棵白桦树下摆着她的画架，她一面挥赶蚊虫一面写生。后来她就常到露台上来（午饭后他坐在露台上一把歪歪斜斜的藤椅里看书），把手反背在后面站在那里，含着说不清的微笑不时地看他一眼。

"能不能告诉我，您在钻研什么学问？"她问。

"法国革命史。"他说。

"唉呀，我的上帝！原来我们家来了一位革命者！"

"您怎么不画画了？"

"我就要完全放弃了。我看我没有那份天才。"

"把您的画拿一张来给我看看。"

"您以为您懂绘画？"

"您太爱面子了。"

“有这问题……”

一天，她终于邀他去湖上荡舟了。她忽然坚决地说：

“我们这个热带地方的雨季好像是结束了。咱们出去玩玩。我家的小划子确实够朽的，底上有好多窟窿，不过我和彼佳已经用水葱把那些窟窿堵死了……”

白天很热，太阳火辣辣的，长在湖边、夹杂着毛茛开的小黄花的青草散发着闷人的湿热，数不清的灰绿色小蛾子在青草上低低地盘旋。

他也染上了她那种以玩笑的口吻说话的习惯，走到小船边的时候他说：

“您终于屈尊理我了！”

“您终于考虑好怎么回答我了！”她勇敢地说，并且跳上了船头，把青蛙吓得四散而逃，扑通扑通钻进水里。忽然间，她跺着双脚高高提起无袖长裙尖声叫着：

“蛇！ 蛇！”

刹那间他瞥见她露出的黝黑而发亮的双腿，一把抄起搁在船头的桨向那条在船底蠕动的蛇戳去，然后把它挑起来，远远地扔到湖里去了。

她吓白了脸，是印度人的那种苍白，脸上的痣颜色更深，头发和眼睛也似乎更黑了。她松了一口气，说：

“哦，真恶心！ 难怪‘恐怖’这个词是由‘蛇’派生而来的。[1]我们这儿到处都有蛇，花园里，房子附近……彼佳敢用手抓呢！”

她还是头一回这样随便地跟他说话，他俩也是头一回这样互相对视。

“您真行！ 把它戳得够呛！”

她已经完全恢复常态，笑了笑，从船头跑到船尾去，高高兴

---

[1] 俄语“恐怖”是“ужас”，而“蛇”是“уж”。

兴坐下来。她惊恐的时候表露出的美震撼了他的心，现在他温情脉脉地想：嗯，她简直还是个小姑娘！然而他却做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小心地跨进船里，用桨抵住凝胶似的湖底，把船头掉过去朝着前方，在密密层层的水草上面向着毛刷般的绿水葱和用自己的厚圆叶子严实地盖着水面的开花的睡莲行进，把船撑到水上，然后在船中央的木板上坐下来一左一右地划着。

"不错吧？"她嚷道。

"很好！"他答道，接着便摘下帽子，转过身去对她说，"请把我的帽子扔在您身边，不然我会把它掉进这泥塘里。这水，对不起，毕竟在流动，而且到处都有蚂蝗。"

她把帽子放在了她的膝头上。

"别操心，随便扔在哪儿好了。"

可她把帽子抱在胸前，说：

"不行，我要看住它！"

他的心又温存地颤动了一下，但他又一次回避自己的心，更加起劲地把桨插进在水葱和睡莲间闪闪发光的湖水里。

脸上、手上都是蚊子，四周的一切——湿热的空气、摇曳的阳光、在天上和一丛丛水葱和睡莲间的水面上散射着柔光的白色卷云，都像是镀了一层暖色的银，到处水都浅得可以看见长满水草的湖底，然而这并不妨碍倒映在水里的浮着白云的蓝天显得那么深邃高远。忽然间她又尖叫了一声——小船倾斜了，原来是她把叮满蚊子的手伸进水里，并且抓住一根睡莲的茎使劲一拔，她倒下了，船也歪了，他总算及时跳起身来扶住了她。她哈哈大笑着仰面倒在船尾，用那只湿手撩起湖水往他眼睛里洒。于是他又抓住她，连自己也不明白自己在干什么，吻了吻她正大笑的嘴。她立刻搂住他的脖子，笨拙地吻了吻他的脸颊……

从那个时候起，他俩就常在夜间出来划船。第二天午饭后，她把他叫到花园里去问道：

“你爱我吗?”

他还记得昨天在小船上的亲吻,热烈地回答说:

“就从我们相见的第一天起!”

“我也是,”她说。“不对,起初我恨你,因为我觉得你简直没把我放在眼里。不过,感谢上帝,都过去了。今天晚上,等大家都上床以后,你再到那边去等我。只是你从屋里出来的时候要尽量小心,妈妈盯得我很紧,她会气得发疯。”

夜里,她拿着一块方格毛毯到湖边来。他高兴得张惶失措,只问了一句:

“何必拿毯子?”

“真傻!咱们会冷的。好了,快坐下吧,划到对岸去……”

他俩一路上都没有说话。到了对岸的树林跟前,她说:

“好了,现在上我这儿来。毯子呢?哦,我坐着呢。给我围上,我冻僵了,坐下吧。就像这样……等一等,昨天我们亲吻一点章法都没有,今天我先吻你,不过慢点,慢点。你搂住我……到处……”

她在无袖长裙下面只穿了一件衬裙。她温柔地、轻轻地触了触他的嘴边。他只觉头脑里嗡的一下便把她推倒在船尾了。她发狂似地搂住他……

她精疲力竭地躺了一会儿才支起半个身子,脸上挂着疲倦而幸福的微笑,其间含着尚未完全平息的疼痛,说:

“现在咱们是夫妻了。妈妈说我嫁人她就活不成,不过现在我不愿意想这些事……我想洗个澡,我特别爱在夜里……”

她把衣服脱去,在昏暗中露出瘦长的白白的身躯,又把辫子盘在头上,抬起双手时露出黑黑的胳肢窝和提起的双乳,一点不在乎她的赤裸。她盘好辫子以后,迅速吻了他一下就跳起身来,直挺挺地倒在水里,向后仰着头,用两只脚哗啦哗啦打水。

后来他连忙帮她穿上衣服,用毯子把她裹起来。她的黑眼

睛和盘起来的黑头发在昏暗中显得奇幻。他不敢再碰她一下，只吻她的手，幸福得不会说话了。总好像有个人站在岸边树林的阴处听着，那里忽明忽灭地闪着萤火虫的幽微的光。有时传来小心的沙沙声。她抬起头来说：

"等一等，这是什么？"

"别怕，大概是青蛙爬到岸上去，或者树林里的刺猬……"

"万一是大角野山羊呢？"

"什么大角野山羊？"

"我不知道。不过你想想，万一有只大角野山羊从树林里走出来，站在那儿看……我真快活，我忍不住要胡说八道！"

于是他又把她的手贴到自己的唇上，有时像吻一件圣物似的吻她那冰凉的胸脯。对于他说来，她已变成一个全新的人！低矮的树林后面那有些发绿的微光仍然没有逝去，模糊地倒映在远处灰白的水中。岸边的草木满披着露水，散发出一股浓烈的旱芹气味。看不见的蚊虫神秘地恳求似地呻吟着。可怕的不眠的蜻蜓在小船上空和稍远的地方，在这片闪着夜光的水上嚓嚓地飞过来飞过去。不知什么地方总像是有个东西在蠕动，在穿行，发出沙沙的声响……

一个星期以后他就被赶出门去，尴尬，丢脸。这样突如其来的分手于他不啻五雷轰顶。

那天午饭后，他俩坐在客厅里头靠头地欣赏过期《田地》杂志里的图片。他装作在仔细看的样子，低声问她：

"你还爱我吗？"

"你真傻。傻透了！"她耳语道。

忽然间传来轻柔的跑步声，门口出现了她的精神错乱的母亲，穿着一件破旧的黑绸袍，一双破旧的上等山羊皮鞋，两只黑眼睛凄惨地闪闪发光。她像出台似地跑进来大声叫道：

"我全明白了！我感觉到了，我发现了！坏蛋，要她跟你绝

不可能！”

说着她举起一只穿长袖的手，用彼佳装上火药吓麻雀的那只古色古香的手枪震耳欲聋地开了一枪。他向烟雾中的母亲扑过去，抓住她那只握得紧紧的手。她挣脱了，用手枪猛击他的额头，把他的一边眉骨打得鲜血直流，又将手枪朝他摔过去。这时她听见屋里的人闻声赶来，就更加装腔作势地喊叫起来，两片发青的嘴唇喷着吐沫：

“她得跨过我的尸体才能跟你去！要是她私奔，我当天就上吊，从房顶上跳下去！坏蛋，滚出去！玛丽亚·维克多罗夫娜，你自己选择吧，要妈还是要他！”

女儿低声说：

“要您，要您，妈妈……”

他清醒过来，睁开眼睛——车厢门上端的青色孔眼仍旧那样目不转睛地、神秘莫测地、阴森森地从墨样的黑暗中望着他，车厢也仍旧以那种一直向前奔突的速度行进着，弹跳着，摇晃着。那凄凉的小站已被甩在后面很远了。小树林、喜鹊、沼泽、睡莲、蛇、鹤……这一切也是整整二十年前的东西了。对呀，还有鹤，他怎么忘了！在那个美妙的夏天，一切都显得怪诞，时不时从什么地方飞到湖边来的一对鹤也是怪诞的，尤其怪诞的是这对鹤只许她一个人接近它们。当她穿着她的花毡鞋轻柔地跑上前去，突然在它们面前蹲下来，把自己的黄色无袖长裙撒开在潮湿而温暖的岸边草地上，孩子气地盯着它们那有一圈细细的深灰色虹膜的美丽而威严的黑眼珠的时候，它们会弯下细长的脖颈，非常严厉而又怀着善意的好奇心俯视她。他用望远镜远远地观察她和它们，清楚地看见它们的闪光的小脑袋，甚至鼻孔，也就是大而有力的嘴上的两个小洞；这嘴一下就能啄死一条蛇。它们那拖着蓬松的尾巴的短而粗的躯干上覆盖着密密的坚韧的羽毛，两只像有一层鳞甲似的腿又长又细，不成比例，而且

一只鹤的腿完全是黑色的，另一只的腿却有些发绿。有时它们几小时几小时地单腿站立在那里，凝然不动，令人费解，有时又无缘无故地张开两只大翅膀蹦蹦地跳跃，或者神气活现地踱步，慢慢地、有节奏地迈腿，先把爪子提起来，握紧三根指头，然后向上一挑，伸开鹰爪样的指头，同时不停地摇头晃脑……不过她跑到鹤跟前去的时候，他已经不能想别的事情，也看不见别的东西，只看见她那撒开的无袖长裙，想着长裙掩盖下的她的黝黑的身躯和身上的黑痣而颤抖得浑身无力，像要死了一样。他俩相处的最后一天，在客厅沙发上最后一次并肩坐着看一本过期《田地》杂志的时候，她也抱着他的帽子，像头回在小船上一样，并且用一双快乐的、光可鉴人的黑眼睛望着他说：

"我现在是这样爱你，以至你这帽子里的气味、你头上的气味，以及你的劣质花露水气味，对于我比什么都可亲！"

过了库尔斯克，吃罢早饭，他在餐车里喝咖啡和白兰地的时候，妻子问他：

"你今天怎么没完没了喝酒？好像已经是第五杯了。还在伤感，还在回忆你的瘦脚别墅女郎吗？"

"还在伤感，"他不快地冷笑着说。"别墅女郎……Amata nobis quantum amabitur nulla![①]"

"你说的是拉丁语？什么意思？"

"你不必知道。"

"你真无礼，"她不经意地叹了一口气说，两眼向沐浴着阳光的窗外望去。

1940年9月27日

---

① 此话含义是：真正的爱情只有一次。

傻丫头

助祭的儿子，一个中等神学院学生，回到父母所在的村庄来度假。在一个燠热的黑夜，体内一阵强烈的骚动使他醒了过来。他躺在那里胡思乱想了一阵，浑身烧得更加厉害。原来前一天午后正餐前，他躲在小河湾边的柳丛里，偷看下了工到这里来的姑娘们怎样把衬裙从汗津津的雪白的身上扯下来，仰起脸，挺直背，叫着笑着跳进耀眼的河水中。后来他实在控制不住自己了，于是起身摸黑经过穿堂，潜入既暗又像火炉一样热的厨房，伸出两只手摸到厨娘睡的板床边。那厨娘是个孤苦伶仃的女孩，出了名的傻丫头，她吓得连喊也不敢喊。助祭的儿子就这样跟她睡了一个暑假，睡出个男娃娃来，那男娃娃也就在厨房里跟着母亲一天天长大。助祭和他太太，以至司祭本人及其全家，小店老板一家和警官夫妇，人人都知道这娃娃是谁的。助祭的儿子回来度假最见不得他，因为一想起过去这桩事就羞愧难当：竟然跟傻丫头睡觉！

助祭的儿子毕业了，成绩“优秀！”——助祭逢人就这样讲。儿子又回到父母家来度假，过了夏天他该进高等神学院了。在他回来以后的第一个节日，家里请了些客人来喝茶，以便在人前炫耀炫耀这位未来的高等神学院学生。客人们也说他前程似锦，喝了茶，吃了点心。在众人高谈阔论之际，喜气洋洋的助祭摇好了留声机，那机器先是嗞嗞地响了一阵，接着就大声喊叫起来。客人们都闭上嘴，露出陶然的微笑，洗耳恭听引人入胜的歌

声："沿着马路"。突然间，厨娘的娃娃闯进屋里，笨手笨脚不合拍地跳起舞来，是他妈妈想让大家产生恻隐之心，这才一时糊涂怂恿他说："乖乖，去跳个舞吧！"这意外事件使大家不知所措，而助祭的儿子竟恼羞成怒，像只老虎似的朝那个娃娃扑过去，使劲把他扔出房门外，那娃娃便陀螺似的直滚到前室里去了。

第二天，助祭和他太太依从儿子的要求，将厨娘赶出了家门。二老本来为人善良慈悲，跟这个厨娘也处惯了，喜欢她唯命是从，好使好唤，曾经一再恳求儿子饶了她。可是儿子执意不许，做父母的又不敢违抗。天黑前，厨娘流着眼泪一手拎起自己的小包袱，一手牵起娃娃走出了大门。

此后整个夏季她都带着娃娃沿村乞讨。她的衣服鞋子穿破了，天天让风吹日晒瘦得皮包骨，但仍不知疲倦地走着。她赤着脚，挎一个粗布袋，拄一根长杖，在各个村子里向各家各户默默地鞠躬。那娃娃跟在她身后，也挎一个布袋，穿着他妈妈的一双就像人们扔在山沟里的那种又破又硬的旧皮鞋。

他长得奇丑，脑袋大而且平，毛发像野猪的一样红，鼻子扁平，两个鼻孔挺大，栗色小眼睛亮晶晶的。不过他笑起来却很可爱。

1940 年 9 月 28 日

祖母绿

墨蓝色的夜空静静地飘着白云，满天的白云，只有高高的月亮附近的云呈蔚蓝色。凝望着它们，你会觉得不是云在浮动，而是月亮在浮动。在月亮近旁还有一颗金泪珠般的小星随月亮一起流动，月亮平稳地向无底的高空走去，随身带着这颗小星，越走越高。

她侧身坐在一扇敞开的窗户的窗台上，歪着头仰望——天空中的运动使她感到有点头晕。他站在她的膝旁。

“这是什么颜色呢？我真说不清！托利亚，您说得清吗？”

“什么颜色吗，基萨？”

“别这样叫我，跟您说过一千遍了……”

“是，克谢尼娅·安德列耶夫娜。”

“我是指这云间的天空。多美妙的颜色啊！既可怕，又美妙。真是天上才有，人间没有这样的颜色。像祖母绿似的。”

“既然在天上，当然是天上的啦，不过，为什么是祖母绿呢？什么叫祖母绿？我可从来没见过。您只不过喜欢这个词儿罢了。”

“嗯，我不知道，也许不是祖母绿，而是宝石蓝……不过这种颜色肯定只有天堂才会有。你望着这些的时候，怎能不相信有天堂、天使、上帝的宝座……”

“还有柳树上结的金梨……”

“您真不学好，托利亚。玛丽亚·谢尔盖耶夫娜说得对，最坏

的姑娘也比任何一个小子好。”

“她的话句句是真理，基萨。”

她穿一件有斑点的印花布连衣裙，一双廉价皮鞋，小腿肚和膝头都很丰润，盘着一条小辫子的圆圆的小脑袋那么可爱地向后仰着……他把一只手放在她的膝头上，另一只手搂着她的肩膀，半开玩笑地去吻她那两片微微开启的嘴唇。她不动声色地避开，把他的手从膝头上拿下去。

“怎么啦？生气了？”

她用后脑勺顶住窗框，他这才发现，她咬着下嘴唇，强忍住眼泪。

“到底怎么回事？”

“唉，别管我……”

“出了什么事？”

她低语道：

“没什么……”

接着就跳下窗台跑开了。

他耸耸肩说：

“真不可理喻！”

1940 年 10 月 3 日

狼

那是个温暖的八月的夜晚，黑暗中只勉强看得见多云的天上有些许微弱的星光。在田间一条尘土很厚、因而变得软和无声的大路上驶着一辆大车，大车上坐着一对青年男女。男的是个中学生，女的是某小地主家的千金小姐。天边有阴沉沉的闪光，不时显现出两匹鬃毛凌乱、挽具很不讲究、正以均匀的步伐跑着的干活的马，还有车夫座上那个穿麻布衬衫的小伙子的便帽和肩膀，而且在一瞬间照亮了前面收过庄稼的田亩，以及远方的一片凄凉的小树林。昨天傍晚时分，村里人喧狗吠地闹腾了一阵。原来是家家户户吃晚饭的时候，有一只狼竟斗胆钻到宅院里来咬死一只绵羊，并且差点把它叼走。幸亏男人们听见狗叫，提起棍子及时赶到，夺下那只羊，虽然它已被咬死，肠开肚破了。此刻这位小姐正神经质地大笑，同时划着一根又一根火柴扔到黑暗中去，口里快活地高声喊着：

"我怕狼！"

划着的火柴照亮了中学生那张有些粗蠢的长脸和小姐的兴奋的宽脸盘。小姐头上按小俄罗斯人[1]的方式严严地包着一条红头巾，身上穿一件大开领红印花布连衣裙，露出圆浑健壮的脖颈。马儿跑着，大车摇来晃去，小姐把一根根火柴划着了扔进黑暗中，仿佛并未觉察那中学生正搂着她吻她的脖子和脸颊，寻

---

① 即乌克兰人。

找着她的嘴唇。她用胳膊肘儿推开他。他呢，考虑到车夫座上还有个小伙子，故意提高嗓门随随便便地对她说：

“把火柴还给我，等会儿我没法抽烟了。”

“就给，就给！”她一面嚷一面又划着了一根，随后眼前那温暖的黑暗就变得更浓了，使人觉得车轮总向后转。她终于让他长长地吻了一下嘴唇，这时他俩突然给甩了一下，像是大车撞到什么东西上了，而赶车的小伙子猛地勒住了马。

“有狼！”他大喊道。

右边远处有火光映入眼帘。大车就停在起先由天边的闪光不时地照亮的那片小树林对面。在远处火光的映衬下，这小树林显得很黑，而且在颤动；小树林前面的田地也在冲向天空的火苗造成的摇曳的暗红色光影中颤动着。那火虽然在远处烧，却起劲地吐着滚滚黑烟，似乎离大车只有一俄里之遥，而且越烧越炽烈，只见高上去，向两边蔓延开来，它的热浪似乎已触到了脸颊、双手，甚至可以看见着火的屋顶的通红的骨架悬在漆黑的地上。而在一堵墙似的树林跟前站着三只染上深红色的大灰狼，它们的眼睛里时而闪着有穿透力的绿光，时而闪着透明透亮、有如滚烫的红果酱一般的红光。两匹马大声地打了个响鼻就发狂似的向左边的耕地奔突，赶车的小伙子向后紧拉缰绳，大车在新翻耕起来的土块上颠簸着辗过去，吱吱嘎嘎响得厉害……

在山沟上面某个地方，马儿又乱蹿起来。这回是她跳起身来，及时夺过那吓得发傻的小伙子手里的缰绳。她向车夫座上冲过去的时候，不知被什么铁器划破了脸，她的嘴角上便终生留下一道细细的伤痕。当别人问她这是怎么回事的时候，她总是得意地微笑。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啦！”她说，脑海里又浮现出很久以前那个夏天，八月间干燥的白天和漆黑的夜晚，打谷场上的忙碌，香气扑鼻的新麦草垛和那个不刮胡子的中学生——她和他夜夜躺

在麦草垛里看流星画出的瞬间即逝的耀眼的光弧。“马叫狼惊得飞跑，”她说，“我那时候性子烈，天不怕地不怕，冲上去拉马……”

她后来爱过的人，不止一个，都说没有什么比这伤痕更可爱的了，它就像一丝永恒的微笑。

1940年10月7日

大乌鸦

我的父亲像一只大乌鸦，我从小就有这个印象。一天，我在《田地》杂志上看到一幅画，画的是拿破仑站在峭壁上，挺着白色的肚子，穿着鸵鹿皮裤和黑色短统靴。我顿时想起波格丹诺夫的《北极纪行》中的插图，不觉笑出声来——这拿破仑多么像一只企鹅呀！接着我难过地想："可是爸爸像一只大乌鸦……"

父亲在省城里身居要职，这更毁了他。我觉得，即便在他所属的那个官场中也找不出一个人比他更别扭，更阴郁，更沉默，更冷酷的了——他慢腾腾地说话做事的时候，总是露出一副冷酷的神气。他个子不高，身体结实，有点驼背，一头黑发既粗又硬，皮肤黝黑，长长的脸刮得溜光，鼻子很大，简直就是一只不折不扣的大乌鸦。当他穿上黑色燕尾服出现在我们省长夫人举办的慈善晚会上的时候，尤其如此。在这种晚会上，他往往弓着背稳稳地站在俄罗斯小木屋式的售货亭旁边，转动着他的大乌鸦脑袋，用一双发亮的乌鸦眼睛瞟着跳舞的人或者到售货亭来的人，还有售货亭里那位贵妇人，她迷人地微笑着，用一只戴满钻石戒指的大手端起浅浅的高脚酒杯，把廉价黄色香槟酒递给人们。这位身材高大的太太穿一身织锦衣服，戴一顶盾形帽，因为搽了过多的肉色脂粉，鼻子看上去像假的。父亲已经鳏居多年，只有两个孩子——我和小妹莉丽娅。我们住在一排官厅公寓楼房中的一幢的二层楼上，住所很宽敞，那些擦得像镜子一样锃亮的大房间显得阴森森、空落落的。这排公寓面对着位子一座大

教堂和一条大街之间的白杨林荫道。幸而我一年之中有半年多在莫斯科卡特科夫高等政法学校念书，逢圣诞节和暑假才回家。这一年，我回到家中竟碰上了一件万万想不到的事。

这年春天，我在高等政法学校毕业，从莫斯科回来。使我惊异的是，阳光似乎突然照进了我们这套先前如死一般沉寂的住宅。原来使这套住宅生辉的是一位步履轻盈的少女，她刚刚替换了八岁的莉丽娅的保姆，一个长相酷似中世纪木雕圣徒的平平常常的高个子老太婆。这位贫家少女是我父亲属下一个低级公务员的女儿。她刚读完女子中学就找到这样好的职位，再加上我这个同龄人的到来，那些日子使她沉浸在无比的幸福之中。然而她是多么畏怯啊！在父亲面前，当我们在一起规规矩矩用餐的时候，她总是那么怯生生的，诚惶诚恐地照看着黑眼睛的莉丽娅。莉丽娅也不爱说话，但是性情急躁；这急躁不仅表现在她的每一个动作之中，甚至表现在她的沉默之中。她似乎总是唯恐天下不乱，总爱把她的小黑脑袋挑衅似地转来转去。餐桌旁的父亲简直变了一个人，他不再对戴着线手套给他上菜的老古里投以严厉的目光，而且不时说几句话，仍然慢条斯理地，但终究是开了口，当然，只对她一个人说话，客气地称呼她"亲爱的叶莲娜·尼古拉耶夫娜"，甚至还想开个玩笑什么的。她呢，窘得厉害，只好报以难堪的微笑，薄嫩的脸上红一块白一块的。这位瘦弱的淡黄头发少女穿一件腋下被她的青春热汗渍黄了的薄薄的白色上衣，隐隐显出一对小乳房的轮廓。吃饭的时候，她甚至不敢看我一眼——这时我比父亲更使她害怕。然而，她越是尽量不看我，父亲越是冷冷地用眼睛瞟我。不仅父亲，连我自己也明白，并且感觉到，她竭力不看我而去听父亲讲话，照管虽不爱说话但一刻也坐不住的脾气很坏的莉丽娅这片苦心背后，隐藏着另一种全然不同的恐惧。那是一种欢愉的恐惧，由于我们两人坐在一起，彼此都感到幸福。晚上，父亲一向是边工作边喝茶，

他的金边大茶杯一向是给他端进书房里放在写字台上。如今他到餐室里来同我们一道喝茶了，茶炊旁边坐着她——莉丽娅这时候已经上床睡觉了。他穿一件又长又肥大的红里子上衣从书房里走出来，在他的圈手椅中坐下，把茶杯交给她。她则投他所好，满满斟上一杯，用颤抖的手端给他，再给我和她自己斟上，然后垂下眼帘做女红。他呢，不慌不忙地说话，而且是些使人十分诧异的话：

"亲爱的叶莲娜·尼古拉耶夫娜，淡黄头发的女郎适合穿黑色或者大红色的衣裳……比如同您的容貌再相配不过的是黑缎子做的玛利亚·斯图亚特[1]式连衣裙，在锯齿形的竖领上缀满一颗颗小小的钻石……或者中世纪式大红天鹅绒连衣裙，领口开得不大，再戴上一枚红宝石小十字架……深蓝色里昂天鹅绒短皮大衣和威尼斯软圆帽对您也合适……这些当然都是幻想，"他说着笑了一笑。"您的父亲在我们那儿一个月只拿七十五卢布，可是孩子呢，除了您以外还有五个，一个比一个小，看来您这辈子多半是要过穷日子啦。不过话又说回来，幻想有什么不好呢？幻想能使人精神焕发，给人以力量和希望。再说，不是也有一些幻想忽然变成现实的事例吗？……这种事自然少见，非常少见，不过有……比如前不久，库尔斯克火车站的一个厨子中了一张彩票，拿到二十万卢布，一个普通的厨子！"

她竭力作出把这些话都当作轻松的玩笑的样子，勉强看他几眼，对他莞尔而笑，而我却假装什么也没有听见，玩我的拿破仑牌阵。有一天，他更进了一步，朝我这边点一点头，突然说：

"比如这个年轻人，他大概也在幻想：等爸爸一死，他的金子就要多得连鸡都不啄了！是啊，鸡可不是不啄么，因为没有什么

---

① 苏格兰女王，曾觊觎英格兰王位。1587年被指控反叛英格兰女王伊利莎白一世而被处死。

可豚的。爸爸自然是有点家底，比如萨马拉省那一千俄亩黑土田，只不过未必会落到儿子手里。他对爸爸不怎么孝顺，依我看，将来准是个头等的败家子……”

最后这一席话是在圣彼得节[①]前夕讲的——那年的圣彼得节我记得特别清楚。早上父亲去大教堂做礼拜，礼拜完毕之后要到省长家去吃中饭，庆祝省长的命名日。平时他也从来不在家吃中饭，因此那天也是我们三个人一道吃。甜食端上来的时候，莉丽娅发现不是她爱吃的麻花，而是樱桃羹，便冲着古里撒泼，用两只小拳头捶桌子，把盘子摔到地上，使劲摇头，拚命哭喊，以至憋了气。我们好不容易才把她拉到她的房间里——她一路踢我们，咬我们的手。我们竭力安抚她，连声说要狠狠地惩罚厨子。她总算安静下来，而且睡着了。当我们一同努力去拉莉丽娅的时候，我们的手曾多次相碰，这其中包含着多少令人心颤的柔情啊！外面下着大雨，阴暗下来的房间有时被闪电的光照得雪亮，雷声震得玻璃直响。

“是雷雨惊着她了，”当我们来到走廊上的时候，她快乐地对我低声说。突然，她惊惶地说：“呀，哪儿失火了！”

我们奔进餐室，推开窗户，一辆救火车顺着林荫道从我们眼前隆隆地疾驶而过。急雨泼洒在白杨树上，雷电已经止息，像是被这急雨浇灭了。车声隆隆，是满载着头戴铜盔的消防队员、水龙带和扶梯的长板车驶过。铃儿叮当，是吊在黑色比曲格马的轭下的小串铃在响。马蹄得得，是比曲格马拉着长板车在鹅卵石砌的马路上奔驰。在这一片音响中，还可以听见号手吹着他的号角告警，号声却是那么柔和，那么着魔似地变幻莫测……接着拉瓦河畔征战者伊凡钟楼的大钟便一下接一下地敲了起来……我们站在窗前，彼此靠得很近，雨水和城市中雨后潮湿的尘

① 东正教教堂节日之一，在旧俄历六月中旬。

土气味清新好闻地飘进窗来，我们仿佛只是怀着专注的激动心情谛视着，谛听着。最后一辆长板车载着一只很大的红色水槽也飞驶过去了，我的心跳得更加剧烈，额角的神经绷得紧紧的。我拿起她那垂在胯骨边的失去知觉的手，恳求地望着她的脸颊。她的脸苍白了，双唇微微张开，胸脯随着呼吸起伏，也恳求似地转过那双满含晶莹泪珠的眼睛看着我。我搂住她的肩膀，平生第一次消融在少女的温柔、清凉的嘴唇上……从这以后没有一天，没有一小时我们不见面，仿佛是偶然地，时而在小客厅，时而在大客厅，时而在走廊上，甚至在父亲的书房里——他傍晚才回家来。这些会面是短暂的，而我们的亲吻却长得那么大胆，那么令人不能满足，甚至已经因为没有结果而令人急不可耐了。父亲对此有所觉察，便又不到餐室里来喝晚茶了，而且恢复了沉默，阴郁的老样子。不过我们已经不去理会他了，在餐桌上她也比过去显得镇静，严肃。

七月初，莉丽娅因为马林果吃得过多病倒了。她复元得很慢，躺在自己的房间里，老用颜色铅笔往钉在木板上的大张大张的纸上画些仙乡城郭之类的东西。她只好坐在莉丽娅的床边绣自己的小俄罗斯式衬衣，不能离开一步，因为莉丽娅一会儿要这，一会儿要那。而我为了满足自己要看到她、亲吻她、拥抱她的无休止的欲望，在这所空落落的寂静的房子里受尽了折磨。我在父亲的书房里，从他的书柜中随便拿出一本书来硬着头皮阅读。一天，我也是这样坐着，已近黄昏时分，突然传来她的轻盈急促的脚步声。我把书一扔，跳起身来：

“怎么，睡着了？”

她把手一甩说：

“唉，没有睡着！你不知道，她可以两天两夜不睡觉，跟所有的疯子一样！她撵我出来到爸爸这儿找什么淡黄色、橙黄色铅笔……”

她哭了，把头靠在我的胸前说：

"我的上帝，什么时候才是个头啊！你就告诉他吧，说你爱我，反正世界上任什么也不能把我们分开！"

她抬起流着热泪的脸，猛地抱住我，在一吻中屏住了呼吸。我紧紧地搂着她的身子，把她向沙发那边拉去。此时此刻我还能思考什么，记得什么吗？只听得书房门口一声轻轻的咳嗽，我从她的肩头上望过去，看见父亲站在那儿望着我们，随后他转身弓着背走开了。

我们谁也没有去餐室吃晚饭。晚上古里来敲我的门，对我说："老爷要您到他哪儿去一趟。"我走进书房。他坐在写字台前的圈手椅中，头也不回地说：

"明天你就到我的萨马拉庄园去待一个夏天。秋天上莫斯科或者彼得堡去找个差事。要是你敢不听话，我就剥夺你的继承权。这还不算完，我明天就去请省长立刻把你押送到乡下去。现在你走吧，别让我再看见你。路费和零花钱明天早晨我派人交给你。入秋前我会给我的庄园帐房写个字条，叫他们给你一笔钱。作为你初到两个大都会的生活费用。你走以前别想再见她。好了，我亲爱的，走吧。"

当天夜里我就离开家到雅罗斯拉夫省我的一个同学的庄子上去了，在他那里一直住到秋天。秋天，由他父亲保荐，我到彼得堡进了外交部，然后给我父亲写了一封信，说我不仅永远拒绝接受他的遗产，而且永远拒绝接受他的任何资助。冬天，我听说他退了职，也迁到彼得堡来了，而且据说"带着他的年轻貌美的妻子"。一天晚上，在开演前几分钟，我走进玛丽亚剧院的池座，突然看见父亲和她坐在舞台旁边的包厢里，紧挨着栏杆，栏杆上放着一架小小的珠母色观剧镜。父亲穿一身燕尾服，弓着背，活像一只大乌鸦，正眯起一只眼睛专心地看节目单。她轻盈，娴雅，浅黄色的头发梳得高高的，正活泼泼地向四周张望，时而看

看点着光华耀眼的枝形吊灯、在一片低声细语中渐渐坐满观众的暖烘烘的池座，时而看看进入包厢的人们身上穿的夜礼服、燕尾服、军服。她脖子上的红宝石小十字架闪着深红色的光焰，两条细长、然而已经长得浑圆的臂膀裸露着，大红天鹅绒的罗马式无袖上衣的左肩上别着一枚红宝石扣针……

1944 年 5 月 18 日

净身周一

莫斯科的一个灰蒙蒙的冬日，天色渐暗，刚点燃的煤气街灯射出冷冷的光，商店的橱窗却照得暖烘烘的，摆脱了一天事务的莫斯科的夜生活热闹起来——出租雪橇越来越多，跑得越来越欢，挤满人的忽隐忽现的有轨电车发出更加沉重的声响，昏暗中已经可以看见从电线上迸出来的绿色火星嗞嗞地散落下来，沿着积雪的人行道匆匆来去的幢幢人影也显得更加活跃……每天一到这个时候，我的车夫就赶着大走马把我从大红门拉往救主堂，因为她住在救主堂对面。我天天晚上都带她去光顾布拉格饭店，或者埃尔米塔日饭店，或者大都会饭店；吃罢饭上剧场，或者音乐厅，然后再到城外小馆子里去吃夜宵……这一切究竟会有什么样的结果，我不知道，并且尽量不去想，不作全盘周密的考虑。同她谈也无用，她绝口不提我们将来如何。她在我心目中是神秘莫测的，我们之间的关系也很奇特——还没有达到十分亲密的程度。这使我一直处在一种悬而未决的紧张状态，一种折磨人的期待中。与此同时，在她身边度过的每一小时都使我觉得说不出的幸福。

不知出于何种考虑，她在高等女校念书，却又很少去上课，不过也没有完全中断。有一次我问她："为了什么？"她耸耸肩说："人世间所做的一切事又是为了什么呢？难道我们理解我们的所作所为吗？再说，我喜欢历史……"她一个人生活，她那鳏居的父亲是个巨商出身的学识渊博的人，已经退职，住在特维

尔，热衷于收藏。这类商人无不如此。她在救主堂对面一幢楼房里租了第五层拐角上的一套居室，为了从这里鸟瞰莫斯科城。虽然只有两间房，但是宽敞，而且布置得很好。第一间房给一张宽大的土耳其沙发占去许多地方，还有一台价值昂贵的竖式钢琴，她总在练习弹《月光奏鸣曲》那梦一般美的慢板起始段，只练习这一段。钢琴上和镜台上的玻璃花瓶里插着漂亮的鲜花——每逢星期六都有专人按我的指示给她送去鲜花。星期六晚上我去看她的时候，她往往躺在沙发上（沙发上端不知为什么挂一幅赤脚的托尔斯泰像），不慌不忙地伸出手给我吻，同时心不在焉地说："谢谢您送花来……"我给她带去一盒盒的巧克力糖、一本本新近出版的书——霍夫曼斯塔尔①、施尼茨勒②、泰特马耶尔③、普日贝谢夫斯基④等人的著作，也只得到她一声"谢谢"和一只伸出来的温暖的手，间或命我穿着大衣在沙发旁边坐下。"不知为什么，"她望着我的海狸皮大衣领沉思地说，"总觉得没有什么比你从外面带进来的冷空气味儿更好的了……"似乎她并不需要花，不需要书，不需要去饭店吃饭，不需要上剧场，不需要到城外小馆吃夜宵，虽然花有她喜欢的也有她不喜欢的，我给她带去的书她都看了，巧克力糖一天能吃完一盒，在饭店吃饭或者下小馆消夜的时候也不比我吃得少，喜欢大馅饼就鳕鱼汤、用煎透了的酸奶油浇的粉红色的榛鸡，有时甚至说："我不明白，一辈子天天吃饭消夜的人们怎么也不嫌烦。"可是她继续吃饭，消夜，以莫斯科人的方式去理解这一切。她只明显地爱穿，特别喜欢天鹅绒、丝绸、贵重毛皮……

---

① 霍夫曼斯塔尔(1874－1929)，奥地利诗人，剧作家和小品文作家。

② 施尼茨勒(1862－1931)，奥地利剧作家、小说家。

③ 泰特马耶尔(1865－1940)，波兰诗人、短篇小说家。

④ 普日贝谢夫斯基(1868－1927)，波兰作家。

我们两人都富有，健康，年轻，长得又漂亮，在餐馆和音乐厅里都很引人注目。我是奔萨省人，那个时候我的美貌不知为什么是南国式的，火辣辣的，一位著名演员（其胖无比，贪吃而又聪明）有一天说我甚至“美得有伤大雅”。他像没睡醒似地说：“鬼知道您是哪儿的人，活像西西里人。”我的性格也像南方人一样活泼，总是对人幸福地微笑，善意地打趣。她的美貌呢，却是印度或者波斯式的——黑里透红的脸，看上去有几分险恶的黑而密的秀发，黑貂皮般柔软而有光泽的眉毛，黑天鹅绒般的眼睛，两片红得亮丽的迷人的嘴唇周围衬着一圈黑黑的绒毛。她出门的时候经常穿一件石榴红天鹅绒连衣裙，一双带绿襻的石榴红皮鞋（去上课的时候则穿普通学生装，在阿尔巴特大街一家素食馆吃三十戈比的早餐）。我爱说爱笑，爱玩爱闹，她却相反，多半沉默不语，似乎总在思索着什么，探究着什么。她躺在沙发上看书的时候，常常的把书放下，两眼望着前方，一脸大惑不解的神气。我亲眼看到过这种情形。因为每个月她都有三四天足不出户，在家躺着看书，所以我有时白天到她那里去。她也叫我在沙发旁边的圈手椅里坐下来看书，不许说话。

“您太爱说，太坐不住了，”她说，“让我把这一章看完……”

“如果我不这样爱说，这样坐不住，我大概永远也不会认识您，”我说，使她回想起我们相识的经过。那是十二月里的一天，我到文艺小组去听安德烈·别雷① 演讲，他在台上跑来跑去，又唱又跳，我乐得捧腹大笑。她恰好坐在我旁边，起初看见我那副样子觉得莫名其妙，最后竟也哈哈大笑了，于是我立刻嘻嘻哈哈地跟她聊起来。

“不错，”她说，“不过还是请您把嘴闭上一会儿，看一会儿书，抽支烟……”

---

① 安德烈·别雷（1880－1934）俄罗斯象征派主要作家之一。

"我不能不说话!您想象不出我对您的爱有多强烈!您并不爱我!"

"我想象得出。至于说到我的感情,您很清楚,这世上除了父亲和您,我没有别的人了。总而言之,您是我的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这您还嫌不够吗?得了,别谈这些了。有您在没法看书,我们喝茶吧……"

于是我站起来去烧开水,沙发背后一张小桌子上就有一把电茶壶。我从摆在小桌子那边墙角里的核桃木玻璃柜里取出茶杯和茶碟,嘴里闲扯着:

"您看完《火的天使》[①]了吗?"

"总算看到底了。词藻华丽得叫人耻于细读。"

"昨天在夏利亚平的演唱会上您怎么突然站起来走了?"

"他豪迈有余。再说,黄头发的俄罗斯人我都不喜欢。"

"您什么都不喜欢!"

"对,很多……"

"奇特的爱情!"我心里想,一面站在那里等水开,一面向窗外眺望。屋里花香扑鼻,她和花的香气对于我是融合在一起的。一扇窗外是冰雪覆盖的青灰色莫斯科河外区的广阔图景,在远方低处展开。从这扇窗户左边的一扇望出去,可以看见克里姆林宫的一部分。正对面,好像离得特别近,是救主堂那崭新的庞大的白色建筑,它的金光闪闪的圆顶反映着不停地绕着它飞的寒鸦,形成一块块青斑……"奇特的城市!"我对自己说,心里想着野味摊、伊韦尔大街、圣瓦西里教堂,"圣瓦西里教堂,加上松林山上救主堂那一组意大利式的大教堂,加上克里姆林宫墙头上的一个个塔尖所包含的某种吉尔吉斯风……"

黄昏时分到这里来,我有时发现她穿一件镶黑貂皮的绸短

---

① 俄国作家瓦·雅·勃留索夫(1873–1924)的长篇历史小说。

上衣躺在沙发上，她说那是她的阿斯特拉罕外婆的遗物。我在她身边坐下，也不开灯，在幽暗中吻她的双手双脚，以及无比光滑的身体……她并不抗拒，只是沉默不语。我不时地寻觅着她的火热的双唇，她由我去吻，不过呼吸变得急促了，但仍旧沉默不语。当她感觉到我要控制不住自己了，就把我推开，坐起身来，并不提高嗓门，请我去开灯，然后自己进卧室去。我开了灯，在会转的琴凳上坐下来，渐渐恢复了常态，热昏的头脑也冷静下来。大约一刻钟以后，她才从卧室里出来，已经穿好衣服准备出门，态度平静而自然，好像刚才什么事情也不曾发生似地问我：

“今天上哪儿？要不去大都会饭店吧？”

于是一晚上我们谈的又都是些不相干的事情。我们相好不久，我就提到结婚，可她对我说：

“不行，我不适合做妻子。不适合，不适合……”

这并没有使我失去希望。我对自己说，“等等看吧！”盼着过些时候她会改变主意，也就不再提结婚的事了。我们这种不完全的亲近有时使我无法忍受，然而除了寄希望于未来，我又能怎么样呢？一天，我挨着她坐在夜的黑暗和寂静中，忽然抱头嚷道：

“不行，我实在受不了啦！为什么非要这样残酷地折磨我和您自己不可啊！”

她没有说话。

“反正这不是爱情，不是爱情……”

她在黑暗中平静地回答说：

“也许吧。不过又有谁知道什么是爱情呢？”

“我，我知道！”我大声说。“我会等您有一天知道什么是爱情，幸福！”

“幸福，幸福……‘朋友，幸福好比网里水：你拉拉网——鼓

鼓囊囊的，可是拖上来一看，啥也没有。'"①

"这是什么话?"

"这是普拉东·卡拉塔耶夫对皮埃尔说的话。"

我挥了挥手，心想：

"嘿，东方人的睿智，管它呢!"

于是那一晚上又只谈不相干的事情——艺术剧院新排的戏、安德烈耶夫的新短篇小说等等。我又只能满足于起初紧紧拥着穿一件光滑的皮大衣的她坐在飞驰的雪橇上，后来在歌剧《阿伊达》中的进行曲伴奏下随她走进一家饭店的坐满人的餐厅，一起吃喝，听她慢吞吞地说话，望着一小时前我吻过的嘴唇。我对自己说，是的，我刚才吻过；同时怀着欢喜的感恩心情望着她那两片嘴唇和嘴唇上端的黑黑的绒毛，望着她的石榴红天鹅绒连衣裙、两边肩膀的斜线和一对乳房的椭圆曲线，闻着她头发里的一种淡淡的甜香，心里想着："莫斯科、阿斯特拉罕、波斯、印度!"在一些城郊的餐馆里，当夜宵结束、腾腾烟雾中的喧声在我们周围越更大起来的时候，也在吸烟并且也有了醉意的她有时把我带到一个单间里去，叫些茨冈人来。一群茨冈人故意嚷嚷着无拘无束地走进来。歌舞队前面是一个穿后身打褶带金银边饰的直领上衣、肩头用蓝带子斜挂着一把吉他的老头，他的脸像淹死的人一样发青，光秃的脑袋好比一个铁球。跟在他后面的是女领唱，那低低的额头上披着漆黑的刘海儿……她听茨冈人唱歌的时候，脸上挂着痛楚的怪诞的微笑……深夜三四点钟我送她回去，在大门口闭上眼睛幸福地吻她的潮湿的毛皮衣领，然后怀着一种既是兴奋又是绝望的心情奔向大红门。我想，明天、后天还是一样，一样的痛苦，一样的幸福……也罢，必竟是幸福，极大的幸福!

---

① 据《战争与和平》第4册，人民文学出版社《世界文库》1994年版。

一月、二月就这样过去了。谢肉节到了，也过去了。在宽恕周日[1]，她命我下午四点钟以后去她那里。我到那里的时候，她已经穿戴好了，上身是一件卡拉库尔羔皮短大衣，头上一顶卡拉库尔羔皮帽，脚下一双黑色细毛毡靴。

"一身黑！"我进门的时候像平常一样快活地说。

她的目光是温柔而平静的。

"明天就是净身周一[2]了，"她说，并且从卡拉库尔羔皮手笼子里抽出一只戴黑色软皮手套的手来递给我，"'上帝是我生命的主宰……'您愿意去新女修道院吗？"

我吃了一惊，但是连忙说：

"愿意！"

"干吗总出入酒馆，"她又说，"昨天上午我去罗戈日公墓了……"

我更加惊讶地问道：

"去公墓？干什么？著名的分裂派[3]公墓？"

"对了，是分裂派的。彼得大帝前的罗斯！那里葬着他们的大主教。您想象一下吧：一具棺材，是一根橡木凿成的，古时候都这样做。一块金织锦像是锻压成的，死者的脸上盖着白色圣餐盖布，上面绣了一个粗大的黑色花押，既美又可怕。这具棺材两边是拿着里皮达[4]和三烛台的助祭……"

"您是从哪儿知道这些的？里皮达，三烛台！"

"这您可就不了解我了。"

"不了解您这么信教。"

---

① 谢肉节一周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紧接着是净身周一。

② 谢肉节周后紧接着是四十天大斋，大斋第一日，星期一，叫净身周一，在这一天应该禀酒沐浴。

③ 俄罗斯历史上与官方教会对立的一个教派，受到残酷镇压。

④ 圆形木刻圣像。

"不是信教。我不知道是什么……但是我常常在早晨或者晚上您不拉我上这家那家饭店的时候，到克里姆林宫内那些大教堂去，您一点没有察觉……那两位助祭都是什么人啊！是佩列斯韦特和奥斯利亚比亚[①]，两边唱诗班席上也都是佩列斯韦特式的人，高大而强壮，身穿黑色长袍，两个合唱队互相应和，此起彼伏，都是齐唱，而且用的是古老的教会乐谱。墓中铺着闪光的枞树枝，外面是严寒天气，太阳照着，白雪炫目……唉，这个您不懂！我们走吧……"

黄昏是祥和的，晴朗的，树上挂着白霜。寂静中，一群像修女一样的寒鸦栖在修道院的砖红色墙头上聒噪着，钟楼上的自鸣钟时不时地发出纤细的忧郁的乐音。我们吱吱地踏着积雪进了大门，沿着积雪的小径漫步在公墓园内，——太阳刚刚下沉，天色还很明亮，挂霜的树枝灰色珊瑚般美妙地印在金珐琅似的落霞的天边，墓前的一盏盏永不熄灭的小灯在我们四周以它们的平静而忧伤的火苗神秘地放射着幽光。我跟在她后面，感动地注视着她的小小的足迹，注视着她那双新的黑皮靴在积雪上留下的小星星。忽然间，她感觉到了，转过身来摇摇头，以平静的困惑语气说：

"的确，您多爱我啊！"

我们曾在埃尔杰利[②]和契诃夫的墓旁停步。她垂着两只放在暖手筒里的手，久久地望着契诃夫的墓碑，随后耸了耸肩，说：

"这是虚情假意的俄文文体和艺术剧院的大杂烩，真叫人反感！"

天渐渐黑了，寒气袭人，我们缓步走出大门，等在那附近的

---

① 14世纪末俄罗斯库利科沃会战的英雄。

② 埃尔杰利(1855—1908)，俄国作家。

一辆马车的驭座上温顺地坐着我的费奥多尔。

"我们再逛一逛，"她说，"然后到叶戈罗夫的饭馆去吃最后的薄饼……不过别走快了，费奥多尔，是不是？"

"是，小姐！"

"金帐大街上有一幢楼房是格里鲍耶陀夫[①]住过的。我们去找一找……"

于是我们去了金帐大街，在那边的一些花园连花园的小巷里转了许久，也到了格里鲍耶陀夫巷，可是路上没有一个行人，谁能给我们指出格里鲍耶陀夫在哪一幢楼房里住过，又有谁会需要他呢？天早已黑尽，一扇扇被灯火照亮的窗户在挂着白霜的树木后面呈粉红色……

"这儿还有马大—马丽亚修道院呢，"她说。

我笑起来，问道：

"又去修道院吗？"

"不，我只不过这么说说……"

野味摊上的叶戈罗夫饭馆楼下挤满了毛发蓬乱、穿着臃肿的马车夫，他们正在吃一摞一摞浇足了奶油的薄饼。屋里热气蒸腾，像澡堂一样。楼上几个房间也很暖和，天花板低低的，有些旧派商人在那里边吃烫人的薄饼裹鱼子，边喝冰镇香槟酒。我们走进第二间，里面的一个屋角供着一尊刻在黑木板上的三手圣母像，圣像前点着一盏长明灯，我们在长餐桌旁的黑皮沙发上坐下来……她上嘴唇的绒毛上还挂着白霜，琥珀色的双颊微微泛起红晕，黑色的虹膜和眸子完全融为一体，我无法把我的欣喜的目光从她脸上移开。她一面从香喷喷的暖手筒里拿出一方手帕一面说：

"很好！楼下是粗野的汉子，而这里有薄饼就香槟酒，还有

① 格里鲍耶陀夫(1794－1829)，俄国剧作家，他的力作是《智慧的痛苦》。

三手圣母。三只手！这可是印度了！您是贵族，您不能像我这样理解莫斯科的种种现象。"

"我能，我能！"我说，"我们来一回壮宴吧！"

"怎么说'壮'？"

"就是说足吃一顿。您怎么会不知道？'格奥尔吉说……'"

"好极了！格奥尔吉！"

"不错，就是手长的尤里公。'格奥尔吉对北方公斯维雅托斯拉夫说：兄弟，到莫斯科我那里来吧！'于是命人设壮宴。"

"多好啊！如今只有北方的一些修道院还有这个罗斯的遗迹。再加上教堂颂歌。不久前我去过圣母受孕修道院，您真想象不出那儿的颂歌唱得有多美！神迹修道院的还要更好。去年受难节周我天天到那儿去。哦，太好啦！到处都是水洼，空气温软，内心总有那么一种柔和、伤悼的感觉，而且无时不感觉到祖国，它的古代……大教堂所有的门都开着，整天都有普通的百姓进进出出，整天都在祈祷……哦，我要进修道院，找一处最偏僻的，伏洛格达或者维雅特卡时代的！"

我想说，那么我也去，或者我把什么人杀了，好让人把我流放库页岛，可是由于心情激动，我忘乎所以地点燃了一支烟，这时一个穿白衣白裤、腰里系一根红带子的堂倌走过来恭恭敬敬地提醒我说：

"对不起，先生，我们这里不允许吸烟……"

接着他又特别殷勤地急速地说：

"要什么就薄饼？家酿草浸酒？鱼子、鲑鱼？吃鱼汤我们有少见的好赫列斯酒，吃宽突鳕鱼……"

"吃宽突鳕鱼也要喝赫列斯酒，"她补充说，这一晚上她不断亲切地说这说那，使我满心欢喜。后来她说些什么，我已经不大注意了。她眼睛里含着静静的光辉说：

"我太爱罗斯编年史、罗斯传说了，直到现在，总把那些我特

别喜欢的章节拿来左读右读，读得烂熟才罢。'罗斯境内有一座城，人称穆罗姆，该城主公名为帕维尔。魔鬼遣使飞蛇与其妻交。此蛇化作极美的人身前来……'"

我故意瞪大了眼睛说：

"啊呀，真可怕！"

她并不理会，接着说：

"上帝就这样试探她。'等到她善终的时刻来临，主公夫妇祈求上帝让他们同一天辞世。夫妇二人商定同棺而葬，于是命人用一块石料凿出两个寝位，双双同时穿上僧袍……'"

我的不经意又一次变为惊讶，甚至恐慌，心想：她今天怎么啦？

这天晚上，我送她回去的时候才十点多钟，完全不似平日。她在楼门口和我告别，我已经上了橇车，她突然拉住我说：

"等一等。明天晚上十点以前别来找我。明天艺术剧院有白菜会[①]。"

"怎么啦？"我问，"您想去参加白菜会？"

"嗯。"

"可是您说过，您不知道还有什么比这些白菜会更庸俗的东西了！"

"到现在也不知道。不过我还是想去。"

我心里直摇头，——这都是怪癖，莫斯科人的怪癖！不过我还是情绪饱满地用英语回答说：

"好吧！"

第二天晚上十点钟，我乘电梯到她的房门口，用自己的钥匙开了门，却没有立刻走进黑暗的前室，因为里面的房间亮得不寻常，所有的大吊灯、镜子两旁的枝形灯、大沙发枕后那罩着轻薄

---

① 业余喜剧性娱乐晚会。

的灯罩的高脚灯都开了，而钢琴正奏着《月光奏鸣曲》的起始段，音流逐渐高上去，越来越使人黯然，越来越富于吸引力，充满梦游样的感伤。我碰上前室的门，琴声戛然而止，传来衣裙的窸窣声。我走进去，她挺直身躯，有点像表演似的站在钢琴旁，身上的黑天鹅绒衣裙使她显得更加苗条，华丽的衣着、漆黑的头发挽成的充满节日气氛的发式、裸露的暗琥珀色的双臂和双肩、两只乳房的娇柔而丰满的上端曲线、略施脂粉的腮边一对闪闪发光的钻石耳坠、黑绒般的眸子和绒绒的红唇都熠熠生辉。她的两鬓各有一条又黑又亮的小辫子朝着眼睛弯上去形成半圆，使她看上去像民间板画上的东方美女。

"如果我是歌唱家，在台上演唱过了，"她望着我那张惶失措的面孔说，"我就会亲切地微笑着向左右上下微微鞠躬，答谢听众的热烈的掌声，并且暗自小心地用脚踢开拽地长后襟，免得踩着它……"

她在白菜会上抽了许多烟，不断呷着香滨酒，目不转睛地看演员们以大喊大叫和叠句表演着巴黎的什么东西，而白发黑眉的高大的斯坦尼斯拉夫斯基和洗衣槽般的脸上戴一副夹鼻镜的敦实的莫斯克温，两人都故作严肃状，在众人的哄笑声中跳疯狂的康康舞。卡恰洛夫端着一杯酒朝我们走过来，他已经喝得脸发白，挂着一绺淡黄头发的额上冒出大滴的汗珠。他举起酒杯，做出一副阴郁的馋相望着她，用他演员的低音嗓子说：

"女皇，沙马汉的女皇，祝你健康！"

她慢慢露出微笑，并且和他碰了碰杯。他拉起她的一只手，如醉如痴地俯下身去，几乎跌倒。他恢复常态以后，咬紧牙关看了我一眼说：

"这是什么美男子？讨厌。"

接着一架手摇风琴嘶哑着，呼啸着，轰鸣着奏起蹦蹦跳跳的波尔卡舞曲，于是那个总是急急忙忙赶往什么地方的矮小的、满

面笑容的苏列尔日茨基用滑步飞到我们跟前，以鞠躬到地表演了一番客商市场的殷勤，然后急忙喃喃说：

“请允许我邀请您跳波尔卡……”

她微笑着站起来，接着就灵巧地、短促地踏着拍子，闪耀着她的耳坠、她的黑天鹅绒衣裙和裸露的双肩双臂，跟着他从一张张小桌间走过去，众人以赞赏的目光和掌声为他们伴和，他还仰起头像山羊一样叫道：

快走吧，快走吧，

我跟你跳波尔卡！

夜里两点多钟，她微闭双目站起身来。我们穿好外衣以后，她看了看我的海狸皮帽，又抚了抚我的海狸皮大衣领，向门口走去，同时既不像开玩笑、又不像是一本正经地说：

“当然美。卡恰洛夫说的是实话……‘蛇化作极美的人身……’”

路上她沉默不语，歪着头避开迎面而来的明月下的暴风雪。那一轮满月渐渐躲进克里姆林宫上空的一团浮云中，这时她说：“像个发光的颅骨。”救主塔上的钟敲了三下，她又说：

“这声音多么古老，有点像白铁，生铁的声音。十五世纪夜里三点钟敲的也是这种声音。佛罗伦萨的钟声也完全一样，使我想起莫斯科……”

当费奥多尔在她的楼门口勒住马的时候，她有气无力地说：

“您让他走吧……”

她从来不允许我深夜到她楼上去，我震惊了，张惶地说：

“费奥多尔，我自己走回去……”

我们默默地乘电梯登上去，走进公寓那夜间的温暖和寂静中，只有取暖炉里有小锤敲击声。我帮她脱下因洒了一身雪粉而变得滑溜溜的皮大衣，她又从头上取下湿漉漉的大毛围巾扔在我手里，匆匆向卧室走去，弄得绸衬裙窸窣作响。我脱了外

衣，走进第一个房间，怀着如临深渊般的心情在土耳其长沙发上坐下来。被灯光照得通明的卧室开着门，从里面传来她的脚步声，听得出她从头上扯下连衣裙时绊着了发夹……我起身走到卧室门口，她只穿一双天鹅绒便鞋，背对着我站在梳妆台前，正用甲骨梳子梳理垂在腮边的黑丝般的长发。

"你总说我很少想到它，"她把梳子扔到镜台上，又向后甩了甩头发，转过身来面对着我说，"不对，我想到的……"

黎明时我感觉到她在动。我睁开眼，发现她直视着我。我从被褥和她的身体的温热中稍稍抬起身子，她俯向我，低声而又平静地说：

"今天晚上我要上特维尔去。是不是去很久，只有上帝知道……"

她说完便把她的脸颊紧贴在我的脸颊上，我感觉得到她的湿润的睫毛一眨一眨。

"我一到就写信对你说清楚。把将来的事说清楚。现在请回吧，让我一个人待着，我太累了……"

于是她又倒在枕头上。

我小心地穿好衣服，畏怯地吻了吻她的头发，踮着脚尖走到外面楼梯上来，苍白的曙光已经照亮了它。我踏着新下的一层粘鞋的雪走去，暴风雪已经停了，一切都那么平静，沿着街道向前望去可以看得很远，空气中既有冰雪的，又有从面包房里飘散出来的气味。我走到伊韦尔教堂，里面燃着一堆堆篝火般的蜡烛，炽热而又明亮。我挤进一群老婆子和乞丐当中，在被众人踩实了的雪地上跪下来，摘去帽子……有个人碰了碰我的肩膀，我一看，是个极可怜的老婆子望着我，因眼里涌出同情的泪而蹙起眉头说：

"唉，别这么伤心，别这么伤心！罪过！罪过！"

两个星期以后我收到的那封信写得很短，她口气温柔、但却

坚决地请求我别再等她，也别再想法找她，见到她。她说："我不会回莫斯科了，目前先去做见习修女，以后也许决定落发……愿上帝赐予你力量不给我回信，延长和增加我们的痛苦是无益的……"

我照她的请求做了。有好长一段时间，我混迹于一些最肮脏的酒馆，狂饮无度，以各种方式沉沦下去，越陷越深。后来才渐渐恢复常态，变得冷漠，无望……自从那个净身周一以后过了差不多两年……

1914年，新年前夕，也像那个难忘的黄昏一样宁静，晴朗。我从住处出来，叫了一辆出租马车，向克里姆林宫驶去。到了那里，我走进空空的大天使教堂，伫立良久，没有祈祷，只在昏暗中望着圣像壁和几位莫斯科公的墓碑上的陈年黄金的微弱闪光。我站在那里，在使人不敢呼吸的空空的教堂的特别的寂静中，似乎期待着什么。出来以后，我叫车夫去金帐大街。马不慌不忙地走着，像那个黄昏一样，经过一些花园连花园、一扇扇窗户被灯火照亮的小巷，走过格里鲍耶陀夫巷，我一路哭啊，哭啊……

在金帐大街上，我让马车停在马大一马丽亚修道院大门口，修道院的院子里黑压压地停着许多马车，可以看见一座不大的烛火通明的教堂敞着门，从里面传出哀戚的、使人感动的女声合唱。我不知为什么一定要进去。看门人在大门口拉住我，温和地恳求说：

"不行，先生，不行！"

"怎么不行？进教堂不行吗？"

"当然可以，先生，可以，不过看在上帝份上，请您别进去，大公爵夫人伊丽莎白·费德罗夫娜和大公爵米特里·帕雷奇正在里边……"

我塞给他一卢布，他难过地叹了一口气，放我进去了。我刚走进那院子，就有一些人捧着圣像、举着神幡从教堂里走出来，

后面跟着身穿白色长袍、头戴额前绣着金十字的白巾的高个子、瘦脸的大公爵夫人，她拿着一支大蜡烛，垂着眼睛慢慢地、庄重地向前走，身后是一长列唱着歌并且将蜡烛举至脸颊边的白衣修女——我就不知道她们的身份为何，又往哪里去了。也不知为什么，我十分注意地看着她们。走在那行列中间的一个忽然抬起蒙着白巾的头，又用一只手遮住烛火，一双黑眼睛的视线便穿过黑暗似乎正是向我投过来……在黑暗中她能看见什么？她怎么会感觉到我在那里呢？我转身悄悄地走出了大门。

1944 年 5 月 12 日

小 教 堂

夏日炎炎，在一座昔时庄园的花园后方的野地里，有一片早已废弃的墓地，坟冢没在高高的花丛和荒草间，一座眼看要坍塌的砖砌小教堂孤零零的立在疯长的花丛、荒草、荨麻和蓟刺间。从庄园里来的孩子们蹲在这小教堂的墙脚边，用他们尖利的眼睛朝与地面齐的窄而长的破窗户里瞧。里面什么也看不清，只有一股凉气往外冒。外面到处都这么明亮，炎热，里面却黑暗，冰冷，在一些大铁匣子里躺着些爷爷奶奶，还有一个开枪自杀的叔叔。这很有趣，也很令人惊异：我们这里有阳光、鲜花、青草、苍蝇、蜜蜂、蝴蝶，我们可以玩，可以跑；我们有点毛骨悚然，但是蹲在这里很快活；他们呢，总是躺在里面那夜一般的黑暗中，躺在那些厚厚的冰冷的铁匣子里。爷爷奶奶们都是老人，可是那个叔叔还年轻……

"他为什么自杀呢？"

"他爱得太深了，爱得太深的人往往自杀……"

海一般的蓝天上有一团团美丽的白云，熏风从野地里送来扬花的黑麦的甜香。太阳烤得越热越欢，从小教堂里通过窗户冒出来的凉气也越凉。

1944 年 7 月 2 日

契诃夫

一

我是1905年年底在莫斯科认识他的，至今还记得他说过的几句颇具特色的话。有一次他问我：

"您写得多吗？"

我回答说，很少。

他用他那低沉的胸音几乎是阴郁地说：

"真不应该。您知道吗，必需工作……不停地工作……一辈子。"

他沉默了片刻，又说了几句似乎与此无关的话：

"依我看，每写完一个短篇都应该掐头去尾。我们这些写小说的人多半会在那种地方胡扯……要写得短些，尽可能短些。"

后来话题便转到诗歌上面，他忽然活跃起来：

"对了，您喜欢小托尔斯泰写的诗吗？他可真是个演员！好像自从年轻的时候穿上了戏装，就一辈子脱不下去了。"

离开莫斯科以后，我就没再见过他的面，直到1909年春天。那年春天，我来到雅尔塔，准备逗留数日。一天晚上，我在滨海大道上遇见了他。

"您怎么不来我家？"他说，"明天一定来！"

"什么时候？"我问。

"早上，七点多钟吧。"

他大约发现我有些吃惊，便又解释说：

“我们起得早。您呢？”

“我也是，”我说。

“那好，您一起床就来。我们一起喝咖啡。您喝咖啡吗？早上应该喝咖啡，而不是茶。那可是好东西。我工作起来只喝咖啡和肉汤。早上喝咖啡，中午喝肉汤。”

随后我们无言地经过滨海大道，在街心花园里找了一张长椅坐下来。

“您喜欢海吗？”我问。

“嗯，”他说，“只是太荒凉了。”

“这才好呢，”我说。

“我不知道，”他望着远方说，显然在思索。“依我看，还是当军官，或者年轻的大学生好……在一处人多的地方坐着欣赏快乐的音乐……”

他照例沉默了片刻，又说了几句似乎与此无关的话：

“描写海太难了。您知道吗，不久前我在一个中学生的作文本上看到他对海是怎样描写的？‘海很大。’就这么一句话。我觉得妙极了。”

在莫斯科我看到的他是个中年人，个子高高的，身材匀称，动作灵活。见面时，他态度和蔼，却又淡然，以至我把他的淡然当成了冷漠。在雅尔塔我发现他有了很大的变化：他瘦了，脸黑了，动作迟缓了，声音更暗哑了。但总的说来他跟在莫斯科的时候差不多，和蔼而又矜持，言谈颇为活跃，却也更加恬淡，简短，谈话的时候始终在思索，让对方自己去捉摸他的思想是通过怎样的暗道转来转去的，眼睛始终穿过夹鼻镜望着大海，微微仰着头。在滨海大道上遇见他的第二天，我就到他的别墅去看望他了。我们在他的小花园里度过的那个晴朗的早晨，我记得很清楚。此后我去得越来越勤，后来竟成了他家中的一员。他对我

的态度当然也随之起了变化，变得更亲热了。但他仍旧是矜持的，这不仅表现在对我的态度上，也表现在对他最亲近的人的态度上。后来我确信他的这种矜持并非冷漠，只不过是改不了的习惯罢了。

奥特卡的白色砖砌别墅，一向爱花爱树的他精心培植的小花园，他那间只挂着两三幅列维坦的风景画的书房，还有那扇面向布满花园的乌昌苏谷和一角蓝色的海的半圆形大窗户，以及我在那里度过的时光——一连几小时，几天，甚至几个月，永远成了我最珍贵的回忆的一部分。

往往是在别人讲什么好笑的事情的时候，他才会发出有传染性的笑声。他自己讲笑话的时候，再可笑他也不笑。他很喜欢笑话，怪诞的绰号，以及故弄玄虚。晚年，只要身体稍好一点，他口里这些东西有的是。不过他从不特别强调什么，只抛出三言两语，从夹鼻镜上端狡黠地将一只眼睛一眨……

他的矜持表现在一切方面。比如，有谁听见过他诉苦吗？而他有许多理由这样做。他年纪轻轻的就开始为一大家人的衣食工作，收入微薄，后来好长时间手头也是很拮据的。但是从来没有人听他说过什么怨天尤人的话。这绝不是因为他要求不高，他是憎恶平淡匮乏的生活的。他患痨病达十五年之久，又有哪位读者知道？——俄国读者听作家的牢骚话还少吗？甚至在家里，在他病情最重的时候，也常常没有人发觉他的痛苦。

“你不舒服吗，安托沙？”她母亲或者妹妹见他整天闭着眼睛坐在圈手椅里，便这样问道。

“我吗？”他睁开眼睛，不戴夹鼻镜时那么温柔的眼睛，平静地说，“不，没什么。头有点疼。”

谈起文学，他很佩服莫泊桑、托尔斯泰。他最爱谈的正是他

们，还有莱蒙托夫的《塔曼》。

"我不明白，"他说，"他［指莱蒙托夫——译者注］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怎么就能做到这一步！要是能写出这样的东西，再加上一首优秀的滑稽歌曲，真可以死而无憾了！"

他常说：

"任何人在自己的作品没有发表以前都不应该念给别人听。永远不要听从别人的主意。如果弄错了，说得不准确，那就让这个错误归自己一个人好了。写的时候应该大胆。狗有大有小，但是小狗不必在大狗面前自惭形秽，大家都有责任叫，至于叫的声音如何，全凭上帝安排了。"

谈到已故的作家，他几乎总是说，他们很高兴看到别人成功，他们没有病态的自尊。而他本人的确很高兴看到别人才华出众，不会不为之欣喜，因为"平庸"二字可以说是他口中最厉害的骂人话了。对待自己的文学成就他倒总是怀有隐忧。

"安东·帕夫洛维奇，您的纪念日快到了，我们要庆祝庆祝！"

"我可知道纪念日是怎么回事！先把一个人臭骂二十五年，然后送他一支铝制鹅毛笔，连哭带吻地对他说一整天热情洋溢的废话！"

如果你看到一篇谈他的文章以后问他："安东·帕夫洛维奇，您看了吗？"

他只会从夹鼻镜上端瞟你一眼，说：

"在下不胜感激！他们写某一个人写上一千行，然后在下面附一句：'还有一个叫契诃夫的作家，是个满腹牢骚的人……'难道我是评论家们所说的那种满腹牢骚的人？'阴沉的人'？'冷血的人'？我算什么'悲观主义者'？我的作品当中我最喜欢的是《大学生》啊！而且'悲观主义者'这个词令人反感……"

有时他还会说：

"尊敬的先生，如果有人骂您，您就多想想我们这些罪人吧！

我们在评论家们面前就像神学校的学生，动辄得咎。有一位评论家预言我会死在篱下，我在他眼里简直就是个因为酗酒被中学开除的毛头小子。”

有一次他说：“只有在你觉得自己像冰一样冷的时候，才能坐下来写作。”

文艺作品集《北方花朵》第一集出版以后，他曾经写信给我，说：“蝎子出版社为它出版的书做的广告言词轻率。它把我列为第一，我从《俄国新闻》上看到这则广告以后，发誓永远不再跟那些蝎子、鳄鱼、游蛇打交道了。”

在我的坚持下，他把他青年时代写的一篇小说《在海上》交给蝎子出版社编入文艺作品集中，后来很失悔。他说：

“这种莫斯科的新艺术全是胡扯。记得我在塔干罗格的时候看到过一个招牌叫‘人造矿泉水厂’。莫斯科的新艺术与此无异。只有天才的东西才是新颖的东西。天才的就是新颖的。”

他给我留下的最后的印象，有一部分可以追溯到1903年早春时节。那是在雅尔塔的俄罗斯饭店。已经很晚了，忽然来人叫我接电话。我走过去，拿起听筒，听见他说：

“先生，请您叫一辆漂亮的出租马车来接我，我们一块儿去兜风。”

“兜风？夜里？您怎么了，安东·帕夫洛维奇？”

“我恋爱了。”

“这很好，可是现在已经九点多了。再说，您会感冒……”

“年轻人，请您别议论了！”

十分钟以后我就到了奥特卡。冬天只有他母亲和他住在这里，屋里跟平日一样，又静又黑，他的书房里点着两支蜡烛，光线

很暗。——看到这间书房，他独自度过许多个冬夜的书房，我的心总要紧缩起来。

“多美妙的夜晚！”他见到我的时候说，语调中透出不同寻常的温柔和某种伤感的快乐。“可家里太闷了！唯一的快乐是电话铃声响起来，有人问我在做什么，我回答说我在逮耗子。我们上奥里安达去吧。”

夜是温暖而宁静的，明月当空，有几片白色的浮云。马车沿着白色的公路前行，我们无言地望着闪着幽光的平原似的大海。后来出现了树林和婆娑的黑影，接着便是刺向星空的参天的松柏。我们下了车，无声地走到这些树下，经过一处在月光中呈青白色的宫殿废墟的时候，他忽然停住脚步对我说：

“您知道别人看我的作品还会看几年吗？七年。”

“为什么才七年？”我问。

“好吧，七年半。”

“您今天心情不好，安东·帕夫洛维奇，”我望着他那被月光照得苍白的脸说。

他垂下眼睛，沉思地用手杖头挖着碎石。听见我说他心情不好，他顽皮地瞟了我一眼，说：

“是您心情不好，因为花了车钱。”

接着他又认真地说：

“毕竟人家看我的作品只会再看七年，而我能活在世上的时间还要短些，六年吧。不过请您别告诉敖德萨的记者们……”

后面这句话他说得尤其不准，他只又活了一年多，而不是六年。

他给我写的最后几封信当中的一封，我是一月份在尼扎[1]

[1] 指意大利的尼扎。

收到的，他写道：

“亲爱的伊·阿，您好！恭贺新禧！来信收到，谢谢。我们在莫斯科一切都好，不过什么新鲜事儿(除了新年以外)都没有，也不像会有。我的剧本仍未上演，什么时候上演——不得而知……二月份我很可能来尼扎……请代我问候可爱的暖人的太阳、宁静的大海。尽情享受生活吧，玩耍吧，多给您的朋友们来信……祝您健康，快乐，幸福，同时别忘了您这些消化不良、情绪恶劣的棕色北方同胞。吻您并拥抱您。”

二

有一天他说(照例是突然谈起)：

“您知道吗，我曾经碰到一件多么尴尬的事？”

他透过夹鼻镜看了我一会儿，接着便哈哈大笑起来。他说：

“有一回，我刚要登上莫斯科贵族会议大楼的大扶梯，站在镜子旁边背对着我的尤任·苏姆巴托夫[1]捏着波塔片科[2]的衣扣，坚决地，甚至是傲然地对他说：‘你要明白，现在你就是俄国首屈一指的作家！’忽然间，他从镜子里看见了我，立刻红了脸，指着背后的我急匆匆地补了一句：‘还有他……’”

他不喜欢演员，许多人觉得奇怪，但这是事实。谈到演员，他曾经说：

“他们落后于俄国社会七十五年，都是些庸俗的唯我独尊的人。比如我想起索洛夫佐夫……”

我于是说：“可是您记不记得，他去世以后您给索洛夫佐夫

① 尤任·苏姆巴托夫(1857－1927)，俄国演员，剧作家。

② 波塔片科(1856－1929)，俄国作家。

剧院发的唁电?"

"在信里、电报里不得不说的话多了。有时为了不得罪人……"

他沉默片刻,又哈哈大笑起来:

"对艺术剧院也是如此……"

他在笔记本里写的东西,有些我听他亲口说过。比如他不止一次问我(每次都忘了以前已经问过,而且每次都开怀大笑):

"您知道吗? 有这么一类太太,看上去总叫人以为她们的乌甲下面有一对鱼鳃。"

他不止一次说:

"在自然界,一个叫人恶心的毛毛虫会变成一只美丽的蝴蝶;可是在人间却相反,一只美丽的蝴蝶会变成叫人恶心的毛毛虫……"

"天天跟一个结结巴巴尽说蠢话的人在一起吃饭真可怕……"

"当一个毫无才气的女演员吃山鹑的时候,我很婉惜这只比那女演员聪明一百倍、能干一百倍的山鹑……"

"萨维娜[①],不管人家怎么夸她,在舞台上与维克多·克雷洛夫[②] 在剧作家中间相仿……"

有时他说:

"作家应该做乞丐,应该让他的处境使他明白,如果不写作,如果偷懒,就会饿死。应该把作家编进苦役队,用关单人牢房、鞭笞、殴打……等手段强迫他写作。我年轻的时候十分贫困,为

① 萨维娜,俄国女演员,演过契诃夫的戏剧《伊凡诺夫》、《海鸥》中的角色。

② 指剧作家克雷洛夫(1838-1906)。

此我多么感谢命运啊！我真佩服达维多娃[1]！有时马明—西比里亚克到她那里去对她说：'亚历山德拉·阿尔卡杰夫娜，我一分钱也没有了，您预付给我五十卢布也好啊！'而得到的回答是：'亲爱的，您那怕是要死了我也不给。除非您同意我现在就把您锁在书房里，给您送去墨水、纸笔和三瓶啤酒，等您敲门告诉我说，您已经写出一个短篇了，才放您出来。'"

有时他的话与此完全相反：

"作家应该有令人难以置信的财富，让他能够在任何时候乘上自己的游艇去作环球旅行，能够装备一个考察队去尼罗河的源头，去南极，去西藏，去阿拉伯，把高加索或者喜马拉雅山买下来……托尔斯泰说，一个人只需要三俄尺土地。瞎说，死人才需要三俄尺土地，而活人需要整个地球。尤其是作家……"

谈到托尔斯泰，他有一次说：

"我特别欣赏他的是，他蔑视我们这些作家，或者不如说，把我们看得一钱不值。他有时夸赞莫泊桑、库普林、谢苗诺夫、我……为什么呢？因为他把我们当孩子一样。我们写的短篇、中篇、长篇小说，在他看来都是儿童游戏，所以他对莫泊桑和谢苗诺夫的看法实质上是一样的。莎士比亚可就是另外一回事了。他是成年人，而又没有按托尔斯泰的口味写作，因此使他恼怒……"

一天，他正看报，忽然抬起头来，不慌不忙、语气平淡地说：

"老是这样：柯罗连科[2]与契诃夫，波塔片科与契诃夫，高尔基与契诃夫……"

现在他被另眼看待了。然而我以为，他至今没有被人真正

---

① 达维多娃是《人世间》杂志的出版者。

② 柯罗连科(1853－1921)，俄国作家，评论家。

理解，因为他这个人太特别，太复杂，又深藏不露，生性腼腆。

他的笔记本中有这样一句妙语：

“我实际上是孤独地活在世上，正如我将孤独地躺卧在坟墓中一样。”

也是在这个笔记本中，他记下了这样一些想法：

“人们多么乐意上当受骗，多么喜欢先知、预言家，真是浑浑噩噩的一群。”

“有一个聪明人就有一千个蠢人，有一句聪明话就有一千句蠢话，而且会给一千句蠢话淹没。”

他的声音被淹没了很久。在《农民》（远非他的佳作）问世以前，读者大众虽然喜欢读他的作品，但是只把他看成一个讲逗人笑的故事的人，看成《文特牌》、《意见簿》的作者。而“有思想”的人一般很少对他感兴趣，即使承认他有才气，也没把他当一回事——我记得，他们之中有些人嘲笑我年幼无知，竟然把他与迦尔洵[①]、柯罗连科相提并论；还有人说，他们永远不会去看一个用“契洪特”这个名字开始发表作品的人写的东西，说“无法想象托尔斯泰或者屠格涅夫会不用自己的大名，而用这种低级趣味的绰号。”文学界对他的态度却不同，有的人对他评价很高，不过也有保留。

自从他写的戏剧在艺术剧院上演以后，他才真正有了名声。这使他内心感到委屈，不亚于只在《农民》发表以后人们才开始谈论他，因为他的戏剧远非他创作中的上品。此外，这样一来，好像是剧院使人们注意到他的，因为他的名字在海报上出现了上千次，人们记住了“二十二灾”、[②]“敬爱的书柜”[③]、“忘记了人

① 迦尔洵（1855－1888），俄国作家。

②③ 都是契诃夫的戏剧《樱桃园》中人物的台词。

的存在"[1]……他自己常说：

"我们算什么剧作家！真正的剧作家只有一位——奈焦诺夫[2]，他是天生的剧作家，一肚子戏剧动机。他应该再写十部剧，失败九次，第十次又大获成功！"

他沉默片刻，忽然哈哈大笑起来。

"您知道吗，"他说，"前不久我在加斯普拉拜见过托尔斯泰。当时他还躺在床上，但是天南海北地谈了许多，顺便也谈到我。我起身告辞的时候，他拉住我的手说：'吻吻我吧。'吻过以后，他突然凑到我耳边，用十分有力的老年人的急语说：'不过我还是受不了您的戏剧。莎士比亚写得很糟，您写得更糟！'"

我过去认为，现在仍然认为，他不应该写贵族，不应该写地主庄园，因为他对此并不了解。这一点尤其反映在他的戏剧《万尼亚舅舅》、《樱桃园》中。剧中的地主写得很糟。《樱桃园》的女主角说是地主家庭出身，可是与这个阶层毫不相干，把她写成女演员也只是为了让克尼佩尔[3]有戏可演。菲尔斯这个角色尤其乏味，他在幕落前说的一句话是："他们忘记了人的存在。"[4]再说，哪儿有只种樱桃树的地主花园？只有小俄罗斯农舍旁边有"小樱桃园"。而且洛帕欣有什么必要砍掉这个"樱桃园"？难道要在这里建工厂？

人们很长时期只把他称作"阴郁"的作家，"消沉情绪的歌者"，"病态的天才"，一个以绝望和无所谓的态度去看待一切的人。

---

① 契诃夫的戏剧《樱桃园》中人物的台词。

② 奈焦诺夫(1868—1922)，原姓阿列克谢耶夫，俄国剧作家。

③ 克尼佩尔是莫斯科艺术剧院的演员，1901年与契诃夫结婚。

④ 在前苏联出版的契诃夫作品十二卷集中，这句话印作："他们把我给忘了。"

现在则走向反面，说什么“契诃夫式的柔情、惆怅、温馨”，“契诃夫式的仁爱……”我想象得出，他本人看到谈他的“柔情”的文字时会有什么感受！“温馨”、“惆怅”的说法会更加使他反感。

谈起他，就连才气横溢的人有时也会走调。比如叶尔帕捷夫斯基曾经说：“我在契诃夫那里遇到的人都善良，温和，不挑剔，不颐指气使，他也喜欢跟这样的人接近……他一向喜欢宁静的山谷，山谷中的幽暗、朦胧的幻想和无声的眼泪……”柯罗连科竟用“朴实和诚挚”这样可怜的字眼去形容他的才华，说他“为幻觉悲伤”。评论他的文章写得最好的几篇当中有舍斯托夫的一篇，而舍斯托夫称他为最不留情的天才。

他在日常生活中说话也很准确，简约。语言是他极为珍爱的东西。过分华丽的词藻、虚伪的言词、书卷气的用语他都觉得刺耳。他的语言很美，总是有他自己的特点，清楚而又规范。从他的谈话中感觉不到他是一位作家，他很少使用比喻、修饰语，如果用，也多半是日常大家都说的，从来不卖弄，从来不为自己某句话说得很恰当而沾沾自喜。

他厌恶“高级”词语。单是在回忆他的文章里，这一点就很突出。比如这样一段：“有一天我在安东·帕夫洛维奇面前诉苦说：‘安东·帕夫洛维奇，我该怎么办？内省[1] 使我苦不堪言！’安东·帕夫洛维奇回答说：‘您少喝点伏特加好啦。’”

大约正是因为他厌恶“高级”词语，厌恶许多写诗的人（尤其是当代的）都有的用词不当的毛病，他才很少对诗表示满意。

有一次，想起莱蒙托夫的《帆》，他说，“这一篇抵得上乌雷尼

---

① “内省”（рефлексия）显然是个高级词汇，书卷气很重，用在生理方面表示“反射作用”。契诃夫有意理解为后一个词义，表示了自己的厌恶。

乌斯的全部作品。"

"哪个乌雷尼乌斯?"我问。

"难道没有这样一位诗人?"

"没有。"

"那就是乌普鲁迪乌斯了。"他认真地说。

"等托尔斯泰一死就什么都完了!"他不止一次说。

"文学呢?"

"文学也就完了。"

谈到人们所谓的莫斯科的"颓废派",有一次他说:

"他们算什么颓废派,他们都是些身强力壮的汉子! 可以把他们编进苦役队……"

有时各种不同等级的人在他那里聚会,他对所有的人态度都一样,既不抬举谁,也不伤谁的自尊心,使之抬不起头,觉得自己是个多余的人。同时,他对一切人始终保持着一定的距离。

他的自尊心和不仰赖于人的个性很强很强。

"我只害怕托尔斯泰。您想想吧,是他写出了这样的文字,说安娜感觉到,看到自己的眼睛在黑暗中放光!"

"我真的怕他,"他笑着说,仿佛很高兴自己有这种惧怕心理。

有一次,他几乎考虑了一个小时才拿定主意穿哪条长裤去见托尔斯泰。他摘去夹鼻镜,显得年轻了,像平常一样半开玩笑半认真地一会儿穿上这条,一会穿上那条从卧室里走出来说:

"不行,这条瘦得不像话! 他会想:这个蹩脚作家!"

于是他进去换了一条,再走出来,笑着说:

"这条又宽得赶上黑海了! 他会想:这个无赖……"

有一天，他和几个至亲好友到阿卢普卡去，在那里的一家餐馆吃中饭。他很开心，不时说笑。忽然间，邻桌有一位先生端着酒杯站起来说：

“先生们！我建议为安东·帕夫洛维奇的光临干杯，他是我国文学的骄傲、消沉情绪的歌者……”

他气白了脸，站起身来离开了餐馆。后来他多次气愤地谈到过这件事。

我在雅尔塔住了很长时间，几乎天天在他那里。我常常很晚才离开，而他总是说：

“明天早点来。”

他的嗓音比较低沉，把某些齿音说成卷舌音，语气往往缺少变化，喃喃地，有时叫人弄不明白他是不是在认真地说。我有时就不听他的，他于是摘下夹鼻镜，把双手按在心口，苍白的嘴上挂着一丝隐约可辨的微笑，一字一板地重复道：

“好了，布金雄侯爵先生，我十分恳切地求您！如果您跟一个上了年纪、被人遗忘的作家待在一起觉得无聊，那就请您跟玛莎[①]，跟爱上了您的妈妈[②]，跟我妻子——匈牙利女郎克尼普什茨一块儿坐坐……我们谈谈文学吧……”

我到他那里去，有时就坐在他的书房里一上午不说话，翻阅他收到的数量很大的报纸。他说：“我们看报吧，从外省的新闻中搜索一点正剧和轻松剧的题材。”有时看到一点对我的评论，往往很不高明，他就连忙出来打圆场说：

“人家说我说得更不像话，语言也更加恶毒，或者干脆只字不提……”

---

① 指契诃夫的妹妹。

② 指契诃夫的母亲。

有的人说我有“契诃夫式的情绪”。这使他活跃起来，甚至冲动起来，用委婉的激昂语调说：

“啊呀，什么话！这叫什么话！他们还硬说我有‘屠格涅夫的腔调’呢。我和您之间的共同点跟灵猩和猎犬之间的一样。比如您比我明晰得多，您说‘大海散发着西瓜味’……这很妙，不过我不会这样说。至于说到高等女校学生，那可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什么高等女校学生？”

“您可记得，我们曾经虚构过一篇小说：暑热，哈尔科夫那边的草原，一列很长的邮车走过……您加上一位扎皮带的高等女校学生，她站在三等车厢窗旁，把茶壶里的剩茶倒出窗外。茶叶随风飘去，沾到了一个把头伸出另一扇车窗外的胖绅士脸上……”

有时他忽然放下报纸，摘去夹鼻镜，轻声地、开怀地笑起来。

“您看到什么了？”

“萨马拉有个姓巴布金的商人。”他一面笑一面尖声尖气地说，“在遗嘱中声明要把自己的全部财产捐出来修黑格尔纪念碑。”

“您开玩笑吧？”

“绝对没有。是黑格尔纪念碑。”

再不然就是放下报纸，忽然问我：

“将来您写回忆我的文章时会说些什么？”

“是您要写回忆我的文章。您比我寿命长。”

“您都可以做我的孩子了。”

“那也一样。您身体里流着人民的血。”

“而您身体里流着贵族的血。农民和商人退化变质得太快了。您看看我的中篇《三年》。再说，您是个体格非常强壮的汉子，只是太瘦，像只良种灵猩。您吃点开胃药水就能活一百年。

我今天就给您开方子，我是医生嘛。尼科季姆·帕雷奇·孔达科夫[①]都找我看病，我治好了他的痔疮。您写回忆录的时候可别说我是个'讨人喜欢的天才，像水晶一样纯洁的人'。"

"有人这样形容我了，"我说，"似乎我是个讨人喜欢的天才。"

他笑得要死，只有当他特别喜欢什么的时候才会笑成那个样子。

"等一等，柯罗连科是怎么形容您的？"

"不是柯罗连科，而是兹拉托弗拉茨基[②]。评论我最初写的一个短篇。他说，这篇小说'也能给更大的天才增光'。"

他笑弯了腰，以至头碰到了膝盖。后来他戴上夹鼻镜，敏锐而又兴高采烈地望着我说：

"不管怎么说，比对我的评论写得好些。我们就像神学校的学生，评论家们每个星期六都要揪我们的耳朵。也活该。我开始写作的时候是个最不起眼的狗崽子。我是无产者嘛。小的时候在塔干罗格我家的小杂货铺里卖蜡烛。唉哟，那儿冷得要死！可我还是津津有味地用一张破纸把冰凉的蜡烛包起来。而茅房在一块空地上，离我家有一俄里远。有时夜里上茅房，有个无赖在那儿过夜。他吓坏了我，我吓坏了他！"接着他忽然插进这样一句话："不过我劝您别只在门外涉猎，哪怕专业一点儿也好。我不得不为了糊口去写作固然很糟，不过在某种程度上专业化却是必需的，不能总等有灵感才写。"

他沉默片刻又说：

"柯罗连科应该背叛他的妻子，必须背叛，以便能够写得好一些。他太高贵了。您记不记得您给我讲过，他有一次称赞《俄

① 尼·帕·孔达科夫(1844－1925)，俄国艺术史家，科学院院士。

② 兹拉托弗拉茨基(1845－1911)，俄国作家，倾向民粹派。

国财富》发表的,韦尔博夫还是维特科夫的诗,至于热泪盈眶? 诗中描写了"狼的反应"。在可怕的暴风雪天,野外,一群狼包围了这位歌手,人民的诗人;他拚命弹拨他的诗琴,把那群狼吓得四散奔逃。您讲的可是真事?"

"我保证,是真事。"

"对了,您知不知道彼尔姆的出租马车车夫一个个都像杜勃罗留波夫①?"

"您不喜欢杜勃罗留波夫?"

"不对,我喜欢。那可是正派人。不像斯卡比切夫斯基②,他说我会醉死在篱下,因为我没有神圣的火花。"

"您知道吗,"我说,"有一次斯卡比切夫斯基对我说,他一辈子没看见过黑麦是怎么长的,也没跟一个农民说过话。"

"您看看,您看看,可他一辈子写人民,评论人民生活产生的小说……想想别人是怎么评论我的,真叫我毛骨悚然! 说连我的血也是冷的,您记不记得我写了一个短篇《冷血》? 又说我写什么反正都一样——无论是狗还是淹死的人,火车还是初恋……"阴郁的人们"出来帮我,说我的小说总还有些价值,因为里面据说写到了八十年代的反动。还有那篇《神经错乱》呢,里面有个"正直的"大学生因为思索娼妓现象而发生精神错乱。可我受不了俄国大学生——他们游手好闲……"

有一次,他又玩笑地缠着我问,将来我写回忆他的文章时究竟会写些什么。我回答说:

"首先我会写一写,我是怎么在莫斯科认识您的。那是在

---

① 杜勃罗留波夫(1836—1861),俄国文学评论家、政治家。

② 斯卡比切夫斯基(1838-1910),俄国文学评论家,这里指他就契诃夫的小说集《五颜六色的故事》写的评论。

1895年12月。我并不知道您到莫斯科来了。有一天，我和一位诗人在莫斯科大饭店喝葡萄酒，听留声机，诗人不停地朗诵自己写的诗，越来越兴奋。我们很晚才出来，诗人的情绪已经高涨到在楼梯上还继续朗诵。后来他一面朗诵一面找自己的大衣。看门人轻言细语地对他说：'先生，请让我自己来找……'诗人恶狠狠地对他嚷道：'住嘴，别捣乱！'看门人说：'可是先生，对不起，这不是您的大衣……'诗人说：'什么，你这混蛋？难道说我会拿别人的大衣？'看门人说：'是的，是别人的，先生。'诗人说：'住嘴，混蛋，这是我的大衣！'看门人说：'不对，先生，这不是您的大衣！'诗人说：'那你马上说出来，是谁的？'看门人说：'是安东·帕夫洛维奇的。'诗人说：'胡说，你撒谎，我要当场打死你！'看门人说：'这由您了，不过大衣是安东·帕夫洛维奇·契诃夫的。'诗人说：'原来他在这儿？'看门人说：'总在我们这儿下榻……'听到这话，我们差点就跑去跟您结识了，在夜里三点钟。幸而我们克制住了自己，第二天才来拜见，头一次没见着，只看到了您住的房间，一个女仆正在收拾，桌子上有您的手稿，是《女人国》的开头。"

他捧腹大笑，随后说：

"这位诗人是谁，我猜得着。太可爱了！您怎么知道我桌子上的手稿写的是什么？您偷看了？"

"对不起，亲爱的，我们忍不住。"

"可惜你们没有在当天夜里来。夜间忽然乘车出门，这太好了。我喜欢餐馆。"

有一天，我把我们村里的助祭在我父亲的命名日宴会上把两俄磅鱼子吃得一粒不剩的情形讲给他听，他笑得非同寻常。后来他使用这个素材写成了短篇小说《在峡谷里》。

他爱说这么一句话：一个人如果不工作，不经常生活在艺术氛围中，那么即使他智比所罗门王，也总会感觉自己空虚，平庸。

有时他从抽屉里拿出他的笔记簿，然后抬起头（夹鼻镜片闪闪发光），挥着这笔记簿说：

"整整一百个题材！对，我尊敬的先生！不是你们年轻人能比的！这可是个干活的人！要不要我卖两个给您？"

有时他也允许自己晚上出去玩玩。有一次出去玩回来得很晚。他非常疲乏，勉强迈着步子（那些日子他经常咯血），沉默不语，半闭着双目。经过阳台的时候可以看见帆布窗帘后面的灯光和几个女人的侧影。他忽然睁开眼睛大声喊道：

"你们听到了吗？多可怕啊！布宁遇刺了！在奥特卡，一个鞑靼女人家里！"

我惊骇得停住脚步，他却笑眯眯地急速对我耳语道：

"别出声！明天雅尔塔的人全都会来议论布宁遇刺的事！"

有一位作家哀叹道："我真没脸见人了，一上来就写得这么差劲，这么不好！"

契诃夫大声说："哪里，哪里！开始不好才叫好呢！要知道，如果一个人刚开始写作就获得一大堆荣誉，那他就完了，写不下去了！"

接着他便热烈地论证说，有能力的人，也就是没有独特之处、实质上是不具才华的人，才成熟得早，成熟得快，因为有能力就是有本事去适应、"活得轻松"，而天才总是在苦苦地求索表现自我的途径。

在黑海沿岸有许多土耳其人、高加索人做工。他了解我们对异族人的夹杂着轻蔑的不友善态度，总不放过机会赞扬他们

是爱劳动的诚实的民族。

他吃得少，睡得少，酷爱整洁。他的房间都干净得出奇，卧室好像少女的闺房。他无论身体怎样衰弱也不肯容忍自己的衣着有一丝一毫不整。

他的手很大，枯瘦，但却使人产生好感。

像几乎所有爱思索的人一样，他常常忘记有的话他已经说过不止一次了。

我还记得他的沉默，他的咳嗽，他怎样半闭双目，脸上显出思索的神情，那思索是平静而悲哀的，几乎可以说是意义重大的，只是不能称作"惆怅"，不能称作"温馨"。

克里木岛上一个灰濛濛的冬日，睡梦惺忪的密云低低地压在亚伊拉山顶上。契诃夫家里静悄悄的，叶夫根尼娅·雅科夫列夫娜[1]屋里传出一座闹钟的均匀的滴答声。他没戴夹鼻镜，坐在书房里的写字台前不慌不忙地、工工整整地写着什么。随后他站起来，穿上大衣，戴上帽子，蹬上皮套鞋，走出房门，去放捕鼠器的地方，回来时手里拎着一只活老鼠。他走到台阶上，又慢慢穿过花园，一直走到篱边，外面是鞑靼人的墓地，在一座多石的小丘上。他小心翼翼地把老鼠扔到那边，又仔细看看新生的小树，然后向着园中一张木椅走去。一只鹤、两只小狗跟在他身后跑。他在木椅上坐下来，一只小狗仰身倒在他脚边，他便用手杖小心地逗它玩，露出微笑，因为他看见臭虫在小狗那粉红色的肚子上爬……接着他便靠在木椅上眺望远方，眺望亚伊拉山，仰起面孔，似乎在思索什么。他这样坐上一小时，一个半小时……

---

① 指契诃夫的母亲。

他一生有没有经历过哪怕一次伟大的爱情？我以为没有。

他在自己的笔记簿中写道："爱情要么是某种过去曾经是宏伟的、而如今已经退化变质的东西的残余，要么是将来会变得宏伟，但目前尚不如人意、给人的比人期望得到的少很多的一种东西的一部分。"

他怎样看待死亡？

他曾多次尽量坚定不移地说：所谓不朽，死后还有任何一种形式的生命，都是胡言乱语。

"这是迷信，"他说，"而任何迷信都是最糟糕的。思维应该明晰，大胆。我们以后就这个问题好好讨论讨论。我会像二乘二等于四一样向您证明，不朽之说是胡说。"

后来他又数度更加坚决地表述过与此相反的看法，说：

"我们绝不可能消失得无影无踪。我们死后一定还会有生命。不朽是事实。您等着吧，我能向您证明这一点……"

最后一段时日，他常常出声地幻想：

"真想做一个流浪汉，香客，去朝圣，去森林里或者湖畔的修道院隐居，夏天傍晚在修道院大门口的板凳上坐着……"

他的《主教》没有引起注意，不像《樱桃园》有在舞台布景窗外白得那么茂密的大朵大朵的纸花。如果没有《文特牌》、《农民》、艺术剧院，他的声誉会怎样，这又有谁知道啊！

"一个月以后派来一位新的助理教务主教，而彼得主教大人已无人再提起。后来他竟完全被人遗忘。只有他那如今生活在偏僻小县城中的老母，傍晚到放牧场上去接她的母牛、遇见别的女人的时候，要讲起她的儿孙们，说她有过一个当主教的儿子，可是说得羞羞答答，生怕别人不相信她的话……确实也不是所

有的人都相信她的话……"[1]

他给我的最后一封信，我是1904年6月中旬在乡下收到的。信中说，他感觉身体还好，订做了一套白西服，只是为日本痛心，这个"美丽的国家"当然是要给俄国摧毁、踏平的了。7月4日，我骑马到村里去取邮件，拿到了一些报纸和信，再拐到铁匠铺去换马掌。那是个炎热的、叫人昏昏欲睡的草原夏日，天空亮得没有光彩，吹着南来的热风。我坐在铁匠铺门坎上展开报纸，突然像是有一把冰凉的剃刀在我心上用力划了一下……

感冒加速了他的死亡。离开莫斯科出国前夕，他去澡堂洗澡，洗完以后穿上衣服出来得太早，原因是他在换衣间碰见谢尔盖延科[2]，连忙回避，怕他纠缠，多嘴……

就是这个谢尔盖延科叫托尔斯泰腻烦了许多年（见《托尔斯泰如何生活和工作》）。因为他瘦而且高，契诃夫把他称作"竖起的灵车"。

1904至1914

① 这一段是契诃夫的短篇小说《主教》的末段。

② 彼·阿·谢尔盖延科（1854—1930），文学家，契诃夫的中学同学。

托尔斯泰

我几乎从小就敬仰托尔斯泰。

虽然还是个孩子，我对他已经有了一些认识，不过这认识不是从读他的著作得来的，而是根据我家里人的谈话形成的。

记得我父亲常常嘲笑我们的某些地主邻居看《战争与和平》，说这个人只看《战争》，那个人只看《和平》，就是说，这个人看的时候把所有与战争有关的章节都跳过去，而那个人则相反。那个时候我对托尔斯泰怀抱的感情已不一般。父亲曾经说：

"我还有点认识他呢。塞瓦斯托波尔战役的时候见过面……"

记得我当时惊喜地望着父亲，心里想：他见过活生生的托尔斯泰！

对于一个我尚未读过他的任何文字的人，我的这种感情是从哪里来的啊？不过我知道他是一位作家就满足了。从孩提时代起，我就把作家看成一种十分特殊的人，对他们怀有一种无法转述，一种我至今无法界定的感情，正如我说不清我自己是怎样，什么时候，又为什么成为作家的。我回答不了这个问题，正如我回答不了从什么时候起，怎么一来我就成了现在这样一个人。到底什么时候？好像是自然而然地决定了，我只应该当作家，从此诗人、作家世界中的生活就成了我的第二生命。我也不记得我究竟什么时候开始读托尔斯泰的作品，究竟怎么一来我就对他另眼相看了。一个人忽然间惊讶地发现一种很美、他很

珍视的东西的事是有的。我对托尔斯泰却不是如此，我不记得有过这样一个时刻。一般说来，我在童年、少年、青年时期碰到的美好事物似乎从来没有使我吃惊过。相反，我有一种感觉，仿佛我早已知晓，如今只不过因为与之重逢而高兴罢了。

正是因此，多年来我确确实实迷恋着他，迷恋着我自己塑造出来的形象，朝朝暮暮幻想看到真人。这个幻想是我摆脱不掉的，但是那个时候我怎能将它实现？到亚斯纳亚波利亚纳去吗？以什么为理由？怎么好意思去？有一次，我忍不住了，在一个天气极好的夏日，突然骑上我的吉尔吉斯马往叶夫列莫夫跑，那里离亚斯纳亚波利亚纳不足一百俄里。可是到了叶夫列莫夫我又胆怯起来，决定再好好考虑考虑，于是在那里留宿。因为心情激动，拿不定主意是去还是不去，结果通夜未能入睡，在城里徘徊，累得要命，黎明时分走进市内一处公园，见到第一张长椅倒下去就睡得像死人一样。睡醒以后我才完全清醒过来，又想了想，就骑上马回家了。家里的雇工对我说：

"唉哟，少爷呀，少爷！这一天一夜您把吉尔吉斯马折腾成什么样子啦！您倒是去追什么人了？"

此后我还白白地"追"了托尔斯泰好几年。

我年轻的时候醉心于在大自然中依靠自己的劳动过一种纯净、健康、善良的生活，穿粗陋的衣服，与人——不仅与所有贫穷和受压迫的人，也与植物界、动物界——友好相处，而主要还是出于对艺术家托尔斯泰的迷恋，我成了托尔斯泰的信徒。当然，我暗自也期待着这终于能够给予我比较合法的权利去见托尔斯泰，也许甚至进入最接近他的那个圈子。从此我便开始按托尔斯泰主义"修行"。

当时我住在波尔塔瓦，那里不知何故有不少托尔斯泰的信徒，不久我就和他们亲近起来。总的说来这是一帮令人厌恶的人，但我容忍了他们。我认识的第一个姓克洛普斯基，他当时在

某些圈子里相当有名气，甚至成了卡罗宁写的哄动一时的小说《生活导师》中的一个人物。他高而瘦削，穿一双长统靴和一件宽松的短上衣，面部窄狭而呈灰色，眼睛碧绿，是个狡黠的无赖和骗子，专门胡说八道，一天到晚教训人，喜欢以出人意料的超常规行为、粗鲁无礼的举动使人瞠目结舌。他就是靠这种作风从一个城市游荡到另一个城市，吃得饱饱的，高高兴兴的。波尔塔瓦的托尔斯泰信徒当中有一位医生，名叫亚历山大·亚历山德罗维奇·沃尔肯施泰因，就出身和天性来说都是个大贵族，与斯季瓦·奥布隆斯基[①] 有某些相似之处。克洛普斯基一来到波尔塔瓦就去找沃尔肯施泰因，接着很快又通过这位医生钻进波尔塔瓦的一些沙龙。沃尔肯施泰因做他的引荐人是半严肃半开玩笑的，把他当成滑稽人物。比如克洛普斯基在那些地方说：

"嗯，嗯，我看得出你们在这儿是怎么生活的：你们说谎，吃糖，到教堂去拜自己的偶像——那些偶像早该炸掉了！充满人世间的荒诞不经、卑鄙龌龊的事什么时候才有个完？比如我从哈尔科夫到这儿来，一个不知为什么叫乘务员的人走过来对我说，'您的票！'我就问他，'这是什么意思，到底是什么票？'他说，'就是你凭票坐车的票嘛。'我还是按我的意思说，'对不起，我不是凭票坐车，而是凭轨道坐车。'[②] 他说，'这么说，您没有票？'我说，'当然没有。'他说，'既然如此，我们就要您在下一站下车。'我说，'好极了，这是你们的事，我只管坐车。'到了下一站，他们真的来请我下车。我说'下吗下车，我觉得在这儿也很好。'他们说，'这么说，您不想下车了？'我说，'当然。'他们说，'那我们就把您押下去。'我说，'押下去？可我不走。'他们说，'那就拖

① 斯季瓦·奥布隆斯基是托尔斯泰的长篇名著《安娜·卡列尼娜》中安娜的哥哥。

② 原文的前置词"по"可以表示"根据"、"凭……"，也可以表示"沿着……"，克洛普斯基利用双关词义胡搅蛮缠。

下去，抬下去。’我说，‘那好，抬吧，这是你们的事。’于是真的来了两个游手好闲的壮汉拖我，把我抬下去了，叫全体可敬的公众惊讶不已。这两个壮汉如果去种地倒会有益得多。”

这位颇有点名气的克洛普斯基就是这么一个人。其余的人没有名气，可也是些宝贝。比如在波尔塔瓦附近定居的Д.兄弟，都是愚钝而又自负的无聊透顶的人，虽然看上去很谦虚。还有一个姓列昂捷夫，是个身材矮小的虚弱的年轻人，长得非常漂亮，虽然有些病态。他曾经是贵族子弟军官学校学生，也在以农民的劳动来苦其筋骨，也自欺欺人地说他这样生活很幸福。再就是一个庞然大物般的犹太人，长得像俄国壮汉，后来以捷涅罗莫这个化名出了名。他在普通人面前总是神气活现的，摆出一副居高临下的架势，讲起话来玩弄词藻到了令人难以忍受的程度，爱诡辩，会干木匠活儿。起初我见到的就是这个人。他竟成了我的主要导师，不仅是在“学说”方面，而且也在自食其力的生活中——我给他当帮工，向他学箍桶。我有什么必要去箍桶？这又是为了把我和托尔斯泰联在一起，我暗自希望着有朝一日能见到托尔斯泰，与他接近。我感到极为幸运的是，这个希望不久就意外地成了现实。同道们很快就把我看做自己人了。1903年底，沃尔肯施泰因忽然邀我和他一起去看哈尔科夫省的同道们——希尔科沃村的农民们（这个村属于著名的托尔斯泰信徒希尔科夫公爵），然后再到莫斯科去拜见托尔斯泰。

这是一次叫人难受的旅行。我们坐的是三等车，还要换几次车，每次都竭力钻到平民最多的车厢里去，吃的是“不杀生”的饭菜，鬼知道是些什么东西。不过沃尔肯施泰因有时也忍不住了，跑到小吃部去狼吞虎咽一番，一口气喝两三杯伏特加酒，吃肉馅饼，然后回来一本正经地对我说：

“我又放纵自己的肉欲了，心里很痛苦，不过我还是与自我作斗争的。我知道，馅饼并不能左右我，是我左右着它们；我不

是它们的奴隶，我想吃才吃，不想吃就不吃……”

这次旅行使我觉得难受，更多的是因为我心急如焚地巴望着早点到莫斯科，可是我们又必须坐糟糕的火车，还得跟希尔科沃村的“同道们”住一阵子，建立个人之间的联系，以这种在“善”的生活道路上建立起来的联系“坚定”自己，也“坚定”他们。我们这样做了，在希尔科沃村的农民家里住了三四天，可几天下来我恨透了这些富裕的、虔诚的、表面上很好的农民，以及在他们的农舍中夜宿，吃他们的土豆馅饼，听他们唱圣诗，讲他们怎样不断地“跟神父和上司们”作激烈的斗争，以全副心力咬文嚼字地争论《圣经》上的问题。一月一日，我们终于继续前行了。记得那天我醒来的时候特别高兴，以至忘乎所以，竟贸然说了一句：“亚历山大·亚历山德罗维奇，新年好！”为此我给他狠狠地申斥了一顿，说：什么叫“新年”，我明不明白自己在重弹一个怎样荒谬的老调？但我当时顾不得这些了。我一面听他申斥，一面暗想：好，好，这些都是十足的无稽之谈，明天晚上我们到莫斯科，后天我就能见托尔斯泰了……后来果真如此。

我们一住进莫斯科的旅馆，沃尔肯施泰因立刻就去拜访托尔斯泰，却不肯带上我，使我十分恼火。他说：“不行，不行，得先跟列夫·尼古拉耶维奇说，我一定说，一定说。”然后他就跑了，很晚才返回，竟只字不提这次访问的情形，只扔给我一句话：“我真像喝了生命水一样！”可我根据他身上的气味已准确无误地断定，他喝了生命水以后还喝了布尔贡红葡萄酒，虽然是为了证明他不是这酒的奴隶，而这酒倒是他的奴隶。好在他总算跟托尔斯泰说了，虽然我对此已不抱多大希望——这位有点女气、越来越胖的黑发美男子人满可爱，但实在太浅薄了。第二天晚上，我终于喜出望外地往织工巷跑去。

下面的事怎么讲好呢？

那是个地冻天寒的月夜。我跑到那里，站定，连大气也不敢

喘。四周荒凉而寂静，月光照着空空的巷子。我面前就是大门，有扇开着的便门，里头是铺满积雪的院子。左边往里去，有座木楼，几扇窗户映着红红的烛光。再往左，在这木楼后面，是一片花园，上头有如仙境一样美丽的冬日的星星静静地闪射着各色光辉。周围的一切也都像仙境中的一样。这花园，这木楼是多么不平常啊！这些有烛光的窗户又是多么神秘而富于内涵啊！因为里面是他，他！四下里静得可以听见心跳，既是高兴得跳，也是害怕得跳：不如看看这屋子就溜回去吧？我终于不顾死活地冲进院子，登上那木楼的台阶，拉了门铃。门立刻就开了，我看见一个穿一身很旧的燕尾服的仆人，一间明亮、温暖、舒适的前室，衣架上挂着许多件皮大衣，其中有一件旧短皮袄最引人注目。就在我跟前有一段很陡的扶梯，上面铺着红呢地毯。扶梯下面，右侧，有一道门关着，里面传来吉他琴声和几个年轻人的嬉笑声，对于他们是在这所非同寻常的屋子里嬉笑，不在乎到令人吃惊的程度。

"您贵姓？"仆人问。

"布宁。"

"什么，先生？"

"布宁。"

"是，先生。"

仆人上楼去了。使我吃惊的是，他立刻就扶着栏杆跳跃着跑下来对我说：

"请到楼上大客厅去等一会儿……"

进了客厅我更加惊讶的是，左边通向内室的一道小门没让我等就打开了，两条腿从里面迅速而又不太灵活地浮现出来。原来那小门后面还有两三级台阶通往走廊。一个庞然大物似的白胡子老汉穿一件像袋子一样宽大的灰棉绒布上衣，一条也是这种布做的灯笼裤，一双方头半统靴，迈着有点成罗圈形的双腿

走来。他敏捷，轻快，可怖，目光锐利，双眉紧锁。他径直朝我快步走来，我也抓住了这一瞬间，发现他的步态，他的整个姿势，同我父亲的有某种相似之处。他快步（有点一步一屈膝地）来到我跟前，伸出手，确切地说是摊开他的手掌，一把抓住我的整个手，轻轻捏了捏，出人意料地露出迷人的微笑，亲切中含着一丝忧伤，甚至像是悲戚。于是我发现那双小眼睛根本不可怕，也不锐利，只是像野兽的一样机警；稀疏而灰白的头发（末梢有些卷曲）学农民的样子从中间分开；耳朵很大，而且高得不寻常；两道眉骨低低地压在眼睛上；胡子枯干，稀疏，不齐，透过胡子可以看见他那微微翘起的下巴……

"布宁？我在克里木碰到的是您父亲？您打算在莫斯科久住吗？为什么事？来见我？您是青年作家？写吧，写吧，如果您很想写的话。不过请记住，这无论如何不能成为生活的目的……请坐，跟我谈谈您的情况……"

他开口说话和他走进来一样匆忙，立即作出并未发现我不知所措的样子，连忙引我走出窘境，转移我的注意。他还说了什么呢？他一直在提问：

"单身吗？结婚了？如果想和女人在一起生活，只能和妻子在一起生活，而且永远不离弃她……您想过普通的劳动生活吗？这很好，不过别强迫自己，别把它当军服穿上，过任何一种生活都可以做一个好人……"

我们坐在一张小桌旁。一盏相当高的有玫瑰红罩子的旧式瓷台灯放射着柔和的光辉。他的脸在灯后暗影中，我只看见他那件上衣是用非常柔软的灰布做的，还有他的一只大手——我真想怀着热烈的亲生儿子的爱俯在这只手上，耳边响着他那略带高男高音的苍老的嗓音和因下巴微微翘起产生的特殊口音……忽然间，传来窸窸窣窣的绸衣声，我一看，不禁一颤，站起身来：从里面小客厅中稳稳地走出一位穿着讲究、身上的黑绸衣裙

闪闪发光的身材高大的夫人，她的头发梳得极美，一双几近黑色的眼睛很活泼。

“莱昂[①]，”她说，“你忘了，人家等着你呢。”

他当时也站起身来，脸上现出抱歉的，甚至像是负疚的微笑，耸起眉毛，用两只仍旧含着悲戚似的小眼睛直视着我，再一次抓住我的手，说：

“好，再见，再见！下次来莫斯科，但愿您再来……别对生活期望过多，您不会有比现在更好的时光了……生活中本无幸福，只有幸福的闪光罢了。要珍惜它，把握它……”

于是我走了，我是跑着离开的，高兴得忘乎所以，那一夜都像着了魔似的，总梦见他，那么鲜明，又那么使人迷乱，现在回想起来都觉得可怕。从梦中惊醒时，我不止一次发现自己在喃喃地说谵语……

回波尔塔瓦以后，我给他写过信，也收到了他的几封亲切的回信。他在其中的一封信上又一次告诫我说，不值得这样奋力去做一名托尔斯泰信徒，可我仍然奋力不止。箍桶的事不干了，却又干上了为媒介出版社销售书籍的事。那是非法的，未经许可就在集市上卖，我因此被起诉判刑（使我当时非常伤心的是，救我于水火之中的竟是皇上的诏书）。后来我还开了一家书店，即媒介出版社波尔塔瓦分店。可是我把帐目弄得一团糟，急得我有时真想上吊。最后我干脆扔下这书店到莫斯科去了，但是在莫斯科还力图使自己相信自己是这媒介出版社诸领导人以及那些经常在那间屋里转、互相指教如何过“善”的生活的人的兄弟和同道。在那里我还见过托尔斯泰几次。他们有时晚上顺路走去，确切地说是跑去（因为他的步履太轻捷了），连短皮袄也不脱，一坐就是一两小时，被一群同道团团围住。他们有时很认真

① “莱昂”是法国人名，相当于俄国的“列夫”。

地向他提出这样一些问题："列夫·尼古拉耶维奇，如果有只老虎向我扑过来，我该怎么办？"遇到这种情况，他只难为情地笑笑，说：

"究竟是什么老虎？哪儿来的老虎？我可一辈子没遇到过一只老虎……"

我还记得，有一天我想讨他喜欢，竟不无谄媚之意地说：

"现在到处都在成立醒酒协会。"

他微微蹙了蹙眉，问：

"什么协会？"

"醒酒协会……"

"就是说，人们聚到一起以便不喝酒？胡扯。不喝酒就没有必要聚到一起。既然聚到一起，那就应该喝酒。全是胡扯，骗人，弄虚作假……"

他的家我只又去过一次。我被人领着穿过我第一次同他在那可爱的玫瑰红灯旁坐过一阵的大客厅，然后穿过里面那道小门，上几级台阶，进了一道狭窄的走廊。我怯生生地敲了敲右边的一扇门。

"请进。"里面传来略带高男高音的苍老的嗓音。

我推门进去，看见一个低矮的小房间，古色古香的烛台上点着一对蜡烛，搁在书桌上，因为书桌有铁护栅挡着，屋里显得昏暗，书桌旁摆着一张大皮沙发，他捧着一本书坐在那里。见我进门，他迅速站起身来，把那本书扔到沙发的一个角落里，露出在我当时看来很难为情的样子。但我的眼睛尖，我看清楚了，他刚才看的，就是说又拿起来看的（显然已不是第一次，我们这些罪人也都一样）是自己的作品，当时刚刚发表的《主人和雇工》。我很欣赏这篇作品，因此不顾分寸地狂喜地惊叹了一声。他红了脸，摆摆手说：

"唉，别提了！糟糕透顶，毫无价值，我都没脸上街了！"

这天晚上他的面孔是瘦削的，发黑的，严厉的，仿佛用青铜铸成。那些日子他很痛苦，因为不久前他七岁的小儿子万尼亚亡故了。撇下《主人和雇工》的话题，他立刻谈起万尼亚来。

“是的，是的，他是个可爱的、迷人的孩子。不过‘死了’是什么意思？死是不存在的，他没有死，既然我们都爱他，我们的生活中充满了他！”

不一会儿我们就出了门，到媒介出版社去。那是个漆黑的三月的夜晚，春风吹得街灯里的火苗忽大忽小。我们跑步斜穿过白雪皑皑的圣女修道院广场，他跳过一道道沟，我几乎跟不上他。这时他又断断续续地厉声说：

“死是不存在的，死是不存在的！”

我最后一次见到他是在十年以后。那是黄昏时分，天气奇寒，我在阿尔巴特大街上走着，经过一个个光华四射、结满冰花的商店橱窗，突然和他打了个照面——他像平常那样一跳一跳地径直朝我跑来。我站住，摘下帽子。他也停下来，并且立刻认出了我，说：

“啊，是您！您好，请戴上帽子，请戴上帽子……您怎么样？什么？在哪儿？什么事？”

他那苍老的面孔冻僵了，发青，显得十分不幸；头上戴着蓝狐毛织的类似老太婆的缠头巾一样的东西。他从蓝狐毛手套里伸出来的一只大手冰凉冰凉。谈了几句以后，他用力地，同时又是温柔地握了我的手好几次，仍旧像从前一样耸起眉毛悲戚地直视着我的眼睛，说：

“好，愿基督与您同在，愿基督与您同在，再见……”

巴黎，1927年